

“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 专项规划

吉林省人民政府

2022年2月

目 录

一、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发展规划

前 言	(2)
第一章 规划背景	(4)
第二章 总体要求	(8)
第三章 推动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15)
第四章 促进都市圈协同创新	(20)
第五章 优化区域产业分工协作	(25)
第六章 共同推动乡村振兴	(34)
第七章 协同促进开放合作共赢	(40)
第八章 加快建设统一市场	(44)
第九章 共建高品质公共服务高地	(48)
第十章 强化生态环境共保共治	(52)
第十一章 加强与“六双”战略协同	(58)
第十二章 规划实施	(63)

二、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发展规划

前 言	(68)
第一章 发展背景	(70)
第二章 总体要求	(75)
第三章 布 局	(79)
第四章 强化创新驱动	(96)
第五章 加强开放合作	(102)
第六章 构建绿色制造体系	(104)
第七章 支 撑	(107)
第八章 保障措施	(114)

三、长辽梅通白延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发展规划

前 言	(118)
第一章 建设条件	(120)
第二章 发展趋势	(122)
第三章 存在问题	(124)
第四章 总体要求	(126)
第五章 区域布局	(129)
第六章 发展领域	(132)
第七章 功能定位	(140)
第八章 保障措施	(146)

四、(此规划另行印发)

五、(此规划另行印发)

六、长通白延吉长避暑休闲冰雪旅游大环线发展规划

前 言	(154)
第一章 发展基础	(155)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58)
第三章 重点任务	(161)
第四章 保障措施	(187)

七、长松大白通长河湖草原湿地旅游大环线发展规划

前 言	(190)
第一章 发展基础	(191)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94)
第三章 重点任务	(198)
第四章 保障措施	(211)

八、长吉珲大通道发展规划

第一章	发展基础	(214)
第二章	总体要求	(215)
第三章	主要任务	(217)
第四章	保障措施	(225)

九、白松长通至辽宁（丹东港、营口港、大连港）大通道发展规划

第一章	发展基础	(230)
第二章	总体要求	(232)
第三章	主要任务	(233)
第四章	保障措施	(241)

十、长春国家级创新创业基地发展规划

前 言	(246)	
第一章	总体思路	(247)
第二章	完善创新创业平台载体建设	(259)
第三章	强化创新创业主体培育	(269)
第四章	推进创新创业模式化发展	(274)
第五章	激发科技创新能力升级	(277)

第六章	发挥创新创业带动就业效应·····	(282)
第七章	优化创新创业金融服务·····	(286)
第八章	增强创新创业环境支撑·····	(290)
第九章	保障措施·····	(293)

十一、吉林省西部国家级清洁能源基地发展规划

前 言·····	(296)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298)
第二章 指导方针和发展目标·····	(309)
第三章 重点任务·····	(311)
第四章 保障措施·····	(361)
第五章 环境影响评价·····	(363)
第六章 规划依据·····	(366)

十二、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规划

前 言·····	(372)
第一章 规划背景·····	(373)
第二章 总体思路·····	(377)
第三章 打造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的核心板块·····	(380)
第四章 推动产业发展一体化·····	(388)

第五章	推动基础设施一体化·····	(398)
第六章	推动生态环保一体化·····	(405)
第七章	推动公共服务一体化·····	(410)
第八章	推进社会管理一体化·····	(415)
第九章	强化保障措施·····	(418)

十三、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规划

前 言·····	(422)
第一章 发展背景·····	(423)
第二章 总体要求·····	(427)
第三章 推动形成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432)
第四章 提升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	(437)
第五章 共建长平现代农业示范区·····	(441)
第六章 加强产业协同发展·····	(444)
第七章 共创开放合作新格局·····	(457)
第八章 加快公共服务便利共享·····	(460)
第九章 合力推进生态环境共治·····	(465)
第十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471)

“一主六双” 高质量发展战略专项规划之一

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发展规划

(2021—2035 年)

前 言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建设。2018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指出：“沈阳、大连、长春、哈尔滨4个副省级城市，这些中心城市要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率先探索开展高质量发展试点试验。要加快推进沈阳经济区、长（春）吉（林）、哈（尔滨）大（庆）一体化发展，培育发展现代化都市圈。”省委作出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策部署，提出突出“一主”，充分发挥长春辐射主导作用，辐射带动吉林、四平、辽源、松原、梅河口等城市协同发展，建设好长春现代化都市圈。《长春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把“加快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作为未来发展的核心引领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总抓手，未来五年将把长春建设成为常住人口超1000万、经济总量迈向万亿的特大型现代化城市。

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由以长春市为中心、联系紧密的周边城市共同组成，主要包括：长春市主城区、九台区、双阳区、公主岭市、农安县、德惠市、榆树市，吉林市主城区、永吉县，四平市主城区、伊通县，辽源市主城区，松原市主城区、前郭县、扶余市，梅河口市，面积4.9万平方公里，2020年末常住人口1477

万；规划范围拓展到长春、吉林、四平、辽源、松原、梅河口 6 市全域，总面积 9.1 万平方公里，2020 年末常住人口 1826 万。

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培育发展现代化都市圈的指导意见》（发改规划〔2019〕328号）、《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吉政发〔2021〕7号），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定以及长春市委贯彻落实省委决定的实施意见、《长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是指导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推动长春现代化都市圈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性、约束性文件，是制定相关规划和政策的依据。

规划近期至 2025 年，远期展望到 2035 年。

第一章 规划背景

2018 年以来，省委、省政府大力实施“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进入加速推进期，发展格局更加清晰，一体化程度持续提升，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基础扎实、前景广阔。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区位优势突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地处东北亚地理中心、东北地区哈大发展轴与珲乌发展轴“大十字”交汇地带，是我国向北开放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东西一体、南北联动、走向世界”的发展格局加速形成。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长春—辽源—通化高铁、1 小时都市圈高速环线等平台通道建设全面推进，以长春为核心、周边 5 市联动的“圈层+放射”现代综合立体交通体系正日趋完善。

产业基础雄厚。2020 年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经济总量迈上万亿台阶，达到 10017 亿元，占全省的 81%。汽车制造、轨道装备、石油化工等主导产业在国家生产力布局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2020 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占全省比重达到 85% 以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户数占全省比重达到 74% 以上，拥有一汽集团、中车长客、吉林石化、吉林油田等一大批国家级龙头企业。集中

了全国 10 大产粮大县中的 7 个，粮食单产居全国第一，粮食总产量达到 592 亿斤规模，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压舱石”。

创新资源集聚。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拥有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东北电力大学等 54 所高等院校，20 个研究生培养单位，万人大学生数量居全国前列。拥有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应化所及东北地理所等一大批国家级研究机构，以及两院院士 24 人，独立科研机构 96 家，国家重点实验室 11 个，省级科技创新中心 116 个。长春作为国家区域创新中心，是全国重要的教育城、科学城、文化城，2020 年全球科研城市排名第 38 名。

合作协同高效。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内 6 个城市，山水相依、人文相亲，城市包容性强，民间往来密切。2018 年 9 月，全省实施“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以来，区域一体化步伐加快。2019 年 12 月，长春、吉林接合片区获批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长吉一体化取得实质性进展。2020 年 6 月公主岭市正式划归长春市代管，率先实现从“一体化”向“同城化”的历史迈进。长春市与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松原市、梅河口市分别签署合作协议，建立产业协同、干部交流等系列合作机制，一体化取得明显成效。

自然本底丰富。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地跨吉林省西部草原、中部沃野和东部山林三大地貌带，地貌特征多元，承载能力强，总体呈“三林六田半城半分水”的用地结构。耕地总面积

53410.85 平方公里，占全省总量的 71%，其中黑土耕地面积 48465.3 平方公里，是黑土地保护核心区域。生态保护重要性极重要地区面积 10925.72 平方公里，占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总面积的 11.9%。都市圈是享誉世界的优质黑土区和黄金玉米带，矿产、能源富集，油页岩储量居全国首位，石油、天然气储量占全省 90% 以上。

综合判断，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总体处于单中心集聚向强核集聚迈进的快速发展期，中心城市稳步发展，城市框架迅速拉开，城市人口加速扩张，周边城镇与中心城市联系日益紧密，各类要素加剧向中心城区流动和集聚。在全省战略的强势推动下，辐射带动作用得到发挥，与周边城市的协作合作成效逐步凸显，以长吉、长平为先导的区域一体化态势逐步清晰。

专栏 1 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区域合作发展历程

2016 年 1 月，省政府印发《吉林省中部创新转型核心区总体规划》（吉政发〔2016〕1 号），提出联合长春市、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松原市及公主岭市、梅河口市，共 35 个县（市、区），建设全面创新的先导区、老工业基地振兴的引领区和新型城镇化的示范区。

2018 年 9 月，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区域协调发展空间布局的意见》（吉发〔2018〕31 号），提出突出“一主”辐射带动作用，建设以长春为主要区域，辐射带动吉林、四平、辽源、松原的“长春经济圈”。

2019 年 1 月，省政府印发《长春经济圈规划》。

2019 年 5 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规划实施的若干政策》和《关于推进长春—公主岭同城化协同发展规划实施的若干政策》。

2019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八部门联合印发《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方案》，长吉接合片区入选个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名单。

2020 年 6 月，经国务院批复同意，公主岭市从四平市代管改为由长春市代管。

2020 年 8 月，长春市与吉林市签署《长吉一体化协同发展框架合作协议》，长春市与四平市签署《长平一体化协同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21 年 1 月，举办“对接长春 共享发展”长春市与各市（州）合作签约活动，长春市与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松原市、梅河口市签署对接战略合作协议。

2021 年 7 月，中共吉林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作出决定，将“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提升为“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明确建设都市圈的战略部署。

第二节 发展形势

发展机遇。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对长春现代化都市圈高质量发展提出新的要求。“十四五”时期，吉林振兴发展进入新阶段，加快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要求在奋力实现“两确保一率先”、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吉林的伟大征程上展示长春力量、体现长春担当、书写长春篇章。进入新发展阶段，长春现代化都市圈迎来了东北振兴的政策机遇、新发展格局的融入机遇、科技自立自强的战略机遇、产业转型升级的变革机遇、新型城镇化的发展机遇和国家重大战略的对接机遇。

面临挑战。当今世界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不确定不稳定因素增多，国内区域竞合迈向更高层次，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面临更大外部挑战。都市圈整体实力和竞争力有待增强，科技创新与产业融合不够深入，区域分工协作水平亟待提升；地区间发展差距仍然较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均衡水平有待提高，成本共担、利益共享的区域协调机制尚未完全建立；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仍需进一步优化提升，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需持续加大力度；局部存在西部沙化盐碱化、中部黑土流失、东部森林水源涵养能力和水土保持能力较低等生态问题。

重大意义。提升中心城市功能，加快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

是深入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有利于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全面推进“五个合作”，在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体现新担当。有利于充分发挥中心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做大做强区域体量和城市能级，在走出一条质量更高、效益更好、结构更优、优势充分释放的发展新路上实现新突破。有利于加快推动区域一体化协同发展，聚焦“五同”目标东扩西联南延北拓，整合区域优势，释放协同潜能，在加快推动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征程上展现新作为。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打造长春“三强市三中心”为引领，以提升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整体实力和竞争力为目标，以促进中心城市与周边城市同城化发展为主攻方向，着力推动基础设施一体高效、创新体系协同共建、产业专业化分工协作、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生态环境共保共治、城乡融合发展，把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成为全国领先、区

域领跑、吉林领衔的现代化都市圈，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吉林开好局、起好步提供重要支撑。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中心带动、区域协同。推动长春加快建设工业强市、农业强市、生态强市，打造区域创新中心、区域消费中心、文旅创意中心，建设常住人口超 1000 万、经济总量向万亿迈进的特大型城市。发挥中心城市辐射作用，推动单核引领向区域协同转变。

坚持产业为重、交通优先。以产业链合作为重点，推动都市圈内上下游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布局、深度合作，共同推进优势产业“六个回归”，实现优势产业集群集聚。优先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建设，携手打造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综合立体交通体系。

坚持分工协作、共建共享。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正确处理资源集聚与辐射带动的关系，突出“一张图”规划、“一体化”发展，形成空间结构清晰、城市功能互补、要素流动有序、交通往来顺畅、公共服务均衡、环境和谐宜居的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一体化新格局。

坚持制度创新、改革助力。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企业主体作用，以强化制度、政策和模式创新为引领，建立政策协同创新框架，消除阻碍生产要素流动的行政壁

垒，建立成本分担和利益共享机制，推动长春现代化都市圈融合发展。

第三节 战略定位

着眼提升服务党和国家战略全局能力，根据“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赋予的职能使命，充分发挥长春市辐射主导作用，打造全省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

创新引领“主导区”。以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为引领，整合集聚都市圈区域内的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产业创新优势，联手推动产学研创新融合，推进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构建协同创新生态，争创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成为东北地区最具竞争力的创新策源地。

先进制造“主阵地”。建设世界级汽车产业基地、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基地、石油化工产业基地和农产品加工基地，加快各行业“六个回归”，全力支持一汽创建世界一流企业，将长春打造成为世界一流国际汽车城，争创国家北方光谷和生物医药产业高地，成为保障国家产业安全的重要制造业基地。

现代农业“主战场”。扛稳保障国家粮食安全重任，建设国家重要商品粮基地，粮食产量保持全国前列。全面推广“梨树模式”，打造黑土地保护样板区。建设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建成引领东北粮食主产区的创新龙头。高标准建设国家城乡

融合发展试验区，争当全国农业农村改革先行示范区。

新兴消费“主引擎”。高品质打造长春电影城、汽车城、森林城、历史文化名城等特色城市品牌，建设享誉国内外的冰雪旅游目的地和新兴消费打卡地，集聚和吸引东北地区乃至全国、全球消费资源，高水平建设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努力建成全国重要的区域消费中心。

改革开放“主动力”。建设东北地区深化改革样板区，市场主体数量和活力实现东北地区领先，营商环境进入全国第一方阵。加快建成我国向北开放的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全面提升开放型经济优势和国际化水平，打造东北地区“东西一体、南北联动、走向世界”的枢纽型都市圈。

人才集聚“主基地”。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将长春建设成为国际知名、国内领先的教育城、科技城，实行更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政策，集聚国内一流的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高水平创新团队、创新型企业家，营造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氛围，打造“近悦远来”的人才发展高地。

第四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一体化水平明显提升，基础设施一体化程度大幅提高，阻碍生产要素自由流动的行政壁垒和体制机制障碍基本消除，基本实现“五个率先”，建设成为全国

领先、区域领跑、吉林领衔的现代化都市圈。

率先建成创新引领的现代化都市圈。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竞争力显著提升，GDP 年均增速 6.5% 左右，经济总量力争突破 1.5 万亿。长春市率先进入国家创新型城市行列，带动都市圈创新活力大幅提升，R&D 投入年均增长超过 10%。“数字吉林”建设取得重大突破，建设成为区域性数字经济高地。

率先建成协调发展的现代化都市圈。中心城市与各城市之间发展格局更加清晰，都市圈总人口突破 2000 万，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5% 以上，长吉一体化、长平一体化协同发展取得突破性进展，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长吉接合片区建设成效显著。都市圈交通基本成网，长春与各城市之间基本实现 1 小时通达。

率先建成绿色宜居的现代化都市圈。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态网络基本形成，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成效显著，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90% 以上，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基本消除劣 V 类水体，城市安全韧性大幅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率先建成开放包容的现代化都市圈。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心枢纽和向北开放窗口功能显著提升，开放型经济优势逐步形成，都市圈进出口总额突破 1400 亿元。建立多层次多领域协商合作机制，民营经济活力充分释放，市场主体数量和活力大幅提升，营

商环境努力进入全国第一方阵。

率先建成共享和谐的现代化都市圈。人均 GDP 超过 7 万元，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 GDP 保持同步，教育、医疗、养老、社保、住房、交通、体育等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基本建立，率先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79 岁，建成东北地区领先的高品质生活圈。

到 2035 年，长春现代化都市圈进入成熟期，在全球价值链和产业分工体系中的位置大幅跃升，综合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显著增强，区域一体化的体制机制全面建立，资源配置中心的枢纽作用更加凸显，实现经济和人口合理匹配、大中小城市协调发展，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心枢纽和向北开放窗口功能显著提升，绿色发展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基本形成，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前列，成为东北地区集聚和辐射能力最强的区域。

第五节 空间格局

以长春为核心，辐射带动吉林、四平、辽源、松原、梅河口，构建“一核、两翼、三圈、多带”的都市圈空间格局。

“一核”：以长春特大型中心城市为核心。加快建设“三强市三中心”，优化“六城联动”产业布局，发挥长春在维护国家粮食安全、生态安全、产业安全等突出作用，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统筹域内外发展资源，辐射带动周边城市发展。

“两翼”：长吉一体化、长平一体化协同发展。以长吉、长平一体化为先行先导，加快推动高水平区域一体化发展。有序推动长春与辽源、松原、梅河口协同发展。

“三圈”：

——**半小时生活圈**。以约 40 公里为半径，即长春市中心城区范围，涵盖长春市主城区、开发区和周边相关重点乡镇（街道），打造都市圈的核心引领区。

——**1 小时通勤圈**。以 100 公里为半径，沿长春 1 小时都市圈高速环线合围区域，涵盖长春市主城区、九台区、双阳区、公主岭市、农安县、德惠市和四平市伊通县，打造都市圈的主要承载区。

——**2 小时通达圈**。辐射 500 公里半径范围，涵盖长春市、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松原市、梅河口市全域，并对外实现 2 小时对哈尔滨都市圈、沈阳都市圈、蒙东主要城市以及省内所有市（州）的通达，重点打造都市圈的辐射协作区。

“多带”。以哈大、琿乌两条主要复合轴为基础，依托高速铁路和高速公路城际交通线，形成向外辐射发展态势。

——**长（春）吉（林）图（们）发展带**。沿国家长吉图开发开放轴线，以长春市九台区、双阳区为重要节点，加快长吉一体化发展。深化与琿春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协作互动，向东打通陆

海联运通道。

——**长（春）（四）平沈（阳）发展带**。沿哈大发展轴，加快推动长平一体化，沿线带动公主岭市融入长春市主城区，推进四平、梨树同城化发展，加快建设丛泉新区，连接沈阳都市圈，全面对接京津冀国家战略。

——**长（春）哈（尔滨）发展带**。沿哈长发展主轴，以哈大高速铁路和京哈高速公路为通道，加快哈长城市群发展，以德惠市、榆树市为重要节点，接入“一带一路”北线通道。

——**长（春）通（辽）赤（峰）发展带**。沿长春、双辽、通辽、赤峰，以长通高铁和长深、大广高速为通道，以公主岭为重要节点，打通连接东北、华北、西北的“三北高铁大通道”。

——**长（春）辽（源）通（化）发展带**。沿长白通（丹）大通道，以长辽通高铁和长营高速为通道，以伊通、东丰为重要节点，推动长春与辽源、梅河口协同发展。

——**长（春）松（原）白（城）发展带**。沿琿乌发展主轴，以长白快速铁路和琿乌高速公路为通道，以农安为重要节点，推动长春与松原一体化发展，强化长春市与白城市战略合作。

第三章 推动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对接全省“人字形”“双通道”布局，统筹航空、铁路、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互联互通、

共享共用的交通基础设施体系，共同打造“畅达都市圈”。

第一节 共建国际航空枢纽

建设都市圈机场群。按照覆盖东北、辐射全国、通达全球标准，建设以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为核心的“一主多辅”都市圈机场群。加快启动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工程建设，有序推进长春龙嘉国际机场总体规划实施。按照民航4C级标准，新建四平军民合用机场。推动吉林二台子机场改扩建、松原机场二期扩建、辽源机场等项目。谋划建设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农安、九台、德惠、双阳、公主岭、蛟河、桦甸、北大湖、磐石、舒兰、丰满、双辽、梨树、伊通、辽河垦区、长岭、扶余、乾安、东丰（军地两用）等一批通用机场。

提升长春龙嘉国际机场服务功能。加快推进长春龙嘉国际机场T3航站楼、第二跑道、平行滑行道及配套设施建设。推进长琿城际铁路龙嘉站扩能改造、轨道交通9号线一期等疏港交通工程。发展第五航权，争取144小时过境免签，引入基地航空公司进驻。打造“经长飞”品牌航班，加密至首尔、东京等10余条东北亚地区国际航线，积极开通至莫斯科、新加坡等国际航线，适时开通至美洲、澳洲直航航班。到2025年，国际通航城市力争拓展至亚欧、北美15个以上城市。

第二节 打造轨道上的都市圈

加快干线和城际铁路网建设。完善以长春为核心，以哈大走廊、琿乌通道为“十字轴”，以全省西部电气化环线、东部快速客运环线为两翼的“蝴蝶型”高速铁路网。推动长春铁路枢纽西环线（前期）、吉林枢纽西环线等重大项目，推进长春—辽源—通化高铁、长图线扩能改造、沈吉线扩能改造等项目前期，研究论证陶舒铁路和松陶铁路扩能改造、龙嘉机场经磐石至梅河口铁路等项目。到 2025 年，都市圈铁路通车里程突破 2600 公里。

发展市域（郊）铁路。依托既有京哈铁路、长图铁路、长双烟铁路等，推进都市圈开行市郊铁路列车，谋划开通长春至范家屯、长春至米沙子、长春至九台、长春至双阳市郊列车，实现通勤化和公交化运营。推动龙嘉机场经吉林至北大湖和松花湖铁路等项目。谋划贯通吉林市城区到松花湖、北大湖的市域轨道交通，推动重点滑雪场公共交通运营。

推动轨道交通网络互联。加快长春市城市轨道交通三期工程建设，提前谋划轨道交通四期建设规划，谋划吉林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推进城市轨道交通成网运营，实施城市轨道交通与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高效衔接、便捷换乘，加快构建半小时轨道交通通勤圈。

第三节 完善区域城乡公路网

高速公路网。建设以高速公路为骨架、国省干线公路为基

础、县乡和农村公路为补充的内外通畅、快速高效、便捷安全的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公路交通网络，构建“三环八射”的都市圈高速公路体系。在既有京哈高速公路、珲乌高速公路、长长高速公路、长深高速公路基础上，加快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长春至太平川高速公路、延吉至长春高速公路、长长高速公路（长春至自然村段）等一批重大项目，构建都市圈1小时公路通勤圈。到2025年，高速公路覆盖所有县（市），高速公路总里程达3000公里。

普通国省干线交通网。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环形+放射型”国省道公路网，提质升级与中心城市连通的国省干线，改造县际之间低等级公路，推进既有普通国道升级改造，重点推动国道珲阿线（G302）石头口门绕越线、饶盖线（G229）长春至依家屯（市界）、绥沈线（G203）肇源至松原、珲阿线（G302）威虎岭至白石山、饶盖线（G229）舒兰白旗松花江大桥、饶盖线（G229）九台（西营城）至长春（兴隆山）、饶盖线（G229）九台（其塔木红旗村）至九台（九溪新区）、牙四线（G232）公主岭朱家屯至桑树台、牙四线（G232）桑树台至四平、省道秦八线（S512）秦家屯至东辽河、省道四杨公路叶赫至杨树林段等一批重大项目。到2025年，普通国道基本实现二级及以上公路贯通，普通省道二级及以上公路比重达到70%。

农村公路交通网。按照“建好、管好、养好、运营好”标

准，深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实施村屯硬化路畅通工程，高标准建设农村公路，提高农村公路联通功能，打通农村交通运输“最后一公里”，提升农村与中心城市、节点城市联通能力。

第四节 协同建设现代物流网

共建国家物流枢纽。加快建设长春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全力推进长春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长春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吉林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创建，加快打造公主岭、松原、四平、辽源、梅河口等一批重要物流枢纽节点，加快建设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物流园、石化公司物流中心等一大批物流园区和物流中心项目，打造辐射东北的物流枢纽集群。

协同构建物流运行体系。强化都市圈航空、铁路、公路通道及城市物流专用通道建设，建设绿色高效的“枢纽+通道+网络”现代物流体系。以“成本”和“效率”为核心，深化运输结构调整，打造多式联运体系。推动物流与制造业、商贸流通业融合联动，推进汽车物流、粮食物流、冷链物流等专业物流发展。推进物流运输环节数据化，打造智慧物流系统平台。发展跨区域联网联控技术，统筹城乡配送协调发展，健全城乡配送网络和邮政服务网络。促进城际干线运输和城市末端配送有机衔接，推广无人机、无人车等创新配送方式，补齐集疏运“最后一公里”短板。

专栏 2 交通基础设施领域重点项目

重点铁路和轨道交通项目

推动长春经辽源至通化高速铁路、长图线扩能改造、龙嘉机场经吉林至松花湖和北大湖铁路、舒兰经榆树至陶赖昭扩能改造、长春市轨道交通三期工程、吉林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等重点项目。

重点公路项目

推动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环线、延长高速大蒲柴河至烟筒山、烟筒山至长春、长春至太平川、长长高速（长春至自然村段）等高速公路项目以及国道珲阿线（G302）石头口门绕越线、绕盖线（G229）长春至依家屯（市界）、饶盖线九台（西营城）至长春（兴隆山）、牙四线（G232）公主岭朱家屯至桑树台镇等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国道集阿公路（303）辽源过境段改建、牙四线（G232）桑树台至四平、省道秦八线（S512）秦家屯至东辽河、省道四杨公路叶赫至杨树林段等，谋划龙嘉机场至北大湖高速公路、四平至伊通跨湖公路等重点项目。

重点机场项目

推动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新建四平军民合用机场、吉林二台子机场改扩建、松原机场二期扩建、辽源机场、长春龙嘉国际机场综合交通换乘中心（二期工程）等重点项目。

重点物流枢纽项目

推动长春冷链物流产业园、长春中通供应链吉林总部、公主岭申通智慧物流产业园、吉林（中国—新加坡）食品区农产品冷链物流及交易博览产业园、吉林长吉图综合物流园、吉林军民融合多式联运物流园、四平内陆港物流中心、四平东北农产品物流园、辽源江诚物流仓储园区、梅河口农产品冷链及现代化智慧物流园区等重点项目。

第四章 促进都市圈协同创新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为策源，共创共享创新平台载体，构建产学研协同创新链，共同打造区域人才高地，联合打造创新都市圈和科创共同体。

第一节 共创共享创新平台载体

共创共享国家区域创新中心。支持长春建设国家区域创新中心，争创国家综合性科学中心，以长春市高新区、经开区、北湖开发区三大片区为主要承载，充分发挥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应化所和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等科创资源优势，对接融合吉林科创中心、四平黑土地保护院士工作站和国家现代农业研究院、松

原油页岩原位开采技术研发平台、辽源经济开发区双创示范基地、梅河口医药健康产业区域创新研发中心等创新平台，协同推动科技创新前瞻布局，强化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协同创新。

共创共享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发挥长春高新区辐射带动作用，依托国家汽车电子产业基地、生物医药产业园、长春软件园等创新平台，打造促进科技成果快速转移转化的“双创”生态，培育医药健康、先进装备制造、光电信息、高端服务业等特色产业集群，建设产业转型升级、新旧动能转换示范区。发挥长春净月高新区辐射带动作用，依托国家信息消费试点、国家科技服务业试点等先行先试的政策优势，加快推动长春国际影都、数字经济产业园、文旅产业园、净月科创谷等重大平台建设，以影视文创、生命健康、数字经济等领域为重点，建设立足长吉图、辐射东北亚的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共创共享吉林省中部创新转型核心区。加快国家级创新型城市建设，创建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以及吉林国家碳纤维、辽源动力电池、四平农机等区域产业创新中心。推动吉林辽源经济开发区、吉林梅河口高新区争创国家级高新区。着力建设公主岭、梅河口等一批创新型县（市），培育县域经济创新发展新引擎。鼓励跨区域产学研合作，开展汽车、石化、生物医药、新材料、电子信息等关键技术联合攻关，打造设计、试验、检测、推广等专业技术服务链。

专栏 3 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各城市重点创新方向

长春市：建设国家区域创新中心，创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推动高新片区重点开展医药、信息、汽车零部件关键技术攻关和关键零部件检验检测平台建设，推动经开片区重点开展光电信息、智能制造关键技术攻关，推动北湖片区重点开展航天航空、生物医药、信息关键技术攻关，推进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创新示范，提升长春服务和支撑国家科技自强自立能力。

吉林市：围绕旅游文化、精细化工、先进材料、装备制造、农畜产品精深加工、生物六大产业集群推动科技创新，争创国家碳纤维产业创新中心，创建吉林高质量发展化工园区和国家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试验区，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

四平市：建设新型汽车、新型农产品加工、农机和换热器等科技创新平台，创建农机产业自贸试验区、梨树农业科技园区。参与黑土地保护和高效利用、农产品绿色生产、农机装备、特种车辆等领域重点研发项目。

辽源市：集中推进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智能制造、医药健康等领域技术突破，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打造全省南部区域性重大科技成果转化试验区、长春市重点产业项目承接转移示范区，创建国家级高新区，争创国家级创新转型示范市。

松原市：重点研制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新型显示、高温合金、硅基新材料、先进半导体材料、高端装备用特种合金等新材料，突破制备、评价、应用等核心关键技术。

梅河口市：重点突出中药大品种、生物创新药、化学仿制药等品种研发。

第二节 构建产学研协同创新链

促进院地校地合作。发挥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中科院长春光机所、中科院长春应化所、东北电力大学等高校和科研院所科创资源优势，强化校地院地项目合作、产学研平台建设、高层次人才交流，在科学研究、人才培养、产业布局、社会服务等领域进行深度对接。大力支持各市（州）与吉林大学“携手吉大、创新发展”合作，积极推进签约项目落地实施。积极推动与中科院长春应化所在吉林市建设乾仁莱德新材料产业加速器，与中国农科院特产研究所在吉林市建设国家级北药基地、吉林省酿造技术科技创新中心。积极推动中科院长春应化所在四平市建设科技创新中心、固体废弃物综合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共建产学研创新联盟。支持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新

型研发机构、金融机构等建立合作机制，推动跨行业跨领域协同创新，推广“科技驿站”模式，支持科技人员与企业开展长期稳定合作。依托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长辽梅通白延医药健康产业走廊，积极推动打造汽车、智能制造、生物医药等行业产学研创新联盟。发挥长春数字经济产学研创新联盟功能作用，推进都市圈产业数字化，共建数字经济发展良好生态。充分发挥长春红旗产学研创新联盟作用，整合吉林、四平、辽源等地区各类零部件优势，积极推动零部件配套产业联盟，推动实施吉林辽源新能源汽车产业配套基地等一批重大项目。

优化都市圈创新创业生态。建立都市圈技术转移、成果转化和供需对接工作制度，打造开放合作的都市圈创新体系，率先形成产权创造、保护、交易、运用及管理的良性循环。探索推广都市圈内通用创新券。建设中国（长春）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充分发挥长春创新、研发、应用转化功能，实施重点产业链“搭桥”工程，深化科技成果供需对接。充分发挥国家技术转移东北中心、长吉图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作用，推动科技服务平台功能向各城市延伸，打造“一站式”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服务平台，全面提升科技成果都市圈内本地转化率。争创长春净月省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构建以高新生物科技农业为主，生态健康农旅产业和智慧农业科创服务产业为辅的产业体系，打造农业科教创新创业高地。

第三节 共同打造区域人才高地

培养科技和产业高端人才。推动吉林大学“双创”小镇、红旗学院建设，加强产教融合、产学研合作，加快培养复合型、应用型和技能型人才。联合开展高层次人才和技术技能人才定向培养、职业技能培训，打造一批人力资源培训基地。面向重点汽车、光电、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依托长春职业技术学院、吉林市职业教育园区、四平职业大学、松原职业技术学院、辽源职业技术学院、梅河口康美职业技术学院等职业院校，加强职业联合培训机构建设，鼓励职业院校面向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培养高质量产业技术工人和服务行业从业人员，联合推动教育教学改革与产业转型升级衔接配套。

面向重点领域引进人才。落实省“长白山人才工程”，重点引进培养自然科学、工程技术、人文社科等领域杰出人才、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实施大数据、医药、环保、金融、企业管理等紧缺人才引才计划。探索建立“高端产业人才特区”，推动重点产业领域结成人才联盟。创新“候鸟型”人才引进和使用机制，建立人才工作站，打造东北亚区域科技人才汇聚高地。加大“吉人回乡”引才力度，吸引优秀人才回归。

专栏 4 科技创新领域重点项目

推动华为长春研究所、光电信息产业园、国家半导体激光技术创新中心、智能光谷产业园、晶圆测试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化、永利激光高功率光纤激光器、新冠疫苗项目、安沃基因工程抗体类药物、卓谊生物疫苗、吉林 120 米大口径可旋转射电望远镜项目、吉林特色中药材融合发展创新园（一期）项目、吉林国家碳纤维应用研发中心、中科院苏州医工所吉林市工研院、四平梅花鹿产品精深开发中试中心、辽源东辽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中国蛋谷）、松原嘉吉全球食品安全研发中心、梅河口医药健康产业区域创新研发中心等重点项目。

加强留才软环境建设。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人才优先的政策环境和社会氛围，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和长期使用权，提高科研人员贡献在职务科技成果转化收益中所占比例。畅通高层次人才“绿色通道”，完善人才互认、绩效分配、职称评聘、职级晋升、科研立项等激励制度，强化住房安家补贴、配偶就业、子女教育、医疗健康等服务保障，健全人才服务政策体系。发挥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作用，落实“吉享卡”制度，扩大服务范围。

第五章 优化区域产业分工协作

把提升全产业链水平作为主攻方向，以产业链延伸和整合为核心，优化城市产业协同合作，推动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形成多点支撑、多业并举、多元发展的产业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推动现代农业分工协作

发展现代种植业。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管、护”，稳定粮食种植面积，打造水稻优势产区，引导扩大大豆种植面积。优先推动榆树、农安、公主岭、梨树、扶余、前郭、长岭7个全国产粮大县大力发展现代种植业。因地制宜发展设施农业，以哈大线为主轴，建设北方优质夏菜产业基地，打造国家级北菜南运基地。大力发展品牌农业，打造吉林大米核心品牌下的长春大米、舒兰大米、万昌大米、查干湖大米等区域品牌，建设东北平原绿色粮仓。

发展现代畜牧业。围绕建设承载粮食及副产物转化增值的畜牧大产业，全面落实全省“秸秆变肉”暨千万头肉牛建设工程，突出发展肉牛和生猪产业，稳步发展肉羊和家禽产业，统筹发展奶牛和鹿、蜂特色产业，重点推动长春皓月肉牛创新中心、农安十万头肉牛养殖基地项目、德惠亿只肉鸡加工、九台 20 万套种鸡场、吉林正大百万头生猪产业化集中区、辽源双天生态农业、东辽黑猪全产业链等重点项目，持续推进松原肉牛和肉羊、九台奶牛、中部肉牛和梅花鹿 3 个“粮改饲”试点，打造全国重要的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

发展特色效益农业。加快发展梅花鹿、柞蚕、林蛙等特色养殖业，规模化发展水果、食用菌、花卉等高效园艺特色产业。实施棚膜蔬菜建设项目，在长春、吉林、四平等城市周边及主要公路沿线建设棚膜蔬菜标准化园区。做强鹿产业，以双阳鹿乡镇养殖基地、东丰梅花鹿产业创意园区等为基础，着力提升鹿产品精深加工层级。在松原地区建设扶余花生、乾安谷子、宁江果蔬和前郭嫩江湾水稻等一批绿色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打造梅河口亚洲最大果仁加工集散地及世界松籽之都。依托查干湖、松花湖、松花江等生态河湖资源，打造特色渔业、休闲渔业品牌。

专栏 5 现代农业重点项目

推动长春皓月肉牛创新中心、农安十万头肉牛养殖基地、鹿业现代农业产业园、奢岭果蔬现代农业产业园、公主岭现代种业产业园、国家级玉米批发市场、榆树秀水镇智慧田园综合体、德惠亿只肉鸡加工、九台 20 万套种鸡场、吉林正大百万头生猪产业化集中区、蛟河肉牛生态饲养基地、松原嘉吉 100 万吨大豆压榨、辽源厚德食品鸡蛋卵磷脂规模化生产、东丰梅花鹿产业振兴工程等重点项目。

第二节 推动先进制造业分工协作

汽车产业集群。支持一汽创建世界一流企业、助力长春建成世界一流国际汽车城，着力构建以长春为整车龙头带动，以吉林、四平为两翼特色支撑，以辽源、松原为原材料基地的都市圈汽车产业链集群，共同推动“六个回归”，加快汽车产业500公里半径产业布局，培育极具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级汽车研发生产基地。依托吉林汽车产业园区，加强化工、电子、冶金、新材料等优势产业与汽车产业对接，加快研发车用碳纤维制品、汽车化学制品等领域。四平围绕“专、精、特、新”，加快建设一汽解放四平专用车委托改装合作基地，支持一汽整车及零部件物流向四平布局，大力发展冷链物流、工程专业、高档房车等特种专用车产业。打造辽源新能源汽车产业配套基地，积极发展电池隔膜、电池铝壳等配套产业，打造汽车零部件配套基地。

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发挥长春市终端需求拉动能力和农业科技优势，以及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松原市等区位空间优势，肉牛、禽蛋、生猪、玉米、水稻等农产品种养殖优势，食用菌、梅花鹿等绿色食品原材料优势，通过长春市与各地产销合作，构建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国家精优农产品加工产业链和精优绿色产品加工产业链。引导皓月、中粮、正大等龙头企业建立种养殖基地，推动肉牛、肉鸡、生猪等产业合作发展。依托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健康食品产业园、吉林（中新）食品区、四平绿色饮品产业集群、松原盼盼食品产业园、辽源蛋

品全产业链产业基地、梅河口精酿啤酒产业基地等，打造全国重要的安全食品工业基地和全国知名的绿色农业集聚区。

石油化工产业集群。统筹吉林、松原等石油化工产业发展，突出产品差异化、精细化、规模化优势，依托长吉一体化协作区，联手打造特大型石油化工产业集群。吉林市依托吉林化学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加快吉化炼油化工转型升级，发展精细化工，打造丙烯及聚氨酯、基础化工结构升级、资源综合利用三大特色产业链，建成国家级新型化工产业基地。松原市依托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加快现有产能改造升级，与吉化差异化发展，利用石油、油页岩资源优势，结合现有产业基础，全力建设高端化工新材料、化工助剂、化工涂料等附加价值高的石化产业链顶端项目，形成石化基础产业与高端产业的良性互动。

专栏 6 先进制造业重点项目

汽车产业重点项目

推动奥迪一汽新能源汽车、一汽红旗新能源汽车、一汽红旗跑车、一汽解放新建 J7 智能装配线、一汽大众新技术开发中心、一汽新能源智能网联创新试验基地、旭阳佛吉亚中法智能产业园、玲珑轮胎、富赛电子工业园、红旗学院、“旗·E 春城”、吉林恒星高机动防暴车、吉林一汽新能源电驱产业园、吉林宝能整车、一汽解放四平专用车委托改装合作基地、中国黑土地保护农机产业创新示范基地、辽源新能源汽车产业配套基地、辽源启星铝业大型铝合金型材及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上汽—松原新能源汽车产业园等重点项目。

农产品加工重点项目

推动农安 10 万头规模肉牛标准化养殖基地、长春广泽特色乳品产业升级改造、吉林宝能食品产业园调味品、吉林中新正大食品生猪屠宰深加工、辽源龙山区农产品深加工基地、四平绿色食品产业园、松原嘉吉生化园区生物化工产业链、辽源“蛋品+农产品加工”、中国·吉浙东丰松籽产业园、扶余都市食品产业园、梅河口健康食品产业园等重点项目。

石油化工产业重点项目

推动吉化 120 万吨乙烯、炼油化工转型升级资源配套及产业链延伸、长岭天然气化工、聚醚醚酮全产业链生产产业园、大丝束碳纤维全产业链等重点项目。

第三节 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分工协作

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依托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围绕“一核、双廊、八通道”协同空间布局，发挥长春装备制造产业上的中车长客等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和技术研发的创新策源作用，带动区域装备制造业协同发展。重点推动吉林冰雪装备、工程机械等为重点的装备制造产业、四平换热设备产业新兴工业化示范基地、松原农机和石油装备制造、辽源轨道客车轻量化装备产业、梅河口装备制造产业园等，加大科技研发技术应用，加强企业间原材料供应、零部件配套等方面的合作，差异化打造特色鲜明的先进装备制造基地。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群。充分发挥长春的龙头引领作用，吉林的重点领域突破带动作用，以及四平、辽源、松原、梅河口为应用场景示范作用，积极开辟和抢占未来产业高地。长春市以光电信息为重点领域，以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华为公司等科研院所和龙头企业为引领，围绕“屏、端、网、云、智”，打造全产业链发展集群。吉林市做大做强功率半导体产业，提升功率半导体产业链水平，培育和引进下游消费类电子企业，建设8英寸新型电力电子器件基地、华微半导体产业园项目。

生物医药产业集群。依托长辽梅通白延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形成长吉图区域医药健康产业新的隆起带，构建强强联合、优势互补、错位发展的产业空间发展格局。充分发挥长春医疗资源和生物医药研发能力，以及吉林、松原的生物化工优势，四平、辽源的中医药、原料药优势，梅河口的生物药优势，鼓励具备种养

殖条件的城市建立中药材种植基地，形成集科技研发、企业孵化、医药生产、商贸物流于一体的医药产业链。

新材料产业集群。以长春为创新研发中心，发挥中科院长春应化所、吉林大学的新材料研发能力，加快推动科技成果在都市圈内转化落地。以吉林为重点，发展以碳纤维、石墨、钼等为重点的先进材料产业集群，创建国家级碳纤维产业创新中心。四平结合自身特点，重点发展钢铁、水泥、玻璃、新型建材等材料产业。松原依托石油资源优势，重点发展油气化工新材料、生物材料等。辽源立足钢铁、水泥两大产品，发展“钢铁+冶金建材”产业集群和高精铝、铝合金轻量化产品。

航空航天产业集群。以长光卫星为龙头，打造东北地区最具竞争力独角兽企业，支持长光卫星完成“吉林一号”卫星组网，依托长春航展和中国（长春）通用航空发展大会优势，提升遥感数据信息加工能力与下游应用创造能力。吉林依托吉航、江机等航空维修及零部件制造企业，建设中国北方航空维修产业中心、大飞机完工交付中心、通用航空器、无人机制造基地。依托四平、辽源、松原、梅河口等地区，推动遥感信息在城市服务、环境监测、工程测绘、气象服务等领域的广泛应用，支持物流、测绘巡检、高农林作业、应急救援等工业级无人机产品的研制生产。

先进装备制造重点项目

推动中车长客智能轨道交通装备检修运维基地、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智能制造产业园、万丰智能制造产业园、东北亚先进制造产业园、辽源东丰鑫达生产工艺设备优化升级、四平换热设备产业园、松原采油钻机及配套设备生产、松原沃达尔农业机械制造等重点项目。

新一代信息技术重点项目

推动华为长春研究所、光电信息产业园、国家半导体激光技术创新中心、智能光谷产业园、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超级智能计算中心、晶圆测试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化、永利激光高功率光纤激光器、吉林华微电子半导体产业园、吉林新型电力电子器件基地、辽源智谷智慧产业园等重点项目。

生物医药重点项目

推动百克疫苗生产基地、吴太医药产业园、国药新冠疫苗、安沃基因工程抗体类药物、卓谊生物疫苗、海外医药智能工厂、生物医药产业园、吉林中科聚研生命科学健康产业园、松原百年汉克恒康制药、辽源三圣医药制造基地等重点项目。

新材料重点项目

推动吉林化纤 20 万吨碳纤维全产业链、吉林博大东方二氧化碳基生物可降解塑料、吉林精功 8000 吨大丝束碳纤维、吉林国家碳纤维产业园、吉林炭素整体搬迁及技术升级改造、磐石石墨及玉石新材料产业园、吉林吉恩镍业 26 万吨/年硫酸镍、蛟河石材循环经济产业园、松原飞达杭萧绿色钢构住宅产业孵化基地等重点项目。

航空航天重点项目

推动航空航天产业园二期、长春无人机科技博览园、吉林吉航军民融合航空维修基地、松原国家无人机实验中心等重点项目。

第四节 推动现代服务业分工协作

影视文创。充分发挥长影作为中国电影摇篮的文化遗产和区域内丰富的生态资源优势，以长春国际影都为龙头，推动“大电影、小视频、泛文娱”产业发展，全面打造国际化电影全产业链基地，构建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带动整合吉林动漫游戏原创产业园、吉林市歌舞团、四平红色文化基地、松原查干湖冰雪渔猎文化基地、辽源琵琶文化产业基地、梅河口文化创意产业园等影视文旅资源，辐射打造一批四季分明、地貌多样、特色突出的外景拍摄基地，构建影视文创全产业链集聚区，创响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影视文创 IP 品牌。

旅游会展。对接全省旅游“双线”空间布局，将长春打造成联动全省旅游资源的旅游集散中心、交通枢纽中心、消费交易中心、商务会议中心，向东构建长通白延吉长避暑休闲冰雪旅游大环线，向南连通以四平、辽源、梅河口为一线的红色教育游和健康休闲游，向西连通长松大白通长河湖草原湿地旅游大环线，积极推广长春冰雪新天地、吉林雾凇冰雪节、四平红色旅游目的地——四平市塔子山综合发展区、松原查干湖、辽源琵琶艺术节等一批特色旅游品牌，集中打造世界级冰雪旅游目的地和避暑旅游胜地。强化会展经济带动作用，高标准举办电影节、航空展、汽博会、农博会、雪博会、光博会等品牌展会，加快建设东北亚博览城、中韩城市馆等一批重大展会载体，为都市圈城市提供宣传推介和招商引资平台，提高都市圈影响力。到 2025 年，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旅游业总收入力争达到 6000 亿元。

现代金融。发挥长春作为区域性金融中心作用，依托东北亚金融中心、“金融助振兴”等平台，积极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企业提供综合融资服务，支持产业培育引入，大力支持优质企业和中小微企业发展。加快推进金融信息、支付清算、信用体系、外汇管理一体化，提高都市圈金融一体化程度，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加快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实施办法，为都市圈内企业搭建上市挂牌综合服务平台和企业上市挂牌绿色通道，到 2025 年，上市企业力争达到 55 户。协同做好金融防风险工作，提升都市圈各地区地方金融企业管理水平，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

融风险。

商贸流通。优化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流通网络布局，推动长春国家级流通中心城市，吉林、松原、四平省级流通节点城市，辽源地市级流通节点城市，公主岭市、伊通县、永吉县和前郭县流通支撑点城市建设，构建具有不同的城市流通功能，纵向贯通、横向互联，中心带动、梯次有度，圈域覆盖、集约高效的流通网络。加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商业体系建设，提高城市流通效率、提升居民生活品质、扩大城市消费规模。实施“都市圈商业提升行动”，统筹推进设施改造、主体培育、业态创新、管理优化，推动建立网点健全、业态丰富、商居和谐、规范有序的城市商业体系。加大传统商贸创新转型支持力度，推动长春市重庆路、红旗街，吉林市河南街、东市场，四平市仁兴步行街、铁东三马路，松原市金钻商圈，辽源市世纪步行街等一批传统商圈转型升级，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提高社区居民生活便利化、智慧化、品质化水平。健全城市物流配送体系。推进商贸物流标准化、信息化、便利化一体化发展，促进城市物流配送降本增效。统筹优化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商贸物流空间布局，加快长春、吉林、四平商贸物流枢纽城市建设。完善城市配送体系，推进物流设施共建共享，提高都市圈物流一体化效率。促进城市消费提质扩容。加快长春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引领都市圈集聚消费。培育发展直播经济、夜经济，建设新媒体直播综合体、公共服务中心、直播电商示范基地，培育发展

专栏 8 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

影视文创重点项目

推动长春国际影都数字影视基地、长春国际影都拍摄基地、影视产业园区、影视文创孵化园、数字传媒产业基地、智慧城市产业基地、山丘影视文化产业园、吉林艺术学院长春电影学院、吉林动画学院影都校区、吉林省文化活动中心、吉林省美术馆、吉林省近现代史展览馆、长春动植物园搬迁一期、长影集团新总部、长春国际陶艺艺术馆、前郭查干湖生态小镇、辽源东丰沙河镇影视旅游小镇等重点项目。

旅游会展重点项目

推动双阳梦吉林文化旅游城、东北亚博览城、中韩城市馆、天定山旅游度假小镇、长春神鹿峰旅游度假区、吉林北大湖四季度假区、吉林万科松花湖度假区扩建、吉林朱雀山国家森林公园、查干湖景区、四平二龙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四平叶赫文化旅游小镇、四平市塔子山综合发展区、伊通火山温泉旅游度假区、辽源东丰大顶山风景区、辽源龙头湖冰雪旅游综合体、辽源会展中心、辽源南仁东航空航天科普研学旅游基地、梅河口五奎山风景区、梅河口白银谷戏雪乐园等重点项目。

现代金融重点项目

推动亿联银行总部大厦、金控集团四平分公司金融服务平台、梅河口医药产业发展基金等重点项目。

商贸流通重点项目

推动长春净月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四平电子商务产业园区、辽源电子商务示范基地（东北袜业园区）、辽源欧蒂爱商务中心、“梅河臻品”网红直播大厦等重点项目。

第六章 共同推动乡村振兴

围绕开创乡村振兴新局面，坚决扛稳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重任，坚持农业农村现代化一体推进，加快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构筑功能一体、空间融合的城乡体系，努力争当全国都市圈农业农村现代化排头兵。

第一节 提升保障国家粮食安全能力

提高区域粮食生产能力。依托“黄金玉米带”“黄金水稻带”产能优势，联同黑龙江、辽宁、内蒙古产粮大县，以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内的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载体，打造东北平原粮食安全带核心区。到2025年，都市圈内粮食总产

量迈上 667 亿斤台阶。长春市粮食产量达到 260 亿斤规模，吉林市粮食产量达到 110 亿斤规模，四平市粮食产量达到 100 亿斤规模，松原市粮食产量达到 150 亿斤规模，辽源市粮食产量达到 30 亿斤规模，梅河口市粮食产量达到 17 亿斤规模。

发展现代种业。聚焦种业科技创新“卡脖子”技术，建立以省农科院、吉林农业大学等为主体、6 个城市农业科研机构为补充的基础性公益性种业科研体系。实施“种业自主创新”专项行动，建设现代种业科技示范园区，加快专用特用玉米、优质水稻、高油高蛋白大豆、特色果蔬等突破性优良品种选育步伐，培育一批“育繁推一体化”种子龙头企业。深入实施农作物和畜禽良种联合攻关，培育松辽黑猪、东辽黑猪、东辽柞蚕、吉神黑猪、东大梅花鹿、乾华肉用美丽奴羊、白羽肉鸡等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品种。

协同推进黑土地保护利用。在都市圈范围内因地制宜推广秸秆还田“梨树模式”，持续推动公主岭市、松原市宁江区 2 个整县和梨树县、伊通县、前郭县、东丰县、双辽市 5 个国家级黑土地保护利用试点建设，推进四平黑土地保护综合开发示范区先行先试。以公主岭市为示范县，辐射双阳、九台、农安、德惠、伊通等县（市、区），推广秸秆深翻还田技术。以松原市宁江区为示范县，辐射双辽、长岭、扶余等县（市、区），推广秸秆深翻还田节水灌溉技术。以榆树市为示范县，辐射带动畜禽养殖区，推广秸秆堆沤还田技术。

第二节 共同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统筹乡村建设规划衔接。加强乡村规划管理，做好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乡村地区的详细规划，整合村庄土地利用规划、村庄建设规划等乡村规划，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鼓励因地制宜在乡（镇）域范围内，开展多村联编或镇村联编，统筹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搬迁安置等，提高规划编制效率。以市级为统筹，协同推动都市圈内相邻县、镇（乡）、村规划衔接，共同绘制城乡一体化建设、产城产村融合发展蓝图。

加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力度。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健全农村人居环境管理维护机制和跨区域生态协同协作机制。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就地集中处理、城乡一体化处理，持续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化利用示范村创建工作。分类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科学确定农村户用厕所改厕模式，合理布局农村公共厕所。统筹推进农村厕所粪污、生活污水和黑臭水体治理，因地制宜建设污水处理设施。

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持续实施村屯硬化道路畅通工程，打通一批制约都市圈区域连通的农村“断头路”“卡脖子路”。持续推进农村供水安全工程，建立健全乡村饮用水水源地跨区域联合保护机制，到2025年，都市圈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5%以上。推动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加强小康用电示范县建设。改造升级乡村信息化网络设施设备，推动农村宽带通信网、移动互联网、数字广播电视网扩容互通。

提升乡村公共服务水平。提升都市圈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建立公共文化服务城乡联动机制和跨市域联动机制。强化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供给县乡村统筹，逐步实现标准统一、制度并轨。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加快发展面向乡村的网络教育。全面推进健康乡村建设，村卫生室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健全县乡村衔接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发展农村普惠型养老和互助性养老。

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坚持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健全以党的基层组织为核心、村民自治为基础、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合作组织为纽带、各种经济社会组织为补充的农村组织建设，引导干部群众遵法、学法、守法、用法，依法表达诉求、解决纠纷、维护权益，建设法治乡村。推行“1+3+X”基层治理模式，探索积分制在乡村治理中的推广运用。

第三节 实施城乡融合发展试验探索

加快推动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长吉接合片区建设，以长春市九台区、双阳区、长春新区、净月开发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莲花山开发区，吉林市中新食品区、船营区、昌邑区、丰满区、永吉县为载体，打造农村改革先行先试的实验区、农业现代化建设引领的先导区、长吉一体化协同联动的融合区。

建立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权益制度。推广长春市九台区农村宅基地自愿有偿退出和闲置宅基地有效利用经验。按照依法自愿有偿原则，加快制定承包地经营权、宅基地

和农民房屋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流转，以及承包地农户承包权、宅基地资格权、集体资产股权退出的具体办法，支持进城落户农民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权益。

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制定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操作办法，规范入市程序规则。优化完善集体建设用地的市场化交易制度，允许就地入市或异地调整入市，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通过出让、作价出资（入股）、租赁等形式入市。探索规划空白村屯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负面清单”制度，支持实行“点状供地”和“混合用地”。

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承包地经营权、集体资产股权抵押担保融资，在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地区探索开展农民住房财产权、宅基地使用权抵押贷款，推进已入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与国有建设用地在资本市场同地同权。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体系，推动将农村产权抵押资产纳入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交易品种体系。

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积极支持长春市九台区建设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先行区，对接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等国家级开发开放平台，发展生物医药、健康食品及农产品深加工、文化旅游、现代农业等产业。积极支持吉林（中新）食品区建设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先行区，重点建设岔路河、万昌、桦皮厂、左家4个现代农业产业园，打造岔路河植物标准化种植基地、左家万亩中草药种植基地、一拉溪—岔路河紫苏产业集聚

区，发展岔路河—万昌棚膜经济产业带。推动鹿乡梅花鹿小镇、大荒地稻香小镇等特色产业小镇建设，打造创新创业生态圈。

健全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健全农民工输出输入地劳务对接机制，建立域内重点用工企业与行业管理部门及属地对接联系机制，切实增加农民工就业机会，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增加工资性收入。完善基层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紧密对接产业发展、就业需求，分类组织实施就业技能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持续推进农村剩余劳动力有序向城镇和非农产业转移。

第四节 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都市圈内各城市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改善脱贫村基础设施条件。严格落实过渡期“四个不摘”要求，做好脱贫村、脱贫人口后续帮扶支持，确保工作不留空档，政策不留空白，坚决守住脱贫攻坚成果。在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的基础上，分类优化调整现有帮扶政策，合理把握调整节奏、力度、时限，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

多措并举防止返贫致贫。健全完善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密切跟踪农户收入支出变化，适时动态开展“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巩固等情况排查预警，科学合理确定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等监测帮扶对象，精

准施策、补齐短板、消除风险，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专栏 9 乡村振兴重点项目

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生产能力重点工程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保护性耕作工程、农田水土保持工程、黑土地侵蚀沟治理工程、耕地地力培肥工程、水肥一体化工程、农田环境治理工程、农业科技创新工程。

乡村建设重点工程

农村垃圾治理：建立健全村庄保洁体系，因地制宜确定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模式。推行“户分类、村收集、镇运转、县处理”模式。总结推广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经验。

厕所革命：大力推进城镇、农村、旅游景区和公路沿线以及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卫生医疗机构卫生厕所建设，完善建设标准，增加保障数量，改善卫生条件，提高卫生厕所普及率。

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工程：按照“边排查、边治理”的工作模式，围绕现有黑臭水体清单，制定整治方案。启动新一轮黑臭水体排查，借助大数据、卫星遥感、无人机等发现手段，完善排查清单。开展源头预防、清淤疏浚、生态净化等综合措施治理黑臭水体。

村庄清洁工程：以行政村为单元，实施清垃圾、清塘沟、清畜禽粪污、改变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的不良习惯“三清一改”村庄清洁行动，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清理村内沟塘和残垣断壁，全方位综合整治农村环境。

城乡融合发展重大事项

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权益制度试验、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验、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试验、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试验、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试验。

第七章 协同促进开放合作共赢

围绕融入新发展格局，率先推动“五个合作”，积极创建我国向北开放的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开放合作中心枢纽，携手塑造开放合作新优势，共同打造东北亚开放型都市圈。

第一节 共建共用开放平台

共同推动创建自贸试验区。以长春市、吉林市为重点，辐射都市圈全域，共同推动创建中国（吉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春片区、吉林市片区。长春片区，重点聚焦汽车、农产品、电子信

息、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优势产业，打造开放平台，推动科技创新，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深化进出口贸易合作。吉林市片区，重点聚焦精细化工、高性能纤维、生物资源、高端医药原料药、冰雪装备、跨境电商等产业，建设六大产业园区，打造吉林高质量发展化工园区和国家级冰雪装备产业集聚区。提升自贸区对外开放辐射带动效应，推广改革开放政策试点经验，探索在四平、辽源、松原、梅河口共同创建自由贸易试验区政策协同创新区。

加强开放平台共享共用。充分发挥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吉林（中新）食品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等国家级开放平台功能，完善长春新区国际陆港和国际空港功能，构建与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国际陆港+智慧公路港+虚拟空港+综保区+多式联运中心”区域联动模式。拓展运营“长满欧”、长春—汉堡等中欧国际货运班列，尽快开通“长珲欧”中欧班列。发挥四平、松原等区位优势，探索建设四平内陆港、长春—四平—营口保税货运班列、松原农产品国家级出口基地等重要载体。

促进国家级开发区开放联动。以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四平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松原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吉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8个国家级开发区为龙头，带动吉林辽源经济开发区、吉林梅河口经济开发

区等省级开发区，建立开放合作联动和区域合作机制。推动都市圈内各城市合作，加快中俄科技园、中白科技园、中德合作汽车轻量化智能制造产业园、中古生物医药产业园、中德工业园、吉林（中新）食品区、吉林市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核心试验区、俄罗斯伊尔库茨克境外园区等国际合作产业园区建设，构建国际化、便利化、自由化开放平台载体。

第二节 协同建设开放通道

围绕构建大交通、大枢纽、大物流格局，畅通“丝路吉林”建设，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打造陆海联动、内联外通、便捷高效、功能配套的立体综合交通网络和东北亚区域物流大通道。

协同畅通“路上丝路”。推进“两路”（琿春—扎鲁比诺港口公路、铁路）、“两山”铁路（阿尔山—霍特铁路）、“四列”（长满欧、长春—德国汉堡、长琿欧、平蒙欧）建设，完善公路运输网络，贯通省际间高速公路通道，强化都市圈与周边省（区）干线通道公路网的衔接，推进国省干线公路提等升级，打造现代化陆路国际运输通道。

协同畅通“海上丝路”。突出长吉图战略作用，依托琿春经俄罗斯扎鲁比诺港、斯拉夫扬卡至宁波、青岛等国内南方港口内贸货物跨境运输航线，打通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经琿春至扎鲁比诺港、白令海峡、北冰洋到达欧洲的“北冰洋航线”，打造东北亚区域“海上丝绸之路”。

协同畅通“空中丝路”。完善连通国际国内重点热点城市、干支结合的航线网络，以及都市圈内支线机场网络，扩大航线覆盖面。不断增加都市圈至国内重点城市航线数量和航班密度，推进东北地区、东北亚区域航空一体化，建设区域国际航空枢纽。

协同畅通“网上丝路”。深化“数字吉林”建设，统筹布局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基地等网络信息基地。加快中国（长春）、中国（吉林）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用好用足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政策，推动外贸转型发展，扩大贸易规模，打造东北亚区域“网上丝绸之路”。

第三节 加强域外交流合作

共同推动哈长城市群建设。依托贯通南北的哈大交通轴线，向北延伸至绥化，向南延伸至四平、辽源，推动沿线城镇、产业和人口集聚，建成面向东北亚、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城市发展轴和产业集聚带。加快推动哈长城市群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整合榆树、德惠、扶余、舒兰、双城、五常区域合作，在统一规划编制、基础设施共建、公共服务共享、体制机制协同等方面进行探索和试点，构建互惠共赢的合作机制。

协同深化与东部地区对口合作。全方位深化长春市与天津市、长春市与杭州市、吉林市与温州市、四平市与金华市、松原市与舟山市、辽源市与绍兴市、梅河口市与丽水市对口合作，推动产业优势互补、体制机制改革和思想观念转变、发展模式创新

和项目落地，推进建设“一市一园区”平台重点项目。推动“借港出海”，实现长春至天津海铁联运班列常态化运行。加强天津港长春无水港和多式联运中心建设。进一步加强面向长三角、粤港澳等东部沿海地区的招商引资和市场开拓力度，建立一批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

专栏 10 重大开放平台和通道

开放平台

积极创建吉林自贸区，加快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中国（吉林）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吉林市俄罗斯伊尔库茨克境外园区、四平市内陆港（保税物流中心）、松原内陆港及保税物流园区、松原嘉吉生化玉米深加工国家级出口基地等平台建设。

开放通道

扩大“长满欧”国际货运班列、“长珲欧”国际货运班列、长春—汉堡、长春至天津、大连海铁联运班列运营规模，加快推进长辽通集高铁等开放通道建设，畅通长春—四平—营口（鲅鱼圈）通道。新开加密至欧洲航线，加密对韩、日、俄航班航线，开通并常态化运营通向东北亚各国航线。

第八章 加快建设统一市场

提升长春现代化都市圈资源配置能力，加快推动各城市之间要素自由流动，激发都市圈市场主体活力，营造规则统一开放、标准互认、公平准入的市场环境，推动营商环境进入全国第一方阵。

第一节 协同提升营商环境水平

联动推进“放管服”改革。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以大数据、信息化手段试点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推动实现市场准入环节高效能治理。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实现综合

性实体政务大厅、网上办事大厅、自助终端等服务渠道线上线下融合办理。推进开办企业优流程、减环节、降费用，实现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内开办企业全流程“一表填报”“一网通办”和“无纸化”申请，精简开办企业办理程序，开办企业全流程控制在1个工作日内。

探索政务服务连通互认。推进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涉企便民服务事项“圈内通办”“跨市通办”“一网通办”，整合现有城市统建、部门自建的各类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和业务办理系统，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涉密等外，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平台办理。打破地域阻隔和部门壁垒，进一步融合“线上+线下”服务手段，进一步便利户口迁移网上审批，推动居民身份证、普通护照、机动车驾驶证异地申领、异地违章联网办理等便民服务。提升“吉事办”服务能力，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掌上办”。

推进城市智能体共享共用。加快“数字吉林”建设，共建开放互通的智慧城市建设平台，依托长春城市智能体提升对外辐射联动效应，与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松原市、梅河口市的数字政府协同，逐步打通数字壁垒和信息孤岛，建成协同服务的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城市大脑集群。围绕“优政、兴业、善治、惠民”共同打造一批新的应用场景，完善信息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推动大数据标准统一、互联共享，实现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大数据开放应用。

携手建设“诚信都市圈”。探索建立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信用

分级分类制度。聚焦生态环境、食品安全、交通安全、产品质量等重点领域，依法依规建立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培育一批专业化、特色化信用骨干服务机构，促进公共信用信息互联互通、信用产品互认共享，建立跨区域联合奖惩机制。

第二节 建立统一的人力资源市场

加强人力资源市场化协作。依托长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联合共建人力资源开发基地，建立统一规范灵活的人力资源市场。共建统一规范的区域人力资源市场和协同维权机制，开展失业人员异地就业服务，以人力资源协同发展促进区域协同发展。复制推广长春新区海外人才永久居留、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出入境便利服务等试点经验，推进技术移民等方面先行先试。

深化人才交流机制。鼓励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企业间通过项目合作、技术交流、人才服务等形式，建立互利互惠的人才共享机制。围绕汽车零部件、电子信息等特色优势产业选派专家学者进行学术交流，开展技术指导、技术咨询等。联合举办大型引才推介会、招聘会，促进各类人才和高校毕业生实现充分就业，打造有吸引力、竞争力、影响力的“引才干线”。

建立人才共同培训机制。通过联合办班、名师授课等形式，开展党政干部培训。引导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东北电力大学等高校教育资源与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各城市合作开展人才培

训，建立一条优势互补、高度协同的“人才培养链”。鼓励各地依托高校、职业技术学院和大型企业开展专业技术和实用型人才培养，推进培养、实训成果在各地互认。

第三节 建立统一的技术市场

共建区域技术交易市场。不断完善以吉林省科技大市场为核心，相关分市场为补充的统一开放的技术市场和互联互通的网络运营平台。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以共建长吉图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为突破口，发挥长春新区的核心区作用，引导区域内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机构跨区域开展多类型科技服务。

建立知识产权中介和保护协作机制。建设中国（吉林）和中国（长春）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强化源头保护。鼓励发展跨地区知识产权交易中介服务，支持优质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异地布局分支机构。支持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科技型中小企业履约保证保险等业务。在长春现代化都市圈范围内推广“科技创新券”，探索建立区域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探索知识产权案件异地审理。探索建立企业需求联合发布机制和财政支持科技成果共享机制，逐步统一技术标准，构建多层次知识产权交易市场体系。

第四节 建立统一的金融资本市场

协同布局都市圈金融机构。发挥金融服务在协同发展中的重

要支撑作用，着力服务区域实体经济发展，提升金融供给能力和重大项目融资满足率，持续创新金融服务产品和方式，切实维护区域金融稳定，为一体化发展提供健康的金融生态环境。全力扩大信贷投放规模，争取银行业金融机构总部支持，扩大区域授信额度。

推进金融服务同城化。协调开展同城汇兑、拆借业务，取消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城市间银行卡、存折、资金汇划异地手续费，实现银行业金融机构支付结算业务收费同城化，推进互设分支机构同城化。探索建设覆盖两市多行业通用的金融 IC 卡信息支付系统，逐步实现“一卡通”。构建金融信息同城服务体系，实现全方位、多层次的资源共享。

共同防范金融风险。加强与金融监管部门工作联动，提升跨行业、跨市场、跨部门的信息共享和监管协调，完善区域金融监管协调和金融风险处置机制。建立金融风险联合处置机制，合力打击非法集资等金融违法活动。

第九章 共建高品质公共服务高地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动文化教育医疗等优质服务资源共享，统筹推动社会保障、社会治理一体化发展，持续提高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水平。

第一节 共享共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

共筑文化发展高地。推动公共文化设施统筹规划建设运营，

并向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居民平等开放，探索建立都市圈公共博物馆合作联盟、公共图书馆合作联盟等，高标准包装实施一批国家级、省级重点文化产业项目，有效提升都市圈文化产业发展质量水平。实施吉剧、二人转等地方戏曲振兴工程，打造都市圈演艺联盟，鼓励优秀文艺作品联合创作和演出，共同打造一批文化精品工程和文化龙头企业。统筹开发利用各类文化遗产资源，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公共文化需求。联手打造和推介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文化形象。

加强教育交流合作。统筹长春现代化都市圈高等教育资源，支持吉林大学与都市圈各城市“携手吉大创新发展”合作签约，支持各地跨区域引进东北师范大学、长春理工大学、东北电力大学等特色院校优化本地教育资源供给。依托各城市优质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资源，推动建立区域和跨区域教育集团、学校联盟，鼓励开展城乡学校牵手帮扶，引导名校在都市圈内开办分校，推进校长和骨干教师交流。加强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学校建设，推进重点职业教育实训园区和农民职业教育基地建设。

打造健康都市圈。在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内开展多层次多模式合作办医、医护人员异地交流、突发事件协调联动等医疗卫生合作项目。推进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医学检验结果互认，完善双向转诊制度，推动共享医疗卫生资源和预约诊疗统一平台建设。发挥长春综合性医疗资源和各地专业性医疗资源优势，鼓励发展跨区

域构建医疗联合体、医共体、专科联盟、远程医疗协作网，逐步实现都市圈内医疗质量同质化管理，加快构建异地就医、转诊、结算机制。

推动体育事业发展。推进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公益性文化体育设施相互开放，推动跨区域健身活动中心、多功能运动场、室内体育场（馆）、健身步道等公共体育设施共建共享。推进体育与文化、旅游、健康产业融合，培育多元体育产业主体，发展冰雪运动、山地运动、健身娱乐和竞赛表演。发展竞技体育，合理布局竞技体育项目，培育多层次的竞技赛事。建立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体育产业联盟，推动联合举办各类重大体育赛事，加强筹备活动的合作交流。

第二节 加快就业和社会保障衔接

统筹推进就业服务。创新公共就业服务新方式，在联合招聘活动、岗位信息互通、培训资源共享等公共就业服务工作方面达成共识，探索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公共就业服务一体化发展的合作新模式。支持灵活就业，培育发展新职业。健全创业带动就业机制，提高大学生和农村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

加快社会保障接轨。推进社会保险体系对接，共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内涵盖各类社会保障信息的统一平台，加强异地居住退休人员养老保险信息交换，推广通过公安信息比对进行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模式。

协同住房保障体系。推动住房保障范围常住人口全覆盖，重点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加快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

第三节 开展跨区域社会治理合作

完善跨区域社会治理体系。加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社会治理合作，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和社会治理精细化，加强跨界地区城市管理联动、边界联检和信息共享。共建公共安全保障体系，推进重点农产品全程追溯试点，联合开展交通、消防和安全生产检查。完善民生档案跨区查询服务，建立互认互通的档案专题数据标准体系。深化精神文明建设，倡导文明礼仪新风，共同提升社会文明程度。推进社区服务互联互通，推动社区代办政务服务全域通办，鼓励开展专业社会工作服务、志愿服务等交流合作，打造一批具有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特色的专业社会工作服务品牌。

推动跨区域应对突发事件合作。健全区域性重大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联防联控机制，完善区域性应对突发事件专项预案。建立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应急协调平台，加强跨地区信息共享和应急演练、紧急救援合作，推动防灾减灾救灾一体化。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和联动长效机制，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及次生环境事故。建立健全治安维稳、行政执法等协作机制，完善安全隐患排查和社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机制。加强重大活动期间突发事件预警和

专栏 11 公共服务重点项目

重点教育类项目

推动长春市职业教育园区二期、长春市少年宫异地新建、长春市商贸旅游技术学校新校区扩建、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异地新建、吉林市高新北区职业教育园区、吉林化工学院丰满校区、吉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四平市现代职业教育园区暨新职业大学、吉林师范大学基础教育集团、辽源市现代职业教育园区等重点项目。

重点医疗卫生类项目

推动长春市传染病医院扩建工程、长春吉润净月医院（吉大一院净月分院）、吉大一院医疗综合体、吉林市中心医院省域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建设（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传染病救治网络建设、松原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梅河口市传染病医院新建等重点项目。

重点文化类项目

推动吉林省“三馆”（省文化活动中心、省美术馆、省近现代史展览馆）、长春广播电视演播中心建设、长春市图书馆新馆建设、四平叶赫部考古遗址公园、双辽文化馆（剧场）图书馆建设、松原市大剧院、辽源诺丁山文化创意产业园等重点项目。

重点体育类项目

推动吉林体育学院新校区、长春市体育健身指导中心、长春市体育运动学校新址、长春市速度滑冰馆、吉林北大湖青少年雪上运动训练基地、四平市体育场、辽源文体中心二期建设（体育综合馆）、辽源市西安区国家级乒乓球训练基地等重点项目。

第十章 强化生态环境共保共治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建立完善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和污染防治区域联动机制，提升整体生态环境质量，建设宜居宜业都市圈。

第一节 共建富美生态空间

加强“三区三线”空间管控。构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国土空间“一核三区”总体布局，即：“科技创新与现代服务发展核心区、南部先进制造业拓展区、东部山水大健康融合发展区、西部绿色生态转型试验区”。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坚持宜工则工、

宜农则农、宜游则游，科学划定生态、农业、城镇空间以及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推进实施统一衔接、分级分类管控的综合空间管控措施，形成空间规划一张蓝图。协同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加强都市圈城镇空间尤其是城市交界地区的空间管控和布局引导，控制贴边发展。加强吉林市、舒兰市、永吉县、东丰县、东辽县、磐石市、梅河口市、辽源市等生态空间整体保护和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加强榆树市、德惠市、农安县、公主岭市、梨树县等农业空间保护与利用和严守永久基本农田。

构建总体生态安全格局。总体构建“四带三区、五脉连江、林田相间、城林镶嵌”的生态安全格局，以东部大黑山脉、西部防风固沙林为重要屏障，以北部松花江、南部东辽河为重要廊道，以东部山区、中东部低山丘陵、中部台地平原区和西部冲积平原区不同地貌特征划分生态分区，以自然保护地为关键节点，统筹考虑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性保护，构建屏障功能强大、江河防护全面、生态功能持续提升的生态安全格局。推动生态廊道、绿道网络化建设，打造松花江、东辽河等水生态廊道，建设高标准农田林网，加强重要生态源地间的廊道共建。

严守生态安全底线。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确保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区域生态功能不降、面积不减、性质不变。严格保护东辽河、饮马河、伊通河等重要江河源头地区，加强都市圈内湿地

保护，有效控制水面开发和占用。严控蓄滞洪区及其他生态敏感区域人工景观建设。落实省域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成果，建好都市圈内自然保护地，夯实自然保护地体系网络。根据国家公园空间布局，配合建设都市圈内国家公园。以松花江三湖、波罗湖、查干湖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为龙头，省级自然保护区和各类自然公园为基础，探索生态保护新途径。

第二节 携手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共同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深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机制，推动多种污染物联合减排。制定重污染管控措施，动态调整污染源减排清单，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和管控方案。强化秸秆禁烧和全量化综合利用，建立秸秆禁烧专项监管平台，基本消除露天秸秆焚烧。强化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推进源头替代，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强化非道路移动机械超标排放治理，加强以柴油车为重点的机动车尾气排放监管，从严整治工地扬尘、降低细颗粒物浓度。依托大气热点网格化监测、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管理、机动车遥感监测网络、机动车超标排放信息数据库等载体，完善污染天气预测预报预警体系。

强化水环境协同治理。深化松花江、东辽河、饮马河等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松花江流域以永吉县、吉林市区、长春市九台区、榆树市、德惠市、扶余市、松原市区为重点，东辽河流域以

辽源市、四平市、梨树县为重点，着力提升河流、湖库水环境质量，实现重要水体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及供水全过程监管，强化水源地生态修复，提高植被覆盖率。建立流域水污染联防联控信息共享平台。

加大土壤污染防治力度。以榆树市、德惠市、农安县、长春市九台区、公主岭市、梨树县为重点，实行免耕、轮耕、休耕等措施强化治理。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落实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制度，将重点监控单位纳入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强化管理。加强固体废弃物综合治理，提高无害化和综合利用水平，探索跨区域固废危废转移合作与处置补偿机制。建立固体废弃物信息管理平台，健全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转移联单等制度。

第三节 建立健全共保联治机制

完善区域生态环境监管体系。整合优化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建设涵盖大气、水、土壤、噪声等要素，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立生态环境监测数据集成共享机制，各地获取的环境质量、污染源、生态状况监测数据要实现有效集成、互联共享。加强区域环境质量监测预报预警，提高空气质量、重要水体、土壤污染监测等方面的监测预警能力。建立各地联合执法工作机制，以跨地区水源地保护、区域大气质量为重点联合开

展专项检查。

提高环境风险协同应对能力。加强区域环境风险管理，对排放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危险化学品等重大环境风险源实行清单管理，开展环境风险评估。推动建立生态环境共防、信息互通、协同处置的环境应急体系，开展跨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跨区域协作保障重大活动的环境安全。

健全生态补偿和环境损害赔偿机制。以松花江流域、生态保护红线为重点，推动建立生态补偿机制。引导跨地区的环境受益地区与生态保护地区间开展多元化生态补偿。建立资源交易制度，开展地区间水资源使用权、碳排放权等交易。持续推进生态环境损害的修复和赔偿制度落实，完善评估管理和技术体系。

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修复。有序实施大黑山沿线、哈达岭等重要生态功能区退耕还林及西部草原湿地区退耕还草还湿等植被恢复工程，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加强侵蚀沟、坡耕地综合治理，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推进松花江、东辽河、拉林河、辉发河等跨区域流域生态修复，重点实施截污治污、水利防洪、配套市政、生态修复、面源污染治理等工程措施，实现水环境全面修复。推进辽源市、舒兰市、桦甸市、蛟河市、长春市九台区和双阳区等矿产密集区历史遗留矿山综合整治，积极推进损毁土地复垦利用和绿色矿山建设。

第四节 促进资源能源协同利用

统筹建立都市圈水利设施网络。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全域形成地表水蓄、引、提、调相结合，地下水浅层开发为主，各流域、各地区、各水源之间相互连通及统一调控的水资源开发利用体系。推进松原等大中型灌区建设及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促进再生水及雨水资源利用。实行地下水取用水总量和水位双重控制，松原市、四平市等超采区域实施水源替代、增加地下水补给和限采禁采措施。

建设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基地。推进清洁能源开发，实施清洁能源综合利用工程。大力发展生物质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支持生物质发电、液化、气化等综合利用项目建设。统筹推进松原、长春、吉林地热能开发利用，建设地热能综合开发利用示范基地。在长春、吉林、松原统筹考虑风能资源、接入条件、用电负荷等情况，加大分散式风电接入规模。稳步推进西部地区已规划风电场的续建项目，依托长岭 500 千伏变电站的投入运行，扩大长岭风电接入规模。扩大风电清洁供暖规模。因地制宜发展生物质热电联产，以长春、吉林、松原、四平、辽源等地区为重点建设一批农业生物质发电项目。

共育绿色低碳发展方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发展绿色低碳循环产业，推进制造业绿色化发展，培育发展低碳服务

业，降低能耗、物耗和污染物排放。推广应用节能和新能源汽车，开展清洁供暖改造试点，提高绿色出行和清洁能源比例。完善绿色采购制度和消费激励机制。推动居民生活方式加快向绿色低碳转变，结合城市更新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和绿色化改造。

专栏 12 生态环境治理重点项目

水环境治理项目

推动新凯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伊通河重点段治理工程、饮马河重点段治理工程、拉林河重点段治理工程、干雾海河及春明湖园林景观土方防洪工程、榆树引松济卡工程、石头口门水库流域治理、温德河流域水生态治理、四平南北河水环境综合治理、辽河源头生态修复工程等重点项目。

城市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能力提升项目

推动长春循环经济产业开发区、吉林晴天危险废物填埋处置、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理、长春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理项目扩建、长春市餐厨（厨余）垃圾处理厂、长春循环经济产业有限公司蚂蚁流动回收、长春供销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处置、吉林梓橦矿渣综合利用、永吉钼尾矿综合利用、磐石冀东新型建材循环利用、四平垃圾焚烧发电厂异地改建、东丰 40 兆瓦生物质发电、梅河口绿色生态循环利用等重点项目。

新能源和清洁能源重点项目

推动“旗·E 春城”、长春电网建设和供电能力提升工程、生物质热电联产、长春市城市 LNG 应急调峰储配站、德惠风力发电、德惠天然气利用及天然气管道、中核辽源“燕龙”多用途清洁供热示范工程等重点项目。

第十一章 加强与“六双”战略协同

落实“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强化“一主”与“六双”的战略协同，加快构建融入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构建“双廊”发展核心

重大平台引领“双廊”。发挥国家级新区、开发区的辐射带动作用，推动长春新区与四平市、辽源市，长春汽开区与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松原市，长春经开区与吉林市、松原市，长春净月高新区与吉林市对接合作，携手建设独具地方特色的产

业链品牌和产业发展新高地。以长春为中心，加快构建长春至松原、长春至扶余、长春至吉林和蛟河、长春至桦甸、长春至辽源和磐石、长春至四平、长春至双辽、长春至长岭的辐射状产业通道，构建一批产业集聚联通节点。

优势产业支撑“双廊”。以长春制造业终端产品为龙头带动，以吉林、四平为两翼特色支撑，以辽源、松原为原材料基地，打造世界级制造业产业集群。瞄准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对接吉林、松原的生物化工优势，推动化学药产业自主创新，形成集科技研发、企业孵化、医药生产、商贸物流于一体的医药产业链。推进医疗器械产业化，打造长吉图区域医药健康产业隆起带。

集聚要素打通“双廊”。采取院地合作、央地合作等模式，着力培育一批工业企业总部基地、研发基地、销售中心，辐射带动全省上下游行业加快发展、梯次布局，发挥长春市金融资源、物流枢纽、信息中心优势，不断提升跨区域、跨领域资源整合和带动能力，促进人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集约集聚。探索合作园区、“飞地经济”、碳排放交易等合作模式，促进要素流动。

第二节 构建“双带”支撑腹地

强化腹地支撑开放。深度推进长吉图开发开放战略实施，加强与延边、珲春边境腹地合作，积极推动长春市与吉林市等共同申报吉林自贸试验区，推进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和珲春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合作联动，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珲春综合

保税区和通化国际内陆港务区联动发展。以中欧班列为纽带，扩大跨境电商、展示交易等领域业务合作，提升长春跨区域、跨领域资源整合和辐射带动能力。

做大农业保障安全。聚焦创建“四化统筹”示范市和国家农业农村现代化先行城市，以建设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为核心，实施千万亩黑土地保护工程，开展“黑土粮仓”科技会战，与粮食安全产业带内市（州）协同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产粮大县农机装备能力建设、三北防护林更新改造等重大工程。

第三节 构建“双线”集散中心

打造“双线”旅游起止点。对接全省旅游“双线”空间布局，打造联动全省旅游资源的旅游集散中心、交通枢纽中心、消费交易中心、商务会议中心。向东构建长吉冰雪旅游集聚区和避暑旅游胜地，向南连通以四平、辽源、梅河口为一线的红色教育游和健康休闲游，向西连通长松大白通长河湖草原湿地旅游大环线，集中打造世界级冰雪旅游目的地和避暑旅游胜地。

做强旅游大品牌。抢抓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机遇，做强瓦萨滑雪节、雪博会、国际雾凇冰雪节等冰雪品牌，共同打造国际知名的冬季旅游目的地。放大长春消夏艺术节、“清爽吉林·22℃夏天”品牌效应，依托长（春）阿（尔山）等旅游精品线，助推西部河湖草原湿地旅游大环线加快发展。

第四节 构建“双通道”战略支点

构建提升“双通道”辐射效能的国际航空枢纽。按照覆盖东北、辐射全国、通达全球的标准，完善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区域航空枢纽功能。突出中转换乘功能，加密长春龙嘉国际机场至延吉、长白山等机场航班。积极开通常态化运营通向东北亚各国的航线，提高航空航线网络覆盖能力。

建设强化“双通道”联通功能的现代化路网。提升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中心城市通达能力，建设半小时生活圈、1小时通勤圈、2小时通达圈。打造“环形+放射型”国省道公路网，推动长春市主城区与周边县域的国省干线连通，实现中心城市与外围主要发展节点有序衔接。谋划内连东北地区，外连韩、朝、蒙、俄的“放射型”高速铁路枢纽。

打造释放“双通道”开放作用的国际陆港。立足建设“一带一路”北线重要节点城市，依托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长春铁路综合货场，强化综合货运枢纽联运功能，打造长春东北亚物流枢纽中心，构建国际陆港、虚拟空港、智慧公路港、综合保税区、多式联运中心五位一体的开放平台。

第五节 构建“双基地”前沿阵地

打造长春国家级创新创业基地。积极打造“双创”升级版，推动大企业大校大所带动“双创”，推进“双创”促进就业，构建多层次、全体系的创新创业载体。发挥长春新区、长春汽开区、

吉林大学、中科院长春光机所、长春国信现代农业等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引领作用，推进北湖科学城、环吉大双创生态圈等创新创业平台建设。以“双创”促进大学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就业，积极引导港澳台同胞、华人华侨在长春创新创业。

主动融入氢能走廊建设。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统筹长春、吉林、松原等地区资源，实施清洁能源综合利用工程，共育绿色低碳发展方式。发挥长春氢能源汽车的研发生产优势，对接白城风能、光伏发电制氢的价格优势，共建氢能走廊。支持吉林大学、中科院长春光机所等科研院所与白城市共同成立氢能产业研究院、建设氢能产业园区，谋划开通长春—白城氢能源客运专线，共同建设氢能源汽车示范应用城市。

第六节 构建“双协同”联动机制

推动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依托长吉北线公路、铁路，打造以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等为主的制造业产业发展带。依托长吉南线，打造以绿色休闲和现代农业为主的产业发展带。依托长吉南部交通轴线，打造以生态、冰雪旅游为主的休闲观光及商务服务发展带。以汽车产业、轨道交通、化工、新材料、生物化工为重点，高效整合各类资源和要素，加快区域物流基础设施和重要物流节点建设。发掘长春文化底蕴基础和吉林生态风光特色，以民族民俗、生态冰雪等为重点，共同打造“长吉精品旅游线”。依托大黑山生态屏障带和双阳—松花湖低山丘陵生态屏障

带，构筑一体化区域森林绿肺。加强石头口门、松花湖重点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程，协同规划建设石头口门湿地生态保护区。建立以快速轨道交通和城市快速路系统为骨架的城市立体交通体系，推动长吉城际公交常态化运营。推进政府政务信息互通协作，打造长吉两市协同联动的政务服务平台，在信用信息、证照服务等领域探索跨区域两市通办、就近能办、异地可办。

推动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推动在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保规划等规划的制定实施上，一体化规划、一体化发展。谋划长春经公主岭至四平市郊铁路项目。加快四平货运机场等项目建设，为长春市物流产业发展提供服务和支撑。共同打造国家级的黑土地保护技术研发中心和国家级推广示范基地。支持四平市与一汽集团深度合作，推动长春国际汽车城与四平市联合共建汽车产业园区。推动四平化工园区承接长春市精细化工、医药化工、生物化工产业转移。推进长春市优质教育资源向四平市延伸，支持两地联合办学、共建学校。加强公共卫生合作，完善重大疫情联防联控及监测预警机制。围绕红色、生态、民俗、文化和乡村旅游，共同打造旅游环线。探索实施东辽河沿岸、伊通河上下游、二龙山水库周边生态共治模式。研究确定生态保护区范围，共同研究制定生态补偿机制。

第十二章 规划实施

围绕规划目标与建设任务，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协同机制、

扩大社会参与，营造规划实施的良好环境，更好地发挥规划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作用，提升规划实施保障能力。

第一节 强化规划组织领导

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统筹指导。各个城市和相关部門要切实履行职能，研究制定支持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的具体措施，在有关规划编制、跨区域重大项目建设、土地保障、体制机制创新等方面给予积极指导和支持，要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和督促检查，适时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评估。

建立规划实施的考核机制。各个城市是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的责任主体，要切实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健全都市圈建设发展协调机制，将规划实施纳入高质量发展考核，指导落实本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

第二节 加强环境影响评价

密切跟踪规划实施和项目建设对区域生态系统、环境、人民群众健康产生的影响，重点对资源占用、生态影响、污染排放等方面可能产生的不良影响进行监测评估。对纳入规划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依法履行环评审批程序，严格土地、环保准入，合理开展项目选址或线路走向设计。建立统一、高效的环境监测体系和跨行政区环境污染与生态破坏联合防治协调机制。把环境影响问题作为规划中期评估的重要内容，视中期评估结果对规划相关内容作相应完善。

第三节 建立区域协同机制

建立规则统一的制度体系。建立重点领域制度规则和重大政策沟通协调机制，提高政策制定统一性、规则一致性和执行协同性。全面实施全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实行统一的市场准入制度。

健全常态化沟通协商机制。定期召开长春现代化都市圈联席会议，形成高层常态化沟通机制，加强对都市圈建设重大事项的会商沟通。建立市场化、社会化推进机制，设立一批跨区域一体化运作的轨道交通、发展银行和社会组织管理等专业推进机构。重大基础设施、产业园区、生态保护等项目落位前应充分征求毗邻城市意见。对事关区域发展全局的重大项目开设用地审批绿色通道。

建立成本共担利益共享机制。建立跨区域产业转移、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园区合作等领域成本分担和利益共享机制，鼓励探索建立重大经济指标协调划分的政府内部考核机制。积极构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税收分享机制和征管协调机制，加强城市间税收优惠政策协调。构建税收信息沟通与常态化交流机制，完善区域税收利益争端处理和稽查协作机制。

第四节 统筹政策协调保障

统筹政策安排。坚持规划定方向、财政作保障、金融为支撑、其他政策相协调，着力构建规划与政策协调联动机制。按照

本规划目标任务，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合理确定政策取向。

统筹资金保障。坚持公共财政预算、政府投资计划与本规划衔接实施的协调，财政资金优先投入本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

统筹项目实施。依据本规划制定工程项目清单，对清单内工程项目简化审批核准程序，完善重点项目绿色通道，对产业发展、民生福祉等重大项目，优先予以土地、金融等政策优惠保障。

“一主六双” 高质量发展战略专项规划之二

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发展规划 (2021—2030 年)

前 言

2021年7月28日，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将“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调整提升为“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对加快构建我省区域发展新格局作出进一步部署，为我省推进高质量发展吹响新号角、注入新动力。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是新时代吉林振兴发展的顶层设计和路线图、施工表，有利于在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从战略层面对接国内国际双循环、融入新发展格局，促进全省资源集约、要素优化、优势再造，实现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为落实“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部署，着力构筑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打造工业经济重要引擎，为吉林振兴发展提供强力支撑，特编制本规划。

本次规划按照基础条件较好、道路交通便利、资源环境承载力较强、经济联系密切、发展水平接近的原则，将符合条件的市县，纳入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包括长春市、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松原市、梅河口市，共35个县（市、区）。国土面积91090.6平方公里，占全省总面积的48.7%；总人口约1826.44万人，占全省总人口的75.9%。

本规划是综合性、战略性、指导性规划，是指导环长春四辽

吉松工业走廊当前和今后相当长一段时期内发展建设的纲领性文件。

规划期为 2021—2030 年，展望 2035 年。

第一章 发展背景

第一节 基础条件

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区位优势明显，经济实力雄厚，基础设施完善，发展前景广阔。

区位优势突出。工业走廊位于我省中部，北连黑龙江省，南接辽宁省，是东北地区承上启下的战略区域。地处东北经济区地理几何中心，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的核心地带，中蒙俄经济走廊的重要支撑区，是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地位。

辐射作用强劲。工业走廊作为全省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区域，2020年区域经济总量10017.4亿元，占全省比重为81.4%，财政收入占全省比重为59.5%，经济密度1099.7万元/平方公里，人均GDP54846.6元，均远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区域要素资源、管理服务、科教文化等中心功能日趋完善，对周边地区具有较强的集聚辐射能力。

产业基础雄厚。区域内产业体系完备，产业基地优势明显。汽车制造、轨道装备、石油化工等主导产业在国家生产力布局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拥有一汽集团、中车长客、吉化公司、吉林油田等一大批国家级龙头企业。2020年工业走廊区域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占全省工业总产值的89.5%，工业增加值占全省比

重达到 85% 以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户数占全省比重达到 74% 以上。

创新资源集聚。拥有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东北电力大学等 54 所高等院校，万人大学生数量居全国前列。拥有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5 个、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5 个，国家级新区 1 个，申请认定的化工园区 10 个。工业企业研究机构 130 多家，占全省的 70% 以上，工业企业 R&D 经费占全省的 90% 以上，区域创新能力日益突出。

合作协同高效。工业走廊区域协同发展步伐加快，基本形成了以 1 个大城市、1 个中等城市、一批小城市和若干特色小城镇构成的层次分明、等级有序的城市群框架。长吉接合片区获批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标志着长吉一体化取得实质性进展。公主岭市划归长春市率先实现从“一体化”向“同城化”迈进。长春四辽吉松建立产业协同系列合作机制，一体化发展取得明显成效。

基础设施完善。基本建成“五纵三横两射”高速公路、“大十字轴”铁路干线和以枢纽型航空为主体的交通运输体系，综合交通网络格局初步显现；市政、水利、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承载能力日益增强。

自然禀赋良好。区域承载能力强，具备加快推进工业化、城镇化的用地条件，分布于优质黑土区和黄金玉米带，矿产、能源富集，油页岩储量居全国首位。生态环境敏感度和脆弱度相对较低，区域内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优于全国平均水平。河长制、

湖长制全面推行，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得到逐步解决。森林覆盖率较高，有各类自然保护区 15 个，其中国家级 6 个。

总体上，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具有良好的发展基础、发展条件，能够迅速形成明显的聚集效应、规模经济和竞争优势，肩负起对全省振兴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

第二节 机遇和挑战

发展机遇。当前，我省正处在振兴发展的关键期和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面临东北振兴的重大政策机遇。**国家深入实施新一轮东北振兴战略，国务院出台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等系列重大政策举措，批复同意公主岭市由长春市代管，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获批，吉林（中新）食品区等一批产业园区加快建设，为工业走廊深化产业分工协作、优化产业发展布局提供有效承载。**面临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时代机遇。**“一带一路”倡议，以及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一系列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有利于工业走廊在更广范围、更深层次上融入国际国内双循环、拓展新市场空间，打造内外联通、开放包容的开放合作战略枢纽和重要引擎。**面临构建新产业生态的突破机遇。**我国提出力争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双碳”目标，势必推动产业结构乃至经济体系转型发展，工业走廊区域内松原等地区拥有丰富的“绿

电”资源优势，具备承接传统产业项目空间条件，为构建新产业布局提供突破机遇。面临产业转型升级的变革机遇，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不断深化，制造业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融合发展，为工业走廊的产业转型升级提供变革机遇。

面临挑战。世界经济深度调整，全球经济环境依然复杂。在疫情冲击下，世界经济深度衰退，短期内难以扭转，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重构趋势加快，国际贸易投资持续萎缩，“逆全球化”加剧。全球产业竞争格局正在发生重大调整，重点领域核心技术受“卡脖子”制约，芯片等“断链”风险明显上升，工业发展面临的国际环境十分严峻。工业走廊对外拓展空间难度增加，不确定因素增大。发展方式仍较粗放，自主创新能力有待提高。工业走廊产业层次总体不高，高端产业集群偏少，世界级企业和自主品牌不多，核心技术、关键零部件和重大装备的核心竞争力有待增强。高层次创新人才短缺问题仍然突出。高端创新平台数量偏少，创新引领作用与先进地区存在明显差距。核心区与外围市县存在一定发展落差，缺乏大中城市传承衔接。生产要素向核心区单向集聚明显，向外辐射有限。周边城市产业基础薄弱，内生发展动力不强。一体化发展水平不高，在产业错位发展、交通互联互通、生态环境共治等方面仍需加强。统筹工业走廊产业布局、要素资源配置、公共服务功能建设的要求与各地差异现状和现行行政体制的矛盾亟待破解。同时，在资金、市场、技术、人才等方面的竞争日益激烈。交通体系的支撑力度不够，互联互通格局

尚待形成。工业走廊内联外通的交通网络有待进一步完善，各城市之间衔接不充分，长春的枢纽作用不够突出，大交通的集疏运格局尚未形成。基础设施体系承载力仍显薄弱，交通网络对工业走廊建设支撑不足。市场经济体系不够完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有待优化。投资贸易规则与国际通行规则衔接不紧，一些基础性、关键性改革有待突破，政府职能转变仍不彻底，营商成本偏高，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任重道远。

建设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机遇凸显、挑战并存，必须要有强烈的机遇意识和忧患意识，乘势而上，率先发展，奋力开创又好又快发展新局面。

第三节 战略意义

加快建设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是深入贯彻落实“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一项务实举措，是进一步完善中部创新转型核心区工业产业空间布局，引领全省工业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的一项战略性安排，对于带动全省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提高规划区域资源要素流动效率和效益，形成融合配套、错位分工、优势互补的发展格局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

有利于引领我省加快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快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建设，实现创新驱动发展，有利于加快转变我省经济发展方式，提升经济能级，实现对接国际标杆，促进我省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实现高质量发展。

有利于推动我省产业迈上中高端水平。立足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的产业基础和市场优势，促进生产要素加快向中部地区集聚，有利于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和布局，推动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集约化发展，形成以高端技术、高端产品、高端产业为引领的现代产业新体系，带动全省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产业向中高端发展。

有利于优化我省区域发展格局。将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作为一个整体进行统筹谋划，对推动我省创新发展，加强区域内双向交流合作，促进形成联动融合、互利共赢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和形成新的经济增长极，具有重要作用。

有利于我省全方位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加快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建设，丰富我省对外开放内涵，有利于我省全面拓展开放领域，稳固和深化与东北亚、欧美等国家和地区的合作，打造“一带一路”的战略平台和重要引擎，为构建我省全方位开放新格局提供重要支撑。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一主六双”高质量发

展战略，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体制改革和机制创新为动力，以一体化发展为导向，以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为核心，突出制造业产业集群、集聚、集约发展，重塑产业经济地理，重构战略竞争优势；突出创新驱动、智慧赋能，推进产业链现代化、加快新旧动能转换；突出区域要素资源整合、区域产业协同发展，完善“一核双廊八通道”现代产业发展格局，将工业走廊建设成为全省工业经济重要引擎、工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区域合作发展战略平台，为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提供强力支撑。

第二节 基本原则

改革先行与创新驱动相结合。推动经济体制改革，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制度创新，激发市场活力，率先促进发展由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换，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技术成果转化能力，引导新产业、新业态生成，培育经济增长新动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水平，全面构筑形成创新型经济体系和创新发展新模式。

市场主导和政府引导相结合。既要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以市场为导向促进工业布局和产业集聚；也要充分发挥政府优化发展环境、制定发展政策的引导作用，强化政府提供公共服务产品和发展公益事业的责任。

重点突破与全面推进相结合。既要继续做大做强核心区域，充分发挥引领作用，使其成为“核心中的核心、率先中的率先”；也要加快培育新的区域“引擎”板块，促进工业走廊区域各市县

共同加快发展。按照经济流向加强跨行政区域的经济联合与协作，避免无序竞争和低水平重复建设，形成在良性互动中协同并进发展态势。

激发体制活力与扩大开放相结合。既要突破行政区划分割的体制性障碍，形成更加有利于加快发展的体制环境，增强发展的内生动力；也要着力“软实力”建设，改善发展环境，形成更加活跃的开放局面，不断提高开放度，获得更大的外推动力。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将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确定为全省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根据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内涵界定和我省工业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从运行态势、质量效益、创新驱动、高端发展、生态文明等五个方面，科学确定区域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目标，为推动全省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探索先行先试经验。

经济保持平稳运行。保持专注发展的战略定力，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沉着应对推动工业走廊建设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风险和挑战，抓住机遇，变中求新、变中求进、变中突破。在保持经济社会大局稳定的基础上，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区域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迈向中高端水平。到2025年，工业走廊地区规模以上工业生产总值、工业增加值保持占全省90%以上。

要素实现高效配置。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深入推

进管理体系变革，不断提高劳动效率、资本效率、土地效率、资源效率、环境效率以及科技进步贡献率，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推动生产要素从低质低效领域向优质高效领域流动，实现投资有回报、企业有利润、员工有收入、政府有税收。到 2025 年，工业走廊地区制造业全员劳动生产率年均增速保持 8%，规模以上工业年利润达到千亿级水平。

强劲创新第一动力。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明显提高，协同创新体系更加完善，国内外创新资源高度集聚，科技与产业、市场、资本高效对接，建成一批国内一流水平创新载体，率先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和支撑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建设成为东北区域性的科技产业创新中心。到 2025 年，工业走廊地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经费内部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稳步提升。

全面深化转型升级。经济发展模式由外延型增长转向内涵型增长，由粗放型增长转向集约型增长，实现工业经济高质量创新发展。先进制造业规模不断壮大，新兴产业迅速成长。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精益制造、服务型制造等新型制造模式取得重要进展，质量变革、动力变革、效率变革加速推进。到 2025 年，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明显提升。

绿色成为发展底色。秉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理念，持续提升绿色制造系统集成水平。“吉林特色”绿色制造产业加快发展，传统产业绿色化改造精准推

动，绿色发展保障体系协同建立，让绿色转型成为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发展“底色”。到2025年，区域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年均降低2.4%，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占能源消费的比例达到20%。

2035年，工业走廊将在完善构建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方面取得长足进展。制造业基本实现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制造业竞争优势不断增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新动能持续发展壮大，务实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化、集群化、生态化发展，抢占产业发展先机。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实现深度融合，基础设施支撑引领作用不断强化。工业企业创新主体地位进一步夯实，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不断完善。

第三章 布 局

第一节 协同空间布局

以建成优势互补、布局合理、协同配套、联动发展的现代工业走廊为目标，着力构建“一核双廊八通道”协同空间布局，即以长春绕城高速公路环线内区域为核心，发挥产业、科教、金融等基础优势，构造工业走廊创新发展核心区；以构建农安、公主岭、伊通、双阳、九台、德惠、吉林（中新）食品区高速公路环线为依托，打造工业走廊内廊协同区；以构建吉林、榆树、松

原、四平、辽源、梅河口高速公路环线为依托，加快推进长吉、长平一体化等战略实施，打造工业走廊外廊联动区；以联通区域内各市县、各开发区和特色小镇等关键节点为目标，强化道路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打造工业走廊内部核心辐射产业八通道，在通道上合理规划开发区、工业集中区、特色小镇产业分工布局，构建产业集聚联通通道，充分就地就近吸纳人口就业。



图 1 “一核双廊八通道”协同空间布局

——“一核”：长春创新发展核心区。主要涵盖长春市绕城高速以内区域，包括长春新区、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等重要载体，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长春理工大学、长春工业大学、长春大学、中科院长春光机所、中科院长春应化所等科教资源，以及现代金融、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资源。重点是充分发挥长春作为东北区域中心城市的区位、科教、产业基础优势，使之成为新兴产业的快速成长区，构造先进制造业和现代生产性服务业产业集群，充分发挥工业极核的创新引领、辐射带动作用。该区域工业总产值占全部工业走廊的比重要力争保持在50%以上。

——“双廊”：内廊协同区、外廊联动区。

内廊协同区。主要包括农安、公主岭、伊通、双阳、九台、德惠等节点城市和吉林德惠经济开发区、长春双阳经济开发区、长春榆树经济开发区、长春九台经济开发区、长春农安经济开发区、吉林（中新）食品区、榆树环城工业集中区、农安工业集中区、九台工业集中区、德惠米沙子工业集中区等载体。重点是按照同城化标准推进长春与周边县（市、区）的路网、管网、信息网等基础设施全方位快捷畅通，加快建设零换乘、无障碍的交通网络体系，扩大长春对重点产业和重点项目的承载能力。推进相邻交界区的融合发展，创新同城化发展模式和体制机制，建立区

域协作、产业合作等方面的利益协调机制，实现产业协同发展。该区域工业总产值占全部工业走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要力争保持在 20% 以上。

外廊联动区。主要包括吉林、四平、辽源、松原、梅河口、榆树、舒兰、蛟河、磐石、双辽等节点城市。

在联动区东部，以吉林市为主体，包括舒兰市、蛟河市、永吉县、磐石市、桦甸市。加速推进长吉一体化协同发展，强化长吉之间城镇和功能区间的协同，积极推进长吉间的产业融合与合作，强化专业化协作配套能力，尤其是汽车与石化两大支柱产业间的协作配套。加快推动吉林（中新）食品区产品及品牌升级，以新加坡国际食品标准为工业走廊发展提供安全食品保障。推动吉林市打造世界级碳纤维原丝和高性能碳纤维复合材料基地。

在联动区南部，以四平市和辽源市为主体，包括梅河口市、东丰县、东辽县、梨树县、双辽市。加快推进长平一体化，充分发挥粮食、畜禽资源比较优势，加快建设以换热器、专用车和农机为代表的特色装备制造基地、食品制造基地、现代轻纺加工基地，扩大工业走廊向南辐射范围。

在联动区北部，以松原市为主体，包括前郭县、扶余市、榆树市、乾安县、长岭县。重点是充分发挥石油、粮食等资源优 势，加快玉米深加工等产业项目建设，全面提升产业层级，提高区域中心城市能级和辐射带动作用，扩大工业走廊向北辐射范围。

专栏 1 联动区产业定位

一、联动区东部

1. 吉林市：重点发展石油化工、农产品加工和食品产业、新能源汽车、医药、碳纤维产业。
2. 舒兰市：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农业绿色发展试点先行区、绿色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农业机械装备制造制造业。
3. 蛟河市：重点发展医药健康产业、新能源、特色资源产业。
4. 永吉县：突出发展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新材料、农产品加工和食品产业。
5. 磐石市：重点发展医药健康、新型金属材料。
6. 桦甸市：重点发展医药健康、新能源、绿色食品、新材料产业。

二、联动区南部

1. 四平市：新型产业基地，重点发展机械制造、精细化工、农产品加工和食品产业。
2. 辽源市：全国资源型城市转型示范城市、特色农产品加工及物流集散基地、轻工产业基地。
3. 梅河口市：东北亚区域性大健康产业基地、吉林省南部重要的商贸物流中心。
4. 东丰县：重点发展鹿产品系列、生物鹿药生产加工、汽车零部件、有机食品加工等产业。
5. 东辽县：重点发展装备制造、模具加工、汽车零部件、医药健康、新材料、新能源产业。
6. 梨树县：重点发展玉米深加工、绿色食品、医药健康产业。
7. 双辽市：新型产业基地、生态经济示范区、基础化工原料基地、承接产业转移先行区。

三、联动区北部

1. 松原市：国家重要的石油化工产业基地、粮畜生产加工基地、生物质能源产业集聚区、东北地区特色农产品商贸物流中心、油页岩产业和风光或再生能源开发。
2. 前郭县：突出发展粮畜食品加工、绿色食品、新能源、装备制造业。
3. 扶余市：新兴农副产品加工销售基地、建筑建材产业。
4. 榆树市：重点发展粮畜食品加工、生物化工产业、新材料、新能源产业。
5. 乾安县：重点发展化肥工业、农副食品加工业等。
6. 长岭县：重点发展肉类食品精深加工、马铃薯精深加工、天然气化工产业、建材加工产业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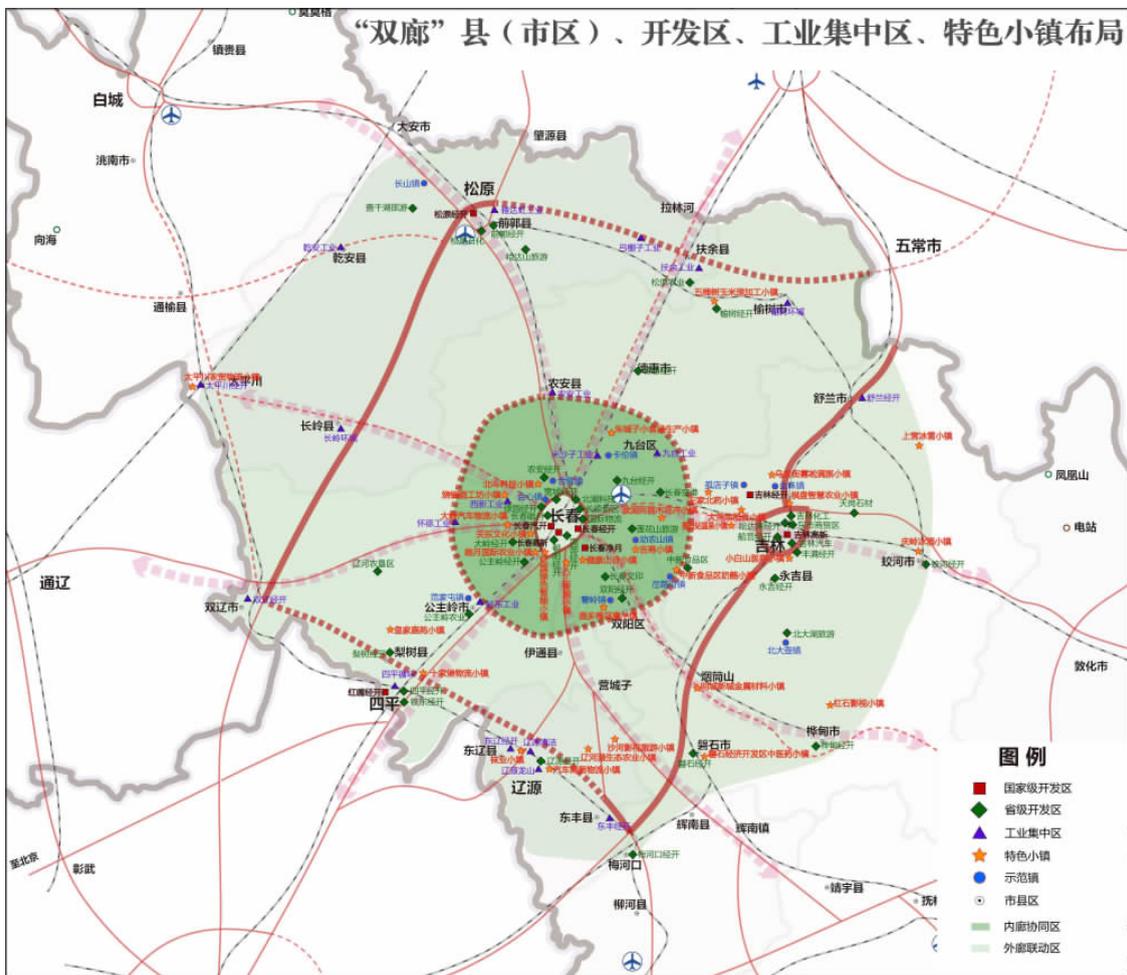


图2 “双廊”县(市、区)、开发区、工业集中区、特色小镇布局

——“八通道”：核心辐射产业通道。以长春为中心，加快构建长春至松原市、长春至扶余市、长春至吉林市和蛟河市、长春至桦甸市、长春至辽源市和梅河口市、长春至四平市、长春至双辽市、长春至长岭县的八条辐射状产业通道，通过铁路、高速公路、高等级公路与长春相接，建设陆空立体廊道。建立产业合作发展机制，优化沿线的产业布局，打造沿线特色产业节点，发展特色城镇，促进产城融合，带动农民就近就业，就地创业。通过“八通道”使核心长春和“双廊”形成网状物流衔接通道，有

效保障工业走廊在区域内实现产业发展互补、空间组织优化、基础设施共享和生态环境协调等方面的协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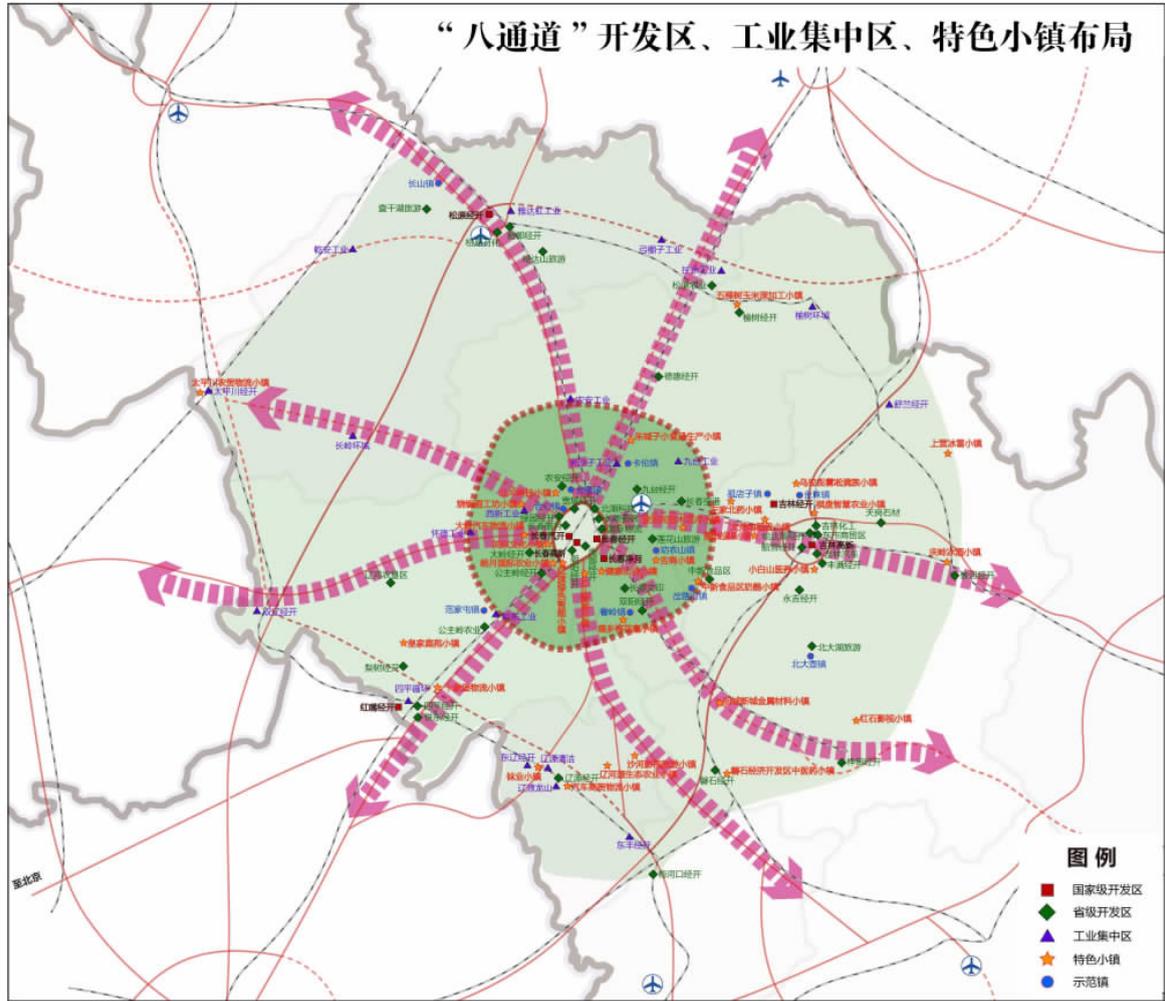


图 3 “八通道”开发区、工业集中区、特色小镇布局

第二节 优化产业布局

按照“一核双廊八通道”空间布局，重塑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经济地理，构建产业发展生态。推动汽车、石化、农产品加工和食品产业、装备制造等产业改造提升，培育壮大新材料、生物医药、通用航空等新动能“绿色引擎”，通过“互联网+”

“人工智能+”“大数据+”“移动通讯+”“新能源+”，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加快构建现代制造体系。

——长春创新发展核心区产业布局。发挥长春市作为省会城市“打先锋、站排头”作用，在推动工业转型升级和数字经济发展中率先突破、走在前列。依托区域比较优势，加快培育现代新型汽车、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等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大力发展光电信息、生物医药、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率先建成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

现代新型汽车产业。支持一汽集团创建世界一流企业、助力长春建成世界一流国际汽车城，着力构建以一汽集团为整车龙头带动，以长春为核心，打造世界汽车及零部件研发和售后服务基地以及高质量发展示范区，以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为支撑，发挥吉林市汽车与化工产业融合发展特色，四平市专用车、底盘零部件优势产业，辽源市汽车低碳化、轻量化零部件产业基础，形成区域特色发展的产业集群，共同推动“六个回归”。切实发挥一汽集团引领作用，支持一汽集团做强做优做大，向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迈进。推进新红旗品牌战略实施。加快推进红旗新能源汽车工厂项目、一汽奥迪新能源汽车项目、一汽解放扩能项目建设。支持一汽集团加快自主品牌新能源汽车发展，实现红旗、奔腾等自主品牌新能源产品系列化。推进一汽解放氢燃料电池客车、红旗氢燃料电池轿车等氢能源汽车研发示范。加快动力电池产业化，加快推进比亚迪动力电池项目落位建

设。创新推广应用模式，推动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化，加快换电模式推广应用。加快充换电基础设施、新能源汽车专属停车位等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加速构建集轻量化、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技术应用于一体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生态。

先进轨道交通装备产业。着力提升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创新能力，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提高省内配套水平，推动产业集聚，打造集研发试验、制造、检修运维为一体的先进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基地。依托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园和长春装备制造产业开发区，持续做大做强轨道交通装备产业规模，加快开展高温超导磁浮、新一代高速智能动车组、标准地铁列车等新产品研制。引进牵引系统、制动系统、空调系统等关键核心模块企业，加快新型轻量化材料产品开发，推动受电弓电缆附件等产品本地零部件配套水平。拓展轨道车辆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实验验证、维修保养等产业链增值服务。推进中车长春车辆公司整体搬迁项目，高标准打造智能化轨道客车检修运维基地。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充分发挥长春市研发生产优势和东北亚区域性中心城市区位优势，争取更多的国际市场份额。

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大力发展生物医药产业，重点发展血液制品、细胞因子、单克隆抗体、基因诊断试剂等诸多类型和剂型。加快推动金赛药业产业园、卓谊生物医药产业园、百克生物疫苗产业园和安沃高新基因工程抗体类药物等重点项目建设，持续完善产品品种，提升市场占有率。大力发展高性

能医疗器械，发挥我省在光电、应用化学、精密仪器等领域研发优势，依托苏州医工所医疗器械项目研发和成果转化能力，吉林大学第一医院临床资源，亚泰集团资本市场等优势，推进先进医疗器械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加快推进圣博玛生物医用材料和医疗器械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瑞博医疗年产 2000 台医疗器械项目和莱沃医疗器械生产项目等重点项目建设进程。

精密仪器与装备产业。聚焦国家重大装备需求，着力突破重大短板，在前沿基础科学专用重大仪器装备、先进生命科学仪器设备、试验及检测装备等领域实现创新发展，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精密仪器与装备产业基地。充分发挥长春光机所、吉林大学等科研院所和高校的技术工程优势，长春精密仪器与装备产业园等载体优势，加速推进万 G 级系列超高通量基因测序设备、基于纳米操纵技术的单细胞多维信息检测平台、拉曼单细胞精准分选仪等生命科学仪器研发与应用。推动尿液分析、血细胞分析等生化分析和检测设备新产品研制。着力突破纳米压痕仪、超高材料及大气高温磨损试验机等一批业内短板试验设备。加快发展工业照相机、基础零部件检测设备研制。推动晶圆探针测试台等产品产业化。推动具有深度感知、智慧决策、自动执行功能的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进程。加快推进“吉林一号”星座组网，积极争取参与国家低轨通讯卫星项目，打造完整的小卫星产业链。

工业互联网。紧紧把握全球工业互联网正处在产业格局未定的关键期和规模化扩张的窗口期，加快互联网和实体经济深入融

合。围绕夯实工业互联网网络基础，推进企业外部网络升级、企业内部网络改造、标识解析体系应用、加快 5G 网络部署，推进网络接入速率提升和窄带物联网覆盖，发挥浪潮、华为等大数据中心支撑作用，推动国家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北方）示范区和“旗智春城”建设。围绕建设工业互联网支撑平台，推进平台建设、平台应用和平台试点示范。突出抓好智能网联汽车、能源清洁化综合利用、溯源食品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提供数据采集、通用平台和云应用服务。围绕打造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建设创新发展体系、融合发展体系、协同发展体系，推动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制造业企业、互联网企业技术创新，推动工业化和信息化、制造业与服务业、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推动多层次、多领域合作研发与产业化应用。围绕强化工业互联网安全保障，提升信息安全服务能力、加强信息安全制度保障、创新信息安全服务模式，为工业互联网发展提供安全保障。

专栏 2 全力支持一汽集团创新发展

1. 民族品牌振兴工程。支持一汽集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打造热销产品为路线、以构建国内—国外两大市场为支撑，树立红旗、解放、奔腾三大自主品牌，扩大品牌价值和溢价水平，实现品牌价值中国领先、世界先进。

2. 创新中心建设工程。支持一汽集团强化技术创新，做到自主掌控关键核心技术，达到世界比较先进水平；支持一汽研发总院新能源智能网联创新试验基地建设，积极对接第三方检测机构，提高省内汽车自主检测认证能力。

3. 节能汽车引领工程。鼓励以一汽集团为主的整车企业和零部件企业协同创新，重点突破高效节能型发动机系统、高效自动变速器、整车及零部件轻量化、低风阻车身和电子节能技术、混合动力匹配技术、尾气排放处理装置等关键技术，为消费者提供清洁、经济、安全、实惠的节能汽车产品。

——内廊协同区产业布局。持续提升农安、德惠、九台、双阳、伊通、公主岭等环长春内廊地区产业配套能力，积极承接核心区“腾笼换鸟”置换出来的先进产能，借势借力推动食品、医药健康、汽车及轨道客车零部件等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

食品产业。依托吉林德惠经济开发区、长春农安经济开发区以及大成、德大、达利、盼盼食品、金锣肉制品、朱老六食品等重点企业，加大农产品加工研发、服务环节的投入，聚焦玉米深加工、畜牧业产品加工、绿色食品加工三大领域，打造国家重要的农产品研发加工中心。依托吉林（中新）食品区，以无疫区建设为基础，以食品安全保障体系建设为核心，开展农业现代化的试验示范。加快推进广泽乳品年产4万吨奶酪、吉林（中新）食品区百万头生猪深加工产业化等项目建设。

医药健康产业。着眼都市人群对健康制品的消费需求，以生产开发健康安全放心的食品、药品、保健品为主攻方向，引导国药一心、吴太医药、修正药业等企业向价值链高端迈进。围绕“药食同源”，推进梅花鹿在食、健、药链条上的开发利用。加快推进康宁杰瑞生物医药、钻智生物医药、吴太医药产业园二期项目、北药医药中药制剂生产基地新项目等重点项目建设。

汽车及轨道交通装备零部件制造产业。强化自主可控，推进核心部件技术和产业突破，重点发展电子电控、电池电堆、轻量化等高端零部件产品，并前瞻布局智能网联等相关产业，着力打通省内产业链堵点、断点。加快推进富赛汽车电子、比亚迪动力

电池等重点项目建设。支持零部件企业紧跟整车发展，引进国外配套商，积极扶持一、二级配套商，不断提升配套装备及零部件研发、设计和制造水平，提高本地配套率，满足整机装备需求。

——外廊联动区产业布局。推进吉林、四平、辽源、松原、梅河口等节点城市科学精准定位，加快发展汽车、石化、医药健康、新材料、纺织袜业、通用航空等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形成与创新发​​展核心区相互关联、相互支撑、相互协同的产业发展格局。

汽车产业。长春市围绕一汽集团，发展形成较为完整的零部件配套和产业上下游延伸的综合型汽车产业基地；四平市围绕专用车、底盘零部件产业，初步形成专用车产业配套集群；吉林市依托化工材料加工基础，在汽车上游配套的化工专用料、碳纤维、电子等领域打造基础原材料产业集群；辽源市聚焦电池及原材料、铝制轻量化、泵类、零部件、模具等产业，形成动力电池、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产品和特种专用车集群。

石化产业。依托吉林化学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吉林经开区化工园区，发挥炼化一体化传统产业优势，优化乙烯链、延伸丙烯链，进一步夯实石油化工产业发展基础，突出发展基础化工、精细化工，打造丙烯及聚氨酯、基础化工结构升级、资源综合利用特色产业链，建成国家级新型化工产业基地。依托松原石油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利用石油、页岩油资源优势，加快现有产能改造升级，与吉林差异化发展，全力建设高端化工新材

料、化工助剂、化工涂料等高附加值石化产业链顶端项目。支持长岭利用中俄东线天然气资源发展天然气化工。依托吉林四平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化工产业园发展医药中间体等精细化工产业。支持双辽市化工产业园利用氯碱化工产业基础，向下游发展高端小品种含氯产品。

食品产业。依托长春五棵树经济开发区，重点发展聚乳酸和肉鸡屠宰加工产业。依托吉林梨树经济开发区，做长畜禽食品链条，发展冷鲜肉、休闲肉制品和调理肉制品，建设国家农畜产品加工示范基地。辽源市依托金翼蛋品、巨峰生化等骨干企业，加快打造国内较大的粮食、畜禽产品加工基地，不断延伸产业链条，开发价值链终端产品，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依托松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力发展玉米精深加工、水稻生产加工，着力打造全国重要的食源性安全食品工业大市和全国知名的绿色农业城。依托梅柳辉东一体化协作区，加强与大型电商平台对接合作，建设网络销售体系，打造区域农产品集散中心。

医药健康产业。以四平精细化学品、辽源百康药业等化工医药企业为龙头，重点开展化学原料药、医药中间体、新型化学药品制剂和抢仿药技术创新。依托吉林市自然资源及生态环境优势，打造养老、养生、养心全产业链的生态健康城市。依托四平市满族民间医学遗产，培育发展满族医药产业和系列产品，打响满药系列品牌。辽源市以博大伟业、博大制药、百康药业、银鹰药业等企业为核心，打造化学原料药生产基地。依托梅河口省级

医药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以四环、天成、吉药等药业为龙头，做大做强医药制造、医药物流、医疗教育等产业，加快构建现代化医药健康产业集群。

新材料产业。吉林市持续壮大碳纤维产业集群，加快实施20万吨碳纤维全产业链项目，增加原丝、碳丝产能，同时精准引进碳纤维下游企业，着力打造“中国碳纤维产业高地”。依托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发展碳纤维及复合材料制品、聚酰亚胺、腈纶、玄武岩纤维等，形成碳纤维及制品、聚酰亚胺及制品、生物基纤维及制品产业链。依托辽源轻纺产业基础，推进高性能纤维制品、低成本自动化制造工艺等方面创新和突破，巩固和提升聚丙烯腈碳毡、石墨定型毡、复合碳毡、碳板等隔热材料产品品质和生产规模。

通用航空产业。依托我省航空领域的基础优势，以吉长两市为重点，推动通用航空产业发展布局，加快全省通用机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航油储运、维修等配套设施，提升支撑通航产业发展综合保障能力。着力发展航空器研发制造、运营服务、航空物流、航空人才培养、航空文化旅游。积极引进域外资源，深化与航空工业集团合作，推动航空维修基地建设，拓展多型号飞机检修，打造中国北方航空综合维修保障中心。积极与国内外航空公司开展合作，探索开展大型民机航空检修业务。拓展通用航空运营市场，开发低空旅游、航空运动和短途运输等新兴业务。依托空军航空大学开放周暨长春航展平台，着力发展航空文化，引导

航空资源向我省集聚，打造“南有珠海、北有长春”的航空展格局，促进全省通用航空产业加快发展。

油页岩产业。依托松原油页岩资源优势，充分利用油页岩技术研发力量、产业发展基础，适时引入战略投资者。加强与吉林大学油页岩试验中心、众诚油页岩中心、地堪中心、北京中科院、北京国安油页岩开采技术中心等科研机构交流合作，打造产学研合作模式，加快推进技术突破，降低油页岩资源开采成本，有效推进油页岩产业化进程。

专栏 3 产业重点项目

1. 推动一汽奥迪新能源汽车项目建设。项目总投资 300 亿元，2021 年开工建设，2024 年底投产，主要生产奥迪品牌高端新能源汽车，构建高端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建设供应商园区，形成奥迪在中国新能源汽车整车生产基地。项目建成后，预计实现年产值 800 亿元以上。加上配套零部件产业，新增年产值可达 1200—1500 亿元。

2. 推动吉化公司炼化转型升级项目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350 亿元左右，2021 年开工建设，2023 年底投产，实施炼油结构调整和乙烯扩建及配套工程，改扩建乙烯装置，以及渣油加氢、蜡油加氢裂化、ABS、环氧乙烷、丙烯腈等装置，推动企业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具活力、更可持续发展。

3. 推动新冠疫苗生产基地项目建设。项目总投资 26.25 亿元，2021 年开工建设，2022 年底投产，建设疫苗分包装车间、P3 生产车间、P3 实验室，承接新冠疫苗半成品分包装、原液委托生产，开展人用疫苗研发生产。

4. 推动吉林市碳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重点推动建设项目：一是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原丝项目，目前已开工建设，预计 2022 年上半年一期 5 万吨原丝投产。二是国兴碳纤维 1.5 万吨碳化项目，目前一期 5000 吨已投产，2021 年底前二期 5000 吨投产，三期 5000 吨计划 2022 年上半年投产。

——八条核心辐射产业通道产业布局。发挥长春至松原市、长春至扶余市、长春至吉林市和蛟河市、长春至桦甸市、长春至辽源市和磐石市、长春至四平市、长春至双辽市、长春至长岭县等工业走廊核心辐射产业“八通道”作用，加强通道地区同“一核”“双廊”人流、物流、资金流等交流，切实将“一核”“双

廊”较强的经济动力与创新成果辐射传导到广大腹地。合理规划通道内人口密集、劳动力充足、群众就业愿望迫切的重点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和特色小镇，构建一批产业集聚联通节点，鼓励各重点开发区、重点镇挖掘自身潜在优势，发挥比较优势，培育壮大食品加工、装备制造、建材、轻工等产业竞争优势，促进当地产业链形成，实现富余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

专栏 4 “八通道”区域重点开发区、工业集中区、特色小镇分布		
长春至松原市通道	开发区（5个）	长春宽城经济开发区、长春农安经济开发区、吉林前郭经济开发区、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松原经济技术开发区
	工业集中区（2个）	农安工业集中区、雅达虹工业集中区
	特色小镇（2个）	合隆镇、长山镇
长春至扶余市和榆树市通道	开发区（4个）	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长春德惠经济开发区、松原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春榆树经济开发区
	工业集中区（3个）	米沙子工业集中区、扶余工业集中区、弓棚子工业集中区
	特色小镇（3个）	卡伦镇、朱城子小食品生产小镇、五棵树玉米深加工小镇
长春至吉林市和蛟河市通道	开发区（12个）	长德新区、长春国际物流经济开发区、长春空港经济开发区、长春九台经济开发区、吉林哈达湾经济开发区、吉林船营经济开发区、吉林化学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吉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吉林汽车产业园区、吉林丰满经济开发区、吉林蛟河天岗石材产业园区、吉林蛟河经济开发区
	特色小镇（6个）	左家北药小镇、大荒地稻香小镇、金珠镇、棋盘智慧农业小镇、小白山医养小镇、庆岭冰酒小镇
长春至桦甸市通道	开发区（5个）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开发区、长春双阳经济开发区、吉林桦甸经济开发区
	特色小镇（3个）	奢岭镇、鹿乡梅花鹿小镇、明城新城金属材料小镇

长春至辽源市和磐石市通道	开发区（7个）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吉林辽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吉林磐石经济开发区、吉林梅河口经济开发区、吉林东丰经济开发区、吉林东辽经济开发区
	工业集中区（2个）	辽源龙山工业开发区、西安工业集中区
	特色小镇（2个）	磐石经济开发区中医药小镇、辽河源生态农业小镇
长春至四平市通道	开发区（5个）	吉林公主岭经济开发区、公主岭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吉林四平经济开发区、吉林铁东经济开发区、四平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
	工业集中区（2个）	公主岭岭东工业集中区、四平循环工业集中区
	特色小镇（4个）	红旗特色智能小镇、皓月国际农业小镇、范家屯镇、十家堡物流小镇
长春至双辽市通道	开发区（3个）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吉林辽河农垦管理区、吉林双辽经济开发区
	工业集中区（1个）	公主岭怀德工业集中区
	特色小镇（1个）	大岭汽车物流小镇
长春至长岭县通道	开发区（1个）	长春绿园经济开发区
	工业集中区（3个）	绿园西新工业集中区、长岭环城工业集中区、太平川经济开发区
	特色小镇（4个）	合心镇、北斗科技小镇、烧锅酒工坊小镇、太平川农贸物流小镇

第四章 强化创新驱动

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增强工业走廊自主创新为核心，深入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联动，营造良好创新生态。着力推进协同创新、实施强基工程、培育创新主体、突破关键技术，不断催生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和新模式，培育区域创新增长极。推动形成以长春创新核心区为引擎，工业走廊其他城市依托各自优势协同发展的创新格局，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和成果转化基地。

第一节 推进协同创新

完善高校院所研发体系。强化以“两所五校”为重点的核心区高校院所研发平台支撑，支持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争创世界一流大学、世界一流学科。支持吉林大学、中科院长春光机所、中科院长春应化所等建设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基地），推进吉林大学综合极端条件实验室装置、中科院国家天文台长春人造卫星观测站、长春空间目标观测基地（吉林）建设。发挥我省高校院所物理、化学、地学、材料、车辆工程和光电信息等学科优势，争取国家布局大科学工程。

构建大企业协同创新体系。充分发挥大企业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中的引领作用，引导大企业参与众创空间、科技孵化器、小微企业创业基地建设，推动一汽集团、东北工业集团等建设“双创”平台，构建跨领域网络化协同创新平台，创新商业模式、组织方式和投融资模式，为核心区创新发展探索新理念、新模式、新途径。

推进创新创业载体建设。推动建设长春北湖科技园等多形式创新创业载体，加快产业协同创新中心、孵化基地等科技成果熟化、转化载体，探索创新创业平台发展新模式。依托长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国家级创新创业基地、长东北科技创新中心等载体，建设具有影响力的国家创新中心城市、东北科技创新中心和科技成果转化集散地。

搭建新型产业协同创新平台。推动建立吉林省工业技术研究院，强化工业发展顶层设计，推动技术集成创新和产业化。加快

汽车关键技术高性能复合材料、先进医疗器械、生物基材料等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打造重点领域前沿技术和共性关键技术研发供给、转移扩散和首次商业化应用的新型区域性协同创新平台。

完善公共检验检测体系。加强国家和省级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建设，提高专业化公共检验检测水平。加大高校院所、企业大型科学仪器中心、分析测试中心等开放服务的力度，推进资源开放共享。支持民间资本投资建设公共检验检测机构，推进修正集团长春检验检测认证产业园等项目建设，为产业创新发展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服务。

第二节 实施强基工程

瞄准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和薄弱环节，推动一批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实现突破，提升供给水平。

推进关键基础材料产业化。重点推动高性能复合材料、先进高分子材料、高端金属结构材料、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等新材料加快产业化进程，推进汽车、轨道交通装备、生物工程等领域开展深度开发应用。

推进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研发。重点围绕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等重点领域，加快发展动力电池总成、驱动电机、背照式 CMOS、云计算处理器、超精密液压元器件、氮气平衡器、静压轴向伺服作动器等一批适应

产业升级需求的高性能、高可靠性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

提升先进基础工艺。重点围绕机械加工、生物工程、材料制备、增材制造等领域，重点发展和推广轻量化车身热成型、铝及镁合金精密成型铸造、玄武岩纤维拉丝、碳纤维复合材料制备、高铁轮对激光熔覆修复、医用植入器材 3D 打印、旋压成型等一批有利于提高产品可靠性、性能一致性和稳定性的先进基础工艺。

夯实产业技术基础。重点围绕研发设计、检验检测、试验验证、标准制修订、技术成果转化、信息与知识产权运用服务等方面的共性需求，依托重点企业、科研院所、产业园区，推动建设汽车、光学机械、知识产权、信息服务等公共服务平台，提高产业技术创新公共服务能力。

第三节 培育创新主体

培育创新型企业。探索支持企业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的新机制，完善科技型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全流程服务体系，引导资金、技术、项目、人才等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在区域内重点培育一批成长性强、代表未来产业发展方向的高新技术企业和技术创新示范，打造一批代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的创新型企业。

加强企业研发机构建设。支持企业建设技术中心，联合高校院所共建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业设计中心、

院士工作站等研发机构，支持企业并购、收购国内外研发机构，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到海外建立研发机构，完善企业技术创新网络。

引导企业加大创新投入。鼓励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自主立项先行投入开展研发活动。省级相关专项资金和科技计划对研发投入占比高、研发能力强的企业予以优先支持。支持企业以基金运作等市场化方式，集聚社会资本投入科技研发创新。

第四节 突出优势特色领域技术创新

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区域特色优势领域，强化关键、核心、共性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加速新动能产业培育壮大。

精密仪器与装备领域。围绕高精度光学有效载荷、光电探测平台、高精度 CMOS 成像技术、机器视觉及工业化在线检测、高端光栅制备及光谱仪器、高通量基因测序仪、高精度机械产品及光学产品加工、高性能激光器和微电子领域等重点领域，加强前沿技术和共性关键技术研发，打造特色精密仪器和“专精特新”装备研发制造产业基地。

先进复合材料领域。重点突破碳纤维原丝制备、工业化生产、碳化、复合成型等关键技术，加快汽车、轨道交通、航空航天等领域碳纤维复合材料成型工艺、半成品及成型件制造技术研发，推进满足碳纤维与热塑性、热固性树脂复合需要的上浆剂、油剂、树脂、浸润剂等碳纤维辅材、助剂制备技术创新。

二氧化碳基材料领域。重点推动基于二氧化碳基塑料及下游生物降解产品、二氧化碳基多元醇及下游聚氨酯材料产品开发，推动工业走廊核心区成为国内领先的二氧化碳基和二氧化碳基多元醇材料研发生产基地。

生物基材料领域。围绕生物高分子聚合物、生物基聚合物单体原料、生物质加工材料，推进生物基乙二醇、异山梨醇、戊二胺、聚酯、聚碳酸酯、聚乳酸、聚酰胺等新材料研发和产业化进程，促进形成以可再生资源为原料的生物材料单体制备、生物基树脂合成、生物基树脂改性及复合、生物基材料应用为主的生物基材料产业链。

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加快突破无人驾驶、信息化服务终端、在途检测、智能运维等关键技术。加快研制节能环保、安全可靠的智能化、轻量化、模块化、谱系化下一代城铁车辆、寒地高速动车组等产品，发展列车网络控制系统、转向架及传动系统、制动及连接系统、城轨客车安全及电子系统、牵引及动力系统、轨道客车内饰六大配套体系。

智能网联汽车领域。加强多源信息融合、接口标准化、人工智能等共性技术研究，加快环境感知系统、车载互联终端、集成智能控制等关键核心技术的联合开发及应用。

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领域。加快疫苗类、生长激素类品种技术升级，在联合疫苗、细胞大规模培养、生物大分子提取等关键技术取得突破。推进单克隆抗体、重组人白蛋白等重磅

大药的研发进程，加快干细胞技术开发应用及体外诊断设备、治疗设备等产品工程化。

第五章 加强开放合作

充分发挥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地处我省核心区域的优势，全面融入双循环开放合作，构建立足贯通东北、融入全国、面向东北亚、参与全球的全方位开放合作格局，着力打造全省开放发展的先行区和桥头堡。

第一节 积极融入国内大市场

深化东北地区区域协调合作。推动共建哈长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深化与辽中南城市群合作交流，建立以跨区域重大项目为载体的深度合作机制，重点推动交通互联互通、能源互济互保、信息网络共建共享、公共服务普惠便利、市场统一开放。

深化全方位对口合作。加大与天津、浙江对口合作力度，推进津长产业合作园、吉浙新经济园区、吉浙净月服务业发展示范区等合作平台建设。深化汽车制造、轨道交通、航天信息、文化旅游、生态环保等领域合作。积极引进重点企业在工业走廊地区建立生产、研发、销售和服务基地，推动特色优势工业产品进入天津、浙江市场。

深化多层次战略合作。全面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积极承接发达地区“腾笼换鸟”

置换出来的先进产能，按产业链走向和市场导向向工业走廊转移，协同整合产业资源，建立跨省（市）产业配套体系，共同培育和建设国家重大装备制造业基地、高技术产业基地、新能源基地、国防科研产业基地、优势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打造南北方产业链供应链体系重要节点。

深化前瞻性共建合作。积极对接国家部委，深化省部合作，争取政策、推进合作、开展试点、谋求共建，学习借鉴、复制推广各地改革发展好经验、好做法。积极对接各大院所，深化省校合作，联合开展科技攻关、加强人才交流培训。深化与北京紧密型战略合作关系，推进与央企、京企合作，进一步提升我省企业发展层次、规模实力和创新能力。

第二节 主动参与国际合作

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不断拓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合作，深化与欧盟、东盟、新西兰等合作范围，积极打造中德产业园、中俄科技园、中白科技园等国际产业合作平台，在汽车及零部件、轨道交通、农产品加工等领域，搭建外贸外经企业高层对接平台，增强吉林制造业的集聚辐射能力，促进对外承包工程和对外投资带动设备及材料出口，促进龙头企业建立海外营销服务体系，推进汽车、农业、石化等进出口提质增量，参与国际合作和分工。

深化东北亚区域国际合作。积极对接东北亚国家发展战略，

加强与东北亚国家合作交流。定期举办中日韩企业峰会，加强与中日韩企业交流合作。加快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等合作平台建设，推进中韩经济合作向创新合作、园区合作拓展，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促进要素流动和优化配置，探索东北亚区域经济合作新模式，为实现东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发挥积极推动作用。

第三节 支持开发区建设

大力推进各类园区、开发区招商引资活动，切实优化开发区营商环境，加强招商引资的服务保障。支持开发区因地制宜制定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允许开发区在权限内实行“一企一策”“一业一策”。

改进招商引资方式。实施特许经营、股权转让、BOT、BT、PE等国际化引资方式，灵活运用项目库招商、“飞地”招商、产业链招商、盘活资产招商、中介机构招商等新的招商方式。

改进招商引资体制机制。参照国际通行规则修订政策法规，发展一批专业化中介机构，提高招商引资专业化水平。

创新招商引资方式方法。以园区招商为重点，着力引进世界500强、中央企业、民营大企业和行业领军企业等战略投资者，引进引领性、创新性、成长性强的重大产业项目。

第六章 构建绿色制造体系

推进重点行业低碳转型。围绕实现“双碳”目标，实施工业

低碳行动，落实能耗“双控”政策，鼓励工业企业、园区优先利用可再生能源、余能利用和工业“绿电”微电网建设，推进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建设。重点推动钢铁、石油化工、有色金属、建材、轻工等重点行业绿色低碳化改造，实施电机、变压器等重点用能设备能效提升行动、工业污水资源化利用行动。鼓励工业企业开展清洁生产、节能、节水技术改造。全面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加快推进工业走廊制造业产业体系向现代化新型绿色工业体系转换。

第一节 推进重点产业低碳发展

鼓励工业走廊制造业企业、园区优先利用可再生能源、余能利用和工业“绿电”微电网建设，推进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建设。加快推进重点产业低碳发展，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加快推广汽车产业清洁生产工艺。改造提升石化产业清洁生产水平，深度布局化工产业循环经济园区，推动危化品装置搬迁改造和退城入园。坚持绿色食品产业化促进农业经济现代化，推动一二三产业绿色融合发展，引领玉米深加工企业实现产业融合和绿色转型。加快智能化、轻量化、模块化、谱系化轨道交通装备研发和推广应用。推动钢铁、有色金属、建材、轻工等重点行业绿色低碳化改造，实施电机、变压器等重点用能设备能效提升行动、工业污水资源化利用行动。

第二节 提升绿色产业基础能力

发展绿色核心基础零部件，引导企业和研发机构协同开展核心技术攻关，加快发展智能制造高端基础器件。发展绿色关键基础材料，推动生物基聚乳酸、生物法乙二醇技术等加快产业化进程，提升工业产品绿色性能。加大重点绿色基础制造工艺的研发、应用和推广力度，加快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努力构建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夯实绿色产业技术基础，推动连续法反应和生物酶技术等绿色制药的行业基础和关键技术研发及成果转化。

第三节 培育壮大绿色环保产业

围绕节能、节水、低碳、资源综合利用等领域，引导绿色技术装备向国家重点突破方向发展。加大绿色环保技术装备的有效供给，支持研发生产工业先进节能技术装备，培育“能效之星”，建设绿色数据中心，培育一批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的企业。加强再制造产品认定与推广应用，提升机电产品再制造技术水平，推动再制造产业发展壮大。

第四节 全面构建绿色制造体系

以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为重点，着力构建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提高绿色精益生产能力和产品国际竞争力。鼓励企业按照厂房集约化、原料无害化、生产洁净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的原则建设绿色工厂，指导园区开展以产业生态链接、能源梯级利用、水资源循环

利用、废物交换利用、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为主要内容的绿色园区创建。引导汽车、医药、化工等行业龙头企业建立绿色供应链，带动上游零部件或元器件供应商绿色产品生产。组织开展重点行业能效、水效领跑者行动，突出节能、高效在推进能源革命中的优先地位，强化“节能监察+节能诊断”，引导企业对标达标。

第七章 支 撑

第一节 构建产城融合支撑

促进生产生活生态（“三生”）空间有机融合。坚持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原则，按照核心区提质、工业区布城、新城强产的思路，推动城市核心功能提升、重要片区综合开发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产业和城镇融合发展，形成与工业走廊发展相一致、与产业布局相匹配、与人口城镇化进程相适应的产城融合发展新格局。

推动产业和城镇互动融合。发挥产业对城镇的支撑作用和城镇对产业的促进作用，坚持以工业走廊产业布局为引导，促进产业集聚，形成一批布局合理、特色鲜明、竞争力强的产业集群，实现以产兴城融合发展。注重把产业园区作为城镇发展的功能区，通过城镇建设服务产业园区发展，引导工业向园区集中、工业园区向城镇集中，使产业园区成为城镇空间拓展和经济发展的增长点，搭建产城融合互动发展的平台。

构筑功能一体、产城融合的城乡体系。培育区域性生产、贸

易、服务、交通运输、创新、旅游等特色职能，形成以区域中心城市为核心、功能节点城市（镇）为纽带、乡村地域为支撑，生态空间开敞、城乡风貌各异，紧凑型、网络化的一体化城乡体系。以区域空间为整体推进规划和建设，统筹城镇建设、产业集聚、基础设施布局、农田保护、生态涵养，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第二节 完善交通物流支撑

构建高效、通畅、便捷、安全的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建成高效的公路网络体系。加速形成布局合理、层次清晰、衔接有效、安全便捷的公路运输网络体系，全面支撑和引领工业走廊建设。高速公路网络进一步完善，形成以长春为中心、连通四辽吉松、辐射周边区域的“二环八射多联线”区域高速公路骨架网络，对工业走廊发展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加大县（市）际联网公路建设，重点打通区域性中心城市与周边市县的便捷联系通道，加快建设长春至依家屯、白旗松花江大桥、国道绥沈线肇源至松原等项目，加快推进国道饶盖公路白旗至其塔木、靠山至聂家、九台至长春和国道牙四线朱家屯至桑树台等项目前期工作，为尽早开工建设创造条件。完善集疏运体系，支持长春传化公路港物流园区等项目建设。支持沟通原材料、产成品节点之间的资源路、经济路建设。基本实现具备条件的相邻县（市）通二级以上公路、县（市）政府所在地至主要乡镇通三级公路，农村公路

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更好地满足工业走廊建设和物流运输发展需要。建成通达有效的铁路网。大力推进铁路主通道及枢纽建设，充分利用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内既有铁路资源，新增建设铁路线路，形成速度快、运力大、内外通达、有机衔接的铁路网。新建长春到辽源至通化铁路，实施长春至图们、沈阳至吉林铁路扩能改造，建设长春至白城铁路小合隆联络线项目。新建与长春龙嘉国际机场相衔接的城市快速轨道交通项目，建成承接四方、协调配套、多种运输方式相衔接的铁路枢纽。提升航空运输综合服务能力。加快推进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新建四平机场、改扩建吉林二台子机场等运输机场，以及新建梅河口、农安等通用机场项目前期工作。加快形成以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为核心的干支互补、运输与通用机场功能衔接的“一主多辅”机场群。

优化物流设施布局。按照“无缝化衔接”要求，推进多式联运型和干支衔接型货运枢纽（物流园区）建设。在继续保持“长满欧”常态化运营，研究启动建设“长珲欧”“平蒙欧”中欧国际铁路货运班列。培育物流需求，鼓励工商企业推行物流和供应链管理，引导工商企业剥离物流资产和外包物流业务。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推进运输、仓储企业物流专业化改造，做大做强一批现代物流优势企业，引进国内外知名物流企业进入，提升物流专业化、现代化水平和一体化服务能力。完善现代物流发展的市场环境，建设物流网络平台和区域性物流综合信息平台，完善促

进现代物流发展政策和物流市场管理规范，健全物流业相关标准，建成为东北地区集聚辐射能力最强，系统性、配套性最好，专业化、现代化水平最高的现代物流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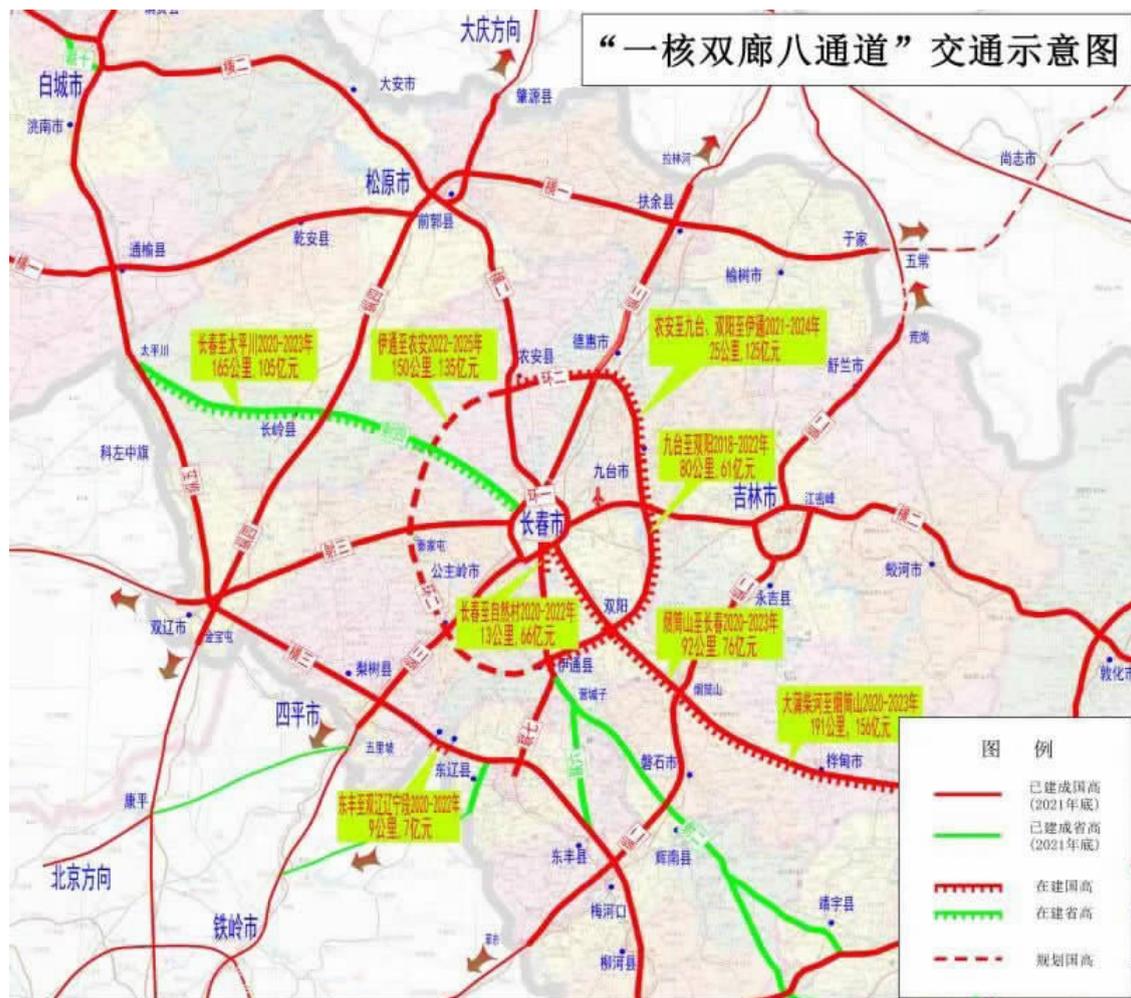


图 4 “一核双廊八通道”交通示意图

第三节 加强能源保障支撑

优先发展电力。加大电源建设力度，确保工业走廊安全、可靠、稳定的电力供应。加强城市间电网联系，形成多端受电的格局，提高电网运行灵活性。提高风电、光伏、生物质能发电装机

规模。适度有序开发风电，扩大风电清洁供暖规模，实施风电制氢等风电综合利用示范工程。优先发展光伏发电。积极推进光伏扶贫项目建设，鼓励采用风光储、光伏农牧业等开发方式，建设地面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因地制宜发展生物质热电联产，有序发展垃圾发电。推进生物质固体、液体燃料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大型水电工程和调峰电站项目建设。加快地热能资源开发利用项目建设，重点开发伊舒断陷盆地、东南部区和松辽盆地等三个重点区域。

提高煤炭和油气保障能力。加大省内煤炭资源勘查力度，进一步加大省属煤炭企业改造升级支持力度，确保煤炭产量。降低煤炭消费比重，优化煤电发展，控制重点地区、领域煤炭消费总量，实施煤炭减量替代，压减煤炭消费。以长春和吉林为重点，推进用煤领域“煤改气”“煤改电”“煤改生”替代工程。坚持内稳外引，以松辽盆地南部、伊通盆地为重点加大省内原油、天然气深化精细勘探开发，提高油气资源探明率和采收率，努力实现增储稳产。推进长输油气管网、储备库和 LNG 接入站等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引进西气、俄气，构建多元、清洁、高效的油气供应体系。推进“气化吉林”工程，加快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建设，增强天然气净化能力，加大浅层气和煤层气开发利用，提高天然气供应保障能力。

第四节 强化金融服务支撑

加快推进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城市建设，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推动形成共建、共享、共生、共赢的产融生态。

化解融资瓶颈。加强企业征信能力、信用体系、产融合作服务平台和吉林企业云建设，加大对全省工业转型升级行动计划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等领域的支持，建设多元化信用贷款支撑体系，争取投贷联动试点，推动开展供应链融资、创新链融资、融资租赁，引导金融机构落实“续贷”“循环贷”“年审制”等金融政策，降低企业转贷成本。

创新金融服务。鼓励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在工业走廊区域设立特色银行，依据产业特色创新金融产品。探索开展合同能源管理等未来收益权质押贷款、排污权抵押贷款、碳排放权融资等绿色信贷产品，培育绿色金融服务体系。探索互联网贷款试点，鼓励设立财务公司。创新财政资金引导机制，综合运用贷款贴息、担保费用补助等方式，引导鼓励金融机构支持工业走廊区域企业和项目。

拓宽直接融资。充分发挥省产业投资引导基金作用，大力吸引各类投资基金落户工业走廊区域，为企业直接融资提供有效载体。加强企业发债综合协调，加快培育合格发债主体。抢抓国家优先支持符合条件东北地区企业上市的重要机遇，推进企业上市（挂牌）。

推进债务重组。充分发挥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处置不良资产经营业务优势，着力打造债务重整平台。支持工业走廊区域内省属

重点国有企业开展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鼓励产业并购基金推动上下游企业稳妥实施产业链并购重组，化解困难企业债务风险。

第五节 健全数字网络支撑

加快 5G 网络部署。顺应国家 5G 网络建设发展趋势，协调通信运营商超前筹划工业走廊区域 5G 网络布局，以点带面，持续发展。依托国家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北方）示范区和“旗智春城”工程，开展 5G 网络应用试点示范，发挥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对互联网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促进信息通信技术在产业发展中的深度融合和应用，推动“互联网+”深入发展。

推进企业外部网络升级。推动电信企业加快面向工业互联网的骨干网络升级，对固定宽带网络进行升级改造，满足企业高质量宽带接入需求。推进新型无线网络升级与建设，加快部署窄带物联网（NB-IoT）、5G 等新型网络，满足大规模工业设备接入和低时延、高可靠、广覆盖的联网需求。

推进企业内部网络改造。推动企业采用 IPv6、时间敏感网络（TSN）、软件定义网络（SDN）等新型技术对现有网络进行规划设计和升级改造，加快企业内网 IP 化、扁平化、柔性化。推动企业建设内部无线网络，提高生产环节网络覆盖率。

第六节 注重产教融合支撑

强化技能人才培养。适应新一轮技术革命和产业转型升级需要，发挥产教互补优势，加快培养现代产业技术工人，按照“企

业主体、以教为先、改革创新、共建共享”的原则，重点推动依托职业院校，打造产教融合“双元制”平台；依托产业园区，打造产教融合“专业群”平台；依托孵化器，打造产教融合“双创”平台；依托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打造产教融合工程技术人才培养平台；依托开放的网络资源，打造产教融合网络学习平台；依托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打造“互联网+”平台，加快技能人才培养，全面满足转型升级带来的技能人才需求。

助力企业家人才提升。以东北工业集团精益管理培训基地等为依托，强化对企业家及高层次管理人员的培训，全力打造精益管理生态。实施“民营企业传承精英培训计划”，引导企业创新组织机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弘扬和保护企业家创新精神，推动企业家与大学和科研院所的深度合作，支持企业专注发展核心优势业务，全面提升企业创新驱动能力和水平。

第八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统筹协调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工作协调机制，明确省、市、县推进机构，按照统筹协调、分工合作的原则，统筹产业布局，协调解决规划实施中的重大问题，推进重大项目实施。各市县政府作为本地区建设工业走廊的责任主体，要研究制定实施方案，落实工作责任，切实推进规划在本地的实施。省级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能分工，推进规划的实施，同时加强沟通、密切配合，形成规划实施

合力，并强化对各市县工作的指导。

第二节 全面落实政策

牢牢把握中央新一轮振兴东北政策导向，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我省关于体制机制改革、实施创新驱动、产业转型升级、民营经济发展、国有企业改革等方面的各项政策措施，确保形成最大的政策红利，系统推进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建设。深入开展前瞻性共建合作，加快落实与国家相关部委签署的合作协议，积极争取系列政策和项目率先在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落地。

第三节 集中专项支持

省级相关专项资金要将环长春四辽吉松工业走廊发展规划的重点产业作为重点支持方向。充分发挥省产业投资引导基金等各类投资基金引导作用，撬动社会资本集中支持规划区域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

第四节 优化营商环境

全面落实《吉林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进一步改善投资和市场环境，降低市场运行成本，加强企业融资服务，把加快民营经济发展作为推动工业走廊建设的最重要切入点和着力点，充分发挥其增长快、活力强的特点，形成工业走廊加快发展的重要支撑。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着力形成国企、民企、外企竞相参与工业走廊建设的格局。

第五节 跟踪考核评估

建立工业走廊规划实施评估制度，加强规划目标、指标和重大项目实施情况的跟踪监测。相关市县政府要将规划实施纳入政府重点工作，细化规划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实目标责任制。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牵头，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和督促检查，定期通报进展情况，及时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汇报评估。完善规划实施公众参与机制，及时公开规划实施情况，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一主六双” 高质量发展战略专项规划之三

长辽梅通白延医药健康产业走廊 发展规划（2018—2025 年）

（2022 年 2 月修订）

前 言

医药健康产业是吉林省的优势产业，也是“十三五”时期重点培育的新支柱产业。随着生物技术、材料技术、信息技术的突破和应用，医药健康产业正加速进入新一轮发展机遇期。伴随新一轮东北振兴和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战略全面实施，深入融入“一带一路”，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抢抓机遇，统筹规划建设“长辽梅通白延医药健康产业走廊”（以下简称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对于优化医药健康生产力布局、加快新旧动能转换，由点到面把医药健康产业打造成新的支柱产业、形成全省新的发展动力具有十分重大的战略意义和现实意义。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健康中国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明确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发展方向和工作重点，促进医药健康产业快速发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11号）、《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吉林省医药健康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编制本规划。按照2021年7月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策部署，依据《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

景目标纲要》（吉政发〔2021〕7号）、《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吉政办发〔2021〕37号），对规划进行修订。

规划期为 2018 — 2025 年。

第一章 建设条件

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具有良好的建设基础和发展条件，具有明显的集聚效应、规模经济和竞争优势，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区位优势突出。医药健康产业走廊位于我省中部，地处我国东北经济区地理几何中心、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的核心地带，是中蒙俄经济走廊的重要支撑区和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

产业基础雄厚。医药健康产业走廊规划区域内拥有规模以上医药健康工业企业 221 户，高新技术企业 181 户，科技“小巨人”企业 104 户，主营业务收入超亿元品种 65 个。投资超 3000 万元以上重大产业化项目 99 个，计划总投资 558 亿元。2020 年，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实现医药健康总经营规模 1160 亿元。

集聚效应明显。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已形成以通化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长春国家生物产业基地“一区一基地”为双核心，以辽源市、梅河口市、白山市和敦化市 4 个医药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及长春市双阳区、东丰县、通化市东昌区、通化县、辉南县、靖宇县、抚松县、长白县 8 个中药产业基地县为补充的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大格局。医药健康产业集中度和集聚水平明显提升，形成了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产业集群。

创新能力较强。医药健康产业走廊拥有医药健康领域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9 个、重点实验室 25 个、中试中心 8 个、院士工作站 11 个、省级科技创新中心 35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49 个。

产业特色鲜明。长春市已建成集研发、生产、人才培养和信息服务于一体的生物产业基地。通化市依托产业集聚优势，以专业园区和特色产业基地为支撑，已成为国际知名医药城。辽源市、梅河口市同步推进化学药与中药发展，加快建设化学原料及合成药生产基地、中成药生产基地和医疗器械产业园。白山市加快推进以人参等道地药材资源开发为特色的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延边州以中成药生产开发为特色，“敦化国家医药城”建设规模快速增长。

政策环境优化。省委、省政府历来高度重视医药健康产业发展，2000 年就成立了省医药产业发展协调领导小组，2016 年将省医药健康产业推进组更名为省医药健康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先后以省政府名义印发了 3 个推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编制了 5 个医药健康产业五年发展规划，推进了“科技人参工程”“保健食品产业发展行动计划”等 10 余个工程和行动计划。2009 年设立省医药健康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年经费 1.05 亿元，从政策和经费保障上提高了市场活力。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区域内各城市更加重视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持续出台政策，增加财政经

费投入，扩大招商引资，引进国内外医药健康企业。

第二章 发展趋势

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全球药品市场规模不断扩张，中国、巴西、俄罗斯、墨西哥、印度、土耳其和韩国七大新兴市场药品销售额年均增长 13%—16%。2017 年，全球医药健康产业中的医药健康服务业和医药工业两大子行业市场规模均超过万亿美元，分别达到 8 万亿美元和 1.6 万亿美元。中国已成为全球第三大药品市场，医药健康产业规模增速远超同期全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速水平，已成为近年我国最重要的经济增长引擎之一。随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在老龄化加剧、居民收入稳步提高、人民健康理念不断提升、支付能力提高以及政府医疗改革深入推进等因素的影响下，医药健康的刚性需求将持续增长，我国医药健康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

产业转型升级进入新常态。随着国际化分工协作增强，研发风险分散，发展中国家成为研发外包和生产外包的重要市场。品质制造成为热点，带动产业由资源投放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提高产业科技含量、改善产业价值链位置、增加产业附加值是医药健康产业转型升级的必然要求。随着智能化时代全面开启，“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精准医疗、药物芯片、智能穿戴、智慧医疗、商业模式创新正在重塑医药健康产业新格局。制药业

掀起新一轮并购热潮，医药流通强强联合更趋集中，大健康产业跨界与转型成为新趋势。

政策红利持续释放。近年来，国家围绕医药健康产业发布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我国医药健康产业迎来了空前利好的政策环境。2013年，《国务院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40号）明确提出推动健康产业发展。2015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首次提出“健康中国”概念，“健康中国”上升为国家战略。2016年，《“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发布，成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行动纲领。这一系列重大政策的出台，将为医药健康产业持续快速发展提供有力的政策支持。

行业监管和医改政策持续产生影响。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全面实施、注册标准提高、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药品生产工艺自查核查等政策，将促进技术创新、优胜劣汰和产品质量提升，对企业发展提出更高要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深化，“两票制”、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医药电商解禁、阳光自主采购、医保支付制度改革等措施的推行，对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态势和竞争格局将产生深远影响。

产业经济增长面临新压力。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受宏观经济变化、药价改革、生产成本等因素影响，医药健康产业增速有所放缓。预计未来一段时期，医药健康产业将继续面临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政策负作用消化期“三期叠加”的压

力。

第三章 存在问题

从全球、全国、全省三个层面看，打造医药健康产业走廊，还存在“三个跟不上”“三个结合难”和“三个进程慢”的问题。

——“三个跟不上”。

产业转型跟不上全国乃至全球的速度。医药健康产业正加速由资源主导型向资本主导型、由传统加工型向科技创新主导型、由区域性向全球性、由地方标准和国家标准约束向全球标准约束、由普通规模企业主导向特大企业集团主导等五个方向转变。我省医药健康产业仍处于依赖资源发展、以传统加工和区域性发展为主、缺少大企业集团主导的初级阶段，产业转型升级迫在眉睫。

企业转型跟不上全国乃至全球的速度。医药健康企业正加速向研发和生产人工智能化、产品和工艺国际化、产品和营销市场精细化、核心产品价值战略化、企业超级集团化（企业联合打造超级集团）等五个方面转变。我省医药健康企业的工业化和信息化仍低于长三角、京津冀等地区，产品和工艺的标准化不到位，企业多小散、产品同质化竞争和重复生产现象严重，企业竞争优势不突出，产业转型升级势在必行。

产业政策跟不上全国乃至全球的速度。医药健康产业发展离

不开政策引导，虽然我省已制定了一些促进产业发展的优惠政策，但与发达地区比，医药健康产业资金投入力度不足，人才持续向条件更好的外省（市）流出，政策导向尚不足以引导医药健康企业向做大做强方向蜕变。

——“三个结合难”。

医药健康产业与先进技术结合难。我省高校、科研院所等科教单位的成果转化还存在着体制和政策障碍，科研选题与市场需求结合不紧密。科教单位与企业合作，在成果分配、风险承担及知识产权方面易产生分歧，影响成果转化。随着新药审批门槛的逐年升高，企业的创新热情减退。企业创新投入明显不足，创新能力较弱。

医药健康产业与金融资本结合难。金融资本看不到医药健康产业的风险收益，以民营企业、家族企业为主要类型的医药健康企业很难进入资本市场估值体系，国际资本对中药产业不认可。我省医药健康企业主要依靠银行贷款和企业自有资金，资本有效供给不足。

医药健康产业与国际市场结合难。中药药理、医理和作用机制等方面没有统一标准，中药很难进入西方国家主导下的国际医药市场，即使进入也面临着极高的市场风险和政策风险。

——“三个进程慢”。

最新科技成果转化进程慢。科技成果转化难、收益上缴额

高，挫伤科研人员积极性。全省获取最新科技成果转化的速度也慢于发达地区。

适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进程慢。我省的区域经济发展水平、区域技术发展水平、产业发展模式以及金融资本介入水平，都导致了适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的进程要比发达地区慢很多。

打造医药健康品牌进程慢。医药健康企业多而散乱、大而不合、各自为政、过度竞争，各地财政资金分散使用、可以共用的设备重复投入等，无法打造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医药健康品牌。

第四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深入融入“一带一路”和亚太经济圈，突出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内节点区域共建共享一体化布局，按照创新驱动、特色突出、统筹布局、优化升级的总体要求，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以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为导向，以科技创新支撑产业发展为引领，以激发创新驱动内生动力、培育壮大新动能、实现产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建设中节点区域的特色产业园区、新型研发平台和重点医药健康企业为载体，以大品种、大项目、大企业和大集聚区为抓手，优化医药健康产业生产力布局，重点做强中药、生物药、化学药“三大主导板块”，积极做大保健食品与特医食品、医疗器械与医用健康材料、

制药设备与检测仪器、医药商业与流通、医疗与健康服务“五大潜力板块”，着力打造具有创新引领、联动融合、特色发展、开放共享、设施保障、文化底蕴、绿色生态、民生福祉“八大功能”的产业走廊，加快推动医药健康产业转型升级和整体水平跃升。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创新驱动，科技引领。坚持创新发展，统筹推进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开放创新的有机统一和协同发展。坚持科技引领，以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塑造增长新动力、打造发展新引擎，为实现医药健康产业转型升级提供强劲动力。

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全面深化改革，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强化企业主体地位，激发企业活力和创造力。积极转变政府职能，加强战略研究和规划引导，完善相关支持政策，为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整体推进，重点突破。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协调发展“八大板块”，加快推动医药健康产业整体水平提升。巩固中药、生物药、化学药等产业优势，实现率先突破。做大保健食品与特医食品、医疗器械与医用健康材料、制药设备与检测仪器、医药商业与流通、医疗与健康服务等板块，补齐产业短板。

优化结构，开放合作。通过改组、兼并、联合、引进，优化

产业组织结构等方式，壮大企业规模。继续扩大开放，积极利用全球资源和市场，加强产业全球布局和国际交流合作，形成新的比较优势。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初具规模，形成产业布局更优、集聚程度更高、产业规模更大、核心竞争力更强的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格局，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等主要经济指标年均增速超过 8%，把医药健康产业打造成我省新的支柱产业，把吉林省打造成国内外知名的北药基地。

开发一批医药健康新产品。加快创新药物、仿制药物等药物，以及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等产品的开发。到 2025 年，研制开发新产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医食品）400 个以上，取得各类生产批件 150 个以上。

培育一批市场竞争优势明显的医药健康骨干企业。通过扶优龙头企业、扶强优势企业、扶持新引进企业和小微企业，培育年主营业务收入超 100 亿元企业 1—2 户、超 10 亿元企业 15 户。医药健康领域主板上市企业在现有基础上新增 1—3 户。

扶持和培育一批大项目、大品种。加快推进医药健康重大产业化项目实施，完成 80 个投资 3000 万元以上重大产业化项目建设，扩大医药健康产业经济总量。加强大品种培育，完成已上市

医药大品种二次开发 50 个以上，培育年主营业务收入超 50 亿元品种 1—2 个、超亿元品种 20 个以上。

培育具有一定规模的产业园区。以产业园区、特色产业基地等为载体，力争将长春市和通化市打造成千亿级医药健康产业核心区，在辽源市、梅河口市、白山市和延边州建成超百亿元医药健康产业集群。

第五章 区域布局

总体布局上，构建“一廊、二核、多点集聚”的发展格局，打造 2 个超千亿级、4 个超百亿元集聚区域，形成“布局合理、结构协调、重点突出、特色明显、互动关联、共同发展”的医药健康产业走廊。



——一廊。即长辽梅通白延医药健康产业走廊。

——二核。即长春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和通化国家医药城。

长春国家生物产业基地。有效利用长春市科研辐射带动的核心作用，发挥科技带动、产业示范、配套服务等功能，以中药、生物药、医疗器械与医用健康材料、健康服务业为主要发展方向，着力建设集研究开发、高端产品生产、人才培养、信息服务、产业资本集聚、创新资源汇聚的医药健康产业基地，把长春市打造成以创新为特色、主营业务收入超千亿级的动力核心，发挥走廊门户作用，辐射带动其他地区加快发展。

重点建设东北亚智慧健康自主创新示范园、摆渡中医药健康产业园、北湖生物与医药健康产业园、北湖科技园生物医药创新园、亚泰国际医药健康产业园、吴太医药产业园、中古（长春）生物技术国际合作区、吉林医药健康产业园、长春健德生命科学产业园、中国吉林梅花鹿产业园。

通化国家医药城。依托通化市产业基础雄厚、集聚发展的明显优势，以建设我省向南开放窗口为依托，以医药、食品、旅游产业为支撑，发挥制造业集聚以及中药集散地的重点功能，对接长春市动力核心功能，提升科技研发尤其是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加强专业性的国家级高新区建设，将通化市打造成以医药制造业为特色、主营业务收入超千亿级的制造核心。

重点推进通化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加快通化县人参科技产业园、通化东宝生物科技产业园、通化台湾生物科技产

业园、通化中韩产业园等产业园区建设，积极推进通化市东昌区圣清颐年居康养中心、弘康丽城养生园长乐居居家健康养老小区、通化龙溪谷健康小镇等康养中心建设，积极打造鸭绿江边境旅游合作区、高句丽文化旅游观光区、龙湾生态旅游度假区和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等健康旅游产业示范区。

——多点集聚。即打造4个超百亿级集聚区。

辽源市。以化学药与梅花鹿产业为特色，重点建设化学原料及合成药生产基地，为全省乃至全国提供优质化学原料药。加快推进梅花鹿规范化养殖及系列产品开发。

重点推进吉林省美罗国际生物科技药业总部及生产基地、吉林省博大制药和百康药业医药产业园、吉林东丰药业梅花鹿产业园等产业园区建设，依托辽源同城医药器械物流园区，打造医药保健品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

梅河口市。巩固和提高化学药产业优势地位，大力发展中药产业，积极培育生物药和医疗器械产业，加速在梅河口市打造形成新的具有示范和带动作用的产业集群。

重点加快生物医药工业园区建设，布局新引进医药项目和现有企业扩能改造项目。进一步突出园区招商，扩大与四环制药、步长制药、国药集团、康美药业等国内知名企业合作，突出发展药品生产和总部经济，以及物流、包装、研发、检测等相关配套产业，努力打造我省医药健康产业新的重要集聚区。

白山市。依托长白山独特的生态环境和特色中药材资源，加

快推进以人参等道地药材资源开发为主的中药及健康产品产业，打造医药健康产业原料生产基地和健康产品生产基地，为全省乃至全国提供优质原料与特色健康产品。

重点推进吉林人参生命科技产业园、太安堂人参产业园、长白山人参中药产业园等产业园区建设。加快施慧达创新药物研发、金森赛德人参降糖新药等重大项目建设，打造医药健康产业新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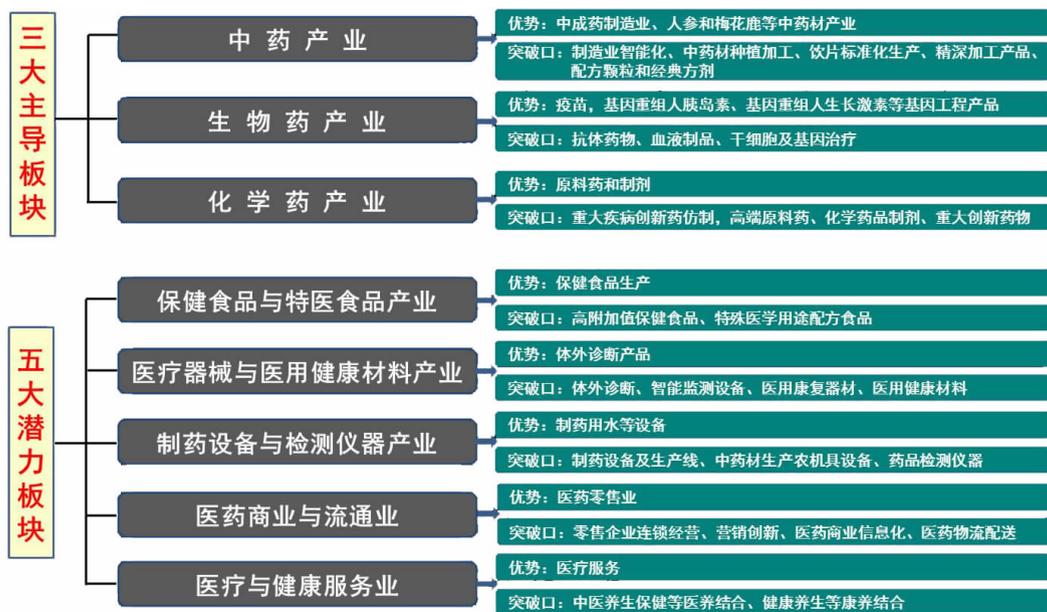
延边州。围绕长白山资源、朝医药特色、中俄朝区位等三大优势，重点建设敦化—延吉现代中药产业带、敦化国家医药城和延龙图一体化医药健康产业区域中心，培育形成医药健康产业新优势。重点加快中国龙井大健康示范产业园、人参交易市场、桑黄健康小镇、宁波北仑·吉林汪清健康科技孵化园、步长宝石健康小镇、琿春国际生态养生谷建设，推动“旅游集散地”“美食商贸一条街”“温泉康复”“食药养生”等特色项目建设。

加快推进吉港澳中医药健康产业合作区建设。重点推进特色医药工业园区、健康医药产业国际合作区、沿长吉图形成新的产业隆起带“两区一带”建设，引导敖东药业集团逐步成长为“百亿企业”，规划建设“十大特色中药材规范化生产基地”，打造集商贸、服务、文化、生态旅游为一体的“长白山中药生态谷”。

第六章 发展领域

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取长补短、协调发展，加快推动医药

健康产业整体水平提升。巩固中药、生物药、化学药“三大主导板块”产业优势，实现率先突破；做大保健食品与特医食品、医疗器械与医用健康材料、制药设备与检测仪器、医药商业与流通、医疗与健康服务“五大潜力板块”，不断补齐产业短板。



第一节 三大主导板块

——中药产业。充分体现一产与二产的深度融合，不断保持中药产业在全国的竞争优势和地位。强化中成药研发与生产能力，提升中药智能化制造水平，推动中成药产业技术进步与升级，保持中药产业大省优势地位。以中药材种植加工、饮片标准化生产、精深加工产品开发生产为突破口，加快中药产业结构调整，不断壮大产业规模。

中药材生产技术集成、质量标准提升。重点围绕人参、梅花鹿等中药材大品种，以及紧缺、濒危道地中药材，加强生产关键技术提升与集成，强化产地加工技术研究，从源头提升中药材质

量水平和安全性。推进中药材地方标准制修订。

中药材规范化生产基地建设。加强中药材优良品种选育研究与示范推广，建立良种生产示范基地。集成先进生产技术，加快规范化、规模化与标准化中药材生产基地建设，为中药产业健康发展提供优质原料。

中药材精深加工与转化增值。加强道地中药材传统功效科学诠释研究，加强饮片炮制工艺研究与产业化开发，推进中药材炮制规范制（修）订。加强配方颗粒、食品添加剂、化妆品等深加工产品的开发与产业化，积极探索配方颗粒试点建设。

创新中药开发与产业化。以吉林省道地中药材为基源，针对心脑血管疾病、妇儿科疾病等中医优势病种，挖掘传统方剂、经典名方、院内制剂和名老中医经方，开发复方、有效部位及有效成分中药新药，加快推动疗效确切、临床价值高的创新中药研发与产业化，加快满药、朝药等民族药开发。

已上市产品技术提升与二次开发。以药品生产工艺自查核查为契机，加强中成药生产工艺的规范化研究，强化中成药质量稳定性、可控性、有效性和安全性等中药标准化研究，提升中成药制造的智能化水平，强化产品技术升级与产能扩大。围绕药效物质基础、质量标准提升、药效机制、临床再评价和药物经济学等内容，支持中成药大品种和名优中成药持续开展二次开发，提升产品市场核心竞争力。

——生物药产业。不断强化疫苗、基因重组药物等产品的技

术升级、产品换代，巩固现有优势地位。坚持创制与仿制相结合，以抗体药物、血液制品、干细胞及基因治疗等产品开发生产为突破口，不断提升生物药产业的竞争优势。

疫苗新产品研发与大品种二次开发。加快治疗性疫苗、联合疫苗、基因工程疫苗、多表位重组疫苗等新产品的研发与产业化，加强国外上市大品种的仿制开发。推进流感、水痘等已上市疫苗技术升级与产能扩大，保持疫苗产业国内领先地位。

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加快治疗性人源单抗药物、治疗性特异多抗药物、食源性特异抗体药物、抗体偶联靶向新药、重组蛋白药物等抗体药物的研发与产业化。

基因重组药物开发与优势产品升级换代。重点开展基因重组药物的开发与产业化。围绕市场优势突出的已上市基因重组药物，开展产品升级换代研究与产业化，不断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干细胞及基因治疗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加强干细胞及基因治疗技术、治疗产品的研发，加快技术与产品产业化进程，开拓生物药产业新领域。

生物药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加强疫苗规模化生产和纯化、无血清无蛋白培养、单克隆抗体、核酸和蛋白质大规模细胞培养与纯化等关键技术研究，加快产业化进程。

——化学药产业。不断增强现有的化学原料药和制剂产业发展优势。以化学药一致性评价为契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老

年病、重大疾病创新药仿制为突破口，加快高端原料药、化学药品制剂、重大创新药物开发，加快化学药产业发展，打造医药健康产业新的经济增长极。

高端原料药及中间体开发与产业化。立足我省资源优势，通过高端原料药高效合成技术、药物中试放大技术、质量控制体系建设等关键技术突破，开发高端原料药，发展低污染、低能耗和高附加值的绿色原料药。

重大创新药物开发与产业化。加快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化学创新药物的开发。强化天然产物化药的研究与开发。围绕重大疾病，加强国外专利到期药物的首仿和抢仿、非专利药物的仿制开发与产业化。

已上市产品技术提升与产业化。以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为契机，加快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提升产品质量和疗效。支持化学药大品种持续开展技术升级，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支持生化药物开展以生物学方法为主要手段的技术升级与产能扩大，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新型制剂与制备技术开发。加快缓释、靶向、长效、预充注射器等新型制剂、新型给药方式的研发与产业化。加快开发手性合成、酶催化等化学药制备技术，提升化学药工艺技术和质量控制水平。

第二节 五大潜力板块

——**保健食品与特医食品产业。**突出我省资源特色，加快推进高附加值的特色保健食品开发与产业化，以及特医食品的开发

与产业化。

保健食品开发与产业化。以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出台为契机，加快推进高附加值、特色保健食品开发与产业化，不断壮大保健食品产业规模。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开发与产业化。以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管理办法出台为契机，加快推进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开发与产业化。

——**医疗器械与医用健康材料产业。**立足我省光学、精密仪器等领域的研发优势，坚持差异化发展，重点推进体外诊断、智能监测设备、医用康复器材、医用健康材料等产品开发与产业化，不断延伸产业链条，加快培育医药健康产业新板块。

体外诊断产品开发与产业化。以国家加快医疗器械国产化为契机，加快数字诊疗装备、体外诊断产品的开发。重点开展分子诊断、基因诊断、免疫分析等诊断仪器的开发与产业化。加强体外诊断设备、检测试剂、信息化管理软件和数据分析系统的整合创新，加快检测试剂标准建立和新试剂开发。

医用健康材料开发与产业化。重点开展可吸收性骨科植入材料、人工关节和脊柱、3D打印骨科植入物、牙种植体等医用材料，以及功能性敷料、医用粘结剂等医用高端敷料的开发与产业化。

已上市产品技术升级换代。重点开展已上市、国内市场优势明显产品的技术升级与产品换代，提升市场竞争力。

智能监测设备的开发与产业化。重点开展远程医疗系统、可

穿戴监测设备、健康管理系统等智能监测设备的开发与产业化。开展可穿戴医疗器械核心通用部件开发与产业化。开展家用医疗设备和康复医疗产品的开发与产业化。

药用包材和辅料的开发与产业化。依托资源优势，开展输液袋等医药和食用包材、向日葵果胶等药用胶囊、普鲁兰多糖等天然辅料的开发与产业化，完善产业链条。

——**制药设备与检测仪器产业。**立足我省研发优势与装备制造基础，坚持突出重点、特色发展，重点推进制药设备及生产线，中药材播种机、采收机等中药材生产农机具，以及药品检测仪器的开发与产业化，加快培育医药健康产业新板块。

制药设备开发与产业化。重点加强中药饮片生产设备、前处理设备、提取分离设备、制剂设备、药用粉碎设备、制药用水设备、药品包装设备、药用制冷设备等制药成套设备的开发与产业化，提升现有生产装备智能化及制造过程自动化水平。

中药材生产农机具开发与产业化。立足我省中药材产业发展优势，重点开展中药材播种机、收割机等中药材生产农机具的开发与产业化。

药品检测仪器开发与产业化。重点提升药品安全现场检测仪器的集成化和智能化水平，加快配套试剂开发与产业化。加快阿达玛光谱分析仪、双脉冲激光诱导击穿光谱分析仪等实验室定量检测仪器的开发与产业化。

——**医药商业与流通业。**分类扶持流通企业发展，推动零售企业连锁经营，鼓励医药企业营销创新。以“数字吉林”建设为

契机，推动现代医药商业信息化建设，加快医药物流配送体系和电子商务发展，优化医药健康商业模式，不断壮大医药商业与流通业产业规模。

推动零售企业连锁经营。鼓励具备条件的大中型药品流通企业兼并重组、做大做强，推动中小流通企业特色化发展、满足多层次市场需求，鼓励支持骨干企业整合现有零售单体药店，推动药品流通企业跨区域、多层次发展。

推动医药营销创新。加快医药物流配送体系建设，鼓励企业借助现代互联网技术，积极探索新型营销模式，优化医药健康商业模式，发展壮大医药商业与流通业。

推动现代医药商业信息化建设。加快推进医药流通领域的物联网系统建设，加快医药物流配送体系和电子商务发展。

——**医疗与健康服务业。**培育医药健康产业新业态、不断壮大医药健康产业规模。坚持特色发展和整体推进，加快推进社会办医。发展中医养生保健与康复服务，推进医养结合。加快培育健康养老、健康旅游、健康管理等新业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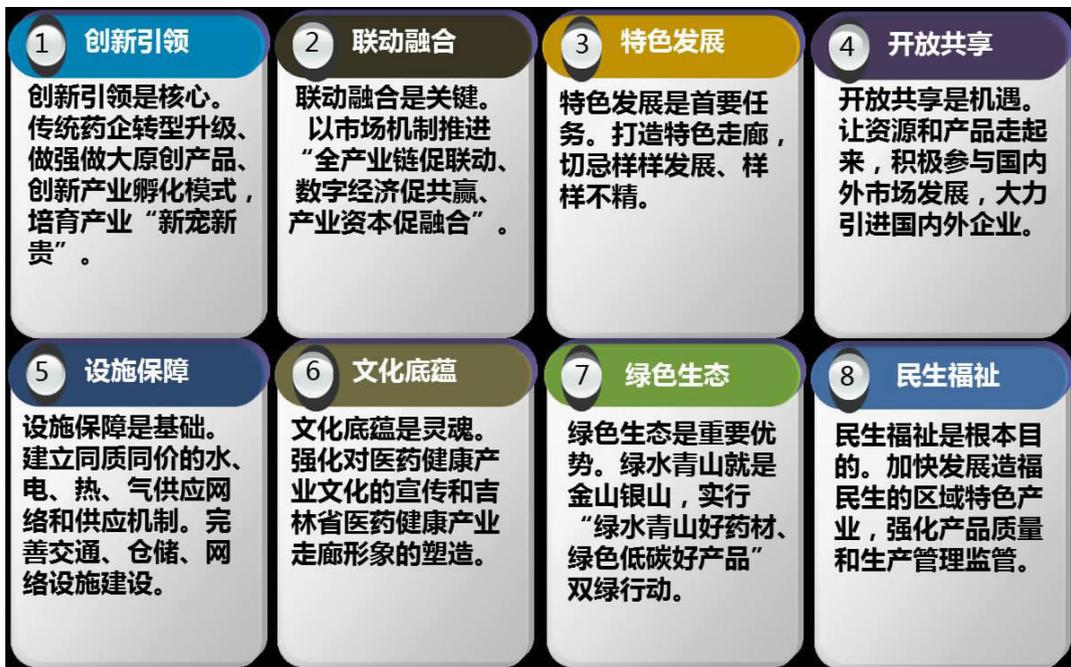
加快推进社会办医。不断提升各类医疗机构服务质量和水平，支持企业、慈善机构、基金会等社会资本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推动非公立医疗机构向高水平、规模化方向发展，鼓励发展专业性医院管理集团，形成多元化办医格局。

提高中医药保健服务水平。发展中医养生保健服务与康复服务，推进医养结合。加强中医医疗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加快培育康养新业态。依托我省生态、医疗、旅游等优势资源，加快培育健康养老、健康旅游、健康管理等新业态，打造一批以医疗健康和养生宜居为主题的特色小镇，推进健康旅游和康养示范基地建设。

第七章 功能定位

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建设，突出打造“创新引领、联动融合、特色发展、开放共享、设施保障、文化底蕴、绿色生态、民生福祉”八大功能，不断培育壮大新动能，推动医药健康产业转型升级和整体水平跃升，实现医药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打造“创新引领”的医药健康产业走廊

“创新引领”是建设医药健康产业走廊的核心。要加大投入力度，强化创新驱动的引领作用，在传统药企转型升级、做强做

大原创产品、创新产业孵化模式的同时，不断培育产业“新宠新贵”。

传统药企转型升级的核心是强化“精准”。在道地中药材精准种植、传统药物精准治疗、医疗器械效能精准提升等方面，强化科技要素支撑，做到每个产品在某个疗效上作用最显著，以最精准的定位拓展市场，重塑市场格局。

做强做大原创产品的核心是强化“扶持”。统筹企业、财政、金融资源，采用风险投资、保姆服务、全程孵化等方式，快速扶持原创产品做大做强。加大从国外引进拥有原创医药健康产品研发团队的力度，探索与发达地区孵化资本联手，实行“吉林研发生产制造、孵化资本股权分红”的联动引智、共享发展的新模式。

创新产业孵化模式的核心是“专业”。要依托专业的医药健康产品研发企业或机构，大力加强与全球医药健康产业资本的联系，在长春市、通化市和梅河口市建立生物药与医疗器械科技企业孵化器、中药科技企业孵化器、化学药科技企业孵化器，加快原创药物、高端仿制药物和智慧医疗产品等“新宠新贵”的培育。支持3个孵化器在走廊内设立分孵化器、联合孵化器或孵化网点，着力形成医药健康产业走廊的孵化网络。

第二节 打造“联动融合”的医药健康产业走廊

“联动融合”是建设医药健康产业走廊的关键。要以市场机

制推进联动融合发展，其关键就是“全产业链促联动、数字经济促共赢、产业资本促融合”。

全产业链促联动。核心是按照医药健康产业各子行业整合产业链，分别从原料来源、生产、销售、市场反馈等环节梳理企业资源、信息资源，以市场机制促进产业链内部资源整合和企业联动。

数字经济促共赢。核心是以建设“数字吉林”为契机，突出信息技术对医药健康产业发展的促进作用，推动医药健康产业链各环节协调共进，在数字企业、数字销售、数字化园区等方面加大投入，强化产业信息对产品生产、产品市场以及产业资本的导向性作用，把建设数字化走廊作为重要目标，着力推动企业、园区和区域共赢发展。

产业资本促融合。核心是发挥产业资本的主动性和市场机制的主导性，打破产业资本的行政界限，积极鼓励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内产业资本自由流动，及时解决走廊内部个别企业流动资金不足的问题。支持和鼓励走廊内医药健康企业并购重组，引进国内外战略性资本整合我省医药健康产业资源。

第三节 打造“特色发展”的医药健康产业走廊

“特色发展”是建设医药健康产业走廊的首要任务。要打造特色走廊，切忌样样发展、样样不精。

强化市场机制，促进优胜劣汰。以企业主体性为核心，以企

业主动性为动能，赋予医药健康产业新内涵，让经得起风浪的医药健康企业主导产业走廊建设。面向前沿领域，推动核心技术突破，对接全球产业资本，把有潜力的企业打造成“独角兽”，带动全省医药健康产业进入新层级。

统筹顶层设计和基层活力。通过顶层设计，统筹科技、基础设施、文化、生态环境、开放发展等因素，塑造区域核心特色。激发基层活力，让地方政府、医药园区（企业）在打造区域核心特色基础上，走出特色发展之路。

第四节 打造“开放共享”的医药健康产业走廊

“开放共享”是建设医药健康产业走廊的机遇。“走”是关键，只有让资源和产品“走”起来，才会发现不足、取长补短，加快发展。

统领全省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支持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外医药企业向产业走廊内集聚，以及走廊内企业兼并、控股其他区域企业。支持走廊内企业牵头建立技术转移转化联盟和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提高走廊内企业在全省医药健康产业中的地位，通过建设医药健康产业高地，带动全省医药健康产业实现跨越升级。

积极参与国内外医药健康市场发展。深入融入“一带一路”和亚太经济圈，加强与日本、韩国、印度、俄罗斯等国家的合作，把技术引进来，使产品走出去，积极搭建技术共享平台，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打好质量牌、绿色牌和文化

牌，积极扩大进出口规模，支持有条件的企业通过并购或参股国内外医药或研发机构走向国际市场。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引入国际一流药物研发人才。引导有条件的企业参与有关国际新药标准的制定。

大力引进国内外医药健康企业。面向国内外知名药企、上市药企以及准“独角兽”类药企，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支持新引进企业建设特色园区，利用其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带动周边企业共同发展。

第五节 打造“设施保障”的医药健康产业走廊

“设施保障”是建设医药健康产业走廊的基础。建设产业走廊，离不开基础设施建设，尤其是和生产紧密相关的水、电、热供应以及交通、仓储、网络等各方面的基础设施。

探讨建立同质同价的水、电、热、气供应网络和供应机制。统筹价格政策以及补贴奖励政策，保障走廊内医药健康企业能够享受全国最低水平的水、电、热、气价格。

完善交通、仓储、网络设施建设。鼓励走廊内部建立物流绿色通道。支持长春、通化、长白山等机场探索开通运输医药健康产品的专门货运航线。鼓励空港园区、医药园区建立药材、产品的专用仓储设施。探索推进医药健康园区信息网络建设，支撑医药健康园区数字化提升。

第六节 打造“文化底蕴”的医药健康产业走廊

“文化底蕴”是建设医药健康产业走廊的灵魂。要把医药健康产业文化作为全省文化发展的重要内容。

强化对医药健康产业文化的宣传。推出一批具有吉林医药健康产业特色的动画作品、文艺作品，讲好吉林医药故事，加强吉林医药形象塑造，广泛利用青少年科普基地、新媒体、新技术等载体，强化对医药健康产业文化的宣传和吉林省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形象的塑造。

第七节 打造“绿色生态”的医药健康产业走廊

“绿色生态”是建设医药健康产业走廊的重要优势。必须融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实行“绿水青山好药材、绿色低碳好产品”的“双绿”行动，积极打造绿色产业走廊。

把“绿水青山好药材”作为打造医药健康产业走廊的重要内容。加快发展绿色中药材种植业，为全国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提供质量优良的绿色中药材原料。探讨打造以医药企业（园区）为平台，以医药健康养生旅游为亭阁，以中药材和景观塑造为连廊的发展格局，打造特色中药材景观带和产业带。

把“绿色低碳好产品”作为产业走廊发展医药制造业和相关服务业的核心理念。加强绿色园区、绿色工厂建设，加强园区固体废弃物及污水等方面的治理，打造一批可开发工业旅游的医药健康产业园区和企业。支持医药制造业企业结合自身特色发展药食药膳以及康养产业，有序向关联行业拓展，统筹开发产业走廊

节点资源。

第八节 打造“民生福祉”的医药健康产业走廊

“民生福祉”是建设医药健康产业走廊的根本目的。要突出造福民生的本质属性。

加快发展造福民生的区域特色产业。医药健康产业涵盖一二三产业，要把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列为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加快老工业基地振兴、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举措，着力强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融合发展。围绕医药企业（园区）建设新型城镇或特色小镇，在城市或近郊强化医药制造业，在远郊大力推进医药旅游业和中药材种养殖业，使医药健康产业成为造福民生的区域特色产业，带动人民群众增收致富。

强化产品（服务）质量和生产管理的监管。加强医药健康产业产品（服务）质量和生产管理的监管，统筹药食安全、器械安全、生产安全、生态安全，深化行政监管、群众监督、智慧监测，保障医药健康产业造福民生的本质属性。

第八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强化顶层设计和组织领导

加强组织协调。充分发挥省医药健康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的组织协调作用，集成各成员单位资源，发挥各自优势，积极探索服务新方式、新方法，促进企业快速发展壮大。加强全省医药健康

产业发展、走廊区域产业发展与“一带一路”倡议及老工业基地振兴、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的统筹协调。加强督导检查，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全面落实。

分阶段推进。结合全省交通、能源等基础设施建设布局，分两个阶段推进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建设。先期（2018—2025年），加强走廊核心建设，支持其他地区自由发展。后期（2026—2030年），推动走廊加强延伸辐射能力，促进廊内和廊外产业发展的链接联合，推动全省医药健康产业规模不断发展壮大。

第二节 打造医药健康产业平台体系

建设产业发展平台。在医药健康产业走廊6个节点城市，按照产业定位，全面推进特色园区建设，把特色园区建设成为医药健康产业的承载区、创新成果的集聚区、创新服务的密集区、引领发展的示范区。优先支持通化国家医药高新区、长春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发展，创建医疗器械产业园、药品安全示范园区、国际内陆港务区和国家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建设医药电子销售、医药健康产品第三方检测等公共服务平台，引导各类要素向产业园区集聚。加快推进辽源、梅河口、白山和敦化医药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建设，重点支持先进技术、关键技术的引进应用与技术升级改造，创建一批管理规范、环境友好、特色突出、产业关联度高的产业集聚区。

建设产业孵化平台。加快推进创制药物孵化基地、中药现代

化科技产业基地等基地建设和孵化能力，提升基地承载能力和孵化水平。突出园区主导产业特色，引导园区企业抓好重大项目储备与投资，加快企业异地改造进驻园区进程，有针对性地引进域外企业通过并购、控股等方式参与基地建设，扩大园区集聚规模，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建设科技创新平台。以企业为创新主体，与高校、科研院所和社会组织广泛合作，按照共建共享原则，探索建设专业化的新型研发机构，提升科技创新综合服务能力，吸引更多科研机构 and 创业投资者，孵化一批优秀科研成果。加快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科技创新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培育建设药物临床试验机构。

建设绿色药材原料服务平台。充分发挥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广泛合作的优势，发挥企业优势，建立优质中药材原料信息溯源体系，打造长白山特色中药材标准化种植基地和“三品一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基地，为产业发展提供优质中药材原料。积极推进中药材产业扶贫示范基地、扶贫车间、良繁基地建设。鼓励中药材产业园区创建全国、省级知名品牌示范区，鼓励道地药材申请地理标志和专用标志。

第三节 完善医药健康产业创新服务体系

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借助医药健康技术转移服务平台、专利信息展示交易中心等专业服务平台，结合高校和科研院所的

创新力量，加快推进技术、成果、人才等创新要素向医药健康企业流动，为优秀创新成果在产业走廊快速转化提供高效、便捷的全方位服务。建立激励机制，加速医药健康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与成果转化。鼓励企业外包研发成果、引进关键技术或购买核心专利在本地转化。

推动创新资源共享。整合各类创新服务资源，通过政府引导和扶持，提高企业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中试中心、院士工作站的公共创新服务效率。鼓励和支持大型医药动物试验中心、药品检测中心、医药临床研发服务外包（CRO）等第三方专业科技服务机构建设。搭建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文号转让平台，提供产品转让信息和政策咨询指导。逐步放宽药品文号转移限制，减少同质化竞争。

创新科技金融模式。综合运用买方信贷、卖方信贷、融资租赁等金融工具，引导银行等金融机构加大对医药健康企业的信贷支持。深入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贷款业务，有效解决医药健康领域小微企业和专利发明人融资难等问题，加速专利成果转化。

第四节 加快企业培育和项目实施

加快大企业集团、骨干企业发展和新兴企业培育。扬长补短，打造一批具有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提高医药健康产业集中度。以医药健康领域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企业和小巨人企业为重点，发展壮大一批骨干企业，加快培育一批新兴企业和小微企业。

加强大项目、大品种和大品牌培育。加快推进投资超 3000

万元、2025年前能够投产的医药健康重大产业化项目建设。加快培育单品种年主营业务收入超亿元品种。加强医药健康领域地理标志商标、吉林省名牌产品的培育、认定和保护工作，培育大品牌。

加快医药健康企业上市步伐。优先将医药健康企业纳入上市挂牌培育体系，积极推动医药健康企业上市。推动符合条件的医药健康企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吉林股权交易所挂牌交易。以科创板设立和试点注册制为契机，加快推进科创板企业培育。

不断拓宽投融资渠道。通过省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投资运作，支持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支持符合条件的医药健康上市企业通过配股、增发、非公开发行、发行可转换债券等方式扩大融资规模。引导和支持符合条件的医药健康企业通过发行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进行低成本融资。

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组织省内企业积极参与国内外各类展览与推介活动，逐步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帮助省内企业争取更多产品进入国家医保目录。通过制定合理的医保药品支付标准等方面，支持省内医药健康企业发展。借鉴浙江省经验，凡通过国家药监局核准的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仿制药，可直接在省平台挂网，纳入医疗机构采购目录，鼓励医疗机构优先采购使用。

第五节 突出创新驱动和人才支撑

加强创新驱动。依托高校、科研院所等载体，发挥人才、技

术、企业和医疗机构等各方面优势，通过资金和政策扶持，完善医药健康产业产学研用技术创新体系。加强应用基础与重大关键技术研发，取得一批重大突破性成果。加快自主创新产品开发，提升医药健康产业核心竞争力。积极支持大品种技术升级改造，提升药物创新能力和质量疗效，寻找新的市场卖点。推动种养殖业、制造业、旅游业和服务业转型升级，构建三产融合发展新格局。加强与日本、韩国、印度、俄罗斯等国家的合作，引进先进技术，搭建技术共享平台，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

强化人才支撑。深入探索人才引进与激励机制，利用院士工作站等平台 and 各类科研项目资助的优势，吸引、集聚和使用高端智力人才，引得来、留得住，政策落实到位。加大对医药健康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帮扶企业引入职业经理人、帮扶企业培训下一代管理人，破除家族企业固有管理模式，增强企业竞争活力。

强化产业标准制修订。加快道地中药材生产、医疗卫生机构管理、医疗服务、特色优势诊疗服务和保健服务等领域的地方标准制修订，积极推进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的制修订。推进医疗卫生机构、健康管理机构、健康养老机构等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建设，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水平。推广应用先进质量控制技术，完善从原料到成品的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

第六节 加强招商引资与对外开放

加强与国内外全方位的战略合作。加强与浙江、北京、上海、广东、黑龙江、辽宁等省（市）合作，积极引进先进技术与战略投资者。加强与医药健康产业专业协会合作，积极引导各类

企业来吉林投资兴业。加强与东北亚各国的交流与合作，建立开放性的国际合作关系，促进对外交流与合作。

加快招商引资步伐和大企业集团的引进。支持全球制药 500 强企业和药品流通 100 强企业来医药健康产业走廊投资。积极支持已投资的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和再投资。有针对性地引进域外企业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投资医药健康产业。支持医药和化工、医疗器械和装备、中药材和中成药、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和流通企业强强联合，形成上下游一体化的企业集团。

加快国际医药产业合作区建设。深入融入“一带一路”和亚太经济圈，立足俄罗斯远东开发战略，发挥俄罗斯土地、港口等优势，大力发展中药材种植、加工等产业，探讨建设中俄跨国医药健康产业生产加工基地的可行性。

加快推进吉港澳中医药健康产业合作区建设。深化我省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中医药产业合作，积极开展科技创新、产业合作、国际培训、人才培养、国际贸易等多层次、高水平交流与合作，推动吉港澳优质医药产品和技术进入葡语系国家、欧盟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

加快对外交流与合作。继续举办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论坛、成果对接与技术交流等系列活动，扩大对外开放度，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寻求共同发展。

“一主六双” 高质量发展战略专项规划之六

长通白延吉长避暑休闲冰雪旅游
大环线发展规划
(2021—2025 年)

前 言

为贯彻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定精神，落实《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要求，以旅游环线空间优化引导全域旅游创新发展，强力推进环线旅游功能区崛起，特制定本规划。

本规划范围为吉林省中东部地区，以G1京哈高速公路为界，包括长春市东部地区（双阳区、九台区、德惠市、榆树市）、吉林市（蛟河市、桦甸市、舒兰市、磐石市、永吉县）、四平市（伊通县）、辽源市（东丰县、东辽县）、通化市（集安市、通化县、辉南县、柳河县）、白山市（临江市、抚松县、靖宇县、长白县）、延边州（延吉市、图们市、敦化市、珲春市、龙井市、和龙市、汪清县、安图县）、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梅河口市等地区，总面积约12.36万平方公里，综合考虑与辽黑两省的省际协作发展，适时推进中俄、中朝边境与跨境旅游协作。本规划主要依据我省“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立足大环线区域旅游实际，强化创新驱动，对环线空间布局与功能结构进行细化落实。

本规划是指导我省东部旅游环线区域旅游空间布局与结构优化的主要依据，各地区、各部门推进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应遵循本规划。

规划期限为2021—2025年。

第一章 发展基础

第一节 机遇与挑战

机遇交汇。国家启动和实施生态文明建设，“一带一路”倡议，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贯彻全域旅游、乡村振兴、东北全面振兴等重大部署，为我省旅游业发展提供战略机遇；深耕“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和“三亿潜在避暑人群”两个三亿人市场，双业并举，双品牌打造，形成了联动冬夏、带动春秋、驱动全年、四季皆有特色的全域、全季旅游发展格局；以2022年北京冬奥会为契机，深入挖掘“冰雪丝路”文化价值，建立现代化寒地冰雪经济体系等一系列重大战略、重大举措，为我省冰雪旅游发展激发了强大的市场潜力；中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国内旅游市场，大规模、高品质、细分化的旅游消费需求带来庞大的市场机遇，对接辽黑蒙周边省及京津冀都市圈、长三角、珠三角等重要客源市场，按照3次的出游率，构成近10亿人次的高支付能力旅游市场，自驾游、家庭游、乡村游、休闲度假游等客源市场日益向好。省委、省政府将“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提升为“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对统筹四季，提升生态旅游发展品质和水平，加速兑现“金山银山”生态价值，推动东部环线区域旅游产业深度调整、结构优化和跨越发展带来难得的新机遇。

挑战严峻。东部环线区域旅游产业发展相对领先，以大长白山区域山地森林河湖为主体的国土空间开发强度高、生态环境优越，以高速公路和铁路为主体的旅游交通环线正在形成；环线区域旅游发展不平衡，旅游跨省区协作较少、省内跨地区联动较弱，边境跨境旅游发展不突出，对周边区域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有待增强；城镇化水平较低，旅游产业链拓展乏力，市场主体（龙头企业、中小微企业）缺位，投资、营商与消费环境有待优化。

第二节 优势与问题

资源优势明显。东部环线区域以山地森林河湖生态系统为主，旅游资源特色突出、系统性好、景观优美、丰富多彩，具有世界级的生态旅游资源与生态基础。

区位向东开放。东部环线区域处于我省东南部，与辽黑两省相接，东隔鸭绿江、图们江与朝鲜接壤，并通过琿春与俄罗斯远东地区连接，是我省对接“一带一路”、建设“中蒙俄经济走廊”的重要地区。以高速公路为主体的交通大环线基本形成，高速铁路正在加快建设。

区域文化独特。东部环线区域是我省重要生态与绿色转型发展功能区，朝鲜族、满族民族民俗文化特色鲜明，抗联红色文化突出，山水林田湖自然景观与区域历史文化底蕴厚重、组合鲜活、吸引力巨大。

城镇体系健全。东部环线区域城乡发展较好，以长春市为门

户城市，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通化市、白山市、延边州、梅河口市等为重要节点城市，以县城城关镇、乡镇、乡村、渔场、林场为节点，构成独具特色的全域旅游城镇体系，旅游发展潜力巨大，城乡整体休闲基础较好。

四季旅游创新。在我省加快推动服务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背景下，深入实施旅游业攻坚发展行动，推动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紧紧抓住“冰天雪地”和“天赐‘凉’机”，全力打造吉林旅游冰雪和避暑盛宴，东部环线区域旅游乘势而起，迈向新的发展高度。

政策支撑有力。省委、省政府强化顶层设计，全国首创出台《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大做强冰雪产业的实施意见》（吉发〔2016〕29号）和《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避暑休闲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吉发〔2018〕21号），制定了《吉林省冰雪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吉办发〔2021〕38号），全面启动冰雪资源普查工作，各部门及东部各地市配套产业、资金、土地等政策有力有效，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将更加有力促进东部环线区域旅游大跨越、大发展。

转型问题突出。在新的产业空间布局调整与结构优化背景下，东部环线区域生态与用地约束明显，旅游转型升级压力突出，概括起来就是“总量不大、结构不优、空间不均、设施不全、体制不顺、认识不足”。具体表现在：一是旅游经济增速较快，但总量偏小且质量效益不高；二是旅游资源禀赋优越，但旅

游产品开发和竞争力不够；三是产业政策全国首创，但落地执行效果难达预期；四是贯彻绿色发展理念，但保护与开发矛盾较为突出；五是产业格局初步奠定，但发展不均衡更加突出；六是产品体系不断完善，但供需矛盾依然存在；七是产业融合明显加快，但深度广度有待拓展；八是产业支撑能力提高，但力度速度有待加强；九是宣传营销独树一帜，但消费规模增长缓慢；十是产业战略目标宏伟，但发展基础与之不相匹配。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始终坚持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做精做优做强东西旅游“双线”，以旅游空间优化促进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突出东部环线区域资源优势，以创新为根本动力，重构旅游目的地体系，推动东部环线旅游实现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发展思路和基本原则

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贯彻落实《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大做强冰雪产业的实施意见》（吉发〔2016〕29号）、《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避

暑休闲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吉发〔2018〕21号）、《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吉政办发〔2021〕47号），全面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优化旅游“双线”空间布局，建设冰雪、避暑双产业，构建“长春—长白山”双门户，强化“清爽吉林·22℃的夏天”和“温暖相约·冬季到吉林来玩雪”双品牌，以旅游风景道为发展重点、以资源为依托、以产品为载体、以服务为保障、以品牌为引领，“点线面”结合，坚持“全域开发、全季挖潜、全链融合”，建设运转顺畅、产品丰富、特色鲜明、功能完善的东部避暑休闲冰雪旅游大环线，为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打造“万亿级”支柱产业，加快建设冰雪旅游强省、避暑休闲名省提供有力支撑，为全省经济社会全面振兴发展人作出新贡献。

——坚持保护生态、绿色发展原则。忠诚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坚持保护生态和发展生态旅游相得益彰，优化旅游“双线”，加快建设生态强省。

——坚持市场主导、政府推动原则。发挥旅游业开放性、国际性特点和政府引导作用，探索建立旅游业引领的“多规合一”产业促进机制，加快推进“+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坚持以点带面、开放联动原则。衔接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突出重点，优化沿线旅游发展空间布局，以核心景区和节点城镇为依托，推动旅游智慧化、特色化、品牌化、差别化发展。

——坚持创新驱动、统筹协调原则。以创新为抓手，以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为主线，科学组合旅游要素，统筹资源保护、产

品开发、线路组织和宣传促销等，丰富合作方式，提升合作水平，实现一体化发展。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大众旅游深入发展，旅游产业体系更加完善，旅游产品供给更加丰富，旅游市场消费更加多元。全省旅游接待总人数、旅游总收入增速超过全国平均水平，旅游业对国民经济综合贡献度不断提高。重点打造和开发东部国家风景道、图们江与鸭绿江边境风情道及东北亚跨境旅游精品线路。利用 5—10 年时间，旅游业总收入达到万亿级规模，将吉林省建设成为全国旅游强省、冰雪经济强省和世界级冰雪旅游目的地。

——建设高等级旅游景区、度假区。推动长白山建设世界级旅游景区，增加 5A 级旅游景区 1—2 家（吉林松花湖、辉南龙湾群、琿春防川），4A 级旅游景区 15 家，实现东部环线区域景区建设大突破。增加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3 家（吉林北大湖、万科松花湖、长白山鲁能胜地）、滑雪旅游度假地达到 10 个。建设特色旅游小镇 15 个、避暑名城 5 个、中型滑雪场 10 座。增加 4A 级及以上乡村旅游经营单位 70 家；森林避暑、滨水休闲、康体养生及冰雪等新业态产品增加 35 处。

——公共服务设施基本完善。4A 级及以上景区和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厕所全部达标。逐步完善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公路旅游引导标识牌和改造提升相关高速公路服务区的旅游功能，增加游客服务中心及咨询中心 30 处。鼓励各地建设融入吉林特色文化符号的公共服务设施和旅游标识系统，支持打造公共文化新场景。

——基础设施瓶颈有效破解。统筹东部环线旅游交通网络建设，依托敦白铁路、沈白高铁、长白铁路建成和提速，推进东南部快速客运环线建设工程，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快捷高效的东部环线铁路网格局。

——重大旅游项目建成投产。长春国际影都、神鹿峰旅游度假区、融创北大湖滑雪度假区整体开发项目、中国·通化 MVR 世博村一体化实验区、通化冰雪产业示范新城等一批重大旅游项目完成一期建设工程，全省项目投资额突破 1000 亿元。开通绿色通道，有效破解旅游项目落地难题，可落地文旅项目储备达 70 个以上。

——品牌影响力大幅度提高。“清爽吉林·22℃的夏天”和“温暖相约·冬季到吉林来玩雪”品牌广泛传播。国家冰雪人才中心、国家避暑中心、冰雪旅游大省、避暑休闲名省的地位确定。

专栏 1 旅游产业指标体系（全省）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 年	2025 年	属性
旅游产业	1	旅游接待人数（亿人次）	—	5*	预期性
	2	旅游业总收入（亿元）	—	10000*	预期性
	3	4A 级及以上旅游景区（个）	73	90	预期性
	4	世界级和国家级冰雪主题旅游度假区（个）	—	5	预期性

注：标 * 为 5—10 年目标。

第三章 重点任务

第一节 支撑旅游双线空间布局

以“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为引领，以长吉都市为交汇

耦合域、以东部环线和西部环线为骨架，突出发展轴辐射带动与优化作用，释放空间结构性协同活力，优化重构“轴向带动、东西协同、主核崛起”的总体空间格局，培育形成“全时驱动全域、轴向带动点面”的“8”字型“最美吉林旅游花环”。

长通白延吉长避暑休闲冰雪旅游大环线。立足我省东部地区得天独厚的冰雪、山地、森林、河湖等生态旅游资源，围绕“避暑+冰雪”两大主题，依托长吉图休闲度假游（长春—吉林—延边—长白山）、图们江与鸭绿江边境风情游（琿春—长白山—白山—通化）和长辽梅通康养避暑游（长春—辽源—梅河口—通化）经典旅游线路，打造东部避暑休闲冰雪旅游大环线。

长松大白通长河湖草原湿地旅游大环线。充分发挥我省西部地区辽阔草原、广袤湿地、美丽家园的自然生态资源优势，依托河湖连通工程，突出“草原+湿地+湖泊+田园”生态旅游主题，结合蒙古族草原民俗跨省游、西部草原湿地自驾游、湿地科考、观鸟游等精品旅游线路，打造西部河湖草原湿地旅游大环线。

第二节 线轴带动点面整体优化

以“线”为重点与骨架，促进“点”的建设与提升，辐射“面”的美化与优化。

——“点”的建设。重点是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旅游综合体、特色产业小镇、乡村旅游重点村镇、房车露营地、旅游集

散中心、旅游休闲街区、青少年户外体育活动营地等。

——“线”的建设。完善“线”的连接功能，扩大通达面，提升舒适性和便捷性；丰富“线”的旅游功能，打造赏心悦目的沿途风景和人文景观，突出交通及配套设施的支撑功能。

——“面”的建设。主要包括旅游产业集聚区、重要旅游节点城市和名城名镇、重要旅游发展带，按照旅游目的地体系要素，强化核心吸引和功能支持，集聚“吃、住、行、游、娱、购”等旅游六要素基本面，形成承载能力强、产品丰富、服务配套完善的旅游功能区。

第三节 构建一主十辅发展格局

重点建设旅游节点城市体系。通过环线区域旅游发展重要支撑节点，引领带动周边地区旅游产业转移和要素流动，提升支撑功能和区域辐射带动作用。全方位提升长春市作为现代化都市圈核心的辐射主导作用，吉林市作为冰雪休闲都市核心节点作用，把四平市建设成为红色旅游节点城市，通化市建设成为康养旅游节点城市，辽源市建设成为特色旅游节点城市，白山市建设成为边境旅游节点城市，延吉市建设成为民族民俗旅游节点城市，敦化市、梅河口市建设成为全域旅游节点城市，二道白河镇建设成为特色国际旅游慢城，松江河镇建设成为旅游集散城镇。支持延吉市、珲春市建设成为图们江区域旅游合作开发桥头堡，支持集安市、珲春市、图们市、和龙市建设全面开放的口岸城市，发展

边境旅游商贸与口岸经济。

着力构建特色旅游目的地体系。“分区、划块、成面”推进休闲度假城市、特色旅游小镇、民俗风情村建设，依托旅游业与新型城镇化的融合发展，带动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现代产业体系构建和城乡景观风貌提升，提高就业容量和综合服务能力。打造梅河口、蛟河、伊通、集安、辉南、临江、抚松、靖宇、长白、琿春、龙井、敦化等优质休闲度假名城，完善城市旅游基础和公共服务功能，兼顾居民与游客的诉求，适度拓展城市运动休闲度假空间。打造长春波泥河、吉林乌拉街、吉林北大湖、四平叶赫、通化金川等一批特色旅游小镇；建设吉林孟家、琿春防川、和龙金达莱等一批民俗风情村，鼓励发展特色餐饮，建设旅游民宿、帐篷酒店、自驾车旅居车营地、露营地等，不断完善服务设施，提升对周边区域旅游业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全面构建吉林省特色旅游目的地体系。

第四节 构建环线辐射综合交通

打造东部环线交通支撑骨架。以 G12 珲乌高速 + S1 长长高速 + G11 鹤大高速为骨架，以 G1221 延长高速长春至烟筒山至龙井、G1112 集双高速四平至梅河口为两横，以 G1212 沈吉高速吉林至梅河口、G1112 集双高速梅河口至集安，特色风景道蛟河至临江，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集安至图们为三纵，以延吉至汪清至东京城（牡丹江）、龙井至三合、抚松至长白、辉南至白山、

集安至本溪（辽宁）、通化县至新宾（辽宁）、营城子至东丰、伊通至东辽为八联络，与国省干道、高速铁路、机场相配合，形成东部旅游环线主网络，构成“一环两横三纵八联络”的综合旅游交通体系。改善景区、城市、口岸交通条件，加强重要景区和生态旅游目的地与高速公路、国省干道的连接建设，加大交通网络密度，扩大交通网络覆盖面，提升交通网络区域通达性，基本满足游客出行个性化、多方位需求。

构建辐射国际国内的航空体系。持续优化“一主多辅”机场布局，提升机场服务保障能力，强化机场功能特色，提升空中交通管制、通讯导航、安检消防及信息化发展水平。提升长春龙嘉国际机场网络覆盖能力，基本覆盖至国内所有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重要旅游城市及经济发达城市航线。打造长白山机场成为全省全域旅游的航空平台和东北亚重要的旅游集散中心。完成长白山机场扩建工程，实施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作、延吉机场迁建工程，加快推进新建四平、琿春等运输机场前期工作。按照通航服务需求，围绕航空旅游，积极推进新建和龙、九台、农安等通用机场项目进程。持续打造“经长飞”品牌航班中转产品，适时开通长白山、通化机场国际航线，提高干线与支线、国内与国际、国际与国际衔接效率，鼓励干线、支线、通用机场共同发展短途运输。

打造快速通达的区域铁路网络。围绕以哈大、琿乌“大十字轴”为支撑，以东南快速客运环线（长春至四平至通化至白山至

敦化至长春)和西北电气化环线(通辽至四平、四平至齐齐哈尔、通辽至让胡路)为两翼,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快捷高效的“蝴蝶型”快速铁路网格局,到2025年力争实现市(州)通车目标。重点实施沈阳至白河高铁和吉林铁路枢纽西环线,谋划长春经辽源至通化铁路,进一步提升铁路客运服务质量和货运能力。

建设便捷高效的区域公路网络。以省际通道、抵边通道、都市圈环线通道为重点,加快构建通达国际、联通国内、覆盖县(市)的循环快速网络。以升级“沿边路”、打通“断头路”、疏通“瓶颈路”为重点,构建省际通达、县县联通、对外开放的循环支撑网。加强区域内主要城市和重点城镇互联互通,突出区域主要城市、经济轴线间的连接线建设,构建形成以高速公路为骨架、国省干线公路为支撑、农村公路为基础的内外通畅、快速高效、便捷安全的区域公路运输网络。加速完善高速公路网络。续建大蒲柴河至烟筒山、烟筒山至长春、九台至双阳等项目,新开工防川至琿春、白山至临江、松江河至长白、农安至九台和双阳至伊通、伊通至农安项目。着力建设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实现公路与旅游、安全、开放、国防、文化、水运(利)融合发展,打造旅游发展之路。实现相邻县(市)间4A级及以上景区基本实现二级及以上公路连通,着力提升干线公路服务能力和水平。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构建衔接顺畅、覆盖广泛的循环基础网,服务乡村旅游。

加快区域综合交通枢纽建设。依托区域内铁路客货站、公路客货站和机场项目，重点建设集铁路、公路、机场、城市公共交通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客运枢纽，加快建设与综合保税区、开发区、商贸市场、粮食主产区等重点区域高效对接的综合货运枢纽（物流园区）。加强客运停靠站点、港湾式候车亭建设。在旅游风景区、高速公路服务区等城市市区、县城城区客源密集区域建设客运停靠站点。加强对外运输通道与综合交通枢纽有效衔接，优化枢纽内部交通组织。促进交通运输智能化、一体化发展，实施“互联网+”综合运输服务计划，推动多种运输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客运联程联运和货运多式联运，促进各种交通运输方式协调衔接，提高综合交通运输服务水平和管理效能。

创新开发旅游交通产品。优化“运游一体化”绿皮火车专线，利用绿皮火车闲置资源开通沈阳至梅河口、延吉至二道白河旅游专列，将传统火车旅行与民俗体验结合，打造“可移动的迷你民俗体验馆”和森林旅游穿越列车产品。大力发展旅游客运服务，加强城市与景区之间交通设施建设和运输组织，鼓励道路客运企业开通城市、机场、车站等直达旅游目的地的定制客运服务，探索与旅游出行类互联网门户企业合作，鼓励运力闲置的客运班车向旅游包车转型，提升运输服务水平。

高速公路。长春都市圈环线九台至双阳，延长高速大蒲柴河至烟筒山，本集高速桓仁至集安，长辽高速长春至自然村等高速公路续建项目。长春都市圈环线农安至九台、双阳至伊通，琿春高速防川至琿春，白山至临江高速，抚长高速松江河至长白，长春都市圈环线伊通至农安高速新开工项目。

国省干道。升级“沿边路”，新建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G331）；打通“断头路”，打通省内区域间国道饶盖线九台至长春段，省道秦八线东辽河至小城子段、省道秦八线秦家屯至东辽河段。

机场。实施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迁建延吉机场，改扩建长白山机场，加快推进四平、琿春、榆树、敦化、白山、集安、辽源、长白机场，以及改扩建吉林、通化机场等项目建设和前期工作。

第五节 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

完善旅游集散中心体系。构建由一、二、三级集散中心 3 个不同等级组成的旅游集散体系。建设长春、吉林 2 个一级集散中心，四平、辽源、通化、白山、延吉、梅河口 6 个二级旅游集散中心和县城城关镇、特色小镇、重点旅游景区、度假区三级旅游集散中心，以环线高速公路和高铁线为依托，为游客提供方便、快捷的旅游集散服务，优化完善高速公路服务区、加油站点的旅游咨询、信息查询等配套服务功能。在 3A 级以上景区、重点旅游区、重要乡镇旅游点等建设旅游综合咨询服务中心。

加快旅游风景廊道建设。以我省中高等级交通路网为基础，加强规划和建设沿线旅游景区、特色风情村镇、旅游营地、驿站和绿道系统等旅游服务设施，完善旅游和交通服务功能配套，加快推进东北林海雪原（吉林—敦化）和东北边境（集安—长白山—延吉—琿春）等国家旅游风景道建设，打造品牌化旅游廊道，联动区域协同发展，辐射带动全省旅游。

加快旅游营地驿站建设。完善自驾车旅居车旅游服务功能，形成覆盖主要区域、系统完整、特色鲜明、功能齐全的自驾车旅居车营地体系，基本形成网络化的营地服务体系和比较完整的自驾车旅居车旅游产业链，推动落实旅居全挂车相关政策措施，完善旅游营地住宿登记、安全救援等方面的管理措施和机制。

稳步推进慢行系统建设。增加旅游的休闲游憩功能，鼓励以景区、城镇、乡村等单位，建设功能齐全、设施完善的旅游慢行系统。明确休息驿站、饮水、充电、急救、咨询等设施建设和服务标准。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整体规划建设慢行体系和雪地穿越旅游廊道，形成绿色慢生活方式。开展长白山国家森林步道规划建设。积极响应全民健身国家战略，贯穿长白林海，以森林步道串联重要自然和文化区域，以森林生态为核心，以红色文化、历史文化、民族文化、森工文化、自然文化等多元文化的线性展示与体验为亮点，通过道路设计创新、游憩体验创新、解说系统创新，搭建出长距离、大跨度、高水平全新森林步道示范样板，打造林区新业态网红体验地。

深入推进“厕所革命”。巩固和深化“厕所革命”两个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成果，进一步加强旅游厕所日常管理，更加注重“建管用”并重，建立健全旅游厕所管理维护长效机制，切实提升全省旅游厕所管理和服务水平。积极支持交通沿线、临街临景的企事业单位厕所免费向公众开放。大力推进旅游厕所标准化建设，集中力量建设一批示范性旅游厕所。加强“全国旅游厕所管

理系统”使用和管理，加快推进旅游厕所数字化，积极开展智慧旅游厕所建设，抓好旅游厕所电子地图上线工作，提升我省旅游厕所电子地图标注率，全面推进旅游厕所“一厕一码”，到2025年实现全覆盖。

建立健全智慧旅游服务体系。加快智慧旅游景区建设。明确在线预约预订、分时段预约游览、流量监测监控、科学引导分流、非接触式服务、智能导游导览等建设规范，落实“限量、预约、错峰”要求。2025年国家4A级及以上旅游景区基本实现智慧化转型升级，重点景区实现“线上预约、分时游览”智能服务。完善智慧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提升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等各类旅游重点区域5G网络覆盖水平。推动停车场、旅游集散与咨询中心、游客服务中心、旅游专用道路及景区内部引导标识系统等数字化与智能化改造升级。加强智慧旅游相关标准建设，打造一批智慧旅游目的地，培育一批智慧旅游创新企业和示范项目。建立滑雪场、景区、酒店、乡村旅游经营单位等重点领域的监测机制，与线上平台合作，定期获取全省旅游预订情况和趋势情况等数据。

加强旅游标识标牌系统建设。坚持统筹旅游景区标识系统的规划、设计和建设，做到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相衔接，确保公共信息图形符号位置合理、符合规范、视觉效果优良；标识标牌系统外形美观、内容完整、规范、准确、清晰，中英文对照，维护保养良好。省、市、县交通运输、文化和旅游

部门根据路网规划建设情况对公路沿线道路交通标识标牌整治，推进旅游干线公路、旅游景观道、旅游交通枢纽等区域的旅游交通引导标识标牌建设。推动 A 级景区、旅游度假区、高等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旅游名镇名村等主要旅游区内旅游标识标牌系统标准化提升改造，形成良好的自助旅游环境。

完善旅游停车场体系。加强公共停车场专项规划的编制，采用多渠道的资金筹集方式，明确停车场规划指标体系、生态化要求、布局规划及政策措施，鼓励建设区域性智能化立体停车场，同时加大对配建停车场（库）的规划管理力度，使停车场的规模和游客承载量相适应，逐渐形成“以配建停车场为主，公共停车场为辅，路面临时停车场补充，分布合理、配置完善、管理规范”的现代化停车场格局。重点完善旅游城市、景区（点）、美丽乡村、特色小镇以及机场、车站等地的旅游停车设施设备。确保停车场的规模和游客承载量相适应，设计符合生态化要求。

第六节 强力推进旅游产品创新

做大冰雪旅游产品。抓住 2022 年北京“冬奥会”的有利契机，聚焦后冬奥时代，立足吉林省冰雪资源优势和产业发展基础，加快长春莲花山、吉林万科松花湖、通化万峰、延边仙峰等一批重大冰雪项目建设，指导创建一批冰雪主题旅游度假区，探索开发四季运营业态产品，推出“四季滑雪”“天池雪”“林海雪原穿越廊道”等特色产品，加快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冰雪产品。鼓励“小镇+滑雪场群”发展模式，在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池北区（二道白河镇）、抚松松江河镇、通化金厂镇等区域，拓展

主题更多元、功能更互补、承载力更大的冰雪旅游发展空间。重点在长春、吉林两个核心城市和 4A 级及以上景区，发展融入“冰”主题的冰雪乐园、冰雪艺术中心、室内外冰上光影艺术等项目。打造高水平冬季温泉康养项目，发展大型温泉度假酒店、国际医学中心、健康管理中心、康养公寓等，推出“温泉+滑雪”综合业态。注重文化注入，发展一批“长白雪乡”“朝鲜族雪乡”等高质量冰雪乡村旅游点，带动民族民俗文化体验、乡村美食、文化节庆、乡居民宿等联动发展。到 2025 年，冬季旅游接待达 1.2 亿人次，冰雪文化旅游总收入达 2200 亿元。

专栏 3 冰雪旅游产品建设工程

全面推进冰雪旅游资源普查。制定《吉林省冰雪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标准》，指导各地区开展冰雪旅游资源普查工作，建立冰雪旅游资源普查数据库，系统梳理冰雪旅游资源分布、等级情况，发布《冰雪旅游资源普查报告》。

成立吉林省冰雪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和吉林冰雪产业协会，力争 2025 年前完成 3—4 项冰雪产业升级标准制定，推动全省冰雪产业标准化体系建设，提升冰雪产业标准化水平，更好地发挥标准在冰雪产业中的支撑和引领作用。积极开展冰雪技能培训业务，巩固中高端客户，提高冰雪产业营收能力。

重点建设山地冰雪度假综合体。支持长白山国际度假区、万科松花湖度假区、北大湖体育旅游度假区、鲁能胜地度假区以及 20—30 家区域性中型滑雪场等重点产品开发，支持吉林北山四季越野滑雪场、长春冰上运动中心、吉林市滑冰馆等建设国家体育旅游基地，支持滑冰馆及各类室外冰场建设。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鼓励大型滑雪度假区打造冰雪主题的国家级和世界级旅游度假区。支持我省唯一的国家级度假区—长白山国际旅游度假区提质升级，推动吉林北大湖、万科松花湖、通化万峰等滑雪度假区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探索开发四季运营业态产品，促进境外旅游消费回流，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引导和培育长白山、净月潭、长春雕塑公园、长白望天鹅等，打造成为世界级的冰雪主题旅游景区。

加快实施吉林市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试验区、长白山国际生态休闲（冰雪温泉）旅游区、通化冰雪产业示范新城等重大区域战略部署。围绕目的地体系建设，突出冰雪资源环境和文化特色，引导吉林、长春、白山、通化、延边、长白山等地，加大冰雪旅游设施建设力度，提升产品服务水平，加速扩大冰雪运动休闲度假、冰雪温泉养生、冰雪观光体验、冰雪民俗史迹等产品优质供给，推动建设健身休闲、竞赛表演、运动培训、文化体验一体化的滑雪旅游度假区。

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强化“农（林、渔）+冰雪”，大力发展乡村（森林、河湖）冰雪旅游，开展系列民间民俗冰雪娱乐活动。深入挖掘林海雪原木帮文化，提升锦江木屋、老白山、老里克湖、上龙头、龙岗、雾凇岛、二合、松岭等雪乡、雪村、雪镇。做活长春、吉林、通化近郊结合型民宿，生产销售具有冰雪特色的文化和旅游创意产品，打造“礼遇吉林”系列文创产品和旅游商品。

专栏 4 冰雪旅游重大项目

1. 抚松漫江生态文化旅游综合开发。建设滑雪场、主题文化展示交流中心、冰雪运动体验馆、民俗文化村、生态体验村、温泉中心和服务配套设施等。

2. 北大湖国家雪上训练基地项目。占地面积 9423 平方米，建筑面积 18079 平方米，主要建设运动员公寓、综合训练馆及训练辅助等设施。

3. 北大湖度假小镇项目。占地面积 12.98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9.36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 4 栋星级酒店、7 栋服务公寓和 1 座商业娱乐服务中心。

4. 北大湖冬奥村项目。占地面积 29.2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30.92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精品酒店、运动员公寓、缆车站及其他配套服务设施。

5. 融创北大湖滑雪度假区整体开发项目。项目总规划范围 158 平方公里，计划建设国家青少年滑雪训练基地（二期）项目、冰雪产业人才孵化研学教育基地与设备研发中心项目、冬奥村项目、四季文旅综合体项目、国家雪上项目综合训练基地项目、南楼山南坡雪道和索道开发项目、地中海二期扩建项目、北大湖体育公园项目等。

6. 吉林万科松花湖度假区扩建。扩建雪场 35 万平方米，建设飞行营地、水上乐园和旅游度假小镇集群。

7. 长春天定山旅游度假区。建设集旅游、观光、运动、娱乐、住宿等沉浸式体验游为一体的综合旅游度假区，包含长春冰雪新天地、天定山滑雪场等。

8. 长春世茂滑雪场。建设滑雪综合服务设施，推动雪道升级改造。

9. 通化龙堡森林度假村。建设冰雪迪士尼、山地运动城、温泉俱乐部，配套建设中初级、中高级滑雪场。

10. 通化万峰滑雪场。建设 31 公里雪道和游客集散中心、滑雪服务大厅、度假酒店、旅游配套服务设施等。

11. 通化 MVR 世博村一体化试验区。建设山地滑雪度假、高原雪上体育运动训练、户外青少年教育和温泉四季康养度假区。

12. 辽源龙头湖冰雪旅游综合体。建设滑雪服务中心、高中低滑雪道、魔毯道、索道及山顶服务区。

13. 吉林北大湖青少年雪上运动训练基地。建设雪道 37 条，总长度 24 公里，造雪管线 28 公里，新建缆车 7 条，购置造雪机以及压雪机，雪地摩托等。

14. 延边长白山仙峰滑雪场。建设滑雪道 29 条、空中索道 9 条、度假村、酒店公寓等。

15. 白山市四季冰雪旅游乐园。建设集旅游、滑雪、娱乐、观光为一体的综合性雪场、游客服务中心、四季彩虹滑道、游客露营区等。

16. 靖宇南山滑雪场。总用地面积 55.53 公顷，总建设用地 34.02 公顷，建设雪道 9 条，索道缆车 1 条，相关服务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 2 万平方米。

17. 长白山冰雪运动中心项目。位于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池西区，总建筑面积 35058.7 平方米，总投资 2.5 亿元。

做新避暑旅游产品。深耕“三亿潜在避暑人群”市场，围绕“清爽吉林·22℃的夏天”品牌，整合推出到吉林“森”呼吸、行走在“吉”线、“精彩夜吉林”等特色休闲避暑产品，立足优良的生态环境，利用好全域温润清爽的避暑气候资源优势，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于“三季应一夏”的时间优势，着手于“三带一二”的避暑新经济，着实于“山水林田城”的发展

空间，着眼于“旅居新人口”的战略高度，全力营造“宜游、宜养、宜居、宜业”的发展环境，系统构建“特色鲜明、创新驱动、功能完善、交叉融合”的现代避暑休闲产业体系。

专栏 5 避暑休闲旅游产品建设工程

避暑+特色小镇产品。统筹规划建设“长白山避暑休闲城镇群”，按照世界避暑度假城镇标准，拓展基营式避暑休闲空间，重点建设和提升二道白河、松江河以及延边、白山、通化等地区的系列特色小镇，发挥长白山作为区域交通集散中心、综合服务中心、节事会议中心、国际交流中心等作用，全域协同创新发展，推进全域旅游。

避暑+风情观光产品。通过重点抓好长白山南坡、望天鹅旅游区和鸭绿江风光带等景区（点）基础设施建设，打造跨国、红色等精品旅游线路，创建“鸭绿江中朝边境山水画廊”品牌。规划“鸭绿江河谷”旅游线路，向国内外推介“鸭绿江河谷”品牌。

避暑+森林休闲产品。充分发挥林业企业和国有林场的优势，以自主开发、与社会资本合作、职工入股等灵活方式，利用现有各类基础设施，打造为森林马拉松、徒步、骑行、汽摩、露营、穿越、探险等活动提供救助、补给、体验服务的森林驿站，积极打造具有一定接待能力、主题功能突出、满足人们森林度假休闲需求的服务综合体，盘活林场闲置设施和用地，激发森林旅游休闲发展新动力。

避暑+农业体验产品。推进农业生产链条对接休闲体验消费，扶持发展生态农业、体验农业、设施农业、定制农业、文化创意园、农业科技园、教育农园、田园综合体、观光农场发展，重点建设安农陈家店、吉林神农庄园等田园综合体，建设避暑休闲名镇名村 400 个。

避暑+医疗康养产品。用好生态、医药、美食、温泉康养度假资源，大力发展休闲康养、避暑旅居，做“精”医药康养，创建 3—5 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提升温泉旅游管理水平和服务品质，建设环长白山、长春—吉林—松原两大温泉康养集聚区，打造中国最佳康养温泉目的地；利用人参、大米、梅花鹿、林下特产、矿泉水等天然健康食材，开发高端药食同源养生食谱，塑造“吉林食养”品牌。

避暑+运动赛事产品。以国家级、国际性赛事节事为依托，利用风景廊道、绿道网络、慢行系统等设施和产品，大力发展避暑自驾与自助旅游，支持延边、白山、通化和长白山把环长白山、沿鸭绿江和图们江单车骑行打造成国际风情骑行运动康养品牌；支持长春、吉林等地引进符合避暑特点的马拉松、环湖环城自行车等运动节事；支持敦化市打造国家级环湿地马拉松、自行车和冰雪马拉松赛事。

避暑+夜经济产品。以避暑休闲季为总平台，打造城镇、乡村、景区、度假区各具特色的四大类夜产品，加强市场监管、食品卫生、安全管理。

做亮边境旅游产品。串联边境口岸，以边境游和跨境游为传统旅游升级卖点，为吸引入境游注入新动力。组织中俄跨境自驾游活动，推动实现跨境自驾游常态化发展。鼓励省内旅游企业组织中朝图们江跨江游团队。推进开通长白、临江、和龙口岸对朝自驾游线路，丰富边境游产品供给。充分发挥安图双目峰口岸平台功能作用，进一步加强中朝双边旅游、经贸合作、人员往来和

文化交流，力争将双目峰口岸打造成为国家级边境旅游试验区和“一带一路”东北亚通道上的重要节点。以珲春、图们、集安、安图等边境口岸城市为切入点，系统整合边境旅游活动，打造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关联度高、影响力大的边境旅游节事活动，形成与消夏避暑全民休闲季、雪博会互动的边境旅游活动品牌。发挥通化、白山、延边等边境地区的地域优势，以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等国家重点旅游风景道建设为中心，不断提升边境旅游产品品质。围绕融通东北亚，进一步丰富边境旅游产品，引导省内游客走出去，吸引国内外游客走进来。

做活文化旅游产品。依托我省多元融合的文化旅游资源，系统培育具有地域特色的文化创意旅游产品，丰富旅游商品文化内涵，支持开发具有吉林特色文化符号的旅游商品，打造“礼遇吉林”旅游商品。持续挖掘吉林文化中的各类旅游元素，重点发展民族民俗文化、红色文化、木帮文化、渔猎文化等旅游产品。鼓励文化馆、博物馆等各类公共文化资源进行旅游场景打造，各地因地制宜发展旅游演艺产品，有条件的文化产业园区、文化街区、特色文化产业基地、特色文化产业乡（镇）村，拓展旅游功能。

专栏 6 文化旅游重点项目

文化旅游重点产品开发。开发高品质文创产品和旅游商品，推广“创意下乡”“创意进景区”模式，推出一批文化文物单位文化创意产品开发试点单位、文化和旅游创意产品开发示范单位。打造推出一批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

文旅融合作品展示工程。依托全省文艺院团及经典作品资源，推动实现精品剧（节）目在长白山等热点旅游城市及景区驻场演艺。大力培育长白山等大景区文化旅游演艺市场，逐步实现旅游旺季驻场演艺常态化。探索成立艺术演出院线联盟，通过演出产品在院线内的流动，盘活演艺资源，繁荣省内文艺演出市场。

做精乡村旅游产品。充分发挥乡村特色资源优势，推动沿“双线”的乡镇、交通干线和 A 级景区周边的地区，深化开展乡村

旅游，支持具备条件的地区打造乡村旅游目的地，加快把乡村旅游规模做大、产品做精、特色做足、品牌做强，全面提升乡村旅游发展质量和服务水平。实施乡村旅游“十百千万”工程，打造乡村旅游升级版。加强试点示范，以点带面，推出一批文化内涵丰富、产品特色鲜明、配套设施完善、环境美好宜居、风俗淳朴文明的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培育一批全国乡村旅游集聚区，评定一批高等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和乡村旅游民宿，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做法，打造乡村旅游样板。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与乡村旅游融合发展，支持非遗项目、传承人走进乡村旅游重点村，丰富乡村旅游文化内涵。完善农村公共文化服务，改善配套基础设施，强化综合服务功能。积极探索乡村旅游业态、服务质量等级等相关标准制修订，开展乡村旅游标准化示范试点建设，构建具有吉林特色的乡村旅游标准体系，引领乡村旅游科学规范化发展。

专栏 7 乡村旅游重点工程

乡村旅游“十百千万”工程。打造“十”集聚，培育10个县域乡村旅游集聚区；“百”系列，培育100个乡村旅游精品村、打造100家乡村旅游精品民宿、培育100个乡村旅游精品节庆、推出100条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培育100家乡村旅游“后备箱”工程示范基地、100家大型乡村旅游商品生产经营企业；“千”精品，形成1000个乡村旅游精品点；“万”名人才：培养1万名乡村旅游经营管理、创意设计、专业技能、文化传承、市场营销等人才。

乡村文化赋能工程。有效利用农村遗迹、传统建筑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培育一批农民画村、满族剪纸村等“非遗”村落。依托历史文化生态资源，打造一批画家村、摄影村、影视村。支持引入地方艺术形式，推出一批吉剧村、二人转村。依托传统民俗文化氛围，建设一批乡村文化博物馆、乡村慢村，打造一批山会、庙会、乡村大集等精品乡村文化活动。

市场主体培育工程。加大精品民宿开发力度，打造特色民宿集群，加强主题客房、特色餐饮、农事体验、亲子研学等体验产品和项目开发，建设适应不同需求的特色民宿。与相关部门联合制定民宿单体经营用房、消防安全、治安管理、食品卫生、服务规范等行业标准，指导民宿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开展“送智下乡”活动，邀请规划、设计、创意等方面的专业公司深入乡村开展对接指导活动。鼓励和支持与乡村旅游发展要素较为紧密的服务性企业到乡村建立工作站和开展咨询服务，不断提升乡村旅游服务和管理水平。充分发挥乡村旅游协会等行业协会的作用，引导其在规划制定、等级评定、标准建设等方面发挥指导作用，助推全省乡村旅游转型升级。

做响红色旅游产品。梳理红色旅游资源，推出系列红色旅游活动，增强红色产品吸引力、扩大红色旅游影响力、提升红色文化传播力。发扬“三地三摇篮”吉林6个红色标识，打响吉林红色旅游6张牌——东北抗联、解放战争、抗美援朝、工业遗产、新时代精神和警示教育品牌。塑造四平“英雄城”、通化“红色之城”等红色旅游城市品牌。打造长春马鞍山村、通化大荒沟村、集安治安村、延吉太兴村、汪清红日村等红色旅游乡村品牌。重点支持建设杨靖宇烈士陵园、杨靖宇将军殉国地、长白山老黑河遗址、磐石红石砬子抗日根据地、四平战役纪念馆等全国有影响力的红色旅游目的地品牌。

专栏8 红色旅游六大品牌工程

东北抗联品牌。提升通化县杨靖宇烈士陵园、靖宇县杨靖宇将军殉国地、桦甸蒿子湖密营、敦化寒葱岭战迹地等红色景区质量和水平，加快长白山老黑河遗址纪念馆建设，加快推动磐石红石砬子、汪清马村、琿春大荒沟等抗日根据地保护利用。

解放战争品牌。推动四平市“馆城一体”英雄城建设。提升以四平战役纪念馆为代表的四平市红色旅游系列景区、四保临江指挥部旧址等景区的质量和水平。推进浑江区七道江会议旧址整体开发建设，打造琿江区七道江会议旧址、中共中央东北局梅河口会议会址、长春三下江南纪念馆等红色旅游景点。

抗美援朝品牌。将通化东昌区抗美援朝烈士陵园、临江中朝鸭绿江大桥、集安鸭绿江国境铁路大桥、图们抗美援朝中国人民志愿军渡江地打造成重要的红色旅游景点。

工业遗产品牌。开发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长春电影制片厂、长春客车厂、吉林石化公司等地的红色旅游功能，完善旅游服务设施，建设成为红色旅游重要参观景点。

新时代精神品牌。推动黄大年纪念室、郑德荣纪念馆对外开放，提升展览展示水平。

警示教育品牌。深化伪满皇宫博物院（东北沦陷史陈列馆）红色旅游智慧景区建设，完善提升伪满旧址建筑群、辽源矿工墓、吉林丰满万人坑、石人血泪山等警示教育功能。

做优康养旅游产品。立足优良的生态资源和医药健康产业基础，发展以中医药文化和养生体验为主题的中医观光、疗养康复、特色医疗、美容保健、中医药科考等健康养生旅游产品。鼓励省内医疗机构开展康复服务，加快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建

设，大力发展四季康体养生旅游产品，鼓励吉林市、通化市、延边州、长白山保护开发区等地加快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企业、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基地）建设，开展优秀中医药健康旅游经营单位评选活动。

做特自驾车与营地旅游产品。加快旅游营地建设，完善自驾车旅居车旅游服务功能，形成覆盖主要区域、系统完整、特色鲜明、功能齐全的自驾车旅居车营地体系，基本形成网络化的营地服务体系 and 比较完整的自驾车旅居车旅游产业链，推动落实旅居全挂车相关政策措施，完善旅游营地住宿登记、安全救援等方面的管理措施和机制。到 2025 年，基本形成网络化的营地服务体系 and 比较完整的自驾车旅居车旅游产业链，力争认定一批国家级自驾游目的地和 5C、4C、3C 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建设完成 30 个标准的旅游营地项目，初步形成覆盖我省东部主要地区、系统完整、特色鲜明、功能齐全的自驾车旅居车营地体系。

做实森林旅游产品。在严守生态红线的基础上科学规划和开发，以自然保护区和国家自然公园为重点，积极发展生态教育研学、红色文化研学、特色产业研学、林下劳动实践研学等。充分利用林区内的各类闲置设施，积极开展森林驿站建设，具备条件的打造服务功能较强的森林小镇型休闲驿站，并结合区域资源和四季特点，形成具有鲜明季节差异的森林小镇产品。指导职工和各类经营主体通过主题打造建设形式各异、内容丰富的森林人家。

做美滨水旅游产品。以国家和省级水利风景区为载体，合理

开发水域资源，发展滨水度假旅游、水上运动旅游、休闲娱乐旅游等。重点开发松花江、鸭绿江、图们江等主要江河水上旅游产品。通过水上旅游设施建设和水上航线整合，优化江湖间、水陆区域的旅游产品组合。积极打造春冬季冰上产品线路、夏秋季水上产品线路等精品水利生态旅游产品。

做强景区度假区产品。支持长白山、北大湖、万科松花湖等标志性景区、度假区，率先打造形成富有文化底蕴和特色的世界级生态旅游景区和滑雪度假区。推动吉林松花湖、辉南龙湾群、琿春防川景区加快创建 5A 级旅游景区步伐，指导万科松花湖、北大湖、长白山鲁能胜地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以景区、度假区等为依托，建设冰雪、避暑休闲、生态等特色旅游目的地。

第七节 绿色引领旅游融合发展

坚持绿色发展引领，不断推动“旅游+”和“+旅游”，加强冰雪、避暑、红色、乡村、边境、民俗、康养等新业态产品供给，支持新增山地骑行、文化演艺、直升机观光、热气球等体验和互动性项目。

“旅游+自然保护”。结合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红线保护要求，发挥东部地区生态旅游资源整体优势，以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为基础，以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水利风景区以及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湿地公园等为主要载体，探索具有吉林特色的自然保护与生态旅游发展模式。

“旅游+现代农业”。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和农林牧渔产业基础，推动“旅游+现代农业”发展，促进农村地区产业融合。在条件适宜地区开展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点）建设工作，支持发展农耕、采摘、饲养等以农事体验为主题的特色旅游产品，大力发展有机、绿色食品加工和林特产业，开发现代农业旅游精品主题线路。

“旅游+新型工业”。充分发挥汽车、轨道客车、化工、森工、矿业等方面良好的工业基础和资源优势，积极推动长春一汽红旗小镇、长春水文化生态园等项目建设，做好长春一汽早期建筑生产区和生活区的保护利用工作，指导长春拖拉机厂文化产业园改造工程和中东铁路工业遗产遗址公园改造工程的文物保护修缮和展示利用。加大工业旅游纪念品开发力度，积极发展汽车系列、航空系列、动车高铁系列、葡萄酒系列、袜业系列等工业旅游纪念品体系，打造工（矿）业文化旅游基地。依托特色工业园区，开发汽车之旅、医药之旅、红酒之旅、袜业之旅、矿泉水之旅等一批工业旅游产品，不断推出更高水平的工业旅游产品，加快把工业旅游培育成我省旅游业发展的新增长点。

“旅游+特色城镇”。鼓励文化旅游类特色小镇建设。着眼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创新发展新闻出版、动漫、演艺、会展等业态，培育红色旅游、文化遗产旅游、自然遗产旅游、房车露营等服务，打造富有文化底蕴的旅游景区、街区、度假区。完善游客服务中心、旅游道路、旅游厕所等配套设施。科学规划建设慢行

系统，完善城市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兼顾居民与游客的诉求，适度拓展城市运动休闲空间。

“旅游+历史文化”。促进旅游与历史文化融合发展。依托高句丽王城、扶余国前期都城、渤海国都城、乌拉古城、长白山神庙遗址、清代吉林将军驻地、盛京围场和皇家鹿苑、“柳条边”等历史文化资源，开发历史文化体验、历史古迹参观等旅游产品；开发少数民族精品体验产品，优化吉林、四平满族冰嬉系列体验项目，做精延边朝鲜族民俗风情乡村民宿，深化冰雪品牌文化内涵。充分发挥满族、朝鲜族民族文化优势，开发关东民族民俗节庆、民俗度假等旅游产品；依托多元宗教文化优势，开发涉及饮食、疗养、节会等宗教文化体验旅游产品；发展壮大长影集团、吉林出版集团、吉视传媒等一批骨干文化旅游企业，创作一批体现吉林地域文化特色的优秀作品，开展影视旅游、民族民间演艺旅游等，深耕吉林文化渊源，做好传统文化、现代文化、商品文化与旅游文化融合发展，促进吉林省特色文化旅游品牌塑造与传播。

“旅游+大众体育”。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依托吉林北大湖滑雪度假区、吉林北大湖雪上项目国家体育训练基地、长白山国际旅游度假区滑雪场、吉林北山四季越野滑雪场、长白山高原冰雪训练基地、通化越野滑雪训练基地、通化滑雪度假区（万峰）、万科松花湖度假区滑雪场、长白山鲁能胜地滑雪场、长春世茂莲花山滑雪场、吉林省速滑馆、吉林省滑

冰馆、吉林体育馆、长春五环体育馆、长春北湖奥体中心、长春富奥体育中心等冬季奥运项目训练基地，密切对接国家体育总局、国际滑联和国际雪联，积极承办速度滑冰世界青年锦标赛、自由式滑雪空中技巧世界杯等重大国际赛事以及冰雪单项重大国内赛事。以长春冰雪旅游节、长春国际马拉松赛、长春净月潭森林马拉松赛、吉林雾凇冰雪节、长白山—鸭绿江国际自行车赛等大型群众体育旅游活动为载体，开展体育旅游系列活动。坚持践行“两山”理念与发展户外运动相结合，推动自然资源向户外运动开放，丰富户外运动赛事活动。结合群众健身、休闲体育运动，开发滑雪、滑冰、雪地摩托等冰雪特色运动旅游产品，漂流、划水、皮划艇等水上运动旅游产品和攀岩、徒步、拓展训练、绿道骑行等森林户外运动旅游产品，构建完善的特色体育旅游产品体系。

“旅游+医疗康养”。依托大长白山区域、通化、白山等东部地区独特的自然环境和气候条件，积极发展康养旅游。整合长白山区域的冰雪生态度假资源，布局高端、复合、创新的世界顶级冰雪生态度假项目，建设以高山冰雪运动、滑雪度假、温泉康养、森林度假为重点的旅游产品体系。培育通化滑雪度假与红色、康养等融合发展示范区，推动旅游与健康养老、康体休闲等融合发展。鼓励发展水疗 SPA、中西康复、温泉康体、森林氧吧等疗养项目，将康体疗养和养生养老旅游产品培育成新的市场增长点。鼓励旅游企业和具备条件的养老机构提供健康养生度假

服务，形成一批专业化的健康医疗养老服务旅游品牌。

第八节 策划实施重大旅游项目

根据资源特点，围绕大众化、生活化、精品化、个性化的市场需求，从资源、主题和时代中寻找创意，延伸和衍生特色产品开发，策划包装可落地的重大旅游项目，做到谋划一批、推广一批、落地一批、储备一批，充分发挥重大项目的支撑作用。

推动建设以名镇、景区、度假区为主要支撑载体，以河湖湿地观光、田园乡村度假、滨水休闲康养、旅游文化演艺为产品特色，以“原生态、慢生活、深体验”为特征的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以观光游、亲子游、康养游、度假游等为主体的多业态并举、多产业融合的旅游项目开发格局。重点做好万达、红星美凯龙、紫玉等一批大企业在我省投资的特色文化旅游小镇、冰雪游乐园、文化创意体验园、亲子游乐园、健康养生基地等重大文旅项目的跟踪服务工作。

专栏 9 旅游产业重大项目

1. 长春国际影都。建设文旅综合体、星级酒店群、影视拍摄基地、影视外景地等，构建复合型功能业态，打造国际文旅创意城，提升长春“影视之都”影响力。
2. 双阳梦吉林大型文化旅游城。建设海洋科普公园、亲子生态牧场等。
3. 图们江三角洲国际旅游合作区。以敬信镇为核心，推进建设琿春敬信综合性旅游度假区。
4. 长春神鹿峰旅游度假区。升级改造吊水壶国家森林公园相关项目和配套设施，建设5公里景观花海、影视基地等。
5. 伊通火山温泉旅游度假区。建设水文化艺术馆、水乐馆、科普馆、飞行院线球幕影院、温泉休闲服务区、温泉养生中心等配套服务设施。
6. 松花江吉林市段航道。实施松花江河道疏浚、沿岸环境治理、水环境治理等工程，配套建设沿岸旅游基础设施。
7. 江源湾沟文旅影视小镇。建设影视拍摄基地，建设以森林旅游、温泉康养旅游、乡村旅游、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为重点的综合性文旅产业项目。

8. 白山文旅演艺中心（白山大剧院）。总投资 1.2 亿元，建设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 1000 个座位的中型剧场，建设内容包括基本建设、装饰装修、演艺设备及器材等。

9. 通化佟佳江旅游度假区。占地面积 368.1 公顷，总建设面积 69.8 公顷，包括湿地生态系统构建工程、科普教育区、湿地观光区、生态休闲区。

10. 关东里抗联小镇。重点建设商业小吃街、纪念品购物街、民国主题风情街、抗联故事实景演绎剧场、特色主题餐厅、特色酒吧街、特色主题拓展馆等。

11. 白山龙山湖风景名胜及国家森林公园。建设白山三道沟水上公园、养老康复休闲度假区等核心景区，水上景观和陆路景观旅游线等。

12. 抚松“长白山地”国际旅游康养度假区。建设集旅游度假、文化休闲、运动娱乐、健康疗养等功能于一体的国际著名旅游度假胜地。

13. 吉视传媒长白山文化产业园。依托长白山人文历史、讷殷古城和长白山特色冰雪资源，打造建设萨满文化民俗小镇、影视拍摄基地、狩猎文化体验基地，森林生态度假村，冰雪冒险乐园，鹿园，低密度温泉康养铂尔曼酒店等。

14. 抚松松山村度假区。建设森林音乐广场、森林别墅、养生度假区等。

15. 延吉帽儿山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创建。建设朝鲜族民俗风情园、恐龙博物馆、金豆欢乐园、恐龙化石遗址保护公园、环山绿道等。

16. 琿春防川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创建。建设龙山湖湿地康养中心、国门景区、防川景区索道缆车、东方民俗村等。

17. 琿春龙泉山森林旅游度假综合体。建设集观光休闲、旅游度假、运动养生、会议会展、文旅融合、民族风情为一体的智慧森林度假旅游休闲景区。

18. 和龙仙景台风景名胜区。建设服务中心、民俗特色展馆、民俗屋、象帽舞演艺广场、木栈道、玻璃栈道及观景台、房车露营地、景观塔、景区内道路及其他配套设施。

19. 长白山粉雪小镇。建设生态旅游度假综合体，打造顶级综合低密度休闲度假区。

20. 长白山（抚松）原始森林观光火车。恢复建设由松江河国家森林公园至长白山西景区山门的 44.43 公里铁轨线路和 8 处停靠车站。

21. 长白山北坡旅游集散综合体。建设集旅游集散中心、酒店、娱乐、餐饮于一体的地标性文旅综合体。

22. 吉林省仙人桥森林温泉康养基地。升级改造现有仙人桥温泉度假区品质，提升接待能力，开发新的温泉度假村。

23. 长白山寻龙谷文化旅游度假区。推动建设长白山鹿苑、人参民俗村、温泉街、温泉民宿等。

24. 长白山二道白河景区空中慢行系统（索道）。推动建设一期索道 4623 米、二期索道 1906 米。

25. 安图县井邑文化旅游项目。建设民宿、博物馆、乡村综合服务厅。

26. 安图县木易溪谷康养度假景区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度假酒店、独立生态餐厅、特色温泉汤池、两栋特色度假公寓等。

27. 长白山雪岭生态森林驿站。建设游客服务中心、冰雪冰雕展示区、房车营地、生态木屋、森林博物馆、抗联红色教育基地、生态音乐草坪、生态休闲娱乐广场等。

28. 松花湖 5A 级景区升级改造工程。完善松光景区、五虎岛景区、卧龙潭景区基础设施，建设游客服务中心、滨湖栈道、码头、景观亭廊、行车道、登山步道、生态营地和标识标牌系统。

29. 长白山和平旅游度假区项目。主要建设希尔顿逸林温泉酒店、长白山朝鲜族民俗酒店、浙江品牌民宿、星野餐厅、古风博物馆、雪道、魔毯、滑雪场服务中心以及森林防火瞭望台等运动休闲设施。

30. 抚松县漫江文旅小镇项目。项目分为一期项目和二期项目，一期项目建设包括长白山游客集散中心、森林民宿、锦江风情街、疗养中心等，总建筑面积 6.6 万平方米；二期项目包括 A、B、C、D 四类产权酒店，演艺中心及防护绿地等各项附属设施，总建筑面积 9.6 万平方米。

31. 左家长吉片区康养研学综合体项目。项目规划建设森林野生动物园、吉林省自然博物馆分馆与自然科学公园、中国农科院国家农业科技馆、马虎头山温泉野营民宿集群、吉林省示范乡村田园康养综合体与吉林特色优质农业示范发展基地。

第九节 全力建设世界旅游品牌

建设国际一流旅游品牌。依托长白山旅游品牌优势，营造“冬玩雪、夏避暑”的市场氛围，全力打造东部环线区域旅游目的地四季品牌，强力推进品牌崛起，支撑全省“温暖相约·冬季到吉林来玩雪”和“清爽吉林·22℃的夏天”品牌IP建设，全力打造“雪博会”和“消夏避暑全民休闲季”。

强化媒体宣传影响力。强化主流渠道推广，组建全省文化旅游融媒体平台。加强与铁路、民航等部门合作，实现文旅宣传进机场、进车站。拓展宣传渠道，延伸营销空间，在国内外主要客源地设立文化和旅游推广中心、营销中心，推广文化产品和旅游精品线路。扩大新媒体营销，充分运用新媒体、新手段和新技术，利用央视频、腾讯视频、优酷等视频平台和抖音、快手等短视频、直播平台，通过微视频、网络直播、网红博主、影视植入、旅游攻略等方式，宣传展示吉林旅游品牌和优秀文艺作品，整体推进新媒体形象推广工程。

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根据国际国内疫情防控情况，待时机成熟时，赴周边国家和地区开展冰雪旅游推广活动，扩大入境游市场份额。域外重点面向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域，策划组织旅游市场主题推介等活动，深化区域间合作。

第十节 坚持文化生态协调发展

强化生态资源保护。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国土空间规划相关要求，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在自然保护区的核心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的核心景区、重要自然生态系统严重退化的区域、具有重要科学价值的自然遗迹和濒危物种分布区、水源地保护区等重要和敏感的生态区域，落实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依法依规选址，合理确定建设规模，限制无节制开发，做好与相关规划的协调衔接。积极探索长白山周边区域等管理体制创新，规划引领区域协同发展，建设大长白山旅游产业集聚区，加强山地、森林、水源地保护与生态修复，适度开展生态旅游观光游憩活动。

持续优化旅游环境。全省重要旅游节点城市逐步实现城乡垃圾一体化处理，主要涉旅场所干净卫生整洁；涉旅路边、河边、湖边达到美化、绿化、洁化；主要旅游道路、旅游景区、旅游村镇建筑富有特色、乡村风貌突出、自然环境优美；各市县确保区域内湖泊、河川水质达标，没有污染。

促进绿色循环发展。引导绿色示范旅游发展，推动旅游企业节能减排，落实环保责任，全省及各市县建立绿色饭店、绿色温泉、绿色民宿、绿色餐饮、绿色交通等绿色认证体系，推广节能减排，减少旅游碳排放。倡导景区建设因地制宜、方便简洁，鼓励采用节能、轻型、可回收利用的材料设备。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严格保护国家及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构建完整的文化遗产地方性法规保障体系，完善非物质文化

遗产的保护范围、措施、制度及政策，在保护的基础上，依法、适度开发利用，有效推进文旅融合发展。

第四章 保障措施

加强规划引导和组织实施。本规划发布后，由省文化和旅游厅负责组织实施。各市（州）依据本规划编制管辖区域内的旅游发展规划，并做好与本地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及相关行业规划衔接。统筹考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对推进“双线”区域布局的要求，发挥规划在促进区域协同发展中的基础性、综合性、战略性作用，做好规划实施效果跟踪评估。

强化政策落地和导向支撑。发挥吉林省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作用，深入落实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和冰雪和避暑休闲两个实施意见在产业发展、土地利用、金融财政等方面提出的产业政策，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做到政策全覆盖，全面提升旅游服务质量，促进旅游精品线路建设与提升，带动旅游示范区、集聚区快速发展，形成特色旅游产业集群。

加大资金投入和扶持力度。充分发挥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引导和扶持效应，争取现有的与旅游业相关的专项资金向环线区域倾斜，重点支持旅游基础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宣传推广等方面，对重点项目在贴息、担保、贷款、股权投资方面给予扶持；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交

通运输、林草等部门统筹考虑“双线”周边固定资产投资、重大项目建设和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提升，进一步优化区域协调发展。

加强旅游人才培训和引进。优化旅游人才结构，提升人才素质，到2025年，全省旅游人才数量实现大幅度增长，总量达到70万人。紧紧围绕旅游业发展的需要，建立有效的旅游人才资源统计和完善的旅游人才评价体系，加大培训力度，着力抓好行政管理人才、职业经理人才、紧缺专业人才、从业人员四大队伍建设。建立旅游人才专家信息库，全面发挥专家学者对旅游业发展的智力支持和示范引领作用。充分利用国际服务贸易创新政策，放宽对聘用外籍人才的政策管理规定，积极引进专业型人才，形成人才辈出、人尽其才的良好局面。

“一主六双” 高质量发展战略专项规划之七

长松大白通长河湖草原湿地
旅游大环线发展规划
(2021—2025 年)

前 言

为深入贯彻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策部署，落实《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要求，以旅游环线空间优化引导全域旅游创新发展，强力推进我省西部环线旅游功能区崛起，特制定本规划。

本规划范围主要是吉林省中西部地区，以G1京哈高速公路为界，包括长春市西部地区（公主岭市、农安县）、四平市（双辽市、梨树县）、松原市（扶余市、前郭县、长岭县、乾安县）、白城市（洮南市、大安市、镇赉县、通榆县）等地区，总面积约6.38万平方公里，综合考虑与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和大庆市、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和兴安盟、辽宁省铁岭市的省际协作发展。

本规划立足环线区域旅游实际，强化创新驱动，对环线空间布局与功能结构进行细化和落实，是指导我省西部旅游环线区域旅游空间布局与结构优化的主要依据，各地区、各部门推进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应遵循本规划。

规划期为2021—2025年。

第一章 发展基础

第一节 机遇与挑战

机遇交汇。国家启动和实施生态文明建设，“一带一路”倡议，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贯彻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乡村振兴、全域旅游等重大部署，为我省旅游业发展提供了战略机遇；深耕“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和“三亿潜在避暑人群”两个三亿人市场，双业并举，双品牌打造，形成了联动冬夏、带动春秋、驱动全年、四季皆有特色的全域、全季旅游发展格局；迎接2022年北京冬奥会，深入挖掘“冰雪丝路”文化价值，建立现代化寒地冰雪经济体系等一系列重大战略、重大举措，为我省冰雪旅游发展激发了强大的市场潜力；中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国内旅游市场，大规模、高品质、细分化的旅游消费需求带来庞大的市场机遇，对接辽黑蒙周边省及京津冀都市圈、长三角、珠三角等重要客源市场，按照3次的出游率，构成近10亿人次的高支付能力旅游市场，自驾游、家庭游、乡村游、休闲度假游等客源市场日益向好。省委、省政府将“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提升为“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对统筹四季，提升生态旅游发展品质和水平，加速兑现“金山银山”生态价值，推动西部环线区域旅游产业深度调整、结构优化和跨越发展带来难得的新机遇。

挑战严峻。西部环线区域旅游产业发展相对落后，以河湖草原湿地为主体的国土空间开发强度不高、生态环境脆弱且敏感，带动性强的高等级旅游功能区较少，以高速公路为主体的旅游交通环线尚未形成，旅游公共服务设施较为薄弱，最后一公里接驳体系不畅；旅游资源开发利用率低、品质参差不齐，旅游方式较单一；环线区域旅游发展极不平衡，旅游跨省区协作较少、省内跨地区联动较弱，对周边区域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有待增强；旅游目的地建设与市场营销十分薄弱，旅游品牌形象和市场认知度低；传统产业转型缓慢，城镇化水平较低，旅游产业链拓展乏力，市场主体（龙头企业、中小微企业）缺位，投资、营商与消费环境有待优化。

第二节 优势与问题

生态资源良好。西部环线区域以河湖湿地草原生态系统为主，生态旅游资源特色突出、系统性好，湿地类型多、面积大，河湖景观丰富多彩、四季变幻，以河湖连通工程为重要基础，生态环境更趋优越。

区位向西连接。西部环线区域处于我省西北部，与辽黑两省相接，是我省对接“一带一路”、建设“中蒙俄经济走廊”的重要地区。以高速公路为主体的交通大环线正在形成，南北连通、西向拓展、东接长春，优势明显。

区域文化独特。西部环线区域是我省重要的农业、牧业、渔

业与新型能源产业功能区，蒙古族民族民俗文化特色鲜明，河湖草原湿地自然景观与区域历史文化厚重、组合鲜活、吸引力巨大。

城乡基础扎实。西部环线区域城乡发展较好，以松原市、白城市为中心地，与双辽市构成“西部环线旅游金三角”，以县城城关镇、乡镇、乡村、渔场、牧场为节点，构成独具特色的全域旅游城镇体系，旅游发展潜力巨大，城乡整体休闲基础较好。

旅游蓄势待发。在我省加快推动服务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背景下，深入实施旅游业攻坚发展行动，推动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紧紧抓住“冰天雪地”和“天赐‘凉’机”，全力打造吉林旅游冰雪和避暑盛宴，西部环线区域旅游蓄势待发。

政策支撑有力。省委、省政府强化顶层设计，全国首创出台《关于做大做强冰雪产业的实施意见》（吉发〔2016〕29号）和《关于推动避暑休闲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吉发〔2018〕21号），制定了《吉林省冰雪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吉办发〔2021〕38号），全面启动冰雪资源普查工作，各部门及西部各地市配套产业、资金、土地等政策有力有效，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将更加有力促进西部环线区域旅游大跨越、大发展。

在新的空间布局调整与产业结构优化背景下，西部环线区域旅游发展问题突出，是需要着力解决的根本问题和长期性问题，概括起来就是“规模不大、配套不全、投入不足、体制不顺”。

具体表现：

——生态旅游资源禀赋优越，但旅游资源单体数量较少，旅游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不足，旅游经济效益产出较少；

——旅游交通、游览、卫生等配套设施不健全，基础薄弱，缺乏可持续发展的推动力；

——人才供给、宣传营销等方面投入不足，使西部地区发展后劲不足；

——多数旅游资源因生态管控要求较高，人们生态意识不够，管理人员素质不高，管理体制不明确，缺乏高效的协调机制。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始终坚持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做精做优做强东西旅游“双线”，以旅游空间优化促进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突出西部环线区域资源优势，以创新为根本动力，重构旅游目的地体系，推动西部环线旅游实现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发展思路和基本原则

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贯彻落实《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大做强冰雪产业的实施意见》（吉发〔2016〕29号）、《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避暑休闲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吉发〔2018〕21号）、《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吉政办发〔2021〕47号），全面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优化旅游“双线”空间布局，发挥西部地区湖泊、湿地、草原等资源优势，加大保护修复力度，拓展旅游开发领域，推动绿色转型发展。充分释放生态资源旅游价值。突出“草原+湿地+湖泊+田园”生态旅游主题，深度开发草原民俗跨省游、草原湿地自驾游、湿地科考、观鸟游等精品旅游线路，融入全民健身、节事赛事等新业态，打造西部河湖草原湿地旅游大环线，为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打造“万亿级”支柱产业，加快建设冰雪旅游强省、避暑休闲名省提供有力支撑，为全省经济社会全面振兴发展做出新贡献。

——坚持保护生态、绿色发展原则。忠诚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坚持保护生态和发展生态旅游相得益彰，优化旅游“双线”，加快建设生态强省。

——坚持市场主导、政府推动原则。发挥旅游业开放性、国际性特点和政府引导作用，探索建立旅游业引领的“多规合一”产业促进机制，加快推进“+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坚持以点带面、开放联动原则。衔接实施国土空间规

划，突出重点，优化沿线旅游发展空间布局，以核心景区和节点城镇为依托，推动旅游特色化、品牌化、差别化发展。

——坚持创新驱动、统筹协调原则。以创新为抓手，以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为主线，科学组合旅游要素，统筹资源保护、产品开发、线路组织和宣传促销等，丰富合作方式，提升合作水平，实现一体化发展。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旅游产业体系更加完善，旅游产品供给更加丰富，旅游市场消费更加多元。查干湖、嫩江湾等重点景区加速提质升级，实现西部地区 5A 级景区“零”的突破。高等级 A 级景区、乡村旅游经营单位、旅游等级民宿、旅游休闲街区、省级工业旅游示范点等旅游产品类型及数量加速跃升，查干湖生态小镇、向海旅游景区综合开发等重点项目持续发力，西部河湖连通区域环形旅游廊道、西部生态旅游大环线风景道建设全力推进，让西部因生态而美、因生态而富、因生态而强，为全面建设生态强省，实现旅游总收入达到“万亿级”规模提供重要支撑。

——建设高等级旅游景区、度假区。增加 5A 级旅游景区 1—2 家（松原查干湖、大安嫩江湾），4A 级旅游景区 5 家，实现西部环线区域景区建设大突破。建设特色旅游小镇 5 个、避暑名城 5 个、教学娱乐滑雪场 5 座。增加 4A 级及以上乡村旅游经营单位 30 家；森林避暑、滨水休闲、康体养生及冰雪等新业态产

品增加 15 处。

——公共服务设施基本完善。4A 级及以上景区和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厕所全部达标。逐步完善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公路旅游引导标识牌，改造提升相关高速公路服务区的旅游功能，增加游客服务中心及咨询中心 15 处。鼓励各地建设融入吉林特色文化符号的公共服务设施和旅游标识系统，支持打造公共文化新场景。

——基础设施瓶颈有效破解。统筹西部环线旅游交通网络建设，西部旅游环线骨干通道建成，通往重点景区（点）的公路提质升级、内外畅达。

——重大旅游项目建成投产。查干湖小镇、查干湖景区改造提升、嫩江湾旅游综合开发等一批重大旅游项目完成建设。开通绿色通道，有效破解旅游项目落地难题，可落地文旅项目储备达 30 个以上。

——品牌影响力大幅度提高。“清爽吉林·22℃的夏天”和“温暖相约·冬季到吉林来玩雪”品牌广泛传播。国家冰雪人才中心、国家避暑中心、冰雪旅游大省、避暑休闲名省的地位确定。

专栏 1 旅游产业指标体系（全省）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 年	2025 年	属性
旅游产业	1	旅游接待人数（亿人次）	—	5 *	预期性
	2	旅游业总收入（亿元）	—	10000 *	预期性
	3	4A 级及以上旅游景区（个）	73	90	预期性
	4	世界级和国家级冰雪主题旅游度假区（个）	—	5	预期性

注：标 * 为 5—10 年目标。

第三章 重点任务

第一节 支撑旅游“双线”空间布局

以“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为引领，以长吉都市圈为交汇耦合域、以东部环线和西部环线为骨架，突出发展轴辐射带动与优化作用，释放空间结构性协同活力，优化重构“轴向带动、东西协同、主核崛起”的总体空间格局，培育形成“全时驱动全域、轴向带动点面”的“8”字型“最美吉林旅游花环”。

长松大白通长河湖草原湿地旅游大环线。充分发挥我省西部地区辽阔草原、广袤湿地、美丽家园的自然生态资源优势，依托河湖连通工程，突出“草原+湿地+湖泊+田园”生态旅游主题，结合蒙古族草原民俗跨省游、西部草原湿地自驾游、湿地科考、观鸟游等精品旅游线路，打造西部河湖草原湿地旅游大环线。

长通白延吉长避暑休闲冰雪旅游大环线。立足我省东部地区得天独厚的冰雪、山地、森林、河湖等生态旅游资源，围绕“避暑+冰雪”两大主题，依托长吉图休闲度假游（长春—吉林—延边—长白山）、图们江与鸭绿江边境风情游（珲春—长白山—白山—通化）和长辽梅通康养避暑游（长春—辽源—梅河口—通化）经典旅游线路，打造东部避暑休闲冰雪旅游大环线。

第二节 线轴带动点面整体优化

以“线”为重点与骨架，促进“点”的建设与提升、辐射“面”的美化与优化。

——“点”的建设。重点是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旅游综合体、特色产业小镇、乡村旅游重点村镇、房车露营地、旅游集散中心、旅游休闲街区、青少年户外体育活动营地等。

——“线”的建设。完善“线”的连接功能，扩大通达面，提升舒适性和便捷性；丰富“线”的旅游功能，打造赏心悦目的沿途风景和人文景观，突出交通及配套设施的支撑功能。

——“面”的建设。主要包括旅游产业集聚区、重要旅游节点城市和名城名镇、重要旅游发展带，按照旅游目的地体系要素，强化具有核心吸引和功能支持，集聚“吃、住、行、游、娱、购”等旅游六要素基本面，形成承载能力强、产品丰富、服务配套完善的旅游功能区。

第三节 建设旅游城镇集散体系

重点建设旅游节点城市体系。通过环线区域旅游发展重要支撑节点，引领带动周边地区旅游产业转移和要素流动，提升支撑功能和区域辐射带动作用。全方位提升松原市、白城市作为节点城市的“轴向连通，横向带动”作用，建设以“松原—白城—双辽”为主体的西部旅游目的地金三角，松原市建设成为西部重点旅游城市，白城市建设成为“一带一路”倡议我省西部门户城市，双辽市建设成为连接辽宁、北京方向的重要旅游节点城市。

着力构建特色旅游目的地体系。“分区、划块、成面”推进西部环线沿线特色旅游城镇、民俗风情村建设，突出发展农安县、前郭县、长岭县、洮南市、大安市、镇赉县、通榆县等特色旅游产业，进一步发挥辐射作用，带动特色乡村旅游发展，打造通榆县向海村、松原市西索恩图村、前郭县妙音寺村等一批民俗风情村，融合游牧文化、民俗文化、渔猎文化的优势，促进旅游与农牧副渔的融合发展，找准看点、发现玩点、挖掘亮点、激发爆点，满足游客期待点。

第四节 构建环线综合旅游交通

打造西部环线交通支撑骨架。以 G12 珲乌高速长春至白城 + G4512 双嫩高速白城至双辽 + G25 长深高速双辽至长春为骨架，以 G45 大广高速为南北纵线，以 G1015 铁科高速榆树至扶余至前郭至乾安至通榆、S2 长春至太平川高速公路为两横，以 G12 珲乌高速白城至兴安盟、G4512 双嫩高速镇赉至白城至通榆至双辽、G25 长深高速双辽至公主岭至长春为三联络，连接机场、铁路西北电气化环线（通辽至四平、四平至齐齐哈尔、通辽至让胡路），形成西部旅游环线主网络，构成“一环一纵二横三联络”的综合旅游交通体系。整合区域资源，依托品牌景区和主要交通干线，串联旅游节点，连点成线、串景成廊，发挥沿线生态旅游资源的整体优势，精心打造我省西部旅游黄金大环线。

完善区域立体交通网络。围绕以哈大、珲乌“十字轴”为骨

架，正在形成以东南快速客运环线和西北电气化环线为两翼的“蝴蝶型”快速铁路网格局，重点实施长春至白城铁路提速工程，到 2025 年力争实现市（州）通动车目标；构建形成以高速公路为骨架、国省干线公路为支撑、农村公路为基础的内外通畅、快速高效、便捷安全的区域公路运输网络，疏通省道洮向线洮南至向海段、齐大线莫莫格至月亮泡段景区连通路，形成西部湿地环线。探索与蒙东草原旅游圈深入合作，并与省内线路相协调、相连接。

专栏 2 交通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机场。积极建设长岭通用机场。

高速公路。加快长春至太平川高速续建工程。

国省干线。打通省内国道公扎线舍力至海坨乡段、省道扎突线到保至德顺段。疏通建设省道洮向线洮南至向海段、省道齐大线莫莫格至月亮泡段 4A 级及以上景区连通路。

第五节 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

推动旅游集散中心建设。构建由一、二、三级集散中心三个不同等级组成的区域旅游集散体系。围绕松原市、白城市 2 个一级集散中心，双辽市、前郭县、大安市、镇赉县、通榆县 5 个二级旅游集散中心和县城城关镇、特色小镇、重点旅游景区、度假区三级旅游集散中心，以环线高速公路和城际铁路线为依托，为游客提供方便、快捷的旅游集散服务。加强改善重点旅游城镇、景区的交通衔接，实施景区“最后一公里”工程，促进景区无障碍化旅游。加强旅游度假区、A 级景区和乡村旅游点的道路、步行道、停车场、供水供电、医疗急救、游客信息服务以及垃圾污水处理、安防消防等基础设施建设。

打造最美旅游风景廊道。以我省中高等级交通路网为基础，加强沿线旅游景区、特色风情村镇、旅游营地、驿站和绿道系统等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和建设，完善旅游和交通服务功能配套，加快推进西部河湖连通区域主要旅游区的环形旅游廊道、“西部生态旅游大环线”旅游景观公路等区域旅游风景道建设，打造最美旅游公路。

完善旅游营地驿站体系。完善自驾车旅居车旅游服务功能，形成覆盖主要区域、系统完整、特色鲜明、功能齐全的自驾车旅居车营地体系，基本形成网络化的营地服务体系和比较完整的自驾车旅居车旅游产业链，推动落实旅居全挂车相关政策措施，完善旅游营地住宿登记、安全救援等方面的管理措施和机制。到2025年，基本形成网络化的营地服务体系和比较完整的自驾车旅居车旅游产业链，力争认定一批国家级自驾游目的地和5C、4C、3C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建设完成10个标准的旅游营地项目，初步形成覆盖我省西部主要地区、系统完整、特色鲜明、功能齐全的自驾车旅居车营地体系。

稳步推进慢行系统建设。增加旅游的休闲游憩功能，鼓励以景区、城镇、乡村等为单位，建设功能齐全、设施完善的旅游慢行系统。明确休息驿站、饮水、充电、急救、咨询等设施建设和服务标准。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整体规划建设慢行体系和雪地穿越旅游廊道，形成绿色慢生活方式。

深入推进“厕所革命”。巩固和深化“厕所革命”两个“三

年行动计划”实施成果，进一步加强旅游厕所日常管理，更加注重“建管用”并重，建立健全旅游厕所管理维护长效机制，切实提升全省旅游厕所管理和服务水平。积极支持交通沿线、临街临景的企事业单位厕所免费向公众开放。大力推进旅游厕所标准化建设，集中力量建设一批示范性旅游厕所。加强“全国旅游厕所管理系统”使用和管理，加快推进旅游厕所数字化，积极开展智慧旅游厕所建设，抓好旅游厕所电子地图上线工作，提升我省旅游厕所电子地图标注率，全面推进旅游厕所“一厕一码”，到2025年实现全覆盖。

提升智慧旅游服务水平。加快智慧旅游景区建设。明确在线预约预订、分时段预约游览、流量监测监控、科学引导分流、非接触式服务、智能导游导览等建设规范，落实“限量、预约、错峰”要求。到2025年，国家4A级及以上旅游景区基本实现智慧化转型升级，重点景区实现“线上预约、分时游览”智能服务。完善智慧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提升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等各类旅游重点区域5G网络覆盖水平。推动停车场、旅游集散与咨询中心、游客服务中心、旅游专用道路及景区内部引导标识系统等数字化与智能化改造升级。加强智慧旅游相关标准建设，打造一批智慧旅游目的地，培育一批智慧旅游创新企业和示范项目。建立滑雪场、景区、酒店、乡村旅游经营单位等重点领域的监测机制，与线上平台合作，定期获取全省旅游预订情况、趋势情况等数据。

完善旅游标识标牌系统。坚持统筹旅游景区标识系统的规划、设计和建设，做到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相衔接，确保公共信息图形符号位置合理、符合规范、视觉效果优良；标识标牌系统外形美观，内容完整、规范、准确、清晰，中英文对照，维护保养良好。省及市县交通、文化和旅游部门根据路网规划建设情况对公路沿线道路交通标识标牌进行整治，推进旅游干线公路、旅游景观道、旅游交通枢纽等区域的旅游交通引导标识标牌建设。推动 A 级景区、旅游度假区、高等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旅游名镇名村等主要旅游区内旅游标识标牌系统的标准化提升改造，形成良好的自助旅游环境。

合理设置旅游停车场。加强公共停车场专项规划的编制，采用多渠道的资金筹集方式，明确停车场规划指标体系、生态化要求、布局规划及政策措施，鼓励建设区域性智能化立体停车场，同时加大对配建停车场（库）的规划管理力度，使停车场的规模和游客承载量相适应，逐渐形成“以配建停车场为主，公共停车场为辅，路面临时停车场补充，分布合理、配置完善、管理规范”的现代化停车格局。重点完善旅游城市、景区（点）、美丽乡村、特色小镇以及机场、车站等地的旅游停车设施设备，确保停车场的规模和游客承载量相适应，设计符合生态化要求。

第六节 推进旅游产品结构创新

大力提升景区功能品质。支持将查干湖率先打造成富有文化

底蕴和特色的世界级生态旅游景区，推动查干湖、嫩江湾加快获批5A级旅游景区。支持向海、莫莫格等重点景区科学划定旅游功能区，重新定位产品，拓展发展空间，提升服务功能。以景区、度假区等为依托，建设河湖、草原、湿地等特色生态旅游目的地。加快推进查干湖、嫩江湾、向海、机车小镇等旅游综合开发项目，带动和引领西部旅游业快速发展。

推动旅游产品提档升级。延伸拓展西部渔猎文化之旅，以产业支撑产品创新，推动冰雪旅游基础产品向高端的度假产业形态与生活方式发展，不断扩大查干湖“冬捕”旅游品牌影响力。打造特色旅游和民俗风情村镇，鼓励发展特色餐饮，建设旅游民宿、帐篷酒店、自驾车旅居车营地、露营地等。大力发展生态避暑休闲旅游产品，重点建设松原市查干湖、天河谷、哈达山、乾安·西湖，白城市向海、嫩江湾、莫莫格等四季综合性旅游景区。

培育文化创意旅游产品。依托我省多元融合的文化旅游资源，系统培育具有地域特色的文化创意旅游产品，丰富旅游商品文化内涵，支持开发具有吉林特色文化符号的旅游商品，打造“礼遇吉林”旅游商品。持续挖掘“冬捕”“春捺钵”等文化中的各类旅游元素，重点发展民族民俗文化、渔猎文化、红色文化、军事文化等旅游产品。鼓励文化馆、博物馆等各类公共文化资源进行旅游场景打造，各地因地制宜发展旅游演艺产品，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文化产业园区、文化街区、特色文化产业基地、特

色文化产业乡（镇）村等，拓展旅游功能。

突出发展特色乡村旅游。充分发挥乡村特色资源优势，推动沿“双线”的乡镇、交通干线和 A 级景区周边的地区，深化开展乡村旅游，支持具备条件的地区打造乡村旅游目的地，加快把乡村旅游规模做大、产品做精、特色做足、品牌做强，全面提升乡村旅游发展质量和服务水平。实施乡村旅游“十百千万”工程，打造乡村旅游升级版。加强试点示范，以点带面，推出一批文化内涵丰富、产品特色鲜明、配套设施完善、环境美好宜居、风俗淳朴文明的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培育一批全国乡村旅游集聚区，评定一批高等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和乡村旅游民宿，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做法，打造乡村旅游样板。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与乡村旅游融合发展，支持非遗项目、传承人走进乡村旅游重点村，丰富乡村旅游文化内涵。完善农村公共文化服务，改善配套基础设施，强化综合服务功能。积极探索乡村旅游业态、服务质量等级等相关标准制（修）订，开展乡村旅游标准化示范试点建设，构建具有吉林特色的乡村旅游标准体系，引领乡村旅游科学化规范化发展。

第七节 加强旅游业态融合发展

加快推进旅游与现代农业、新型工业、特色城镇以及历史文化、大众体育、医疗康养等深度融合发展，不断发挥旅游产业联动作用，拓展旅游业发展新领域。

旅游+现代农业。结合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农林牧渔产业基础，推动“旅游+现代农业”发展，促进农村地区产业融合。在条件适宜地区开展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点）建设，支持发展农耕、采摘、饲养等以农事体验为主题的特色旅游产品，大力发展有机、绿色食品加工和林特产业，开发现代农业旅游精品主题线路。

旅游+新型工业。科学有序推进工业旅游发展，开发工业时代文化创意项目，打造工业文化旅游基地，不断推出高水平的工业旅游产品，积极推进白城市大安蒸汽机车陈列馆项目。加大工业旅游纪念品开发力度，积极发展蒸汽机车系列、白酒系列、石油系列、风力发电机系列等工业旅游纪念品体系。

旅游+特色城镇。支持查干湖镇、哈达山镇、哈拉毛都镇、莫莫格乡、向海乡等特色旅游小镇建设。科学规划建设慢行系统。完善城市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兼顾居民与游客需求，适度拓展城市运动休闲空间。

旅游+历史文化。促进旅游与渔猎文化、草原文化、农耕文化、石油文化、军事文化等融合发展。依托查干湖“冬捕”、“头鱼宴”、“头鹅宴”及大金得胜陀颂碑、清代双塔等历史文化资源，开发历史文化体验、历史遗迹参观等旅游产品；充分发挥满族、蒙古族民族文化优势，开发关东民族民俗节庆、民俗度假等旅游产品；依托多元宗教文化优势，开发涉及饮食、疗养、节会等宗教文化体验旅游产品。

旅游+大众体育。不断提升大安嫩江湾休闲垂钓赛等体育旅游发展水平和质量，围绕查干湖、嫩江湾等重点区域内的湿地公园、城市公园等，规划建设一批省级生态旅游休闲体育公园。结合群众健身、休闲体育运动，开发滑雪、滑冰、雪地摩托等冰雪特色运动旅游产品，漂流、划水、皮划艇等水上运动旅游产品和徒步、拓展训练、绿道骑行等森林户外运动旅游产品。

旅游+医疗康养。推动旅游与健康养老、康体休闲等融合发展，鼓励发展水疗 SPA、中西康复疗养、温泉康体疗养等疗养项目，将康体疗养和养生养老旅游产品培育成市场新增长点。鼓励旅游企业和具备条件的养老机构提供健康养生度假服务，形成一批专业化的健康医疗养老服务旅游品牌。

第八节 加快重大旅游项目建设

根据资源特点，围绕大众化、生活化、精品化、个性化的市场需求，从资源、主题和时代中寻找创意，延伸和衍生特色产品开发，策划包装可落地的重大旅游项目，做到谋划一批、推广一批、落地一批、储备一批。推动建设以名镇、景区、度假区为主要支撑载体，以河湖湿地观光、田园乡村度假、滨水休闲康养、旅游文化演艺为产品特色，以“原生态、慢生活、深体验”为特征的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形成以观光游、亲子游、康养游、度假游等为主体的多业态并举、多产业融合的旅游项目开发格局。

前郭县查干湖生态小镇。建设查干湖低碳全域旅游向导集散中心、温泉康养度假酒店、渔猎民宿群、查干湖特色农产品文创研究中心、查干湖农民增收研习所、蒙古族民俗 APM 街、查干湖会展中心、马背民族主题酒店等。

查干湖 5A 级旅游景区创建。建设最后渔猎部落、七家子生态岛、植物科普园、吉祥观光塔等。

白城市向海景区旅游综合开发。建设“向海大营”旅游服务综合体、东湖半岛生态休闲度假村、向海湿地温泉度假村、北国风创意农庄、国家沙地森林公园等。

白城市嫩江湾旅游综合开发。建设水上活动区、蒸汽火车旅游基地、科幻体验馆、湿地康养休闲中心。

松花江哈达山至三岔河口段航道项目。结合规划中期调整契机，启动实施河道疏浚、沿岸环境治理、水环境治理等工程，配套建设沿岸生态旅游基础设施等。

江心岛综合开发项目。建设江心岛生态公园、景观桥以及服务旅游基础设施等。

长岭县通用航空小镇项目。建设星级航空主题营地、航空主题乐园、航空产业博物馆等。

第九节 强力推进旅游品牌崛起

推进目的地品牌建设。依托河湖草原湿地优势，充分发挥查干湖冰雪渔猎文化旅游节等传统品牌，以及查干湖蒙古族民俗文化旅游节、“草原之夏”系列文化旅游活动等新兴品牌节事活动，营造“东有长白山、西有查干湖”的市场氛围，全力打造西部环线区域旅游目的地四季品牌，强力推进品牌崛起，支撑全省“温暖相约·冬季到吉林来玩雪”和“清爽吉林·22℃的夏天”品牌 IP 建设，全力打造“雪博会”和“消暑避暑全民休闲季”。

加大媒体宣传力度。强化主流渠道推广，组建全省文化旅游融媒体平台。加强与铁路、民航等部门合作，实现文旅宣传进机场、进车站。拓展宣传渠道，延伸营销空间，在国内外主要客源地设立文化和旅游推广中心、营销中心，推广文化产品和旅游精品线路。扩大新媒体营销，充分运用新媒体、新手段和新技术，利用央视频、腾讯视频、优酷等视频平台和抖音、快手等短视

频、直播平台，通过微视频、网络直播、网红博主、影视植入、旅游攻略等方式，宣传展示吉林旅游品牌和优秀文艺作品，整体推进新媒体形象推广工程。

提升旅游市场影响力。根据国际国内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情况，待时机成熟时，赴周边国家和地区开展冰雪旅游推广活动，扩大入境游市场份额。域外重点面向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域，策划组织旅游市场主题推介等活动，深化区域间合作。

第十节 实现文化生态协调发展

强化生态资源保护。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国土空间规划要求，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在自然保护区的核心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的核心景区、重要自然生态系统严重退化的区域、具有重要科学价值的自然遗迹和濒危物种分布区、水源地保护区等重要和敏感的生态区域，落实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依法依规选址，合理确定建设规模，限制无节制开发，做好与相关规划的协调衔接。积极探索向海、莫莫格、嫩江湾、查干湖等管理体制创新，建设创新、绿色的自然保护地生态旅游目的地体系，加强湿地、森林、水源地保护与生态修复，适度开展生态旅游观光游憩活动。

持续优化旅游环境。全省重要旅游节点城市实现城乡垃圾一体化处理，主要涉旅场所干净卫生整洁。涉旅路边、河边、湖边达到美化、绿化、洁化。主要旅游道路、旅游景区、旅游村镇建筑富有特色、乡村风貌突出、自然环境优美。各市、县确保区域内湖泊、河川水质达标，没有污染。

促进绿色循环发展。引导绿色示范旅游发展，推动旅游企业节能减排，落实环保责任，省及各市、县建立绿色饭店、绿色温泉、绿色民宿、绿色餐饮、绿色交通等绿色认证体系，推广节能减排，减少旅游碳排放。倡导景区建设因地制宜、方便简洁，鼓励采用节能、轻型、可回收利用的材料设备。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严格保护国家及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构建完整的文化遗产地方性法规保障体系，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范围、措施、制度及政策，在保护的基础上，依法、适度开发利用，有效推进文旅融合发展。

第四章 保障措施

加强规划引导和组织实施。本规划发布后，由省文化和旅游厅负责组织实施。各市、县依据本规划编制管辖区域内的旅游发展规划，并做好与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及相关行业规划衔接。统筹考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对推进环线区域布局的要求，发挥规划在促进区域协同发展中的基础性、综合性、战略性作用，做好规划实施效果跟踪评估。

强化政策落地和导向支撑。发挥吉林省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作用，深入贯彻《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大做强冰雪产业的实施意见》、《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避暑休闲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精神，全面落实《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要求，全力推进实施产业发展、土地利用、金融财政等各项政策措施，发挥政策导向作用，

做到政策全覆盖，全面提升旅游服务质量，促进旅游精品线路建设与提升，带动旅游示范区、集聚区快速发展，形成特色旅游产业集群。

加大资金投入和扶持力度。充分发挥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引导和扶持效应，争取现有的与旅游业相关的专项资金向环线区域倾斜，重点支持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宣传推广等方面，对重点项目在贴息、担保、贷款、股权投资方面给予扶持；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林草等部门统筹考虑环线周边固定资产投资、重大项目建设、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提升，进一步优化区域协调发展。

加强旅游人才培训和引进。优化旅游人才结构，提升人才素质，到 2025 年，全省旅游人才数量实现大幅度增长，总量达到 70 万人。紧紧围绕旅游业发展需要，建立有效的旅游人才资源统计和完善的旅游人才评价体系，加大培训力度，着力抓好行政管理人才、职业经理人才、紧缺专业人才、从业人员四大队伍建设。建立旅游人才专家信息库，全面发挥专家学者对旅游业发展的智力支持和示范引领作用。充分利用国际服务贸易创新政策，放宽对聘用外籍人才的政策管理规定，积极引进专业型人才，形成人才辈出、人尽其才的良好局面。

“一主六双” 高质量发展战略专项规划之八

长吉珲大通道发展规划 (2021—2030 年)

第一章 发展基础

长吉琿大通道串联长春市、吉林市、延边州等市（州）和九台、双阳、蛟河、敦化、安图、延吉、龙井、图们、琿春等县（市、区），辐射舒兰市、桦甸市、二道白河镇、汪清县、和龙市等多个重要城镇节点，是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的京延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将以长春市、吉林市为核心腹地，以延龙图为前沿，以琿春市为窗口，通过借港出海等方式，打通吉林省向东开放通道，对接“一带一路”建设和白（城）松（原）长（春）通（化）至辽宁（丹东港、营口港、大连港）大通道，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目前已具备较好的发展基础。

通道内交通基础设施齐全。通道内铁路、公路、航空、水运等各种运输方式初具规模，已建有长吉琿高速铁路、长图琿和东边道等普速铁路，琿乌、龙蒲、吉沈、鹤大、延汪等高速公路和琿阿、龙东、三莫等普通干线公路，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延吉朝阳川机场，松花江、图们江航道具有一定基础，基本形成了“一环三纵一横”的综合交通基础设施网络格局（见图1），联通俄、朝，辐射东北亚区域、欧洲等地。

对外互联互通具备一定条件。“滨海2号”国际交通走廊我方境内基础设施持续完善，琿春至长岭子口岸公路和图们、圈河等界河大桥均已达到一级公路标准，琿春长岭子公路口岸实现了

不停车通关。陆海联运航线相对丰富，由珲春经扎鲁比诺、斯拉夫扬卡和罗津等俄、朝港口可达韩国、日本及我国上海、宁波等港口。“长珲欧”正式开通，中俄珲马铁路双向常态化运营。中俄国际道路货物运输取消线路限制，中俄、中朝国际道路客运线路已达 10 条。

长春市核心地位不断增强。长春至珲春方向已形成高速铁路、高速公路、运输机场三种快速运输方式，可便捷融入国内国际综合交通网络，连通朝、俄，辐射东北亚区域。长春市建成“一纵一横”十字形放射铁路主骨架，形成“一环六射”高速公路网，轨道交通初步形成“十字+环型+放射”网络架构，全面覆盖长春都市圈主要城市（镇），长春站、长春西站、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基本实现多种运输方式的有效衔接，长春龙嘉国际机场现已开通直达国内城市航线 137 条、国际航线 3 条。

对标高质量发展要求，长吉珲大通道铁路、公路、机场等基础设施仍有待完善，长春市交通枢纽地位需持续提升，机场布局、服务能力和辐射范围需完善和拓展，增强对外联通能力，提高运输能力和效率。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

第二届联合国全球可持续交通大会、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聚焦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补缺、补断、补弱，加快做强内联外扩、通江达海的交通基础设施网络，优化综合交通枢纽布局，强化公铁空水多种运输方式联动互补，扩大优质运输服务供给，打造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强化大交通、大枢纽、大物流格局，助力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促进吉林与东北亚区域相连，与欧洲联通，为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率先实现突破当好开路先锋。

第二节 基本原则

适度超前、服务大局。聚焦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大局，以建设高质量交通强省为出发点，进一步优化通道基础设施，确保运输能力适度超前，充分发挥交通运输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作用。

统筹融合、畅通高效。坚持系统观念，合理配置资源，优存量、扩增量、提质量，推动陆海贯通、内外联动。精准补齐联通衔接短板，优化配置运输资源，全面提升运输服务质量和效率，实现人享其行、物畅其流。

贯彻新理念、高质量发展。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传统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网络效益与整体效能，强化科技创新赋能，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理念，坚持集约节约，加强节能减排和

生态功能恢复，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促进通道提效能、扩功能、增动能，推动综合交通高质量发展。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或稍长一段时间，长吉琿综合运输大通道全面畅通，形成“两环四纵两横”（见图 2）的综合交通基础设施网络，通道运输能力更加充沛，综合客运枢纽和物流园区布局更加完善，各种运输方式衔接更加紧密顺畅。长春都市圈大环线基本形成，支撑长春市东北亚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作用更加明显，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带动作用更加突出，琿春国际港对外合作能力显著提升，进一步促进吉林省与东北亚区域相连、与欧洲联通，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国内国际双循环，有力支撑高质量交通强省建设，服务构建对外开放新格局。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打造能力充沛的综合交通网

重点建设长春都市圈环线、延吉至长春等高速公路，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敦化至牡丹江等快速铁路，启动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织密高质量快速交通网，构建“两环四纵两横”综合交通基础设施网络。

持续完善铁路网。扩大快速铁路覆盖范围，推进普速铁路建设和既有铁路扩能改造。推动敦化至牡丹江铁路和吉林枢纽西环

专栏 1 铁路项目

快速铁路。推进敦化至牡丹江铁路项目。
普速铁路。建设吉林枢纽西环线。

加快完善公路网。推进高速公路全面成网、普通公路网提质升级，加强长吉核心腹地与沿边开发开放窗口的联系，建设烟筒山至长春、大蒲柴河至烟筒山、防川至珲春等高速公路，打造长吉珲第二条高速公路通道，形成“双高速公路”格局；优先启动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升级改造国道珲阿公路、饶盖公路等“瓶颈路”“断头路”。

专栏 2 公路网项目

高速公路。建设长春至烟筒山、烟筒山至大蒲柴河、防川至珲春高速公路，推动汪清至老爷岭高速公路建设。

普通公路。加快建设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国道珲阿公路石头口门绕越线、国道珲阿公路吉林至饮马河段、国道珲阿公路威虎岭至白石山段、国道珲阿公路延吉至安图（北山）段、国道饶盖公路九台至长春段、国道龙东公路大蒲柴河至夹皮沟段、国道龙东公路小城子至二道甸子段、国道丹阿公路新华至英安段等项目。

推进航道建设。开展绿色和生态航道建设，实施松花江吉林市区至雾凇岛段航道工程。完善航道码头设施，建设图们江图们市城区段界河航道码头。

专栏 3 航道项目

航道。实施松花江吉林市区至雾凇岛段航道工程。
码头。建设图们江图们市城区段界河航道码头。

提升机场服务能级。强化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区域枢纽功能，

进一步提升通道内快速旅客和高附加值货物中长途快速运输能力。启动建设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推动城市（际）轨道交通与机场更有效衔接；改扩建吉林二台子机场，迁建延吉机场，推进建设琿春机场。

专栏 4 机场项目

机场。建设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迁建延吉机场，改扩建吉林二台子机场，推进琿春机场建设。

第二节 构建衔接顺畅高效综合交通枢纽

以枢纽城市建设为抓手，打造多层次的交通枢纽城市，促进各运输方式融合发展，提高综合交通组合效率、通行效率、转换效率和空间要素配置效益，发展枢纽经济。打造国际性、全国性、区域性三个层次的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完善枢纽布局，努力将长春市打造为面向东北亚的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力争将吉林市打造为全国综合性综合交通枢纽，发展琿春市、延边州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

打造衔接顺畅综合客运枢纽系统。推进综合客运枢纽立体换乘，推动主要运输方式间便捷换乘，重点改扩建长吉城际龙嘉机场站，实现铁路、民航、轨道等交通方式集中布局、空间共享、立体换乘，提升机场地面客运快速疏散能力。优化长春市等城市交通枢纽布局，加强与对外交通、城市交通系统有效衔接。

建设高效率综合货运枢纽系统。加快长春市生产服务型国家

物流枢纽、珲春市陆上边境口岸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积极申报长春市商贸服务型、陆港型和吉林市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强化综合货运枢纽多式联运能力，推进长春国际陆港、中澳公铁等多式联运型综合货运枢纽及农产品、冷链等专用物流园区建设。推动打通货运枢纽场站与干线公路的衔接道路，支持新建综合货运枢纽引入铁路专用线。

专栏 5 综合交通枢纽项目

综合客运枢纽。建设长吉城际龙嘉机场站扩建工程等。

综合货运枢纽。建设长春国际陆港物流园区、长春国际物流园、东北物流园区、中澳公铁联运物流中心、顺丰电商产业园项目（二期、三期）、图们市粮食物流储运基地、吉林延吉国际空港经济开发区冷链物流项目等。

第三节 做强长春都市圈交通

强化长春市集聚辐射能力。推动长春都市圈内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城市轨道交通融合发展，推动开行长春至九台、双阳等地的市郊列车，加快推进长春市轨道交通建设，推动轨道交通向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延伸，构建主城区半小时生活圈、1小时通勤圈、2小时通达圈。建设长春都市圈环线等高速公路，强化长春市对农安县、九台区、吉林市等地的辐射带动作用，有效衔接哈长城市群及京津冀地区。

强化城区内外交通有效衔接。尽早建成长春至自然村高速公路、长春至双阳一级公路，实现高速公路与亚泰大街等城市快速路网有效衔接，强化城市道路与普通公路一体化衔接，扩展城市

发展空间，疏解城市交通拥堵压力。

拓展面向全球的运输网络。加密扩展国内外航线，逐步开通并常态化运营长春通向东南亚各国航线，新开、加密至欧洲、日本、韩国和东南亚国家等航线，提高航线网络覆盖能力。推动“长满欧”“长琿欧”货运班列常态化运营，做强做大长春内陆港，稳步提升长春市交通枢纽的国际地位，支撑长春市打造东北亚国际物流枢纽中心。

专栏 6 长春都市圈交通项目

高速公路。建设长春都市圈环线高速公路九台至双阳段、长春都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农安至九台和双阳至伊通段、长春都市圈环线高速公路伊通至农安段、长春至自然村高速公路。

轨道交通。建设轨道交通 1 号线、2 号线、3 号线、4 号线延长工程，建设轨道交通 5 号线、6 号线、7 号线、9 号线。谋划启动长春市轨道交通四期建设。

第四节 强化琿春国际港对外开发开放能力建设

加强对外互联互通。持续推动对俄、朝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动沙坨子、三合、开山屯等口岸桥建设，持续推动琿春至扎鲁比诺港既有公路、琿马铁路改造，强化与“滨海 2 号”国际交通走廊衔接；谋划图们至朝鲜清津铁路建设、和龙南坪至朝鲜茂山铁路建设。

强化国际运输能力。全面畅通国际陆路通道，稳定运营“长琿欧”“琿马铁路”等货运班列。开拓陆海联运通道，稳定运营琿春经扎鲁比诺港、斯拉夫扬卡港至宁波舟山港、青岛等国内南方港口内贸货物跨境运输航线，复航琿春经扎鲁比诺至韩国釜

山、日本新潟航线，谋划开辟北冰洋航线，打通面向欧美的海上经贸通道。织密国际航空网络，拓展延吉机场空中客货航线。

加快交通运输开放合作。以港口合作和跨境运输通道为保障，推进与俄罗斯、朝鲜、韩国、日本、德国等国家产能和资源对接合作，为吉林省打造全国向北开放的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心提供坚强支撑。

专栏 7 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铁路通道。加快中俄珲马铁路扩能改造。推动图们至朝鲜清津铁路、和龙南坪至朝鲜茂山、珲春甩弯子至朝鲜训戎里铁路建设，恢复重建中朝开山屯至三峰里铁路。

公路通道。稳步推进珲春至扎鲁比诺港改造。适时推动沙坨子、三合、开山屯等公路口岸桥建设。

海上通道。推动珲春经扎鲁比诺港、斯拉夫扬卡港至宁波舟山港、青岛内贸外运航线常态化运行，复航珲春经扎鲁比诺至韩国釜山、日本新潟航线。持续推进图们江出海复航基础技术研究工作。

空中通道。拓展长春、延吉等机场空中客货航线，开辟面向东北亚国家的航线，加密对韩、日、俄航班航线。

第五节 扩大优质运输服务供给

提升客运服务品质。

——**发展旅客联程服务。**积极发展公铁、空铁、公空等旅客联程运输，强化客运一体联程组织，努力实现一站购票、无缝衔接、一票（证）通行。

——**发展多层次客运服务。**优化铁路客运服务，鼓励龙嘉机场站至长春站、吉林站区间高铁实现公交化运营；构建与铁路、民航等相衔接的道路客运集疏运网络，发展以公交化运营为主、定制客运为辅、客运班车为补充的多元化运输组织形式；提升航

空运输服务能力，逐步扩展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延吉机场与日本、韩国、俄罗斯远东地区的直飞航线，提高长春龙嘉国际机场通达国内重要经济城市和旅游城市航线覆盖率。

——**促进交通与旅游融合发展。**践行“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理念，加强交通对冰雪旅游的支撑和带动，加快建设旅游路、资源路、产业路，鼓励发展吉林市—北大湖冰雪旅游铁路专列，鼓励松花江等流域发展游艇等水上旅游服务。

——**提升客运信息化服务水平。**推进服务全程数字化，支持互联网企业等市场主体整合线上、线下资源，提供“一站式”出行服务，提升客运服务掌上通办水平，打造顺畅衔接的出行服务链，服务群众便捷出行。

提升货运物流服务效能。

——**发展货物多式联运。**完善枢纽多式联运服务功能，拓展长春、吉林、延边等地区高铁枢纽的快运服务功能，提升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延吉朝阳川机场等航空枢纽货运功能；鼓励大型物流企业开展多式联运业务。

——**构建高效货运服务网络。**以“物畅其流”为核心，建设与产业布局、消费格局相适应的大宗物流、集装箱物流网络，服务于汽车、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医药、化工、冶金等重点产业发展，强化煤炭、粮食、钢铁、汽车整车等大宗货物类运输保障能力。

——**持续降低物流成本。**积极发展“互联网+货运”新业

态，利用互联网技术，构建物流信息互联共享体系，推动网络货运型企业发展壮大；加大物流资源整合力度，鼓励物流企业投资共建物流设施，共用共享物流设备；推动铁路货运价格市场化灵活调整机制持续优化。

——**发展专业化物流服务**。推进电商物流、冷链物流、大件运输、危险品物流等专业化发展，推动大宗货物储运一体化，推广大客户定制服务。

第六节 提升交通可持续发展能力

提升智慧创新发展水平。推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加快推动高速公路基础设施数字化、智慧化升级改造，布局完善数字化感知系统，完善基础设施数字化感知系统，依托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G331），开展物联网、大数据、精准气象感知等新技术与基础设施融合的应用试点，积极推动长春龙嘉国际机场、松花江重点航段智能化升级。深化通道内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TC）应用。支持一汽智能网联汽车在高速公路、城市道路开展试验。稳步推进5G等通信设施与交通基础设施的融合发展，提高通道内基础通信网络覆盖率。

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充分借鉴鹤大“双示范”工程等绿色公路建设成功经验，以新建公路为重点，打造绿色公路精品工程，努力建成具有行业推动和示范效果的示范工程。统筹集约利用通道线位、桥位等资源，鼓励建设“集约化、一体化”的绿色

综合交通枢纽，提高国土空间综合利用率。大力推动通道内重要节点城市新增更新新能源公交车，鼓励在高速公路服务区、枢纽场站等区域建设充电等新能源设施，推动实现交通领域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提升安全应急保障能力。全面开展公路危旧桥梁改造专项行动，加快推进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进一步完善航标设置等航道安全设施，提升基础设施安全防护能力。推动“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建设，提升基础设施安全性、耐久性。加强通道内基础设施动态监测预警，推进高速公路视频监控系统改造升级和国省干线公路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提高突发事件监测预警能力。建立健全跨区域、跨部门综合交通预警、应急信息沟通机制，提升应急保障精准智控能力。

第四章 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协调。发挥吉林省建设高质量交通强省领导小组作用，统筹协调综合交通各运输方式的衔接，加强与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文化和旅游、住房城乡建设、商务、通信管理等部门以及有关市、县政府的对接，有效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问题。建立重大建设项目定期会商机制，创新跨国、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间的沟通和协作方式，积极争取国家支持，齐心协力保障重大项目的落实。

强化资金保障。加大对上争取力度，统筹各级财政资金对通道内支撑作用强的项目给予支持。在债务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支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通道内收益能够覆盖利息的交通基础设

施项目，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及时提出专项债券安排意见，确保专项债券发行后迅速使用。对有一定收益或稳定盈利模式的项目，依法合规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撬动社会资本投入。深化与各类金融机构的战略合作，积极争取融资支持力度，鼓励通过资源综合开发、建设运营一体化等方式破解资金难题，加快通道内项目落地。

加强政策支持。研究建立支持通道内综合运输发展的保障政策，积极协调有关部门运用财政、金融、土地等政策手段，推动综合运输服务高质量发展。切实保障交通建设用地，在用地计划、供地方式等方面给予一定政策倾斜，探索土地收益补偿等多样化支持政策。充分落实各地政府主体责任，采用中央与省、省与各地共建等方式推动重点项目建设。

加强技术保障。加强与行业协会、企业、院校、研究机构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强化在交通建设、运营、管理、养护等方面的关键技术研究，加大对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研发应用的支持力度，有效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为交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技术保障。

营造良好环境。及时掌握行业动态，积极推动运输结构调整，开展公路差异化收费试点研究，有效推进物流业降本增效。加强正面引导，精心策划重大主题宣传，进一步巩固壮大行业主流舆论阵地，讲好交通故事，展示交通发展成果，传递行业正能量，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图 1 长吉珲大通道综合交通网现状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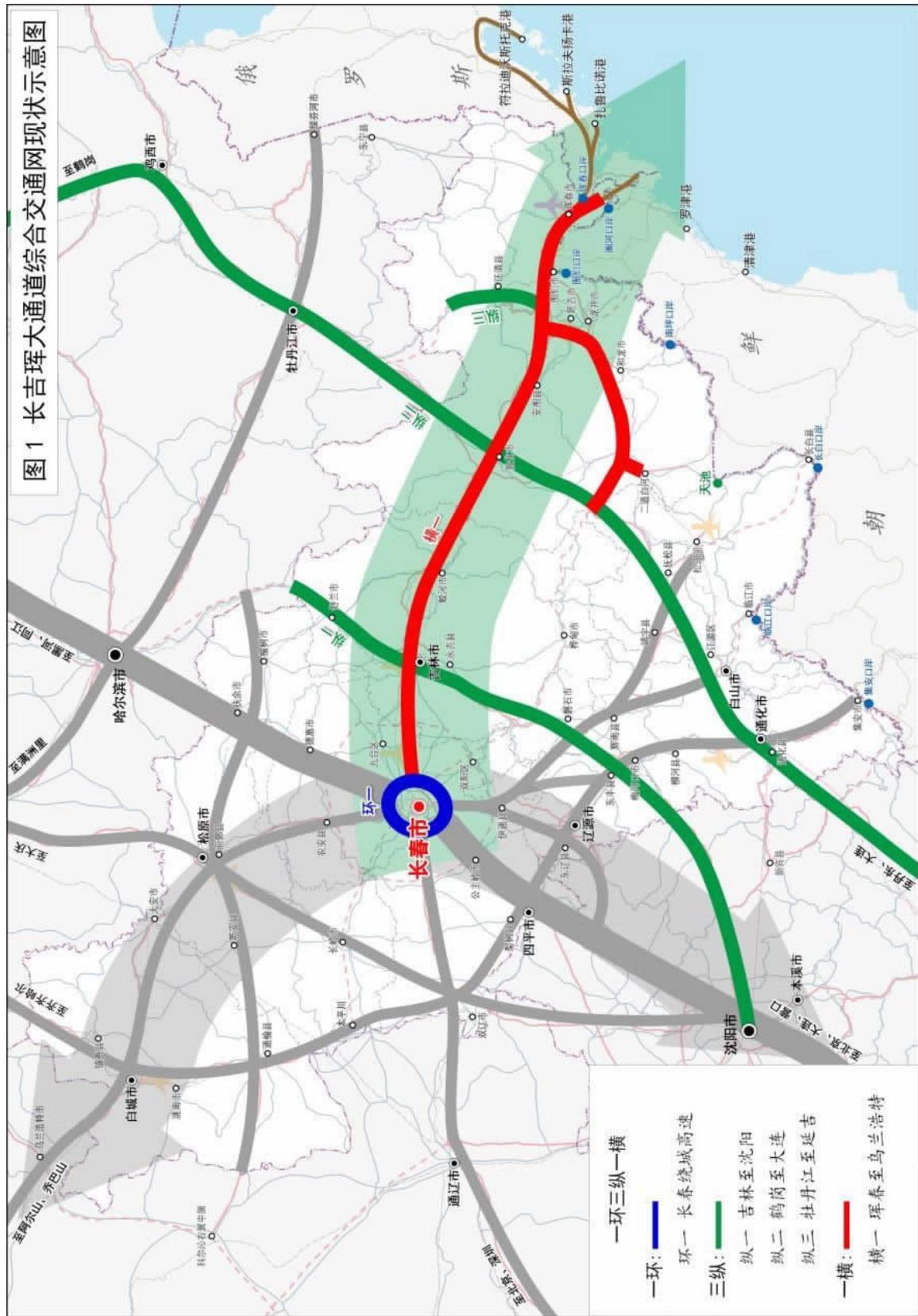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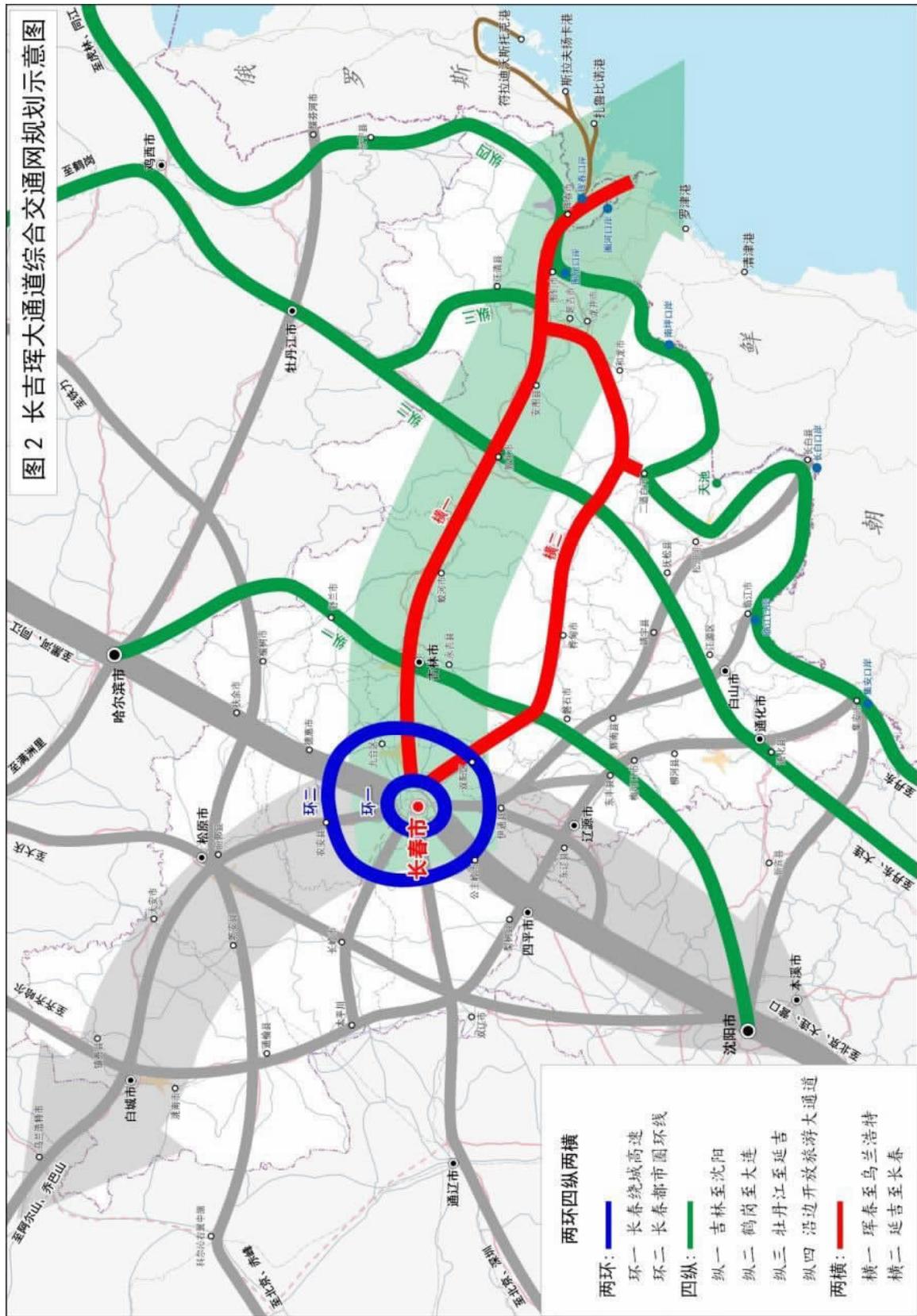


图2 长吉珲大通道综合交通网规划示意图



“一主六双” 高质量发展战略专项规划之九

白松长通至辽宁（丹东港、营口港、
大连港）大通道发展规划
（2021—2030 年）

第一章 发展基础

打造白松长通至辽宁（丹东港、营口港、大连港）大通道（以下简称白松长通至辽宁大通道），有利于衔接“长满欧”，连通白城、松原、长春、辽源、通化、白山至辽宁，与长吉珲大通道形成“人字形”通道布局，促进我省与东北亚区域相连，与欧洲相通，与环渤海地区、京津冀对接，更好融入国内大循环和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目前，通道已具备一定规模，发挥着重要作用。

基础设施网络基本形成。总体布局是以长春为核心，京哈、珲乌通道为骨架，连南接北，承东启西，基本形成“一环三射五纵三横”综合交通基础设施网络（见图1）。长春至营口港、大连港方向，以京哈通道为主轴（京哈通道作为国家立体交通主骨架，已建有高铁、普速铁路、八车道高速公路和四车道一级公路），连通营口港、大连港，对接“长满欧”“长珲欧”；长春、通化至丹东、大连方向，建有长辽、四梅、梅集普速铁路，京哈、长长、辉白、集双、鹤大、伊辽等高速公路和多条普通干线公路，以及通化三源浦、长白山机场，支撑我省向南开放；白城至长春方向，建有长春至白城快速铁路、高速公路和普通干线二级以上公路，以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为主，白城长安机场、松原查干湖机场为辅的机场格局，连通京哈通道；白城、松原向南可利

用平齐铁路、嫩双高速公路、大广高速公路和铁科高速公路、绥沈公路等直达沈阳、营口、大连等地。

对内对外运输网络日渐完善。高速公路基本成网，京沈高铁的开通、长白快铁提速和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二期扩建投运，进一步完善了运输线网进一步完善，更加方便了人流、物流的快速流动。多式联运尤其是铁海联运不断实现新突破，开通长春至大连、营口、天津铁海联运班列，航空货运相继开通运营长春—沈阳—南京、长春—杭州等航线。“长满欧”班列实现与 11 个国家 30 多个铁路站点连接，开通了“长珲欧”班列，长春至塔林货运包机航线阶段性运营，至蒙古国乌兰巴托货运航线实现首次试验飞行。

长春枢纽中心作用突出。长春经沈阳至营口、大连方向已形成高速铁路、高速公路、运输机场三种快速运输方式，可便捷融入国内国际综合交通网络，有效对接环渤海、京津冀等国家重大战略发展区域。长春市建成“一纵一横”十字形放射铁路主骨架，形成“一环六射”高速公路网，轨道交通初步形成“十字+环型+放射”网络架构，全面覆盖长春都市圈主要城市（镇），长春站、长春西站、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基本实现多种运输方式的有效衔接，长春龙嘉国际机场现已开通直达国内城市航线 137 条、国际航线 3 条。

对标高质量发展要求，白松长通至辽宁大通道内快速铁路、高速公路等交通网络还需加快完善，辽源市、通化市、白山市未

通快速铁路，临江市、长白县未通高速公路，综合客货枢纽一体化衔接和转换效率需进一步提升，长春市交通枢纽地位有待加强，国际物流运输能力仍需提高。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二届联合国全球可持续交通大会和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聚焦服务“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加快完善交通基础设施网络，优化综合交通枢纽布局，强化公铁空水多种运输方式联动互补，扩大优质运输服务供给，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吉林与环渤海地区、京津冀对接，与东北亚、欧洲互联互通，打造内联外扩、通江达海的综合运输大通道，为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率先实现突破当好开路先锋。

第二节 基本原则

适度超前、服务大局。聚焦“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大局，以建设高质量交通强省为出发点，进一步优化通道基础设施，确保运输能力适度超前，充分发挥交通运输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作用。

统筹融合、畅通高效。坚持系统观念，合理配置资源，优存量、扩增量、提质量，推动陆海贯通、内外联动。精准补齐联通衔接短板，优化配置运输资源，全面提升运输服务质量和效率，实现人享其行、物畅其流。

贯彻新理念、高质量发展。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传统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网络效益与整体效能，强化科技创新赋能，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理念，坚持集约节约，加强节能减排和生态功能恢复，落实碳达峰、碳中和要求，促进通道提效能、扩功能、增动能，推动综合交通高质量发展。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或稍长一段时间，白松长通至辽宁大通道基本形成“两环四射六纵四横”（见图 2）的综合交通基础设施网络，交通运输方式配置更加合理，高速公路、快速铁路连通成网，机场服务能级进一步提升，枢纽布局更加完善，各种运输方式衔接更加紧密顺畅，衔接“长满欧”，多路对接辽宁港口群，联通京津冀、长三角、环渤海地区等国家重大战略发展区域，使长春市东北亚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作用更加明显，基本形成“大交通、大物流、大枢纽”的综合立体交通网，有力支撑高质量交通强省建设，服务构建对外开放新格局。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打造能力充沛的综合交通网

重点建设长春都市圈环线、长春至太平川等高速公路，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和沈阳至白河等高速铁路，启动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织密高质量快速交通网，构建“两环四射六纵四横”综合交通基础设施网络。

持续完善铁路网。重点建设沈阳至白河高速铁路，完成长春至白城铁路提速改造，积极推动长春经辽源至通化铁路相关工作，实现快速铁路覆盖通道内各主要城市。

专栏 1 铁路项目

快速铁路。建设沈阳至白河高速铁路，长春至白城铁路提速，推动长春经辽源至通化铁路建设。

加快完善公路网。推进高速公路全面成网、普通公路网提质升级，加强东南部山区与丹东、大连的联系，强化沿边区域与长春、沈阳等内地沟通，增强通道集散能力。建设长春至太平川、桓仁至集安、白山至临江、松江河至长白等高速公路，优先启动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升级改造国道琿阿公路、饶盖公路等“瓶颈路”“断头路”。

专栏 2 公路网项目

高速公路。建设长春至太平川、桓仁至集安、白山至临江、松江河至长白等高速公路项目。

普通公路。建设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国道抚公公路营城子至伊通镇段、国道鹤大公路白山绕越线、国道牙四公路大安嫩江大桥、国道绥沈公路肇源至松原段、国道集阿公路辽源红五星互通、国道黑大公路梅河口绕越线、省道齐大公路莫莫格至大安段、国道 G302 线查干湖生态小镇改线等项目。

推进水运码头建设。完善码头设施，建设鸭绿江临江航道码头。

专栏 3 码头项目

码头。建设鸭绿江临江航道码头。

提升机场服务能级。强化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区域枢纽功能，提升支线机场基础设施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通道内旅客和高附加值货物中长途快速运输能力。启动建设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推动城市（际）轨道交通与机场更有效衔接；加快推进长白山机场改扩建工程竣工并投入使用，适时启动通化三源浦机场、松原查干湖机场改扩建项目前期工作和建设；新建集安机场。

专栏 4 机场项目

机场。建设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加快推进长白山机场改扩建工程竣工并投入使用，改扩建通化三源浦机场、松原查干湖机场，新建集安机场。

第二节 构建衔接顺畅高效综合交通枢纽

以枢纽城市建设为抓手，打造多层次的交通枢纽城市，促进各运输方式融合发展，提高综合交通组合效率、通行效率、转换效率和空间要素配置效益，发展枢纽经济。努力将长春市打造为面向东北亚的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培育通化、白山、白城、松原、辽源为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

打造衔接顺畅综合客运枢纽系统。推进长白山（二道白河）、通化、白山、抚松（松江河）综合客运枢纽建设，实现公路与铁

路间紧密衔接、便捷换乘。改扩建长吉城际龙嘉机场站，实现铁路、民航、轨道等交通方式场站集中布局、空间共享、立体换乘。优化长春等城市交通枢纽布局，加强与对外交通、城市交通系统有效衔接。

建设高效率综合货运枢纽系统。加快长春市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积极申报长春市商贸服务型、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强化综合货运枢纽联运能力，推进长春国际陆港、中澳公铁等多式联运型综合货运枢纽，以及顺丰电商产业园等物流园区建设。推动打通货运枢纽场站与干线公路的衔接道路，支持新建综合货运枢纽引入铁路专用线。

专栏 5 综合交通枢纽项目

综合客运枢纽。建设长白山（二道白河）、通化、白山、抚松（松江河）综合客运枢纽以及长吉城际龙嘉机场站扩建工程。

综合货运枢纽。建设长春国际陆港物流园区、长春国际物流园、东北物流园区、中澳公铁联运物流中心、顺丰电商产业园项目（二期、三期）等。

第三节 做强长春都市圈交通

强化长春市集聚辐射能力。推动长春都市圈内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城市轨道交通融合发展，推动开行长春至公主岭（范家屯）、农安等地的市郊列车，加快推进长春市轨道交通建设，构建主城区半小时生活圈、1小时通勤圈、2小时通达圈。建设长春都市圈环线、长春至太平川等高速公路，强化长春市对农安、双阳、伊通等地的辐射带动作用，有效衔接哈长城市群及京津冀

地区。

强化城区内外交通有效衔接。尽早建成长春至自然村高速公路、长春至双阳一级公路，实现高速公路与亚泰大街等城市快速路网有效衔接，强化城市道路与普通公路一体化衔接，扩展城市发展空间，疏解城市交通拥堵压力。

拓展面向全球的运输网络。加密扩展国内外航线，逐步开通并常态化运营长春通向东南亚各国航线，新开、加密至欧洲、日韩和东南亚等国家航线，提高航线网络覆盖能力。推动“长满欧”“长琿欧”货运班列常态化运营，做强做大长春内陆港，稳步提升长春市交通枢纽的国际地位，支撑长春市打造东北亚国际物流枢纽中心。

专栏 6 长春都市圈交通项目

高速公路。建设长春都市圈环线高速公路九台至双阳段、长春都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农安至九台和双阳至伊通段、长春都市圈环线高速公路伊通至农安段、长春至自然村高速公路。

轨道交通。建设轨道交通 1 号线、2 号线、3 号线、4 号线延长工程，建设轨道交通 5 号线、6 号线、7 号线、9 号线。谋划启动长春市轨道交通四期建设。

第四节 全面提升通道对外联通能力

加强对外互联互通。积极对接中蒙俄经济走廊，稳步推动“两山”铁路建设相关工作，完善对朝基础设施，稳步推动长白至朝鲜惠山铁路和临江、长白等公路口岸桥前期工作，拓展对外互联互通能力。

增强国际运输能力。稳定运营“长满欧”“长琿欧”等货运

班列，加强与辽宁丹东港、大连港、营口港铁海联运班列建设，推进长春—四平—营口港陆海联运通道建设。完善国际航空运输网络，适时开通长白山、通化机场至韩国、俄罗斯航线。

发挥内陆港开放合作优势。推进通化内陆港建设，加快港务区铁路集装箱中心站、商贸加工创业园区建设，加强与辽宁丹东港、营口港、大连港铁海联运合作，推动与辽港集团深度合作，创新与丹东临港集团合作模式，提高货物吞吐量，支持通化内陆港打造吉林省向南开放窗口核心平台，连接起吉林省东南部至我国南方城市的出海走廊。依托京哈等通道，加强长春内陆港与营口、大连、天津等港口交流合作，持续推进陆海联运便利化。

专栏 7 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铁路通道。稳步推进“两山”铁路、长白至朝鲜惠山铁路建设。

公路通道。适时推动长白、临江等公路口岸桥建设。

海上通道。加强与辽宁丹东港、大连港、营口港铁海联运班列建设。

空中通道。支持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完善航空运输网络，加密至韩、日、俄航线，丰富至欧洲、东南亚等国际航线。

第五节 扩大优质运输服务供给

提升客运服务品质。

——**发展旅客联程服务。**积极发展公铁、空铁、公空等旅客联程运输，强化客运一体联程组织，努力实现一站购票、无缝衔接、一票（证）通行。

——**发展多层次客运服务。**优化铁路客运组织，有序推进长春至白城等铁路提速运行；构建与铁路、民航等相衔接的道路客

运集疏运网络，发展以公交化运营为主、定制客运为辅、客运班车为补充的多元化运输组织形式；提升航空运输服务能力，适时开通长白山、通化三源浦机场至韩国、俄罗斯国际航线，提高长春龙嘉国际机场通达国内重要经济城市和旅游城市航线覆盖率。

——**促进交通与旅游融合发展**。建设旅游路、产业路、资源路，鼓励松花江、鸭绿江等流域发展游艇等水上旅游服务。

——**提升客运信息化服务水平**。推进服务全程数字化，支持互联网企业等市场主体整合线上、线下资源，提供“一站式”出行服务，提升客运服务掌上通办水平，打造顺畅衔接的出行服务链，服务群众便捷出行。

强化货运物流服务效能。

——**发展货物多式联运**。完善枢纽多式联运服务功能，鼓励长春等地区高铁枢纽扩展快运服务功能，完善长春龙嘉国际机场等航空枢纽货运功能；推广公铁、铁水多式联运集装箱化、厢式化、标准化；鼓励大型物流企业开展多式联运服务。

——**构建高效货运服务网络**。以“物畅其流”为核心，建设与产业布局、消费格局相适应的大宗物流、集装箱物流网络，服务于汽车、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医药、化工、冶金等重点产业发展，强化煤炭、粮食、钢铁、汽车整车等大宗货物类运输保障能力。

——**持续降低物流成本**。积极发展“互联网+货运”新业态，利用互联网技术，构建物流信息互联共享体系，推动网络货运型企业发展壮大；加大物流资源整合力度，鼓励物流企业投资

共建物流设施，共用共享物流设备；推动铁路货运价格市场化灵活调整机制持续优化。

——**发展专业化物流服务。**推进电商物流、冷链物流、大件运输、危险品物流等专业化发展，推动大宗货物储运一体化，推广大客户定制服务。

第六节 提升交通可持续发展能力

提升智慧创新发展水平。推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加快推动高速公路基础设施数字化、智慧化升级改造，布局完善数字化感知系统，依托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G331），开展物联网、大数据、精准气象感知等新技术与基础设施融合的应用试点。深化通道内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TC）应用。稳步推进5G等通信设施与交通基础设施的融合发展，提高通道内基础通信网络覆盖率。

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充分借鉴鹤大“双示范”工程等绿色公路建设的成功经验，以新建公路为重点，打造绿色公路精品工程。打造一批特色突出的旅游公路，支持打造松原、长白山服务区等高速公路旅游示范服务区试点。统筹集约利用通道线位、桥位等资源，鼓励建设“集约化、一体化”的绿色综合交通枢纽。大力推动通道内重要节点城市新增更新新能源公交车，鼓励在高速公路服务区、枢纽场站等区域建设充电桩等新能源设施，推动实现交通领域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提升安全应急保障能力。全面开展公路危旧桥梁改造专项行动，加快推进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进一步完善航标设置等航

道安全设施，提升基础设施安全防护能力。推动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建设，提升基础设施安全性、耐久性。加强通道内基础设施动态监测预警，推进高速公路视频监控系统改造升级和国省干线公路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提高突发事件监测预警能力。建立健全跨区域、跨部门综合交通预警、应急信息沟通机制，提升应急保障精准智控能力。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协调

发挥吉林省建设高质量交通强省领导小组作用，统筹协调综合交通各运输方式的衔接，加强与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文化和旅游、住房城乡建设、商务、通信管理等部门以及有关市、县政府的对接，有效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问题。建立重大建设项目定期会商机制，创新跨国、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间的沟通和协作方式，积极争取国家支持，齐心协力保障重大项目的落实。

第二节 强化资金保障

加大对上争取力度，统筹各级财政资金对通道内支撑作用强的项目给予支持。在债务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支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通道内收益能够覆盖利息的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及时提出专项债券安排意见，确保专项债券发行后迅速使用。对有一定收益或稳定盈利模式的项目，依法依规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撬动社会资本投入。深化与各类金融机构的战略合作，积极争取融资支持力度，鼓励通过

资源综合开发、建设运营一体化等方式破解资金难题，加快通道内项目落地。

第三节 加强政策支持

研究建立支持通道内综合运输发展的保障政策，积极协调有关部门运用财政、金融、土地等政策手段，推动综合运输服务高质量发展。切实保障交通建设用地，在用地计划、供地方式等方面给予一定政策倾斜，探索土地收益补偿等多样化支持政策。充分落实各级政府主体责任，采用中央与省、省与各地共建等方式推动重点项目建设。

第四节 加强技术保障

加强与行业协会、企业、院校、研究机构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强化在交通建设、运营、管理、养护等方面的关键技术研究，加大对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研发应用的支持力度，有效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为交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技术保障。

第五节 营造良好环境

及时掌握行业动态，积极推动运输结构调整，开展公路差异化收费试点研究，有效推进物流业降本增效。加强正面引导，精心策划重大主题宣传，进一步巩固壮大行业主流舆论阵地，讲好交通故事，展示交通发展成果，传递行业正能量，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图 1 白松长通至辽宁大通道综合交通网现状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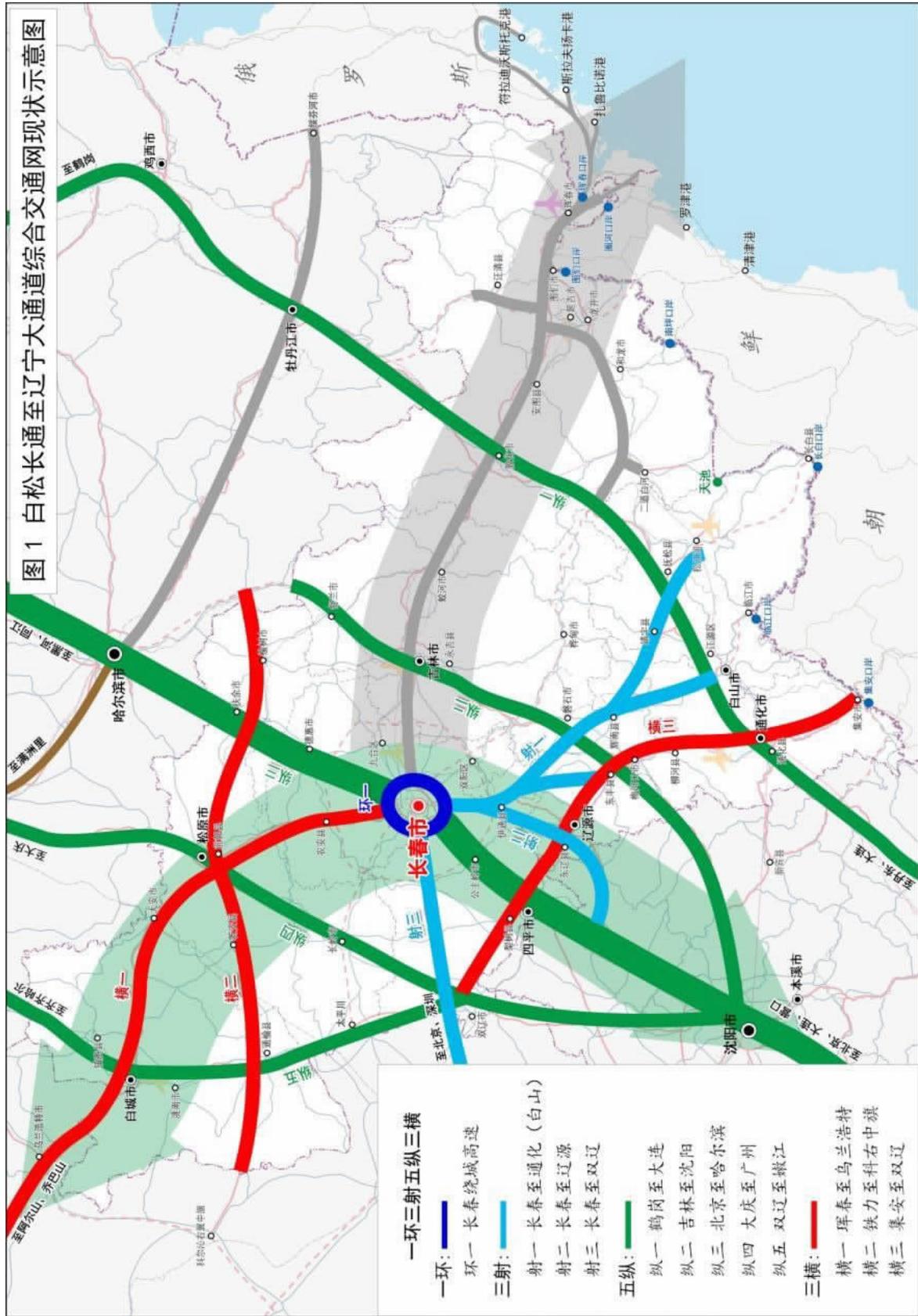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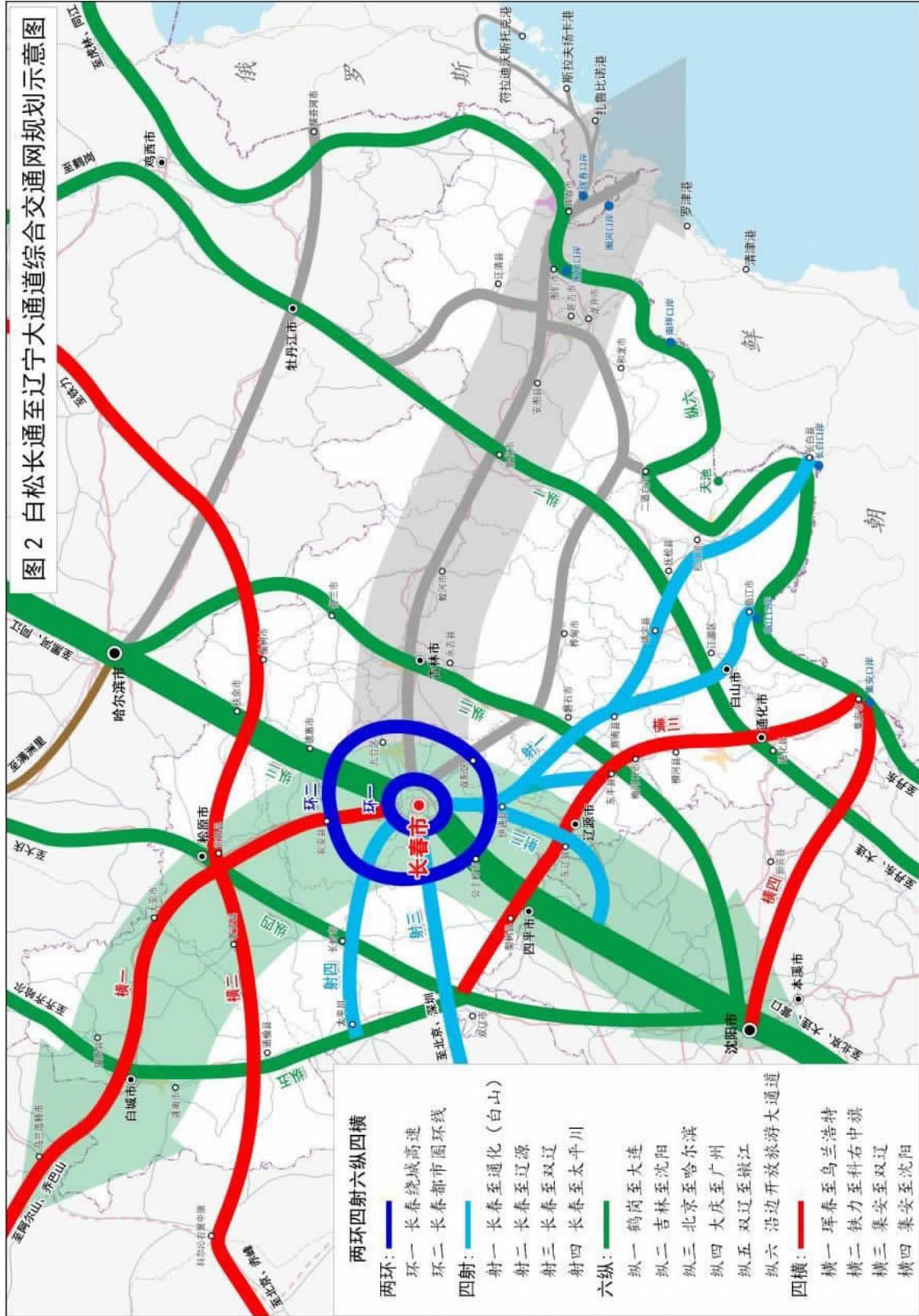


图2 白松长通至辽宁大通道综合交通网规划示意图



“一主六双” 高质量发展战略专项规划之十

长春国家级创新创业基地发展规划 (2021—2025 年)

前 言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创新创业工作，相继出台了推动全面改革创新、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完善财税和投融资政策支持、建设创新创业支撑平台、构建创新创业文化生态等一系列政策举措，形成了浓厚的创新创业创造的政策环境和社会氛围。为深入贯彻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策部署，加快推进长春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高标准建设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打造创新创业新高地，使创新创业成为推动长春市经济发展的新引擎，依据《国务院关于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双创”升级版的意见》（国发〔2018〕32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提升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带动作用进一步促改革稳就业强动能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0〕26号），以及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定等部署和要求，结合长春市工作实际，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是指导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推进长春市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向更大范围、更深程度、更高层次发展的指导性文件，是制定相关规划和政策的依据。

规划期为 2021—2025 年。

第一章 总体思路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长春市委、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人民，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服务需求为导向，以创新引领发展、以创业带动就业，着力搭建新型载体，着力优化公共服务，着力激发主体活力，着力创新体制机制，打造有利于创新创业的政策环境、制度环境和公共服务体系，在全市形成了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动局面，汇聚起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动能。

“双创”政策体系逐渐完善，营商环境趋优。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一系列安排部署，长春市委、市政府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实施意见》（2016年）、《长春市创建国家级“双创”综合性示范区的实施方案》（2016年）、《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实施意见》（2016年）、《关于进一步集聚人才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2017年）、《关于支持院士长春创业的若干政策意见》（2019年）、《长春市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实施方案》（2020年）等全方位、系统性的支持创新创业发展新政策，全面提升和完善了“双创”政策体

系，为加快推进“双创”工作提供了良好的制度支撑和保障。2020年出台的《长春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提升方案》，升级改造了192个政务服务中心，市场主体登记实现了全程电子化，企业开办时间由3天压缩至1小时，50个行业类型的经营许可实现“N证联办”，新企业开办实现智能化审批，被国务院办公厅列为“放管服”改革典型。2020年，长春市被国家评为营商环境提升最快的10个城市之一。

“双创”主体活力持续迸发，绩效稳步上升。“十三五”期间，长春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坚持以创业促进创新、以创新引领创业，推动市场准入门槛不断降低、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数量稳步增长。“十三五”期末，长春市市场主体总量突破100万户、增长14.3%，总量和增速均居东北四个副省级城市首位。其中新登记民营市场主体达到21.3万户，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突破2000户，增长7.2倍，比“十二五”期末翻三番以上，在全国15个副省级城市中名列第一，年产值突破2000亿元。科技型“小巨人”企业达到1364户，2020年全年登记科技成果259项，技术合同成交额达451.6亿元。

“双创”载体建设高效推进，层次大幅提升。“十三五”期间，围绕建设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长春市委、市政府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推动各类创新创业载体平台串珠成链、连线成网，提升创新创业发展模式。截至2020年末，长春

市各类“双创”载体数量达到 200 余个，孵化载体总面积近 700 万平方米、在孵企业达到 5400 户以上、吸纳就业近 14 万人。长春新区、吉林大学、中科院长春光机所、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国信现代农业成功入选国家双创示范基地行列，长春新区双创示范基地建设获国务院通报表扬。坚持走“大企业、大高校、大院所、大农业”带动创新创业特色之路，建设红旗、数字经济、固态电池等创新联盟，与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打造吉林大学“双创”小镇，“双创”载体层次大幅提升，被英国《自然》杂志列为 2020 年全球科研城市第 38 位，比 2018 年提升 4 位。

“双创”人才数质双维提升，结构不断优化。围绕人才管理制度改革，在东北地区率先启动了“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建设，吸引高端人才在长春创业。目前，在长春的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11 个，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 个，中科院长春光机所、中科院长春应化所、中科院东北地理所等独立科研机构 86 家，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等高等院校 43 所，辖区各类专业技术人才约 67 万人，拥有各类高端人才 11.7 万人，人才总量达到 128 万人。“十三五”期间，引进各类高层次人才 2 万余人，超过 40 万名高校毕业生留在长春创业就业。高学历人才占比不断提升，人才结构不断优化，为长春市“双创”事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双创”国际要素不断集聚，影响加速扩大。“十三五”期

间，长春市“双创”国际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带动全市外资引进规模不断扩大，外资利用水平不断提升，吸引全球技术、服务和创新资源向长春辐射集聚。“十三五”期间，全市新设立外商投资企业 200 余户，合同外资金额 70 余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 20 余亿美元，全市外资企业户数接近 800 户，43 家“世界 500 强”在长春投资设立企业 72 户，国际要素持续落地，对国际创新创业群体的吸引力显著增强。

“双创”氛围持续向好，热度不断攀升。长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双创”工作，依托长春创新创业资源优势，积极申请国家“双创活动周”主会场，通过承办“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创翼”创新创业大赛、“创青春”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双创进校园”、“创新创业风云人物”评选等多项有关创新创业的重要赛事、会议、展览、论坛等活动，激发全市创新创业热情，极大地促进了“双创”事业的宣传和引导。创新创业事业蓬勃发展，创新创业氛围日趋浓厚，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进一步释放了全民创新创业潜能，激活了全民创新创业因子，展示了“双创”成果，提升了“双创”活跃度。

第二节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

“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围绕国家、吉林省和长春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全面落实省委“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部署要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通过打造“双创”升级版，营造融合、协同、共享的创新创业良好生态环境，推进长春市创新创业向更大范围、更深程度、更高层次发展。

基本原则：

——深化改革、营造环境。大力推进结构性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放管结合，完善扶持政策和激励措施，破除制约创新创业体制机制障碍，优化市场环境，降低创新创业成本和风险。

——市场主导、激发活力。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结合产业发展，放开市场、放活主体，聚焦新兴产业和新型初创企业，扩大社会就业，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创造力。

——突出重点、融合发展。明确创新创业重点方向，增强与经济社会发展契合度，坚持政府、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四位一体，挖掘各方优势，整合创新创业资源，推动融合发展。

——政策协同，上下联动。统筹创新、创业、就业等各类政策，强化部门与部门、部门与县区政策联动，鼓励有条件的“双创”载体先行先试，确保创新创业扶持政策可操作、能落地、见实效。

——要素集聚、科技支撑。完善管理体制，强化政策配套，

引导科技、人才、产业等资源要素向创新主体集聚，构建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以科技创新支撑引领高质量发展。

第三节 目标定位

按照长春市“十四五”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的总体要求，全面推进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努力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和支撑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将“双创”事业打造成为长春市经济发展新引擎，将长春打造成为全国“双创”人才集聚地、“双创”成果转化地、“双创”文化引领地，成为东北地区最具活力的创新创业城市、全国重要的创新创业新高地和全球创新创业网络重要节点，当好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排头兵”“领头羊”“先行者”“新标杆”。到 2025 年力争实现如下发展目标：

“双创”主体活力充分激发。实施创新企业培育工程和创业企业扶持计划，围绕主导和新兴产业活化创新主体，培育更多充满活力、持续稳定经营的“双创”主体，直接创造更多就业岗位，带动关联产业就业岗位增加，促进就业机会公平和社会纵向流动，实现创新、创业、就业的良性循环。到 2025 年，全市“双创”主体数量力争突破 125 万户，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 3000 家，“专精特新”企业数量突破 350 家，全市新增国（域）内外上市公司 20 家，总数力争达到 55 家。新增“新三板”挂牌及吉林股权交易所“精选板”挂牌企业 100 家，总数力争达到 150 家。创新创业企业新增就业岗位力争达到 13 万个，新增就

业人员达到 15 万人。

“双创”服务体系更加健全。从服务平台搭建、服务机构聚集、导师资源整合等方面入手，引入更多的国内外优质“双创”服务体系入驻长春，建立全要素、全方位、全覆盖的“双创”服务体系，帮助“双创”企业对接科技服务资源、产业资源、技术资源，让创新无鸿沟、创业无障碍。到 2025 年，长春市各类重点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力争达到 350 个，覆盖研发服务、投融资服务、知识产权、技术转移、创业人才等多领域，创业导师数量达到 5000 人，聚集各类“双创”服务机构 500 家，每年开展“双创”服务活动不少于 100 场，为 3.5 万户（次）中小企业提供项目咨询、投融资、人才培养、技术转化、市场开拓、法律维权等相关服务和培训。

“双创”载体建设稳步升级。鼓励大企业、大学、大所建设国家实验室、孵化器、加速器、双创基地和科技园区，集聚创新资源、激发创业活力，打造创新前沿地、创业密集地，分类别以技术、市场、人才、资金、要素等为导向建设一批专业化、特色化、全链条的“双创”载体，精准支撑不同机构、不同行业的科技人员创业和科技成果转化，放大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集群效应”，激发创新创业新动能。到 2025 年，力争各类科技园区、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双创”载体达到 300 个以上，培育“双创”人才 1000 名左右，孵化企业达到 6500 家以上，在孵企业毕业率提高 5 个百分点。

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加快建设国家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中国（长春）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和长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引领支撑作用、国家区域创新中心策源地作用、企业自主创新主体作用，坚持产学研协同创新，加强与科研机构、高校院所合作，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加快科研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使科技创新真正成为企业发展强大动力，在全国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中加速迈向中高端。到 2025 年，力争全市 R&D 投入年均增长率超过 10%，新增转化技术 3000 项左右。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达到 10%，初步建成数字经济东北地区第一城。

表 1 长春市创新创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 标	2025 年目标值 (预期性)
1	“双创”主体数量（万户）	125
2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家）	3000
3	“专精特新”企业数量（家）	350
4	新增国（域）内外上市公司（家）	20
5	创新创业带动就业岗位（万个）	13
6	创新创业带动就业人数（万人）	15
7	各类重点“双创”公共服务平台数量（个）	350
8	聚集各类“双创”服务机构（家）	500
9	创业导师数量（人）	5000
10	年均开展“双创”服务活动（场）	100
11	各类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双创”载体数量（个）	300
12	培育“双创”人才数量（人）	1000

序号	指 标	2025 年目标值 (预期性)
13	孵化企业数量 (家)	6500
14	在孵企业毕业率提高 (百分点)	5
15	全市 R&D 投入年增长率 (%)	10
16	新增转化技术 (项)	3000
17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 (%)	10

第四节 空间布局

抢抓国家实施科技创新“揭榜挂帅”机制的有利机遇，坚持重点突出、错位协同的发展原则，依托长春市资源优势和发展基础，按照“1+4+3+N”的总体思路，即1核心（环吉大“双创”生态圈）+4区（长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长春汽开区〕特色产业“双创”集聚区、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长春经开区〕特色产业“双创”集聚区）+3带（东线“双创”技术驱动带、中线“双创”服务集聚带、西线产业“双创”示范带）+N个重点“双创”平台和特色载体（吉林大学“双创”小镇、红旗学院、摆渡创新工场等），聚焦区域创新中心建设，打造长春“科技创新城”，打造长春双创“升级版”，打响长春双创“金名片”。

一核心：打造环吉大“双创”生态圈：

以吉林大学中心校区为核心，围绕吉林大学优势学科知识外溢形成的产业集群化活动区域，联动华为长春研究所、中星电

子、吉林移动、长春高新股份及长春理工大学等众多高校、科研院所和龙头创新企业，形成点面结合的“一核、多点”环吉大双创生态圈，全面推动形成知识、人才、产业、城市空间、创新要素互动发展，智力要素密集、产业链完整、供给层次丰富、高附加值、低能耗、少污染、辐射带动能力强的知识型创新创业集聚高地，全面构建引领东北、辐射全国的长春创新创业核心区。

四区：

——**长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依托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长春高新区）、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净月高新区）两大高新区，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营造创新创业和产业发展新环境，创新组织新模式，提升产业发展现代化水平，探索创新创业领域先行先试政策体系。推动创新链高效服务产业链，实现创新成果快速转移转化并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探索异地孵化、飞地经济、云孵化等多种“双创”孵化模式，推动长（春）杭（州）、吉（林）浙（江）等区域协同融合发展。培育发展以特色产业基地为基础的产业链和产业集群，完善以项目为载体、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相结合的自主创新生态体系。

——**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依托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立足东北黑土地现代农业区域特点，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按照农业全产业链发展视角，以城乡融合、功能融合和产业融合为主要特色，依托吉林农业大学、吉林大

学、中科院东北地理所、中科院长春应化所、中农阳光等农业研发资源，聚焦农业高新技术企业引育和特色优势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多元化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布局国家级重点实验室等创新平台，打造国家农业主产区跨越式创新发展典范。

——**长春汽开区特色产业“双创”集聚区**。聚焦打造长春国际汽车城，依托产业优势，结合专业化运营模式，围绕服务与支持一汽集团发展和汽车产业集群集聚，统筹生产、生活、生态布局，探索深入实施“中国制造 2025”国家战略，推动传统汽车制造业与信息产业、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按照“一心、一镇、四核、两街区、多基地”的“双创”格局，持续推进“孵化链、产业链、服务链、资金链”四链融通发展，通过“双创”带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

——**长春经开区特色产业“双创”集聚区**。充分发挥长春经开区、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光电信息领域创新策源作用，依托国家光电产业基地、长春经开区光电特色产业街、国家半导体激光技术创新中心等重点项目基础，努力形成“屏、端、网、云、智”全领域、高端化的光电信息全产业链制造能力，构建以光电信息产业为核心的智慧制造聚集区，打造成为国家光电信息产业发展的新光谷。

三带：

——**东线“双创”技术驱动带**。以区域创新中心板块的长春

新区、长春经开区和国际影都板块的净月高新区为核心，推进“北湖科学城”“北方光谷”“北方药谷”和“北方数谷”建设，发挥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吉林农业大学、东北师范大学、长春工业大学等高校院所创新引领示范作用，打造东部“双创”技术驱动带。

——**中线“双创”服务集聚带。**以朝阳区、南关区、宽城区、环南湖科技创新先导区、环吉大“双创”生态圈等为核心，发挥吉林大学、长春理工大学等带动作用，大力发展楼宇“双创”经济、科技金融服务、知识产权服务、创业服务等，推动形成中部“双创”服务集聚带。

——**西线产业“双创”示范带。**以长春国际汽车城为核心，南联北拓联动长春绿园经济开发区、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长春宽城经济开发区等区域，以一汽集团、中车长客等创新龙头，建设智能网联汽车、车联网、智能充电等示范点，建设国家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北方）示范区，打造西部高端智造产业“双创”示范带。

N点：

依托长春高新区、净月高新区两大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营造创新创业和产业发展新环境，创新组织新模式，提升产业发展现代化水平，打造全国一流、特色引领的科技创新高地；依托吉林大学、长春新区、长春汽开区、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国信现代农业5个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强化区

域覆盖、功能布局、协同发展，增强示范功能和带动效应，加快众创空间、创业投资孵化机构、小微企业双创示范基地、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大企业开放式创新平台等若干重点双创平台和资本集聚型、大中小企业融通型、科技资源支撑型、高端人才引领型等特色载体建设。

专栏 1 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重点项目

重点推进华为长春研究所、光电信息产业园、国家半导体激光技术创新中心、智能光谷产业园、晶圆测试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化、永利激光高功率光纤激光器、航空航天产业园二期、百克疫苗生产基地、吴太医药产业园、新冠疫苗项目、安沃基因工程抗体类药物、卓谊生物疫苗、海外医药智能工厂、生物医药产业园、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智能制造产业园、万丰智能制造产业园、联东 U 谷产业园、有机电子材料产业化、应用化学产业园、东北亚先进制造产业园、中铁东北亚博览城等项目。

第二章 完善创新创业平台载体建设

第一节 提升国家级区域创新平台能力建设

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推进农业健康产品项目。**围绕玉米种业、玉米种植业、玉米精深加工业、智能农机装备制造业和农业科技服务业等主导产业，加快长春市农业博览园、高新科技创新创业园、智能农机装备制造园、玉米精深加工产业园等平台载体建设，全力推进年产 100 万吨玉米、年产 60 万吨绿豆等全籽粒高附加值综合利用健康产品项目。

——**推进现代农业创新能力。**强化突出净月高新区作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政策优势，将现代服务业与农业科技相融合，

充分发挥高新区内农业高校和高新区南部近郊农田的优势，推动打造新型农科中试基地、农科企业孵化基地以及创意农业、休旅文创基地等重点项目，抢占国内现代农业发展制高点。

长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长春高新区片区**。发挥高新技术产业优势、高校院所创新资源优势 and 先行先试政策优势，依托国家汽车电子产业基地、生物医药产业园、长春软件园等创新平台，打造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产业生态，培育医药健康、先进装备制造、光电信息、高端服务业等产业集群，建设产业转型升级、新旧动能转换示范区。

——**净月高新区片区**。发挥国家信息消费试点、国家科技服务业试点等先行先试的政策优势，加快推动东北亚总部基地、净月科创谷等重大平台建设，以生命健康、影视文旅、数字产业、总部经济、文化创意、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领域为重点，建设立足长吉图、辐射吉林省的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集聚区。

第二节 强化国家级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建设

长春新区：

——**突出区域创新引领“双创”**。推动新区创新创业载体由数量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变、创新主体由创业主导型向创新主导型转变、创业目标由单一成果转化向产业孵化转变，加速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将长春新区打造成为全国知名的“双创”示范区。

长春汽开区：

——**突出优势产业带动“双创”**。打造“一心、一镇、两街区、四核心、多基地”的“双创”产业生态体系，以一汽集团为龙头，以国家重大专项为引领，推动产学研合作、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央企合作、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间合作。

吉林大学：

——**突出人才培养助力“双创”**。推动吉林大学在“双创”人才体系、科技创新及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学生指导服务体系、理论研究和智库建设体系等关键环节取得重大成果，打造国内外“双创”人才聚集地、国际基础前沿研究高地、高新技术原创地、科技成果转化中试与推广示范基地。

中科院长春光机所：

——**突出高新技术支撑“双创”**。打造创新平台，实现重大成果产出，牵引高科技创业。以军民融合为突破口，解决技术瓶颈，实现军用科技与民品市场的融合发展。以人才为根基，引进“人才+技术”，为“双创”提供智力支持，提升创新创业核心竞争力。

国信现代农业：

——**突出现代农业发展“双创”**。重点打造以国信现代农业、奢爱农业为代表的农业“双创”载体，着力构建以一二三产业融合为特征的农业创新体系。积极创建都市农业、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品牌，通过示范引领、典型带动，不断拓展农业多种功能业

态。转变农业产业发展方式，深入开展现代生物育种、特色农业、食品加工、智慧农业、健康养殖等重点领域的农业重大产品开发、应用技术研究和成果转化，带动农民就地就近就业，打造“双创”兴农的新模式、新维度。

第三节 优化重点创新创业集聚区建设

——“环吉大”创新创业核心区

依托吉林大学、中科院长春光机所、中科院长春应化所等大批优势突出的重点学科、高层次人才继续优化“环吉大”创新创业核心区重点项目建设、创新研发转化平台及人才集聚与培养。

强化重点项目建设。围绕中科院长春光机所，重点建设高端制造关键新材料与装备产业园项目；围绕中科院长春应化所，重点建设海谱润斯、奥来德等一批光电信息、新材料项目。

优化创新研发转化平台。优化生物医药及功能性食品研发转化、智能网联汽车研发转化、航天精密仪器研发转化和新材料研发转化“四大创新研发转化平台”，提升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效率。

突出人才集聚与培养。依托高校校友会及高校院所的学术交流优势，拓展招商渠道，促成“吉人回乡”及外籍人才集聚长春创新创业；依托“红旗学院”“华为信息与网络技术学院”建设经验，支持更多企业与吉林大学共建人才联合培养基地，建立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双元制”人才培养机制，形成人才培养、人才创业的良性循环，为优化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提供重要支撑。

——“环南湖”创新创业先导区

依托先导区政策研究中心、项目评审中心、成果转化中心、金融中心、创新创业中心、数据中心等六大中心，强化科技成果转化、落实人才引进政策，推进“数字长春”建设。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搭建“政、产、学、研、金、介、用”多层次、多领域、多主体的科创服务平台，充分激发南湖周边高校、院所、科创平台的科创资源，着力打通企业技术创新、院所科研成果转移转化的绿色通道，推动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落地。

落实人才引进政策。以创新人才、领军人物、优秀团队等为引进重点，进一步加大对青年人才、博士后人才、技能人才、创客人才、海外人才创新创业支持力度。设立科技奖励基金，重奖创新创业突出贡献人才。

推进“数字长春”建设。依托长春朝阳讯飞 AI 双创基地等一批数字经济产业园区，推进互联网技术、大数据在长春市工业、农业、服务业领域的应用，加快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推动新兴产业规模壮大，进一步提升长春市产业整体竞争力，推动“数字长春”高速发展。

——“环北湖”创新创业示范区

重点依托长春北湖科技园，加强校地合作，构建“环北湖”创新创业示范区创新发展模式，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打造良性创业生态圈。

构建创新发展模式。构建“专业化园区—专业化平台—专业

化服务—产业集聚”创新发展模式，打造涵盖创业苗圃、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等众多形态的一体化创业孵化链条，推动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和服务链资源的高效融合。

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依托电子信息创新园、生物医药创新园、智能制造创新园、国际合作创新园，强化科技成果转化、科技服务、科技金融类企业集聚示范区，促进科技成果与企业技术需求的无缝对接，加快科技成果转化进程，推动科技“双创”项目引进落位。

打造良性创业生态圈。通过吉林省、长春市和北湖新区引导基金产业创新平台，强化示范区“政府+园区+资本+资源”的合作运营模式，吸引产业引导基金投资项目优先落位“环北湖”创新创业示范区。依托政策、科技、市场、资源、资金等特色平台，服务中小微企业从创业源头树立标准化、规范化、专业化、产业化发展愿景，打造示范区特色产业服务的生态圈。

第四节 加快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建设

——重塑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

以围绕服务各类创新创业主体为宗旨，通过体制机制创新，整合政府、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各类“双创”服务机构等优质创新创业资源，重塑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和创业公共服务平台。

完善创新公共服务平台体系。围绕长春市汽车、生物医药、光电信息等支柱产业，整合相关科技资源和创新要素，集聚创新

创业领军型人才，优化具有产业特色、产学研紧密结合的行业性、专业性创新公共服务平台，扩大公共服务平台“双创”辐射面积。

强化创业公共服务平台功能。积极利用国家、吉林省、长春市等各项创业帮扶政策，强化中国海归创业联盟、九台大学生创业园等创业基地建设，优化创业培训、管理咨询、技术支持、融资担保、人才引进、市场开拓、法律服务及工商、税务、财会代理、劳动保险等方面的创业服务，帮助创业者解决初创阶段的突出困难，降低创业门槛，降低创业成本，培育创业能力，提高创业成功率。

——培育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平台

依托长春市红旗学院、光电小镇、旗智创新中心等特色“双创”载体，鼓励长春市头部企业以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为基础，通过开放各类资源，畅通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创新能力对接转化渠道，实现大中小企业之间多维度、多触点的科技资源融通、创新能力融通、生产能力融通。通过科技资源融通，实现大中小企业以联合研发的形式实现行业前沿技术、关键技术、共性技术的攻关突破，助力大中小企业实现技术突破创新。通过创新能力融通，实现大中小企业在设计研发、市场开拓、品牌建设、服务等环节创新资源多层次的整合、开放与对接。通过生产能力融通，实现大企业在汽车、高端装备制造、现代服务等强势领域为中小企业赋能，实现三者深度融合发展。

——完善创新创业信息化平台建设

以围绕服务长春市汽车及零部件、光电信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等主导产业高质量发展目标，建立包含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通信技术及各类信息管理系统在内的创新创业信息化平台，通过系统整合、资源共享、信息互通，提升平台“双创”统筹管理和服务效能。

打破“双创”信息不对称障碍。通过信息化平台实时更新长春市“双创”政策、“双创”人才招聘、“双创”辅导、“双创”招商项目等相关信息，打破不同政府部门、大中小企业之间“双创”信息不对称障碍，推进政府、企业之间创新创业资源的共建共享，实现信息化平台公共化。

营造“双创”公平竞争环境。通过信息化平台有效监管长春市“双创”工作开展情况，秉承全面覆盖、规范透明、问题导向、协同推进的原则，建立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信息化平台工作机制。依法惩治创业违法行为，保护“双创”知识产权，建立诚信经营、公平竞争的“双创”环境。

——构建数字经济产业发展平台

抓住数字经济发展机遇，搭建“云网数智安”一体化产业发展支撑平台，提升数字化支撑服务供给侧能力，引导企业上云、入网、用数、赋智、安防，通过政策性补贴、服务供应商优惠等方式，为全市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数字化企业不断提升运营效率提供支撑服务。聚焦数字经济产业创新需求，精准布局关键技

术平台、资源共享平台、科技服务平台、精准招商、科技金融等数字经济产业通用型高层次重大平台，构建创新型数字经济企业全链条服务体系。推进华为长春研究所、科大讯飞人工智能研究院、吉林高分遥感应用研究院、吉林省绿色食品工程研究院、长理纳米生物技术（长春）等一批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专栏 2 重点“双创”平台和特色载体

1. 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

国家级：长春新区、长春汽开区、长春国信现代农业公司、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吉林大学。

省级：吉林动画学院创意产业创新创业孵化平台、吉林省宏鑫双创基地、长春工业大学双创示范基地、吉林省东北科技双创示范基地、吉视传媒文化科技大数据产业双创基地、吉林建筑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林田创客公园、吉林省同心创新创业基地、中东·四海互联网+创业基地、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北药园双创示范基地、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产业创新基地双创示范基地、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东方人力资源产业园双创示范基地、长春中俄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基地、中科吉林科技产业创新平台、浙大校友（长春）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吉林省光明福瑞双创示范基地、中韩国际合作示范区产业创新基地、吉林省易听融媒体双创平台、吉林省安华智能创业创新基地、长春盛世·汽车产业园、长春理工大学双创示范基地、长春东方人力资源产业园、吉林医药学院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大学旅游学院创客双创示范基地、吉林工商学院大学生创业园、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汽车产业孵化园、吉林省宝奇智慧物流园创业孵化基地、中国一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

2. 科技企业孵化器

国家级：绿园双创基地孵化器、四海创客基地、吉林省宇隆中小企业孵化器、吉林省万易大学生创业园、吉林省广告产业园科技孵化器、长春净月高新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吉林青年创业园、长春中俄科技园、吉林省汽车电子高新技术产业孵化基地、长春科技创业服务中心、长春北湖科技园、吉林省光电子产业孵化器、吉林省东北亚文化创意科技园、科大讯飞（长春）人工智能专业孵化器。

省级：长春职业技术学院创客空间、东艺众创空间、蜂巢吧众创空间、如影随行众创空间、吉林省玖壹咖啡众创空间、吉林省中科创客营、摆渡创新工场、净月社区创客空间、原创驿站、3iCity 众创空间、长光 T2T 创业工作室、林田创客公园、DEK 众创空间。

3. 众创空间

国家级：长春职业技术学院创客空间、东艺众创空间、蜂巢吧众创空间、如影随行众创空间、吉林省玖壹咖啡众创空间、吉林省中科创客营、摆渡创新工场、净月社区创客空间、原创驿站、3iCity 众创空间、长光 T2T 创业工作室、林田创客公园、DEK 众创空间、吉林正泰众创空间、吉林省云聚会众创空间、星光空间、交泰科技生物医药创业孵化众创空间。

省级：联智创客空间、吉林省青年荟创业孵化园、“壹车间”众创空间、领域众创空间、吉林省五星众创空间、合一咖啡众创空间、艺空间咖啡、吉创空间、米苏众创空间、吉林省青柠创业空间、吉林省高新科技创业孵化园、万众创业工场众创空间、吉林工师创梦工场、数码科创基地、吉林省同心众创空间、天堂鸟众创空间、吉星客创客空间。

4. 创业孵化基地

国家级：长春万易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高新创业孵化产业园、长春北湖科技园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摆渡大学生创新工场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光电子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益田硅谷新城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转业军人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吉广现代传媒产业创业孵化基地。

省级：长春市朝阳区中小企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理工大学科技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大创梦城大学生创业孵化园、长春市青年电商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中以科技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兴华高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百家名品惠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安华智能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上善环保科创中心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健康产业科技孵化双创基地、长春市祥云新媒体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医药保健互联网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希派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东北亚国际新金融服务业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同心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南关区金融服务业孵化基地、吉林省数字医疗创业孵化基地、长春水文化园·优客工场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汇圣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亚奇物流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云聚会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工师梦工厂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数码科创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荣发智造创业孵化基地、长春智能制造装备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二道区中小企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二道区东泰物流创业孵化基地、长春昌大物流服务业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蓝港创业孵化基地、长春传化公路港现代物流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二道区残疾人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星冉科技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光机电技术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汽车文化产业创新创业孵化基地、长春青年可视化电商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聚润新零售创业孵化基地、长春3D打印智能制造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国信现代农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科技学院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良友集团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东鳌鹿业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大维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金维小微企业创业孵化园、吉林省东北物流园现代物流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中澳公铁物流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吉酒集团小微企业创业孵化园、榆树市圣凯伦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广东工业园中小企业创业孵化基地、农安县合隆经济开发区中小企业孵化基地、农安县宏大工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德尔太斯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香江物流创业孵化基地、长春超达·双德创业孵化基地、吉林动漫游戏原创产业园、长春市鸿达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化工新材料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海峡两岸青年创业孵化园、创客·吉林创新创业孵化基地、长春斯纳欧服务外包产业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长光卫星航天信息技术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工业大学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3icity创业孵化园、吉林省军民融合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摆渡中医药健康产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三峰科技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修正清和源大健康产业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中玖科技创业孵化园、中科院长春技术转移中心创业孵化基地、长春交泰科技生物医药创业孵化基地、长春中关村创新中心雨林空间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长东北文化产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东方影视新媒体创业孵化基地、国科创新（吉林）创业孵化基地、长春超维科技智能制造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修正服务外包创业孵化基地、长春专用车产业孵化基地、长春市高技术服务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欧美工业园小企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吉创空间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吉善科技创业孵化基地、长春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中医药创新创业孵化园、长春市德智能装备创业孵化园、长春市亚风物流小微企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如影随行文化传媒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综保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绿科云城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极客大学生就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人工智能创新中心孵化基地、长春市经开现代服务业孵化基地、吉林省晟鑫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顺天建材产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腾跃汽车零部件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豫欣工贸凯达创业孵化基地、长春群达国安汽车塑胶模具工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广源汽车零部件小企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一汽汽贸城汽车现代服务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富晟汽车零部件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金东方汽车后市场创业孵化基地、长春盛世汽车产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农业电子信息服务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科远小微企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泰豪互联网信息技术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净月社区创客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星创科技创业孵化基地、长春汽车文化产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巴蜀映巷文化产业创业孵化园、吉林省君临智谷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联合创意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吉视传媒文化科技大数据产业孵化园、长春市诺睿德创业孵化基地、长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长春市众邦科技创业孵化基

地、长春市立方科技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净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宏鑫文化产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国投长德工业园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长德退役军人创业孵化基地、公主岭市中信中小企业创业孵化基地、公主岭市新农双创数字产业创业孵化园、公主岭市东元精密制造创业孵化基地、公主岭市新艺科技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云泰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智慧城市科技园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中改创新创业孵化基地、长春朝阳讯飞人工智能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中东·四海创业孵化基地、宽城区宇隆小企业创业孵化基地、长春轨道客车装备零部件创业孵化基地、长春青年正茂创业孵化园、长春绿园现代服务业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中澳创业孵化基地、九台区大学生创业园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富亿升食品园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中俄科技创业孵化基地、吉林大学科技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东北亚文化创意产业孵化园、吉林省汽车电子高新技术产业孵化基地、吉林省林田科技·文化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青年荟创业孵化基地、长春高新越达科技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北湖生物技术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光电子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石材产业孵化基地、长春浙大校友科技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吉客智能装备创业创新孵化基地、吉林省青年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玖壹咖啡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宏鑫创业孵化基地、吉林长春阿里云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鑫磊物流园区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硕人物流园创业孵化基地、吉林省新能源汽车创业孵化基地、长春市嘉艺创业孵化基地。

5. 农民工返乡创业基地

市级：长春市金田温室大棚推广合作社（双阳）、公主岭市德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德惠市禹翔养殖种植专业合作社、九台区四台村庆山农业机械化专业合作社、吉林省伯宇现代农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长春路通轨道车辆配套装备有限公司、吉林省雪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长春市双阳区晟华农民专业合作社、农安县瑞晨牧业养殖专业合作社、波泥河孔家旭日苗圃、北大山农副产品开发有限公司、吉林省集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长春市吉地嘉禾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6. 女性创业创新服务平台“创悦空间”

省级：吉福茶城“创悦茶吧”、i未来女大学生“创悦空间”、巴蜀映巷妇女手工“创悦工坊”、摆渡创新工场“创悦心空间”、大创梦城“创悦空间”、榆树巾帼草编“创悦空间”。

市级：斯纳欧软件“创悦新智能空间”、杰扶草编“创悦空间”、长龙鹿业“创悦空间”、林丽彩妆“创悦美妆空间”。

7. 妇女实训基地

市级：吉林省吉福茶业有限责任公司、榆树市巾帼草编专业合作社、榆树市青岳草艺编织基地、长春斯纳欧软件有限公司、绿园区至爱医疗老年护理院、德惠市红云手工技术推广专业合作社、长春市巾帼职业培训学校。

第三章 强化创新创业主体培育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创业主体作用

突出国有企业“双创”压舱石作用。推进长春市汽车、石化和农产品深加工等支柱产业领域国有企业深化创新市场化改革，促进国有企业研发投入强度稳步增长，开展国有企业创新综合改革试点，加快中车长客、一汽集团等大型制造企业加快向服务型制造企业转型，培育一批符合国家战略、市场认可度高的国有科

技术创新企业。

强化中小企业“双创”生力军作用。加快培育长春市创新型中小企业，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程和“专精特新”（培育）工程，集合政策和资金，在现代农业、现代汽车、精细化工、智能制造、现代文旅、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中培育创新型领军企业，支持领军企业联合行业上下游、产学研科研力量组建创新联合体，推动国家级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重点实验室落位，助力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升级，打造一批创新创业的“生力军”和中坚力量。

扩大外资企业“双创”试点作用。鼓励美国微软公司、通用公司、IBM公司等跨国公司在长春设立外资研发中心、全球研发中心和外资开放式创新平台，鼓励外资企业参与各类科技创新基地与平台建设，支持外资企业参与政府科研项目，鼓励外资企业与长春市内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和中科院长春应化所等重点高校、科研院所等共建协同创新平台，联合开展技术攻关和人才培养。

第二节 创新大学生创新创业培养模式

健全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以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长春理工大学、长春财经学院、长春职业技术学院等高校和职业院校为试点，深化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三位一体”创新创业教育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引导在长高校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支持高校、企业、孵化机构、投资机构等开设创新创业培训课程，着力打造创新创业教育线上线下“金

课”，不断健全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

推广“创业导师”制度。加强摆渡创新工场、中俄科技园、阿里云创新中心等创业培训机构和实训基地建设，优化创业培训师资格结构，吸纳有实践经验的创业者、职业经理人等加入创业师资队伍，组建由优秀企业家、专家学者、各类名师等组成的创业导师志愿团队，开展日常性创业沙龙、创业大讲堂、创客训练营等创业培训活动。对创业培训做出突出贡献的，授予“长春市杰出创业导师”称号。

推进“校企行”专项行动。深入开展产教融合试点，启动“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1+X）制度试点”，持续推进校企合作，引导高校结合产业需求、企业需要开展专业型人才培养供给侧创新，推动企业以融资、合资、合作的形式建立产教融合平台、企业培训机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高技能人才实训基地等“双创”合作载体，全面推动工学结合，打造有利于技能人才脱颖而出的良好环境，培育好“长春工匠”。

第三节 完善退役军人创新创业政策保障

落实退役军人创新创业税收政策保障。进一步优化退役军人纳税服务，开辟“绿色办税通道”，实行退役军人税收政策咨询、辅导、申报、征收业务专区专岗专人办理。全面落实退役军人相关涉税业务“容缺办理”和即时办结，促进退役军人绝大多数涉税业务即来即办。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优抚保障机构、军供保障机构的规划政策以及促进军转干部及随军家属就业的税收政策。

深化退役军人创新创业激励政策保障。对开展“双创”活动的退役军人按照科技人才分类、分层次予以奖励补贴、科研启动金等激励支持。鼓励建设军队转业干部创业孵化基地，根据个人特点引导退役军人向科技服务业等新业态转移，支持退役军人参加创新创业大会和比赛。

完善退役军人创新创业服务政策保障。结合退役军人的特点和人力市场需求，以更高效率、更高质量、更高适配度为目标，对培训模式进行重构，因材施教、按需培训、精准推送，打造退役军人新型职业能力培训与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助力广大退役军人获得更好的职业发展。

第四节 发挥农民工创新创业示范引领作用

树立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典型。继续推进农民工返乡创业试点工作，加快建设“五带一环”（长双、长九、长德榆、长农、长怀特色农业产业带和长春环城）特色农业示范区，鼓励以长春国信现代农业公司、德翔集团、荣发公司、晟华农业合作社为代表的各类企业和社会机构利用现有资源，搭建一批农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和见习基地，将农民创业与发展县域经济相结合，延长农业产业链、提高农业附加值，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村服务业等劳动密集型产业项目，树立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典型。

发挥农民工创新创业示范作用。结合长春市农业生产特点，鼓励返乡创业农民工在特色种植业、规模养殖业和农林产品加工业等相关产业领域开展创新创业活动，坚持把农村“双创”与新

型职业农民、新型经营主体培育相结合，组织开展农民创业培训和电商培训，加强创业指导，积极引导农民工创办企业参与能人回乡、工商兴乡、社会助乡“三乡”工程，对符合条件的给予税费减免、创业补贴、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等创业扶持政策，强化长春市特色农业“示范引领”作用。

落实农民工创新创业示范保障。进一步发挥创业担保贷款政策作用，鼓励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商业可持续原则为长春市农村“双创”园区（基地）和公共服务平台等提供金融服务，将菜田基金、农业产业化资金、新农村建设资金重点向农村创新创业园区（基地）项目倾斜，安排一定比例年度土地利用计划，专项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和产业融合发展。

第五节 健全科研人员创新创业评价体系

健全科研人员离岗创业评价办法。进一步细化科研人员培养、服务、跟踪、奖惩等制度，将科研人员在科技成果转化过程中取得的成绩和参与创业项目的情况作为职称评审、岗位竞聘、绩效考核、收入分配、续签合同等的重要依据。对科教类事业单位实施差异化分类指导，出台鼓励和支持科研人员离岗创业实施细则，完善创新型岗位管理实施细则。

完善科研人员在职创业双聘机制。建立完善科研人员专职和兼职、双聘或联聘等校企、院企共建灵活用人机制，将身份聘用与岗位聘任相分离，支持和鼓励事业单位科研人员按规定兼职创办科技型企业。加大“院士创业”支持力度，创新“候鸟型”人才和适用机制，设立“候鸟”人才工作站，鼓励域外院士、国家

重大人才工程人选、知名企业家等高端人才带技术、带项目、带资金来长春市创办企业，鼓励企业给予科研人才更多激励措施。

优化科研人员创新创业评价政策。完善科研人员创业股权激励政策，放宽股权奖励、股权出售的企业设立年限和盈利水平限制，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比例。鼓励利用财政性资金设立的科研机构、普通高校、职业院校，通过合作实施、转让、许可和投资等方式，向高校毕业生创设的小微企业优先转移科技成果。

第四章 推进创新创业模式化发展

第一节 打造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模式

依托一汽集团、中车长客等领军企业强大的资金和平台支持，探索大中小企业在创新能力、生产要素及供应链协同三方面的融通发展模式。

创新能力融通。鼓励大企业建立开放式产业创新平台，畅通创新能力对接转化渠道，实现大中小企业之间多层次、多形式的创新能力共享、创新成果转化，引领以平台赋能产业创新的融通发展模式。

生产要素融通。以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为驱动，支持长春市龙头企业构建基于互联网的分享制造平台，有效对接生产要素和中小企业闲置产能，推动制造能力的集成整合、在线共享和优化配置。

供应链协同融通。提升龙头骨干企业对供应链的引领带动能

力，鼓励大企业向中小微企业提供技术开发、品牌培育、市场开拓、检验检测认证等服务。提升中小微企业对供应链的反哺作用，实现中小微企业创新成果通过创新链、供应链、数据链回流大企业，为大企业注入活力。

第二节 升级产学研协同创新模式

加快推动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等领衔高校与本地企业共同强化面向基础研究成果转化的“双创”服务平台，实现人员协同、项目协同。

人员协同。鼓励科研人员面向企业开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等，促进科技创新与创业深度融合。依托平台将师资、项目、实验设备等科研资源向创新创业人才培养集聚，使高水平创新创业拔尖人才的培养根植于高水平的科研实践之中。

项目协同。积极推动吉林大学“双创”小镇、红旗学院、华为长春研究院、光电小镇等“产学研”项目建设，依托“产学研”项目推动“产学研”创新机制，完善科技成果利益分配、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全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第三节 抓实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模式

构建长春市“出政策、搭平台、强队伍”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模式，提升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服务能力，强化长春市高校、科研院所及企业科技服务水平，加快长春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效率。

出政策。出台《长春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实施意见》等相关政策文件，明确科技成果利益分配机制，全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

搭平台。搭建科技成果转化平台，推动技术服务信息、创新政策服务、技术人才交流合作、科技金融中介服务、项目孵化加速发展，构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生态新体系。

强队伍。强化长春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队伍，支持和鼓励事业单位科研人员按规定兼职或离职创办科技型企业，进一步加大企业引进院士专家团队来长创新创业的支持力度，把更多高层次人才引进来、留下来。

第四节 完善绿色循环农业发展模式

充分利用长春市全国首个创建绿色有机农业示范市的发展契机，构建产地环境、有机生产、废弃物利用、经营服务等一体化的绿色循环农业产业链，形成产业融合发展、资源高效利用、环境持续改善、产品优质安全的绿色农业循环发展新模式。

构建一二三产业融合循环模式。依托长春市农业资源优势及国信现代农业农村创新创业园区，着力构建以一二三产业融合为特征的农业发展循环模式，促进长春市乡村产业多元发展。

推进农业精深加工多业态延伸。依托“L+R+S”的总体布局创新模式，继续完善农业精加工模式，延长企业产品加工链条，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带动农民就业创业，促进农民增收。

打造长春市农业特色品牌。依托长春市自然生态、田园景观、民俗生态和农业特色产业，打造都市农业、休闲农业和乡村

旅游等农业特色品牌，带动农民就地就近就业，打造“双创”兴农的新模式、新维度。

第五节 优化服务链耦合模式

优化“预孵化+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四位一体的企业孵化育成链条体系，为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创业企业和团队全程提供“一站式、不出门”的专业化孵化服务。该链条以孵化器和加速器为核心，向前后两端延伸强化预孵化和产业落地功能。通过预孵化有效促进创意转化，实现从创意到商业计划、产品成型、客户测试、项目试运营、企业开办的孵化过程。“孵化”成功的团队和项目入驻孵化器。孵化器提供融资对接、专业资源导入等高端创新创业服务，从孵化器毕业的高成长性企业进入加速器。加速器在孵化器建设的基础之上，增加技术、金融、政策扶持力度，为高成长性企业提供更大发展空间和更强服务，从加速器毕业的企业进入大规模产业化阶段。产业园有效推动加速器毕业企业加快产业发展。该链条四部分有效链接，在任务上既有分工又有合作，在服务上既有差异又注重集成，最终形成从项目初选到产业化发展的全链条一体化创业孵化服务体系，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生态环境。

第五章 激发科技创新能力升级

第一节 培育新兴技术（ABCDE）支撑的创新创业

实施新兴技术（ABCDE，即“AI”人工智能、“Blockchain”区块链、“Cloud”云计算、“Data”大数据、“EdgeComputing”边

缘计算) 支撑的创新创业工程, 围绕新兴产业活化创新创业主体, 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创新平台驱动力, 积极培育引领新旧动能转换。

实施新兴技术 (ABCDE) 引领的创新创业赋能新兴产业工程。充分发挥“数字吉林”“数字长春”数字经济核心载体作用, 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医药产业、航空航天装备产业、新材料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链, 进一步推动新产业业态和新商业模式可持续发展。支持重点企业、科研院所重点突破车用芯片、碳纤维等领域产业链“卡脖子”关键技术, 壮大光电子、卫星应用等行业规模, 赋能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支持一汽集团实施“双芯计划”, 持续加强国际合作与国产化替代, 不断扩大国产芯片资源生态圈。推进“吉林一号”卫星全球组网, 加快布局以卫星通信、导航、遥感空间为核心的卫星应用产业, 打造完善的卫星运营服务、地面设备与用户终端制造、系统集成及信息综合服务产业链。

实施新兴技术 (ABCDE) 促进的传统制造业升级引领创新创业工程。通过整体改造升级化工、医药健康、冶金建材、轨道交通等传统制造业行业, 拓宽创新领域, 进一步扩大就业规模。支持一汽集团、中车长客、亚泰集团、长春高新集团等重点企业提质扩能增效, 对关键领域、薄弱环节和共性问题进行整体技术改造, 引导企业广泛应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 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提升企业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推动产业集群、集聚、绿色发展, 有效推动

“产业数字化”与“数字产业化”双螺旋协同发展，形成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新动能。

第二节 打造科技资源集聚的创新创业

以科技资源要素为导向，依托各类“双创”载体平台，促进人才、资金、土地、政策等要素集聚，有效发挥长春各类功能区集聚创新资源优势，打造创新创业新高地。

集聚国家科技创新资源。积极争取建设国家级重大创新平台，把体现国家战略的大科学装置、国家实验室等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创新平台吸引和聚集到长春来建设，鼓励一汽集团、中车长客、修正药业、长光卫星等重点企业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参与重大科研国际分工，建设市级以上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等平台，创制国际、国家、省和行业标准，开发战略性新兴产业，争取国家资源配置的主动权。

集聚产业科技创新资源。加强和科技部重大专项对接、和中科院的东北振兴科技行动计划对接、和在长的大型国企对接，在光学精密机械、新材料化工、航空航天装备等领域，超前部署和支持前沿技术研发，重点推动环一汽集团汽车科技产业群、环中车长客装备制造产业群、环长春光机所光电产业群等产业集群发展，改变长春市在技术和产业链条上的位置。

集聚国际科技创新资源。实现科技创新环境在广度上的拓展、在质量上的提升，消除影响科技创新要素自由流动的制约因素，积极吸引和对接全球科技创新资源，提升长春市吸引、集聚和整合国际性科技创新资源的能力。打造中韩国际合作“双创”

平台，支持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建设健康食品、智能装备、医药医美、光电子信息等科技创新类产业园区，依托长春市汽车、医药、光电信息等优势产业，提供最优土地、人才、金融等政策，吸引韩、日等国外中小企业、创客入驻；加强中俄国际科技合作和技术创新，依托中俄（中白）科技园，推动我国与独联体国家科学家、企业家互访，围绕制造业重点领域签署科技合作协议，引进科学家团队，联合组建实验室和工程中心，以市场化运营、资本化运作、国际化发展模式打造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第三节 推动高校科研院所企业深度融合的创新创业

探索建立“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主体多方协同、资源开放共享的创新创业深度融合机制。

推动“校—企”双主体深度融合。加大“双一流”建设支持力度，加强高校与地方行业企业的交流合作，鼓励高校深度融入企业创新，建设产学研协同创新中心，推进示范性创业学院建设，支持吉林大学与一汽集团合作创立“红旗学院”，重点建设吉林大学国家双创示范基地、长春理工大学科技创业孵化基地、吉林动漫学院游戏原创产业园等一大批“双创”平台。

推动“院—企”双主体深度融合。重点依托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应化所等 89 个科研院所、11 个国家重点实验室、5 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重要创新资源优势，不断巩固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地位，充分释放科研单位、科技人员的创新活力。

推动“校—院—企”多资源深度融合。完善“创业导师”制

度，鼓励科研人员面向企业开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等，促进科技创新与创业深度融合，引导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协同建设产业共性技术创新平台、产业专业技术创新平台和产业技术创新综合服务平台。

第四节 健全科技成果转化的体制机制

遵循市场经济和科技创新规律，着力破解科技成果转化的体制机制瓶颈，进一步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引导激励力度，促进创新链上下游紧密衔接联动。

建立健全科技成果转化市场配置机制。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提升技术要素市场化配置能力，发挥市场对技术研发方向、路线选择、要素价格、各类创新要素配置的导向作用，畅通科技成果与市场对接渠道，形成高效运行的市场化运营模式。

建立健全科技成果交易认证机制。完善多层次技术交易市场体系，规划建设技术转移中心、技术产权交易所，加快推进企业孵化、知识产权服务、第三方检测认证等机构的专业化、市场化改革，推动依据市场规则、市场价格、市场竞争实现效益最大化和效率最优化。

建立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机制。落实国家关于科技成果转化的相关政策，推进研发团队按比例持有科技成果所有权、处置权和分配权，加强科技管理部门和研发团队所在单位对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服务和监管。

建立健全科技成果转化全生命动态管理机制。搭建“专利全

生命周期管理系统”、“产学研信息服务平台”等信息管理平台，实现专利管理维护手段现代化和多方科技成果供求信息动态对接，形成科技成果转化监测与评价体系。

专栏 3 重要创新平台

1. 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国家光栅制造与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地球物理探测仪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大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吉林分中心、国家轨道客车系统集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

2. 国家级重点实验室。高分子物理与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电分析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稀土资源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集成光电子学国家重点联合实验室、发光学及应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应用光学国家重点实验室、超硬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汽车仿真与控制国家重点实验室、无机合成与制备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超分子结构与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国家重点实验室等。

3. 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实验室）。中粮集团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吉林省农业科学院大豆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吉林省农业科学院玉米育种国家工程实验室、东北师范大学基因和蛋白药物筛选国家工程实验室、吉林大学艾滋病疫苗国家工程实验室、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高速轨道客车系统集成国家工程实验室、吉林农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实验室、吉林大学粮食储运国家工程实验室等。

4.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长春长铃集团有限公司、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长春迪瑞实业有限公司、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希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等。

第六章 发挥创新创业带动就业效应

第一节 发挥“大企业”资源优势

依托一汽集团、中车长客、修正药业等大型领军企业，通过“以大带小”，引导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开放各类资源，构建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的产业生态，掀起就业新热潮。

开放人才资源。推动大企业与中小企业共建人才工作站，共同发展旗智创新中心项目、红旗学院项目，提升人才资源引领创业带动就业的质量与效率。

开放创新资源。支持大企业牵头建立汽车、数字经济等产学

研创新联盟，成立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商会，实现“建”与“用”互促并进，提升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工业互联网创新和应用水平。

开放品牌资源。依托红旗创客“双创”平台，以红旗品牌为引领，全力推进红旗小镇建设、红旗工厂改造、红旗品牌推广，引创业投资、引新技术、引创业人才、引高水平就业。

开放供应链资源。依托一汽集团供应链“链主”的核心地位，积极畅通产业链、供应链，支持配套企业，帮助中小企业发展壮大，带动上下游企业提质就业。

第二节 发挥“大校”人才优势

依托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长春理工大学等在长43所高校、50万在校大学生科研和人才资源优势，着眼长远、聚焦聚力，推动高校科研院所“双创”深度融合。

释放大学生“双创”活力。加强创业培训与指导，鼓励有条件的院校开设毕业学期创业培训实验班，提升大学生群体创业技能及开展创业实践活动热情。积极调动社会力量，与吉林大学国家双创示范基地、长春理工大学科技创业孵化基地、九台大学生创业园等创业孵化机构进行紧密合作，为在长大学生“双创”搭建广阔的渠道和平台，帮助更多学生好就业、就好业。

发挥科教人才“双创”催化剂作用。鼓励高校教学人才深化创新创业教育，加快培养规模宏大、富有创新精神、勇于投身实践的“双创”人才队伍。鼓励引导高校科研人才离岗创办企业或

兼职创办企业，支持以对外转让、合作转化、作价入股等形式将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科研人才带领学生创新创业。

第三节 发挥“大所”技术优势

重点依托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应化所等 89 个科研院所、11 个国家重点实验室、5 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重要技术资源优势，以新技术催生新业态、以新业态带动新就业。

新技术催生新业态。基于长光“T2T”创业工作室、吉林省光电子产业孵化器创业服务平台，聚焦高端技术创新资源，推进发光学、应用光学、精密机械等领域的前沿技术探索，推动科技创新与创业深度融合，实现科技创新促进低生产率和低收入增长的行业向高生产率和低收入增长的行业转移，以此增加新的就业岗位。

新业态带动新就业。以海洋环境监测与生态安全保障、机载光电探测平台、空间碎片监测预警平台等国防科技工业军民融合发展重点项目为牵引，构建集研发、示范推广及产业化一体的成果转化基地，促进新业态快速崛起，为创业提供源源不断、长期稳定的发展动力，不断提升长春市就业层次和质量。

第四节 发挥“大业”产业优势

通过打造长春市“1+6”现代产业体系，支持重点产业成为带动就业“新引擎”。

一个万亿级产业。围绕汽车产业，整合国内外高端资源，重

点发展汽车整车制造，优先发展新能源汽车，加快发展智能网联汽车，提升汽车零部件本地配套率，推动汽车制造业服务业创新融合发展。通过重点发展旗智创新中心项目、红旗学院项目，打造更多制造业就业增长点。

六个千亿级产业。围绕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按照高端化、智能化、服务化的发展要求，重点围绕轨道客车产业链、高端仪器仪表产业链、智能制造装备产业链，引导上下游企业发挥企业间互协互助长效机制，打造空间上高度集聚、上下游紧密协同、供应链集约高效的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扩大产业集群在域内外的影响力，发挥产业“双创”带动就业的辐射作用；围绕光电信息产业，按照高端化、智能化、服务化的发展要求，重点打造汽车电子、半导体照明和光显示、激光制造、智能光电仪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五大产业链，围绕产业链不断完善园区招商、以商招商、中介招商等市场化招商模式，吸引一大批“双创”重点企业；围绕生物医药产业，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遵循生物医药技术产业发展规律，强化“双创”要素支撑，着力补充长春市生物医药技术产业短板，重点围绕长春市生物药、化学药、新中药、医疗器械、医疗健康美容等重点方向，促进人才链、产业链、项目链、技术链、资本链“五链”与“双创”的融合，厚植就业创业热土；围绕食品及农产品深加工产业，重点发展“烟、酒、乳、水”等税源项目，“米面油、肉蛋奶、菌菜瓜”等优势项目，“特食、休闲、保健品”等特色项

目，建立种业、花卉、中药材特色农业支撑体系，突出抓好长春农投绿色循环肉牛产业示范园区、德翔肉鸡全产业链等一批重大项目，带动农民就地就近就业；围绕能源产业，重点发展生物能源、可再生能源和能源存储等方向，利用秸秆等资源，重点发展生物质固体燃料和液体燃料，稳步推进煤层气和油页岩开发利用，充分释放能源产业就业容量大的优势；围绕文化旅游产业，依托长影、在长高校，深化与 CCTV、中移动等合作，加快建设万达、红星美凯龙“梦吉林”等 3 个以上超百亿元项目、30 个以上超亿元项目，大力发展影视制作、网络文学、网络直播、游戏动漫、电子竞技等文化创意产业，创造新的就业岗位，增加就业机会。

第七章 优化创新创业金融服务

第一节 加大政府“双创”引导基金扶持力度

加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力度。完善支持创新和中小企业的政府资金支持及采购政策，消除中小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面临的条件认定、企业资质等不合理限制门槛，积极引导各类基金加大对中小微企业投资比重，支持种子期、初创期成长型中小微企业加快发展。积极建设长春“政采云”平台，充分发挥国家及省、市级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等引导基金作用，加大对重大创新产品和服务、核心关键技术的采购力度，符合条件的可以采取非招标方式，支持初创期、早中期创新

型企业发展。

扩大创新创业孵化载体扶持范围。聚焦减税降费，落实创业孵化基地、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的税收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众创空间等新型孵化机构适用科技企业孵化器税收优惠政策，激发市场活力。

提高创新创业投资机构扶持水平。加强政投合作，政府以财政资本投资方式，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发起基金，引入市场化手段进行风险管理，建立政府奖励政策，引导资本、引导专业服务进入“双创”金融支持平台建设。

第二节 增强风险投资“双创”扶持作用

优化风投环境，提升“双创”扶持作用。鼓励建立分层次地方资本市场，构架风险资本投资体系。加大力度建立项目信息披露的市场机制，打造整合全市项目资源与信息平台，建立全市统一公开的项目信息网与定期项目发布制度，将各类大型招商活动常态化、市场化。进一步健全适应创业投资行业特点的差异化监管体制，进一步完善支持创业投资基金发展政策，构建银行、担保公司、小贷公司、股权交易市场和其他金融服务机构“五位一体”的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服务机制，营造透明、可预期的政策环境。

壮大风投主体，提升“双创”扶持作用。运用财税政策，支持风险投资、创业投资、天使投资等发展。规范发展市场化运

作、专业化管理的创业投资母基金，提升东北证券、吉林森工金融、一汽金融、中投创业投资基金、吉林省农业投资集团等总部类金融机构的投资能力，培育和壮大投资人群体。继续推进投融资平台建设，加快东北亚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建设，运用市场机制，引导社会资金和金融资本支持创业活动，壮大创业投资规模。

创新风投产品，提升“双创”扶持作用。深入开展“金融助振兴”系列活动，推动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探索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培育壮大“长科创投基金”“长春智能装备创业投资基金”等一批创投基金，推动组建区域性债券增信公司，推广银团贷款、供应链融资、产业链融资、金融租赁，建立产融信息对接服务平台。用好用足政府专项债券，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优化债券投向结构和政策机制，吸引和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深化资本市场发展，积极支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加快推动“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探索创建区域性大宗商品交易平台和结算中心。

第三节 拓宽“双创”企业直接融资渠道

充分发挥多层次资本市场作用。积极构建区域性多层次的资本市场，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到创业板上市，加强“双创”企业上市和挂牌辅导，结合长春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工程，优先将医药健康、生物制造、生物农业、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先进

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九大领域“双创”企业纳入上市后备资源库，推动企业在主板、创业板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市挂牌。

优化股权债权众筹融资功能。开展股权众筹融资试点，推动多渠道股权融资，积极探索和规范发展互联网金融，发展新型金融机构和融资服务机构，促进大众创业。对股权投资企业按照对实体经济新增投资情况给予一定的奖励。设立发行“双创”孵化专项债券，鼓励“双创”企业通过债券市场融资，引导生物医药、先进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行业中效益好、偿债能力强的骨干企业集团采取发行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债务融资工具，增加直接融资规模。

升级创新创业融资产品。依托中小商贸流通企业服务中心，鼓励银行、担保、典当、融资租赁等机构开发符合商贸服务行业特点的融资产品。推动设立科技金融专营机构来支持创业担保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股权质押等金融产品的创新，优化升级授信增信、债权融资、股权融资、定制化产品服务等一系列服务，继续推进投贷联动试点，不断拓宽“双创”融资渠道。

第四节 完善“双创”差异化金融支持政策

促进金融政策向实体经济倾斜。深入推进财税金融改革，引导金融机构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推动实施差异化信贷政策，鼓励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促进股权投资、债券融资等更多向

制造业倾斜。

促进金融政策向战略新兴产业倾斜。依托长春市未来重点发展的光电子、高端装备制造等战略新兴产业，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项目信息合作机制，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更具针对性和适应性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支持保险公司为科技型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融资提供保证保险服务，研究开展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试点。

促进金融政策向中小企业倾斜。推动“银政企保”合作，重点为民营企业 and 中小企业贷款融资提供担保。推广专利权质押融资，鼓励保险公司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专利融资保证保险服务。用好定向降准、信贷政策支持再贷款等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引导资金更多投向创新型企业 and 创业型企业。

第八章 增强创新创业环境支撑

增强创新创业环境支撑需要持续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改革，优化公共服务，打造公平规范的“双创”氛围，为创业创新清障减负。

第一节 简政放权释放创新创业活力

简化企业登记注销流程。全面深化“一制三化”审批制度改革。全面推行市场主体登记全程电子化，开办企业全程“只跑一次”或“一次不跑”，对提交材料齐全、符合法定要求的，企业开办时间不超过3个工作日。全面推进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

促进市场主体退出便利化。推行园区“多评合一”。建立小微企业目录，对小微企业发展状况开展抽样统计。全面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再取消下放一批制约经济发展、束缚企业活力的行政审批项目，大幅减少投资项目前置审批。

贯彻落实精准协同放权。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目标导向，聚焦“痛点”、瞄准“堵点”，进一步提高放权的协同性、联动性。对依法下放给基层的审批事项，要在人才、经费、技术、装备等方面予以保障，确保基层接得住管得好。大幅减少和规范涉企收费及审批评估事项，坚决管住伸向企业乱收费的“黑手”。要推动规范化审批，提高审批效率，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第二节 放管结合营造公平市场环境

构建全流程信用监管机制。构建信用承诺、信息公示、信用分级分类、信用联合奖惩等全流程信用监管机制，进一步加强各部门对失信企业协同监管，落实 51 个部门对失信企业跨部门联合惩戒备忘录，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标准化、智能化。深入推广随机选择被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的“双随机”监管方式，建立市场监管部门对申请人和审批部门的“双告知”机制。强化信用监管，对违法失信企业和个人在招投标、出入境、政府采购等方面给予限制或禁入。

深化中介机构市场化水平。深化中介机构市场化改革，推进

中介机构的培育和建设。制定科学规范的信用评估制度，加强中介服务机构监管，推进“一次办好”改革向中介机构延伸。引导和规范共享经济良性健康发展，推动共享经济平台企业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建立完善对“互联网+教育”、“互联网+医疗”等新业态新模式的高效监管机制，严守安全质量和社会稳定底线。

第三节 优化公共服务便利创新创业

打造一体化“双创”政务服务平台。实施“数字长春”工程，依托“吉林祥云”大数据平台，建设省级统筹、整体联动、部门协同、一网通办的“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实现与国家共享交换平台“网络通、数据通、业务通”。打造长春市农业农村“一站式”创新创业信息服务窗口，完善适应新就业形态的用工和社会保险制度，加强社会保险数据共享，加快推进“智慧社保”建设。

营造鼓励创新的市场环境。加大“双创”宣传，培育创新创业精神，强化创新创业素质教育，树立创新创业榜样和典型，广泛开展公益讲坛、创新创业论坛、创新创业培训等形式多样的活动，努力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大力清理废止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保障不同所有制主体在资质许可、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科技项目、标准制定等方面的公平待遇，破除地方保护；对于具有垄断性的行业，根据不同行业特点放开竞争性业务。

第九章 保障措施

本规划是激发全社会创新潜能和创业活力，打造长春市经济社会发展新引擎的行动纲领。规划实施过程中，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严格履行政府职责，完善创新创业政策法规；要不断优化实施机制，建立完善规划实施的保障体系；要加大宣传力度，动员和引导全社会力量共同实现创新创业五年发展蓝图。

第一节 完善“双创”组织领导

在吉林省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长春市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工作领导小组的高位统筹和直接指导下，成立长春市“双创”工作指导委员会及相应组织机构，承接和推进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建立协调会议机制，定期召开工作协调会，推动“双创”政策法规落地，指导和帮助解决“双创”工作中的问题和困难。

第二节 强化“双创”金融支撑

加大“双创”财政经费投入力度，丰富“双创”金融服务工具，完善“双创”金融服务链条，营造良好创新创业投资环境。充分发挥政府引导基金、金融服务平台、科技金融的作用，形成科学合理的“双创”金融支撑体系，最大限度发挥好政策资金的乘数效应和引导带动作用，鼓励吸引社会资本投入“双创”工作。

第三节 加强“双创”平台建设

进一步推进“双创”载体平台建设。创新载体平台建设管理模式，拓展载体平台孵化服务功能，加快促进载体平台专业化、精细化、差异化、品牌化建设。建立完善“双创”平台考核制度体系，推动“双创”深入开展，最大限度释放创新创业创造活力。

第四节 明确“双创”责任分工

明确责任主体，建立包保责任机制。要制定具体工作推进方案和任务清单，突出问题导向，明确牵头部门和责任，做到主体明确、责任明确、任务明确。加强对建设双创示范基地工作的指导和支持，做好“双创”政策落实情况调研、推进情况统计汇总等工作，确保“双创”政策措施落到实处。

第五节 做好“双创”示范推广

加大创新创业宣传力度，树立创新创业榜样和典型。支持积极举办经验交流会和现场观摩会等，加强创新创业先进示范和典型做法的复制、推广和应用。利用云服务、微信、微博、手机应用软件等平台，建立定期发布创新创业政策信息制度，做好政策宣讲和落实工作，确保创新创业思想、创新创业成果、创新创业活动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一主六双” 高质量发展战略专项规划之十一

吉林省西部国家级
清洁能源基地发展规划
(2021—2030 年)

前 言

当前，世界能源格局深度调整，全球应对气候变化行动加速，国家间技术竞争日益激烈，资源环境制约不断增强，能源清洁、低碳发展已成为世界能源发展大势。在共同应对气候变化的背景下，风能、太阳能等非化石能源正在成为全球能源供应重要的增长点，伴随着能源转型升级，以低碳、智能为核心内容的新一轮能源变革蓬勃兴起，围绕新能源开发利用的新一轮产业革命已经拉开序幕。

2020年9月2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提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到2030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25%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千瓦以上”，为新能源发展指明了方向和目标。2021年7月，省委作出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定，将“西部国家级清洁能源基地发展规划”提升至“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高度。通过充分发挥吉林省西部地区风光资源丰富、未利用土地多等优势，深度融合乡村振兴、“新基建”项目建设，打

造大型清洁能源消纳基地、外送基地、制氢基地，构建吉林省“陆上风光三峡”。

为科学有序开发建设吉林省西部地区风能和太阳能资源，更好引领和支撑吉林省新能源产业健康发展，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相关规定，根据省委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部署和要求，制定本规划。

本规划在对吉林省西部地区风能、太阳能资源水平及土地资源、建设条件和现状等因素进行分析的基础上，提出了吉林省西部国家级清洁能源基地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及保障措施。

规划期为 2021—2030 年。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第一节 区位优势

吉林省西部国家级清洁能源基地（以下简称吉林西部能源基地）规划范围主要包括白城、松原两市全部区域及四平市所辖的双辽市，涵盖 3 个市、11 个县（市、区），幅员面积约 5.08 万平方公里，约占吉林省总面积的 27%。该区域位于松嫩平原南端，是国家松辽新能源保障基地的核心地区，区域内公路和高铁交通网架建设完备，交通便捷，运输顺畅。同时，该地区有丰富的石油和农牧业产业，为新能源与其他产业融合建设发展、多种能源互补提供了基础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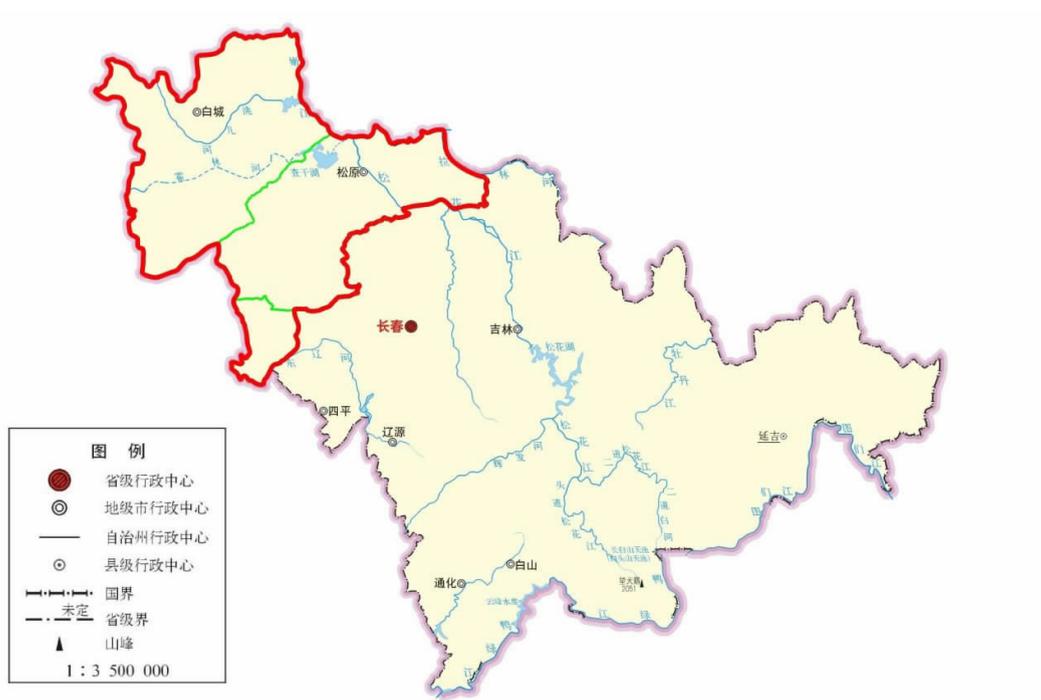


图 1 规划范围示意图

第二节 风能资源

吉林西部能源基地规划区域范围内风资源优势明显，100m 高度处年平均风速多在 $7.0\sim 9.0\text{m/s}$ 之间，风功率密度多在 $250.0\sim 500.0\text{W/m}^2$ 之间，风能资源丰富。与国内其他地区相比，该地区风能资源具有风切变大、风速稳定、极端最大风速小、破坏性风速发生概率低、空气密度大、可开发面积大等特点，是我国少数风资源优质区之一，非常适合风能资源的集中化开发利用。结合现阶段风电技术水平，在该地区建设风电场的年平均等效利用小时数可达 $3300\sim 3800$ 小时。

吉林省 100m 和 120m 高度年平均风速分布图、年平均风功率密度分布图分别见图 2~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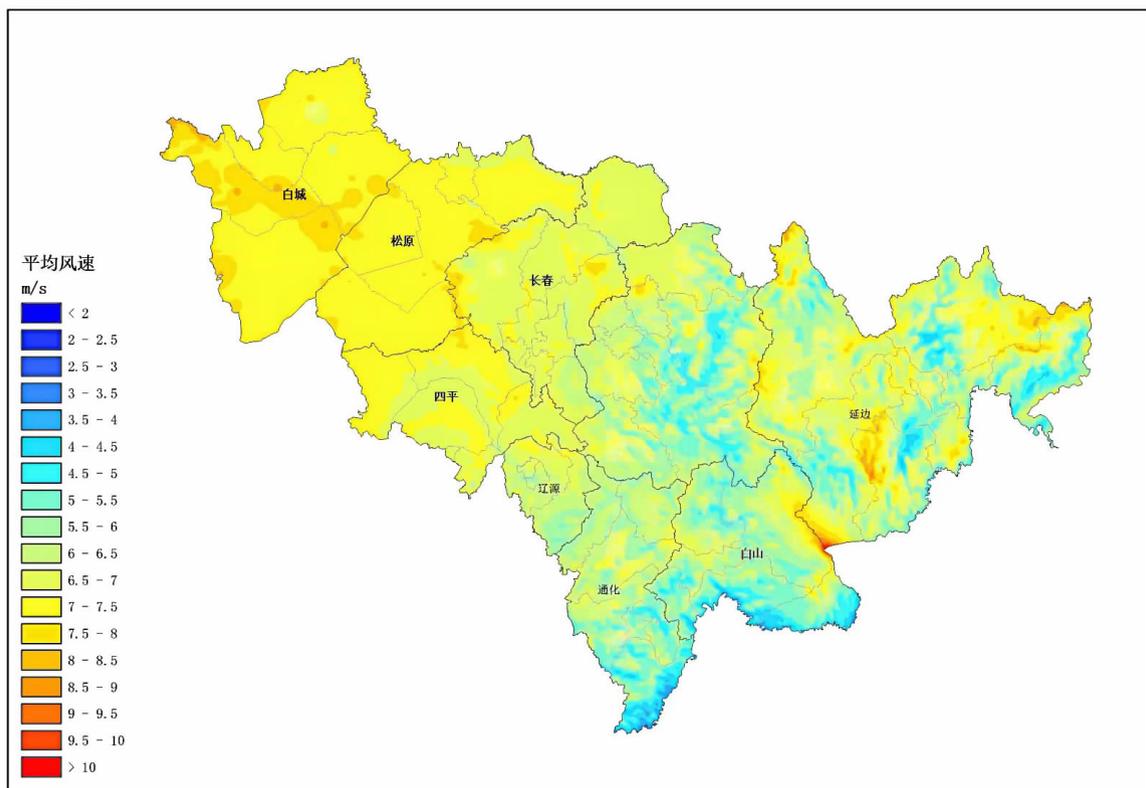


图 2 吉林省 100m 高度处年平均风速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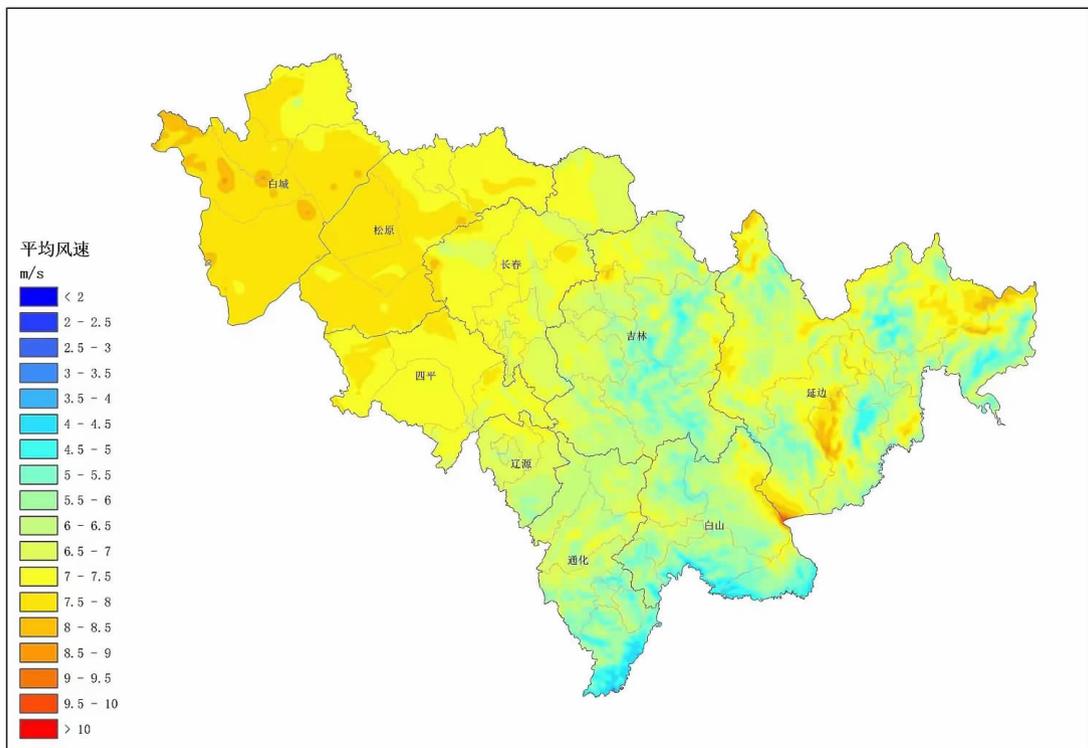


图 3 吉林省 120m 高度处年平均风速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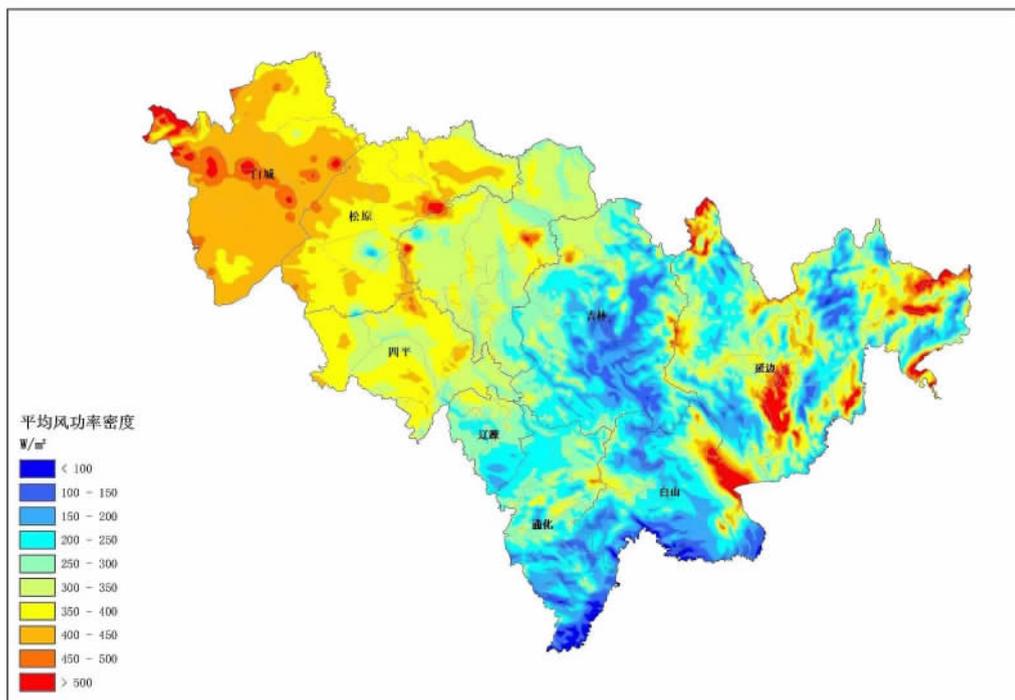


图 4 吉林省 100m 高度处风功率密度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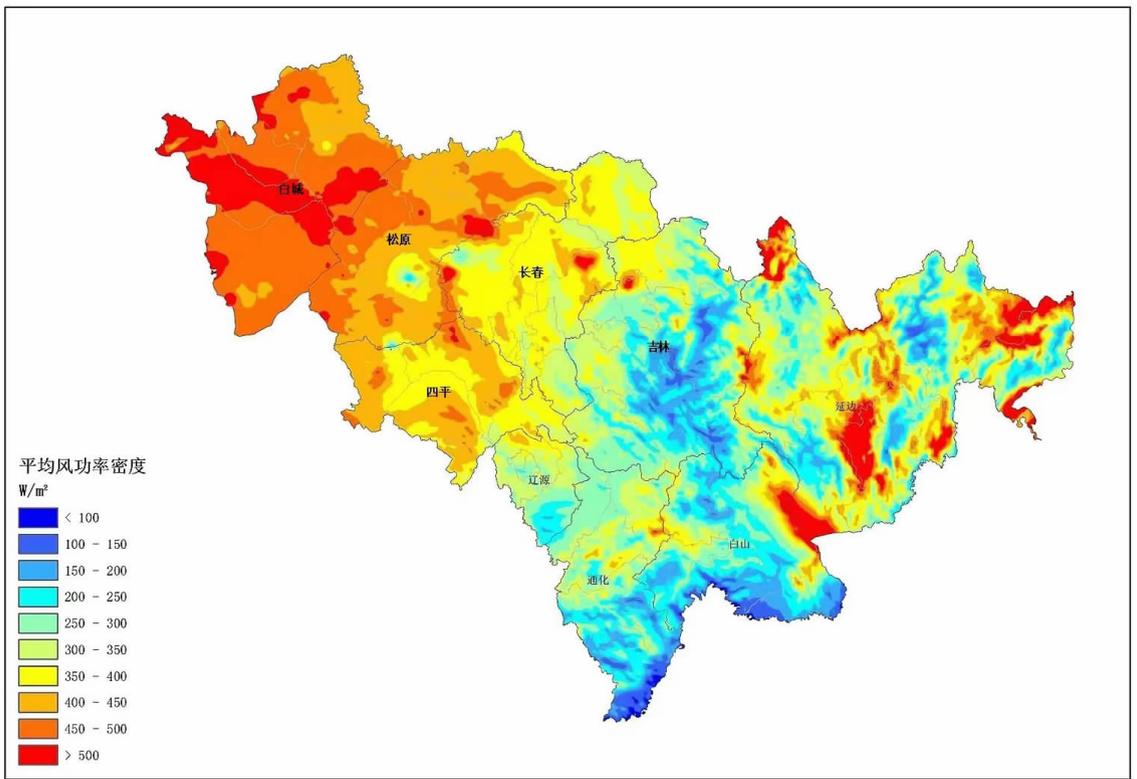


图 5 吉林省 120m 高度处风功率密度分布图

白城市风资源。白城市地形较为平坦，风能资源丰富，开发潜力巨大，100m 高度年平均风速多在 7.0~8.5m/s 之间，风功率密度多在 350.0~500.0W/m² 之间，极大值出现在洮南市西北部地区，年平均风速超过 9m/s，平均风功率密度超过 500W/m²；白城市全市范围内 120m 高度年平均风速多在 7.5m/s 以上，风功率密度多在 450W/m² 以上。从地理分布看，白城市整体表现为西部和中部地区风能资源比其余地区略高，其中：

通榆县 10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8.0m/s 之间，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350~500W/m² 之间，12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5m/s 以上，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450W/m² 以上；

洮南市 10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8.5m/s 之间，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400~500W/m² 之间，12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5m/s 以上，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450W/m² 以上；

洮北区 10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8.5m/s 之间，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400~500W/m² 之间，12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5m/s 以上，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450W/m² 以上；

镇赉县 10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6.5~7.5m/s 之间，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350~450W/m² 之间，12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m/s 以上，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400W/m² 以上；

大安市 10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8.0m/s 之间，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350~500W/m² 之间，12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m/s 以上，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400W/m² 以上。

松原市风资源。松原市地形亦较为平坦，风能资源均较为丰富，风能资源分布差异不大，100m 高度年平均风速多在 6.5~7.5m/s 之间，风功率密度在 250.0~500.0W/m² 之间，极大值出现在前郭县东部和扶余市南部地区，年平均风速超过 7.5m/s，平均风功率密度超过 500W/m²；全市范围内 120m 高度年平均风速多在 7.0m/s 以上，风功率密度多在 400W/m² 以上。其中：

长岭县 10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7.5m/s 之间，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350~450W/m² 之间，12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5m/s 以上，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400W/m² 以上；

乾安县 10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7.5m/s 之间，平均风

功率密度多在 $350 \sim 450 \text{W/m}^2$ 之间，12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5m/s 以上，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400W/m^2 以上；

前郭县 10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 \sim 7.5 \text{m/s}$ 之间，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300 \sim 500 \text{W/m}^2$ 之间，12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m/s 以上，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300W/m^2 以上；

宁江区 10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6.5 \sim 7.5 \text{m/s}$ 之间，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350 \sim 400 \text{W/m}^2$ 之间，12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m/s 以上，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400W/m^2 以上；

扶余市 10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6.5 \sim 7.5 \text{m/s}$ 之间，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300 \sim 450 \text{W/m}^2$ 之间，12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m/s 以上，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300W/m^2 以上。

双辽市风资源。双辽市地形稍有起伏，南部地势较为平坦，北部多沙丘岗地，总体呈东高西低走势。双辽市 10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6.5 \sim 7.5 \text{m/s}$ 之间，风功率密度多在 $350 \sim 450 \text{W/m}^2$ 之间；120m 高度平均风速多在 7.0m/s 以上，平均风功率密度多在 350W/m^2 以上。

第三节 太阳能资源

吉林西部能源基地规划区域范围内太阳能年平均日照时数多在 $2500 \sim 2900$ 小时，年平均太阳能总辐射量多在 $1340 \sim 1500 \text{KWh/m}^2$ ，区域内太阳能资源属“很丰富区”（B类）。基地内水平面年总辐射量大致呈由西北部向东南部地区逐渐减少的趋

势，太阳能资源极大值出现在洮南市，年辐照量为 $1503.3\text{KWh}/\text{m}^2$ 。

吉林省年日照时数和年水平面总辐射量分布见图 6 和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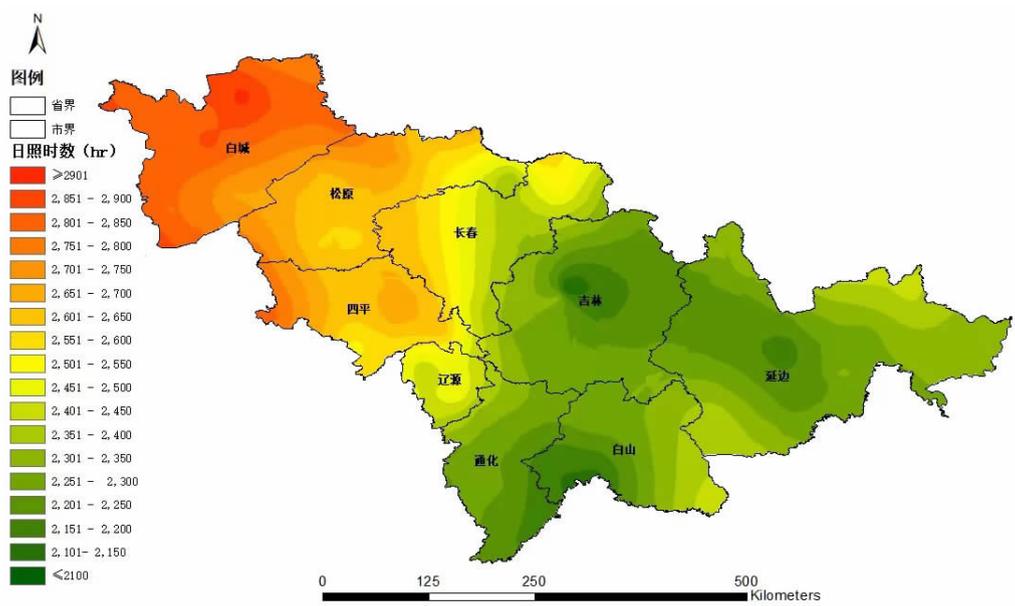


图 6 吉林省日照时数年总量空间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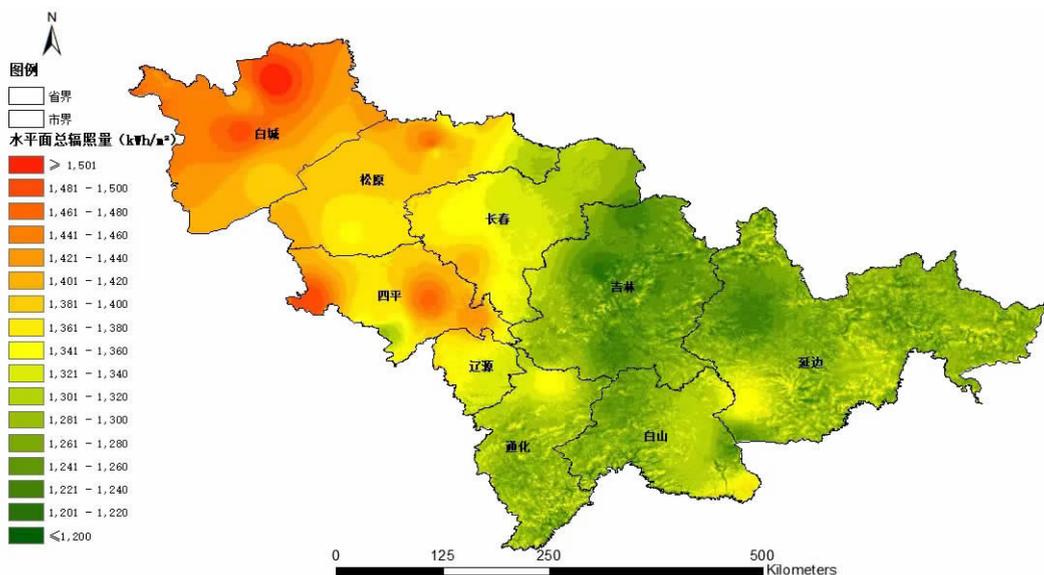


图 7 吉林省水平面总辐射年总量空间分布

第四节 土地资源

吉林省地势自东南向西北呈阶梯式下降，东部分布长白山原始森林，西部分布草原湿地，森林和草原湿地是吉林省重要生态屏障，中部为松辽平原，是全国重要的粮食生产基地。地域上大致呈现东林、中农、西牧的土地利用格局。农用地集中在中东部，建设用地集中在中部，未利用地在西部分布较为广泛。

吉林西部能源基地规划区域范围内人口稀少，地势平坦，多分布草原、湿地、盐碱地、沼泽地等，为风电及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提供了大量的“三化”土地。避让基本农田、林地、湿地、生态红线、保护区、鸟类及野生动物迁徙通道及栖息地等，规划范围内可开发风电、光伏的土地面积达 9230 平方公里以上，且相对集中，非常有利于风电及光伏发电的基地化建设。其中：白城市总土地面积约 25683 平方公里，可开发风电、光伏的土地面积达 5964 平方公里；松原市总土地面积约 22034 平方公里，可开发风电、光伏的土地面积达 3194 平方公里；双辽市土地面积约 3121 平方公里，可开发风电、光伏的土地面积达 72.6 平方公里。

第五节 电源装机现状

吉林省西部地区有着良好的气候条件与地理优势，风光资源重叠度高，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前景巨大。近年来，我省各级政府发挥自身资源优势，打造良好营商环境，为新能源企业的投资

提供了良好条件基础，吸引一大批新能源产业先后落户吉林省，尤其吉林省西部地区，风电和光伏产业已成为推动吉林西部地区能源产业转型的重要力量。

截至 2020 年底，吉林电网电源装机容量合计 3277.6 万千瓦，其中火电装机容量 1852.2 万千瓦，约占总装机的 56.5%；水电装机容量 510.5 万千瓦，约占总装机的 15.6%；风电装机容量 577.1 万千瓦，约占总装机的 17.6%；光伏装机容量 337.8 万千瓦，约占总装机的 10.3%。

表 1 2020 年底吉林电网电源装机统计表

单位：万千瓦

项目	火电	水电	风电	光伏	合计
装机容量	1852.2	510.5	577.1	337.8	3277.6
总装机占比	56.5%	15.6%	17.6%	10.3%	100%

在过去的 10 年间，吉林省电源装机容量从 2010 年的 2034.7 万千瓦增加至 2020 年的 3277.6 万千瓦，新增装机主要来自煤电、风电与光伏。其中光伏相比于其他电源发展增速更快，从零起步增长至 2020 年的 337.8 万千瓦；风电装机从 2010 年的 220.9 万千瓦增加至 2020 年的 577.1 万千瓦；煤电、水电装机基数较大，增长相对较为平缓，分别由 2010 年的 1386.6 万千瓦和 427.2 万千瓦增加至 2020 年的 1852.2 万千瓦和 510.5 万千瓦。

从电源结构上看，吉林省装机一直以煤电为主，占比维持在 50% 以上。“十二五”与“十三五”期间随着风电、光伏的大规模投产，其在网内的占比逐年提高，到 2020 年风电装机占比已

达 17.6%，光伏装机占比已达 10.3%，煤电装机占比下降至 5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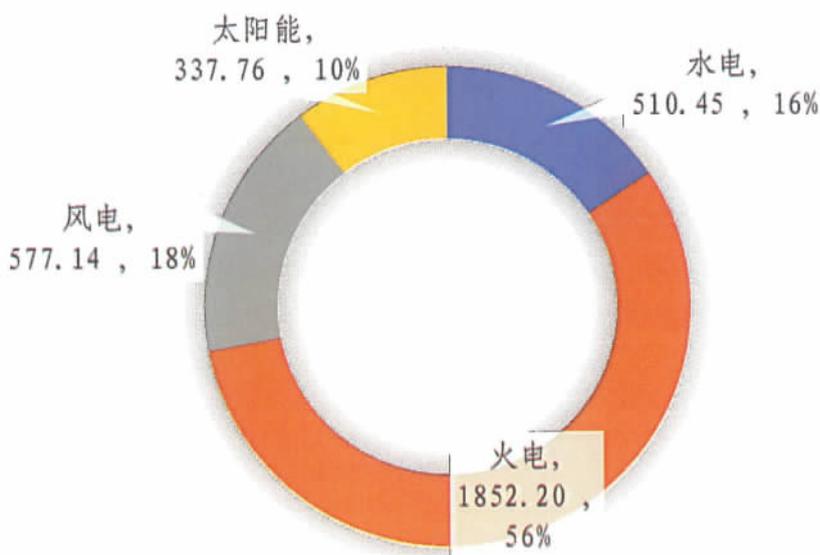


图 8 2020 年底吉林省全口径装机情况 (万千瓦)

从已建成新能源项目地缘分布情况看，吉林西部能源基地规划范围内，已建成风电装机容量 559 万千瓦，已建成光伏装机容量 239.5 万千瓦。

吉林西部能源基地 2021 年在建新能源项目总容量 597 万千瓦，其中风电 555 万千瓦，光伏 42 万千瓦。此外，2021 年计划下达新能源指标 920 万千瓦，分两批下达，第一批已下达 837.06 万千瓦，包含风电 648.66 万千瓦、光伏 168.4 万千瓦和光热 20 万千瓦。

第六节 电网现状

吉林西部地区（含松原市和白城市）现有 500 千伏变电站 6

座，主变容量 930 万千伏安，其中用户自建风电汇集站 1 座，为瞻榆变电站，主变容量 240 万千伏安；规划在建 1 座 500 千伏变电站，即乾安（布苏）变电站，新增主变容量 240 万千伏安；规划扩建 4 座 500 千伏变电站，即向阳、甜水、昌盛、龙凤变电站，新增主变容量 660 万千伏安。预计至 2023 年底，吉林西部地区 500 千伏变电站将达到 7 座，主变容量将达到 1830 万千伏安。考虑所有已投产、核准、备案和在建电源，预计吉林西部能源基地范围内风电、光伏装机容量将达到约 9100 万千瓦。按照打造吉林西部“陆上风光三峡”的总体部署，到 2025 年全省风光装机规模超过 3000 万千瓦，到 2030 年达到 6000 万千瓦以上。根据初步估算，吉林西部地区新建和扩建的 500 千伏变电站全部投运后，西部地区 500 千伏主变容量还可满足约 1000 万千瓦风电、光伏的装机接入，远远无法满足基地未来大规模风电、光伏电源的汇集和送出需求，已成为吉林西部能源基地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

第七节 面临形势

从当前国际形势看，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仍将长期保持快速发展，推动世界能源转型继续深入，能源消费增量替代和化石能源存量替代的速度将持续加快。电力作为现代经济的核心，电力需求的增长将超过能源需求的增长，到 2025 年左右，可再生能源在发电结构中的占比将超过煤电，成为世界发电装机的主体。

随着技术进步和应用规模的扩大，可再生能源发电经济性将显著提升，并将进一步为能源转型带来巨大机遇。

从当前国内形势看，新能源建设规模将持续扩大。生态红线、国土空间规划的公布实施将进一步约束并促使新能源发展与自然环境相适应。未来五年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发展战略的关键时期，也是实现碳排放“30·60”目标的重要阶段。新能源技术进步将进一步促进发电成本持续降低，一体化项目实施、负荷侧响应、新型储能应用等新兴产业及特高压输电工程将进一步释放新能源的本地消纳和外送市场。

从当前省内形势看，吉林省能源发展正面临“三期叠加”的特殊阶段，省委、省政府深入推进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谋划推进新基建“761”工程，提出建设生态强省目标，全力实施“11125”新能源发展重点任务，确立了资源开发、产业发展、园区建设“三位一体”的协同发展方向，推动清洁能源发展和能源产业转型升级，为我省新能源发展指明了方向、奠定了基础。

第二章 指导方针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立足吉林省新能源资源优势，统筹推

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入实施“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发展战略，聚焦碳排放“30·60”目标，科学有序扩大可再生能源建设规模，优化能源消费结构，积极推进可再生能源综合利用，提升可再生能源消费占比，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保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因地制宜、生态优先。落实绿色发展的要求，把扩大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与生态环保充分结合，因地制宜选择能源开发利用形式，以生态环保为先决条件，推动清洁能源产业与生态环境共同发展。

科学发展、集约用地。在清洁能源项目建设过程中，加强工程建设用地的科学管理，优化建设用地结构，严格执行各类土地使用标准，从全局出发，清洁能源项目建设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切实做到科学、合理、节约集约用地，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

合理有序、稳步发展。结合吉林省西部地区电网规划和电力供应需求，科学有序推进清洁能源建设，以电源与电网发展相协调为前提，支撑电力系统平稳经济可靠运行，推动产业健康发展。

协同发展、深度融合。加强清洁能源与国土、环保、水利、财税、金融等政策协调，形成促进新时代清洁能源高质量发展的

强大合力，推动清洁能源与新兴技术、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新基建等深度融合，不断拓展清洁能源发展新领域、新场景。

第三节 发展目标

积极开展吉林西部能源基地有序化、规模化开发，到“十四五”末，基地新能源装机总量达到 3000 万千瓦以上，其中：风电装机 2200 万千瓦以上，光伏装机 800 万千瓦以上。到“十五五”末，基地内新能源装机总量达到 6000 万千瓦，其中：风电装机 4500 万千瓦以上，光伏装机 1500 万千瓦以上。形成省内消纳、外送和制氢 3 个千万千瓦级基地，将基地建成吉林“陆上风光三峡”的主体区和国家松辽新能源保障基地的核心区。

第四节 发展思路

“十四五”期间，牢牢把握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总体目标，全力推进“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向纵深发展，依托自身资源禀赋，扩大吉林西部能源基地范围内风电、光伏发电规模，打造国家级清洁能源生产基地，通过提升区域电力消纳能力、发展制氢产业、新建特高压输电通道外送等措施确保新能源电力足额消纳。

第三章 重点任务

第一节 积极推进风电项目建设

吉林省西部能源基地范围内，风电项目规划可开发总容量达

5485 万千瓦，风电可开发容量巨大，且建设条件较好，具备基地化开发的先决条件。其中：白城市已建成风电容量 392 万千瓦，在建及规划新建风电项目装机容量 2564 万千瓦，总建设规模可达 2956 万千瓦；松原市已建成风电容量 123 万千瓦，在建及规划新建风电项目装机容量 2177 万千瓦，总建设规模可达 2300 万千瓦；双辽市已建成风电容量约 44 万千瓦，在建及规划新建风电项目装机容量 185 万千瓦，总建设规模可达 229 万千瓦。

表 2 吉林西部能源基地风电建设计划表

单位：万千瓦

市州	县/市/区	已建成 风电容量	在建 风电容量	新规划风电 容量 (含在建)	风电 总开发容量
白城市	洮北区	39	0	35	74
	镇赉县	40	10	350	390
	通榆县	146.5	190	712	858.5
	洮南市	63.5	65	614	677.5
	大安市	103	101	853	956
	小计	392	366	2564	2956
松原市	宁江区	0	0	50	50
	前郭县	13	5	574	587
	长岭县	60	70	867	927
	乾安县	30	90	240	270
	扶余市	20	0	446	466
	小计	123	165	2177	2300
四平市	双辽市	44	25	185	229
合计		559	556	4926	5485

洮北区风电规划。洮北区已建成风电容量约 39 万千瓦，暂无核准在建风电项目，规划风电开发总容量为 74 万千瓦。详见

如下图表所示。

表 3 洮北区规划风电场及其上网电量估算表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2)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1	太平山风电场	61	10	6.7	3140
2	岭下风电场	99	25	6.8	3239
3	已建成风电场 (截至 2020 年)		39		
合计		160	74	6.75	3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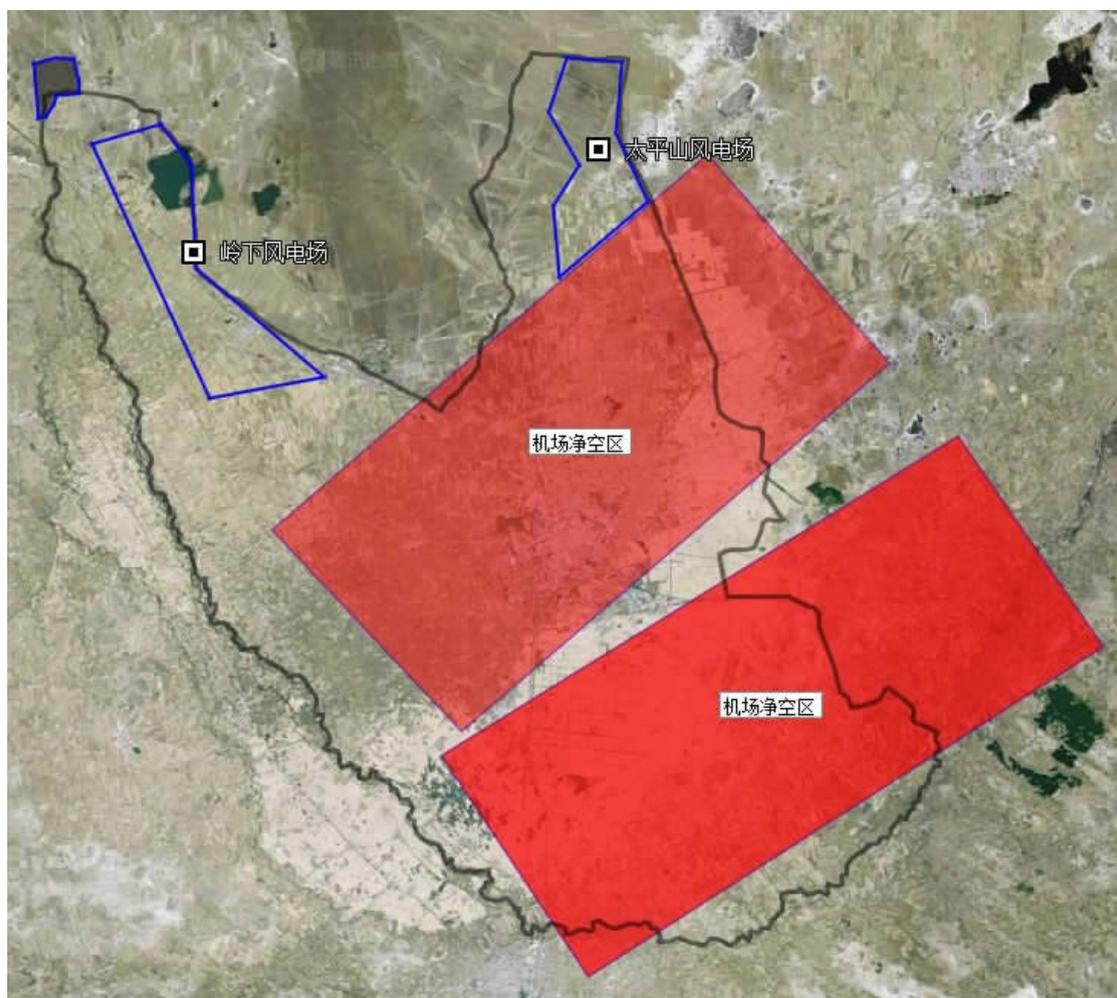


图 9 洮北区规划风电场分布图

镇赉县风电规划。镇赉县已建成风电容量约 40 万千瓦，核准在建风电项目 10 万千瓦，规划风电开发总容量为 390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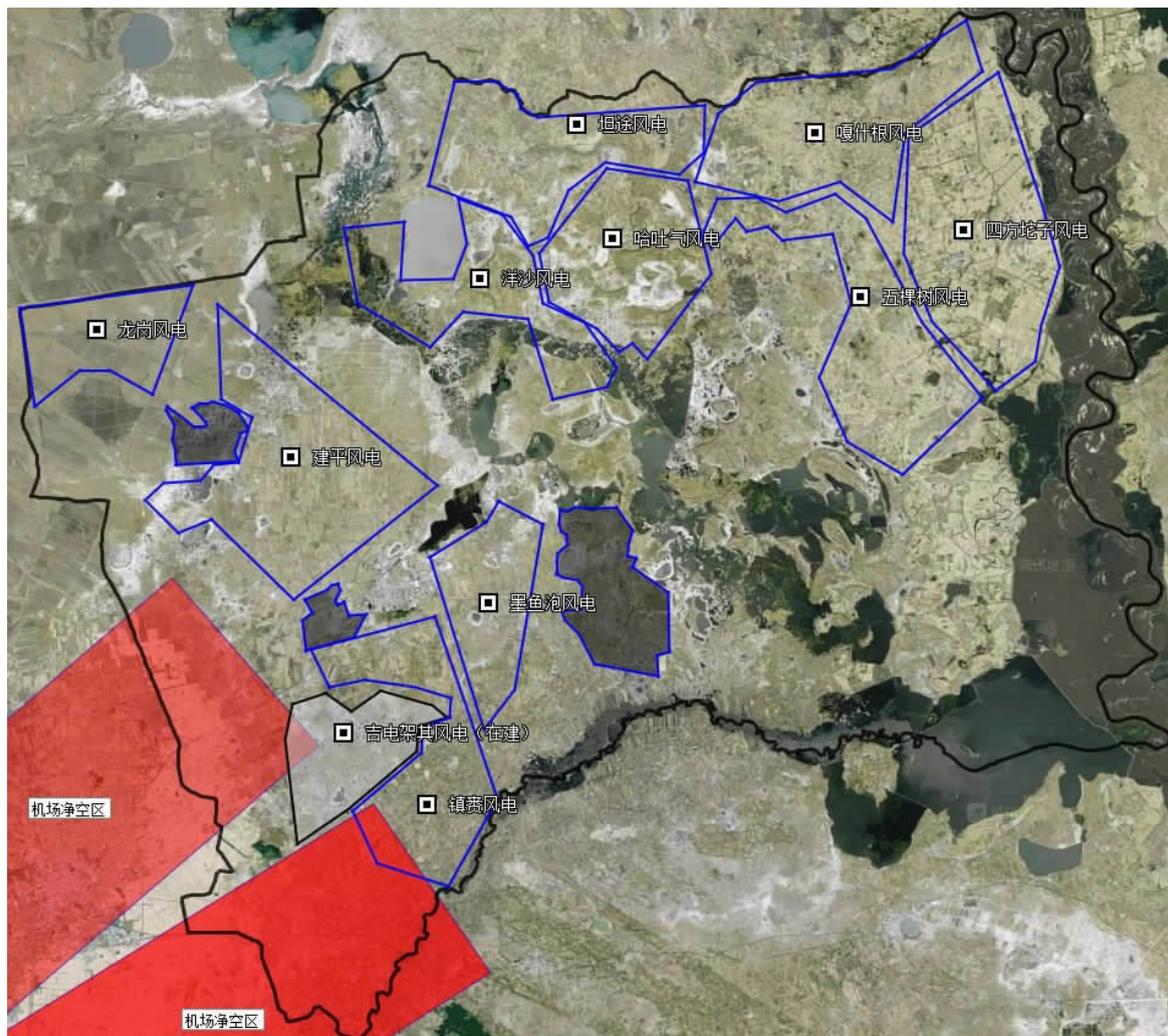


图 10 镇赉县规划风电场分布图

表 4 镇赉县规划风电场及其上网电量估算表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1	吉电架其风电 (在建)	102	10	6.6	3070
2	洋沙风电	152	30	6.7	3140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3	建平风电	264	55	6.7	3140
4	龙岗风电	95	20	7.1	3420
5	黑鱼泡风电	107	20	6.4	2930
6	坦途风电	174	35	6.6	3070
7	哈吐气风电	165	35	6.6	3070
8	嘎什根风电	203	45	6.7	3140
9	四方坨子风电	246	35	6.8	3210
10	五棵树风电	196	35	6.7	3140
11	镇赉风电	169	30	6.6	3070
12	已建成风电场（截至 2020 年）		40		
合计		1873	390	6.68	3129

通榆县风电规划。通榆县已建成风电容量 146.5 万千瓦，核准在建风电项目 190 万千瓦，规划风电开发总容量为 858.5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5 通榆县规划风电场及其上网电量估算表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1	水发风电（在建）	279	50	7.47	3623
2	华能平价风电（在建）	71	30	7.47	3623
3	开通风电项目	324	64	7.52	3653
4	新华风电项目	230	40	7.47	3623
5	兴隆山风电项目	201	40	7.30	3529
6	双岗风电项目	1115	195	7.32	3529
7	八面风电项目	532	123	7.65	3714
8	十花道风电项目	265	60	7.58	3672
9	新兴风电项目	241	50	7.42	3623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10	边昭风电项目	294	60	7.56	3672
11	已建成风电场 (截至 2020 年)		146.5		
	合计	3202	858.5	7.48	3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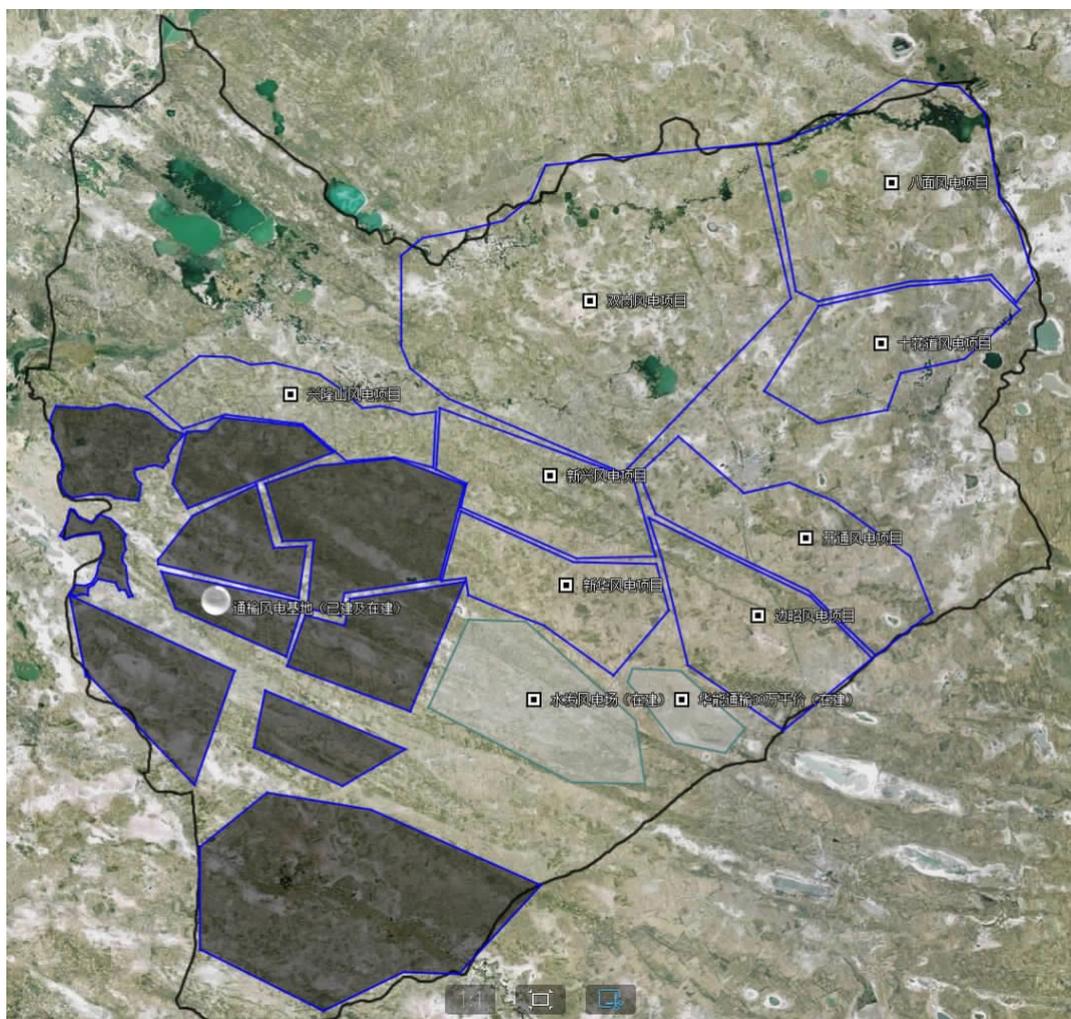


图 11 通榆县规划风电场分布图

洮南市风电规划。洮南市已建成风电容量约 63.5 万千瓦，核准在建项目 65 万千瓦，规划风电开发总容量为 677.5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6 洮南市规划风电场及其上网电量估算表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1	胡力吐风电项目	131	25	7.7	3730
2	那金风电项目	155	35	7.3	3520
3	万宝风电项目	247	53.5	7.3	3520
4	野马风电项目	227	50	6.8	3170
5	瓦房风电项目	197	45	6.9	3240
6	聚宝风电项目	261	55	7.1	3380
7	蛟流河风电项目	224	50	7.1	3380
8	大通风电项目	355	70.5	6.9	3240
9	福顺风电项目	223	50	6.9	3240
10	呼和车力风电项目	229	45	6.7	3100
11	二龙风电场	194	50	7.2	3460
12	民治风电场	139	40	7.2	3460
13	永茂风电场	188	45	7	3320
14	已建成风电场 (截至 2020 年)		63.5		
	合计	2770	677.5	7.08	33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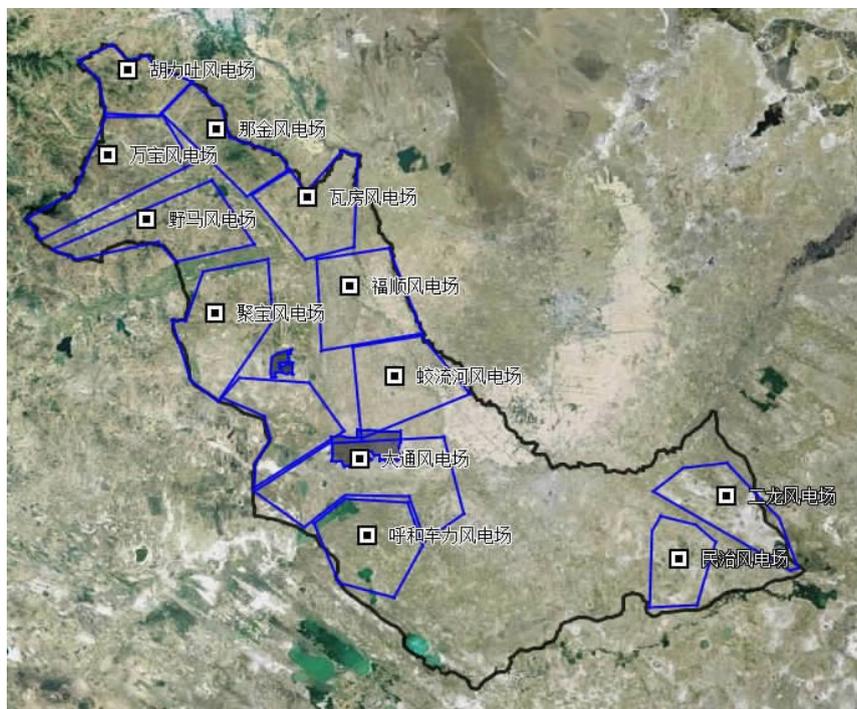


图 12 洮南市规划风电场分布图

大安市风电规划。大安市已建成风电容量 103 万千瓦，核准在建风电项目 101 万千瓦，规划风电开发总容量为 956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7 大安市规划风电场及其上网电量估算表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1	山东华能 50 万 (在建)	173	50	7.16	3430
2	华润风电 (在建)	28	10	7.22	3468
3	中电大岗子风电 (在建)	46	10	7.16	3430
4	中广核两家子风电场 (在建)	38	10	7.17	3437
5	光锋风电项目	46	25	7.14	3418
6	长源风电项目	26	15	7.22	3468
7	庆学风电项目	260	90	7.21	3462
8	民权风电项目	115	50	7.16	3430
9	富新风电项目	118	50	7.11	3399
10	富胜风电项目	52	20	7.09	3386
11	万发风电项目	156	60	7.13	3411
12	同兴风电项目	149	70	7.17	3437
13	联合风电项目	288	100	7.09	3386
14	姜家风电项目	59	30	7.27	3499
15	马家窝堡风电项目	55	30	7.15	3424
16	庆安风电项目	53	25	7.22	3468
17	长胜风电项目	127	60	7.32	3529
18	永建风电项目	150	74	7.19	3449
19	新丰风电项目	124	64	7.22	3468
20	苗泉高堡风电项目	23	10	7.16	3430
21	已建成风电场 (截至 2020 年)		103		
合计		2086	956	7.18	34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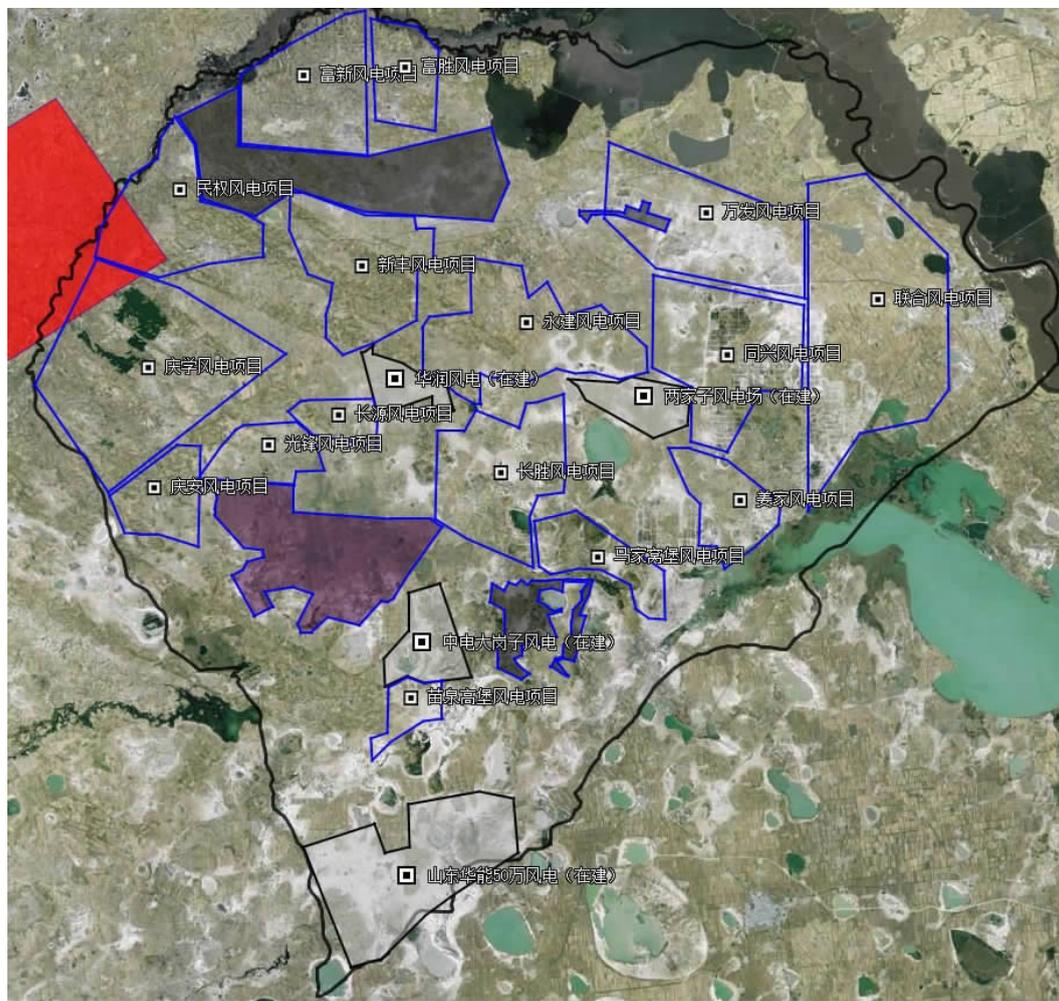


图 13 大安市规划风电场分布图

宁江区风电规划。宁江区暂无已建成风电场，暂无核准在建风电项目，规划风电开发总容量为 50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8 宁江区规划风电场及其上网电量估算表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1	土木风电场 (吉林油田)	29	15	6.60	3045
2	二道河子风电场	68	35	6.65	3070
合计		97	50	/	30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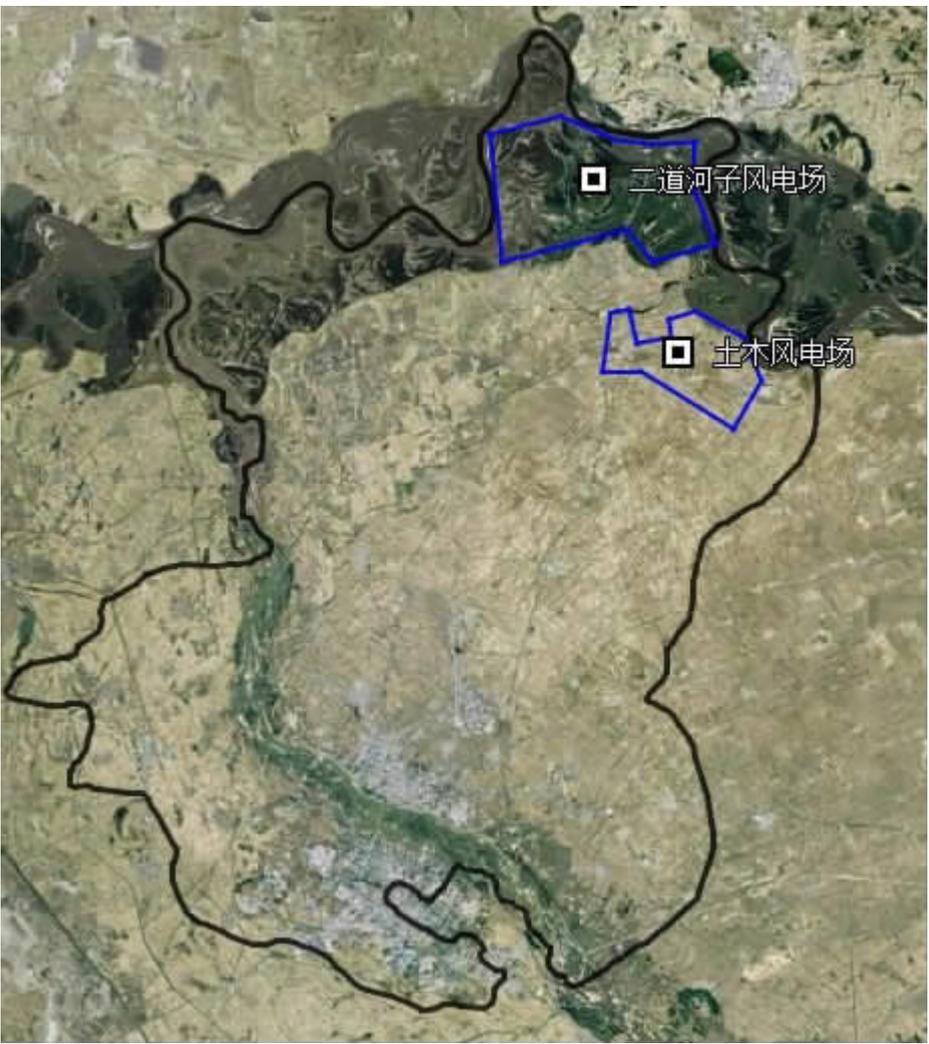


图 14 宁江区规划风电场分布图

前郭县风电规划。前郭县已建成风电容量约 13 万千瓦，核准在建风电项目 5 万千瓦，规划风电开发总容量为 587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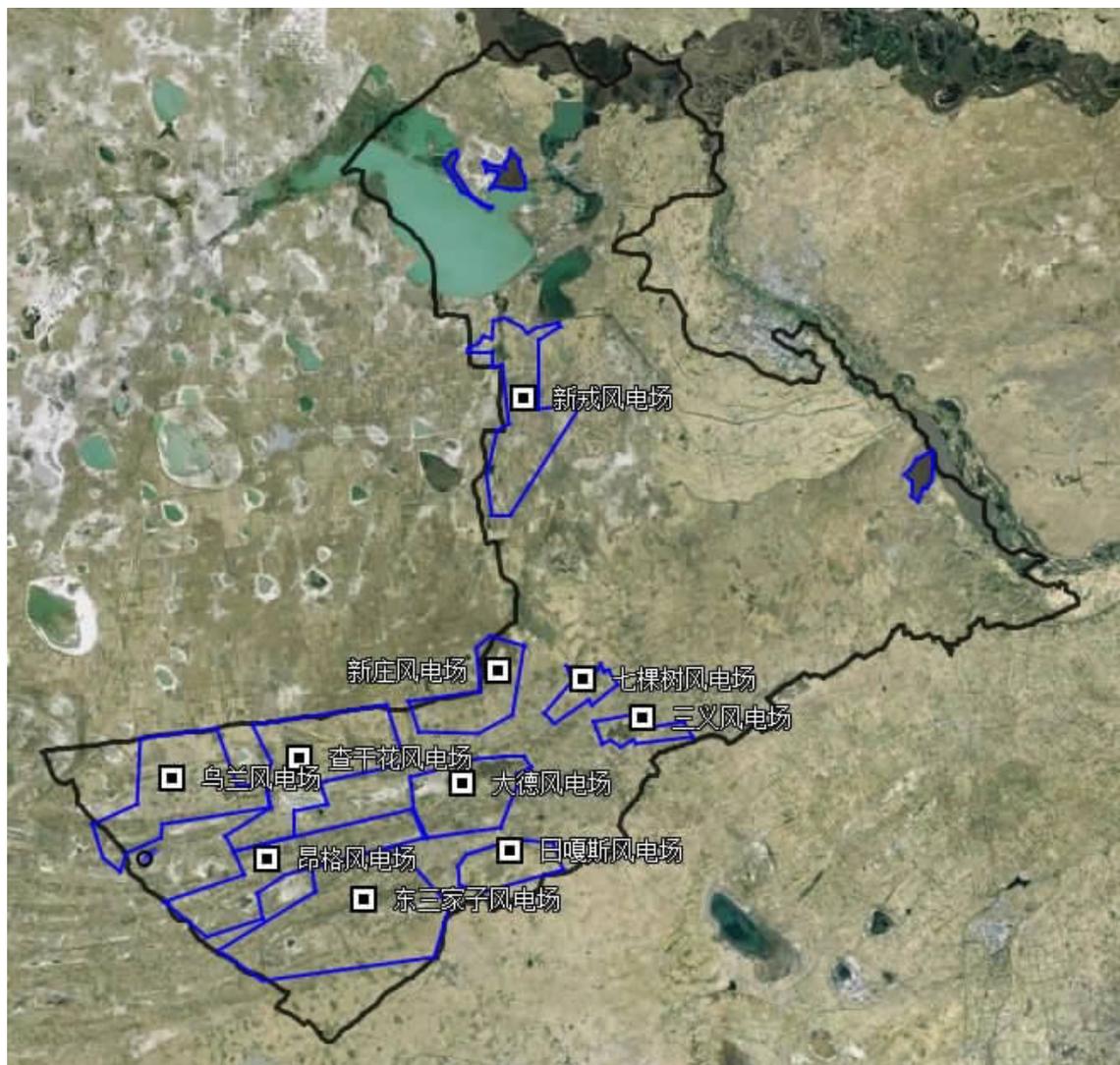


图 15 前郭县规划风电场分布图

表 9 前郭县规划风电场及其上网电量估算表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1	中能建查干湖风电项目 (在建)	10	5	7.30	3573
2	查干花风电场	195	75	7.32	3585
3	乌兰风电场	184	75	7.33	3592
4	昂格风电场 (吉林油田)	165	75	7.34	3598
5	东三家子风电场	300	114	7.33	3592
6	日嘎斯风电场	62	40	7.37	3616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7	大德风电场 (吉林油田)	114	50	7.43	3653
8	新庄风电场	94	45	7.29	3567
9	七棵树风电场	28	15	7.19	3504
10	三义风电场	29	15	7.11	3452
11	新戎风电场	151	65	7.30	3573
12	已建成风电场 (截至 2020 年)		13		
合计		1332	587	7.30	3589

长岭县风电规划。长岭县已建成风电容量约 60 万千瓦，核准在建风电项目 70 万千瓦，规划风电开发总容量为 927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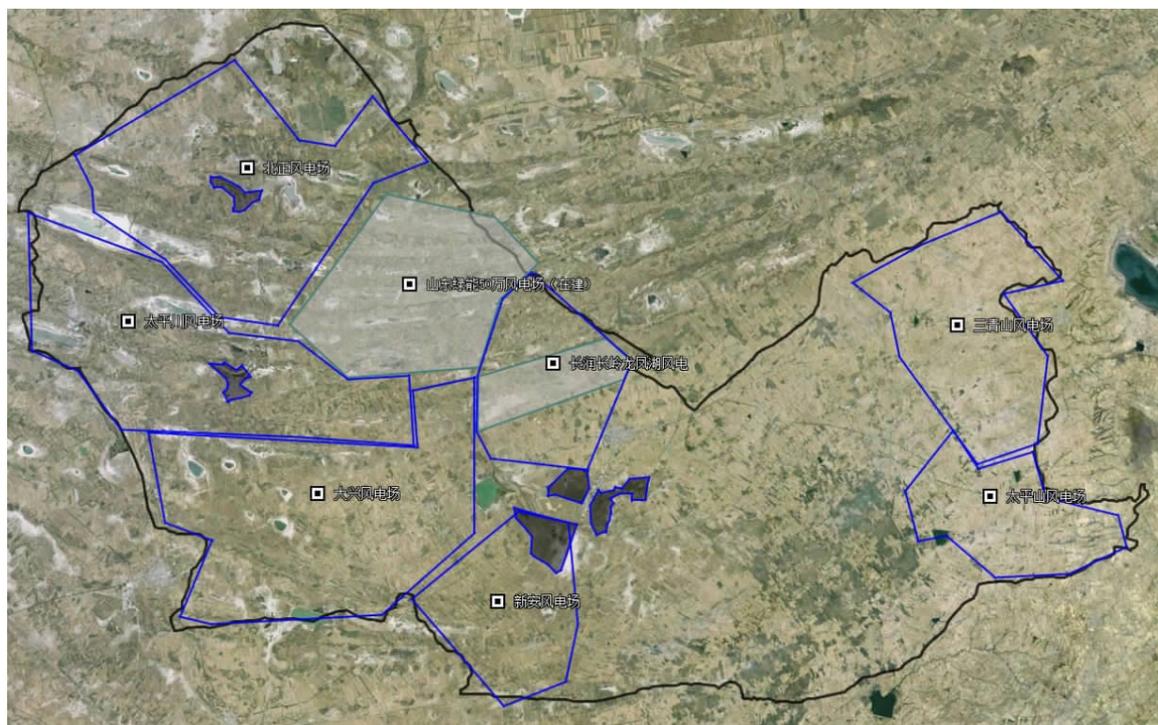


图 16 长岭县规划风电场分布图

表 10 长岭县规划风电场及其上网电量估算表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1	山东绿能风电 (在建)	398	50	7.2	3500
2	长润龙凤湖风电 (200MW 在建)	285	80	7.3	3570
3	北正风电场	649	200	7.1	3455
4	太平川风电场 (吉林油田)	613	200	7.4	3670
5	大兴风电场 (吉林油田)	723	165	7.5	3700
6	新安风电场	282	74	7.5	3735
7	三青山风电场	395	50	7.2	3535
8	太平山风电场	249	48	7.3	3560
9	已建成风电场 (截至 2020 年)		60		
合计		3594	927	7.31	3599

乾安县风电规划。乾安县已建成风电容量约 30 万千瓦，核准在建风电项目 90 万千瓦，规划风电开发总容量为 270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11 乾安县规划风电场及其上网电量估算表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1	山东发展投资 500MW 风电项目 (在建)	280	50	7.15	3340
2	吉林名门乾安县水字风电场 (在建)	39	10	7.15	3340
3	网新风力有限公司乾安县圣字风场风电场 (在建)	25	10	7.15	3340
4	国华能源腾字风场 15 万千瓦风电场 (在建)	74	15	7.15	3340
5	乾安融智风力发电扶贫示范项目 (50MW 在建)	77	20	7.10	3300
6	西字风电场	82	20	7.10	3300
7	辞字井风电场 (吉林油田)	116	25	7.10	3300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8	转字营风电场	117	28	7.15	3340
9	灵字风电场	21	5	7.15	3340
10	草字风电场	211	30	7.15	3340
11	小从字井风电场 (吉林油田)	58	10	7.15	3340
12	端字风电场	44	7	7.15	3340
13	从字井风电场 (吉林油田)	44	10	7.15 <td 3340	
14	已建成风电场 (截至 2020 年)		30		
合计		1188	270	7.14	33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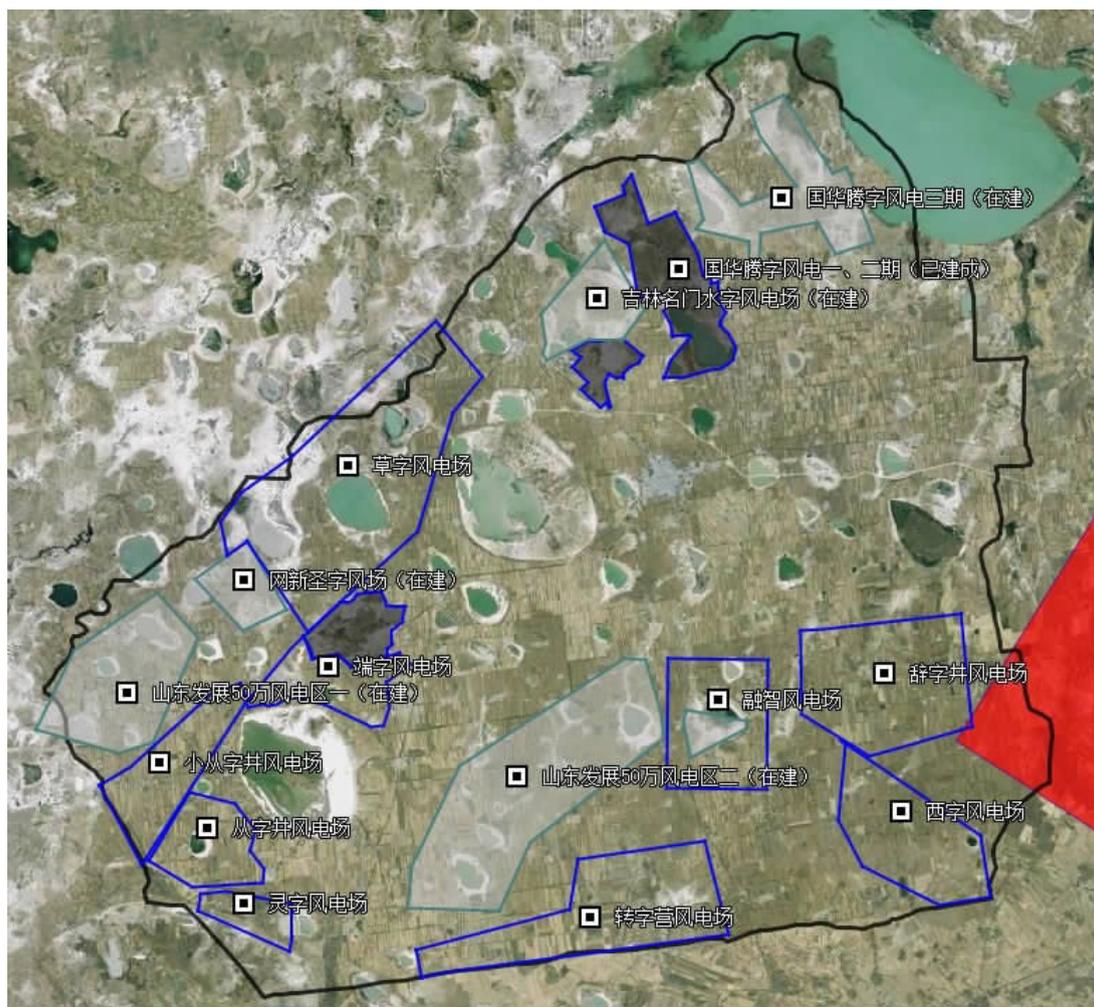


图 17 乾安县规划风电场分布图

扶余市风电规划。扶余市已建成风电容量约 20 万千瓦，暂无核准在建风电项目，规划风电开发总容量为 466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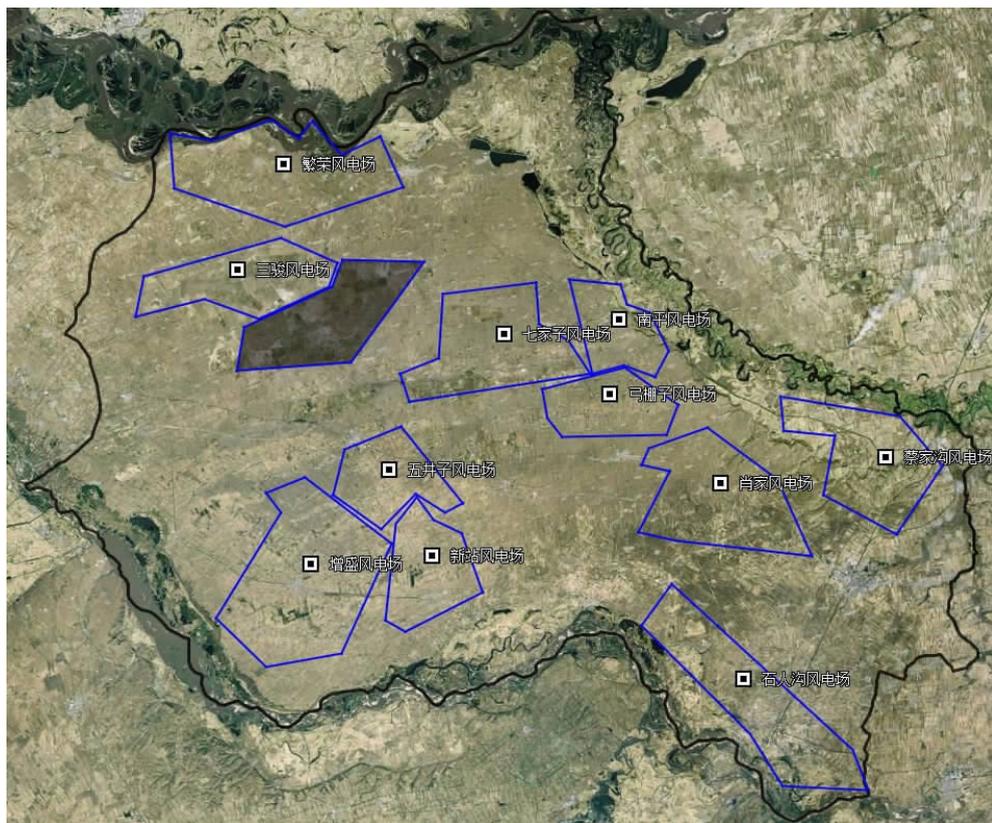


图 18 扶余市规划风电场分布图

表 12 扶余市规划风电场及其上网电量估算表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1	三骏风电场	104	70	6.8	3260
2	五井子风电场	78	25	7.0	3400
3	增盛风电场	212	67	7.0	3400
4	新站风电场	86	20	7.0	3400
5	弓棚子风电场	75	16	6.9	3330
6	蔡家沟风电场	123	30	6.6	3120
7	石人沟风电场	164	70	6.8	3260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8	肖家风电场	146	35	7.1	3470
9	南平风电场	65	23	6.9	3330
10	七家子风电场	138	40	6.9	3330
11	繁荣风电场	170	50	6.7	3190
12	已建成风电场 (截至 2020 年)		20		
合计		1362	466	6.88	3326

双辽市风电规划。双辽市已建成风电容量约 44 万千瓦，核准在建风电项目约 25 万千瓦，规划风电开发总容量为 229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13 双辽市规划风电场及其上网电量估算表

序号	规划风电场	规划面积 (km ²)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年平均风速 (m/s)	等效小时数 (h)
1	莲花山风电场 (一期 48MW 在建)	32	10	6.5	3000
2	二龙山风电场 (在建)	10	5	6.5	3000
3	秀水风电场 (在建)	25	10	7.1	3255
4	百伦风电场 (一期 50MW 在建)	46	10	7.1	3255
5	井岗子风电场扩建工程	31	15	6.5	3000
6	茂林风电场	52	10	6.5	3000
7	桂花风电场	49	15	6.5	3000
8	金山风电场	130	25	7.1	3255
9	卧虎镇风电场	60	20	7.1	3255
10	双山镇风电场	81	20	7.1	3255
11	大富风电场	121	20	7.1	3255
12	一马树风电场	59	10	6.5	3000
13	西辽河风电场	39	15	6.5	3000
14	已建成风电场 (2020 年)		44		
合计		735	229	—	3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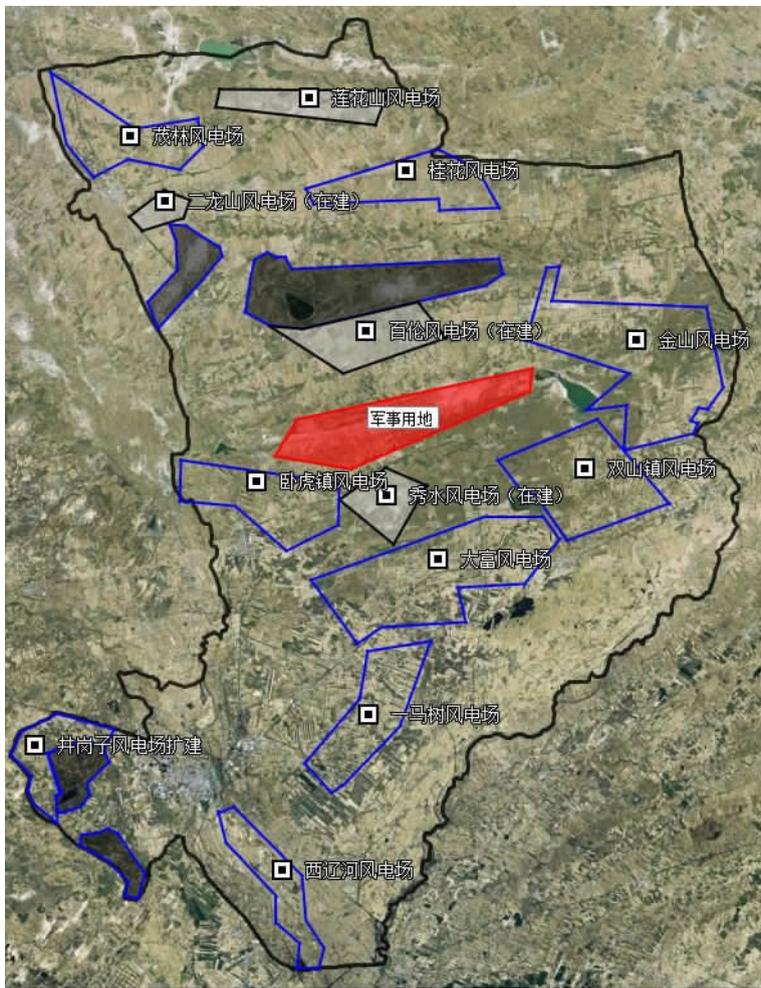


图 19 双辽市风电项目汇总分布图

第二节 有序推进光伏电站布局

吉林西部能源基地范围内，光伏项目规划可开发总容量达 3613.5 万千瓦，光伏可开发容量巨大，且建设条件较好，具备基地化开发的先决条件。其中：白城市已建成光伏容量 183.5 万千瓦，在建及规划新建光伏项目装机容量 1816.5 万千瓦，光伏总建设规模可达 2000 万千瓦；松原市已建光伏电容量 29.5 万千瓦，在建及规划新建光伏项目装机容量 1470.5 万千瓦，光伏总

建设规模可达 1500 万千瓦；双辽市已建成光伏容量约 26.5 万千瓦，在建及规划新建光伏项目装机容量 87 万千瓦，光伏总建设规模可达 113.5 万千瓦。

表 14 吉林西部能源基地光伏建设计划表

单位：万千瓦

市州	县/市/区	已建成 光伏容量	在建光伏容量	新规划光伏容量	光伏 总开发容量
白城市	洮北区	10	0	165	175
	镇赉县	45	0	325	370
	通榆县	37.5	5	367.5	410
	洮南市	53	15	492	560
	大安市	38	4.5	442.5	485
	小计	183.5	24.5	1792	2000
松原市	宁江区	0	1.6	58.4	60
	前郭县	12.5	0	157.5	170
	长岭县	11	0	145	156
	乾安县	6	12	986	1004
	扶余市	0	0	110	110
	小计	29.5	13.6	1456.9	1500
四平市	双辽市	26.5	4.5	82.5	113.5
合计		239.5	42.6	3331.4	3613.5

洮北区光伏规划。洮北区已建成光伏容量约 10 万千瓦，暂无核准在建光伏项目，规划光伏开发总容量为 175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15 洮北区规划光伏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涉及乡镇	占地面积 (km ²)	规划容量 (万千瓦)
1	已建光伏			10
2	镇南光伏 1 号场区	镇南种羊场、青山镇	43	92.5
3	镇南光伏 2 号场区	镇南种羊场	32	72.5
小计				1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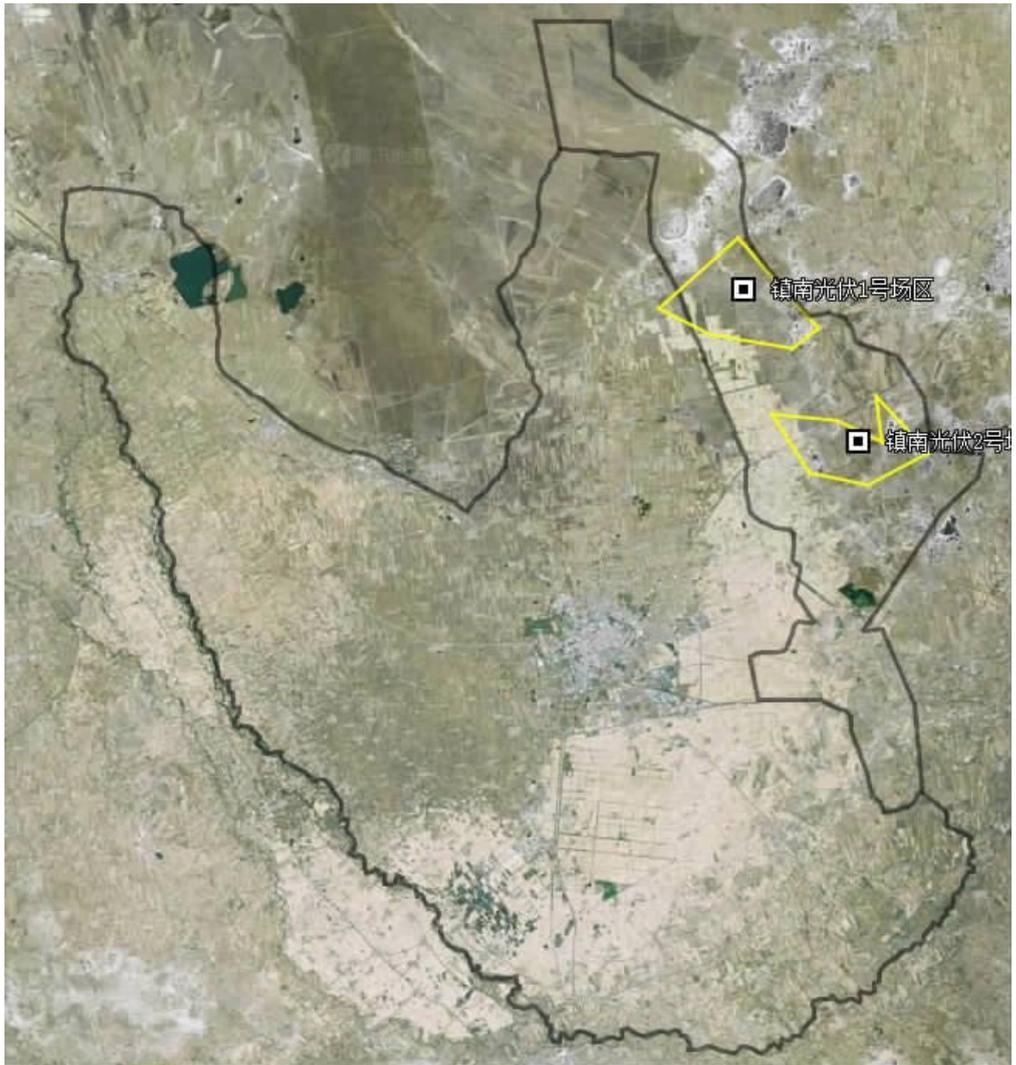


图 20 洮北区光伏项目规划图

利用太阳能资源数据库模拟资料对洮北区规划光伏项目区域进行光资源分析，光伏项目均按照固定倾角安装方式考虑，洮北区代表点多年平均水平总辐射强度为 5373 兆焦/平方米，光伏板采用朝南，与地面倾角为 45°安装，光伏电站系统效率按照 81%考虑，项目首年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589 小时，运营期 25 年内按照光伏组件首年衰减 2%，其后每年衰减 0.45%考虑，光伏电站 25 年平均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485 小时。

镇赉县光伏规划。镇赉县已建成光伏容量约 45 万千瓦，暂无核准在建光伏项目，规划光伏开发总容量为 370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图 21 镇赉县光伏项目规划图

表 16 镇赉县规划光伏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涉及乡镇	占地面积 (km ²)	规划容量 (万千瓦)
1	已建光伏			45
2	大龙光伏	东屏镇	18	30
3	前六家光伏	东屏镇	50	60
4	二龙涛光伏	东屏镇	53	50
5	建平光伏	建平乡	144	105
6	乌拉草光伏	坦途镇	68	80
小计				370

利用太阳能资源数据库模拟资料对镇赉县规划光伏项目区域进行光资源分析，光伏项目均按照固定倾角安装方式考虑，镇赉县代表点多年平均水平总辐射强度为 5380 兆焦/平方米，光伏板采用朝南，与地面倾角为 45°安装，光伏电站系统效率按照 81% 考虑，项目首年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590 小时，运营期 25 年内按照光伏组件首年衰减 2%，其后每年衰减 0.45% 考虑，光伏电站 25 年平均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486 小时。

通榆县光伏规划。通榆县已建成光伏容量约 37.5 万千瓦，核准在建光伏项目容量 5 万千瓦，规划光伏开发总容量为 410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17 通榆县规划光伏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涉及乡镇	占地面积 (km ²)	规划容量 (万千瓦)
1	已建光伏项目			37.5
2	在建光伏项目			5
3	开通光伏项目	开通镇	44	85
4	三家子光伏项目	三家子种牛场、开通镇、苏公坨乡	151	162.5
5	十花道光伏项目	十花道乡	75	120
小计				4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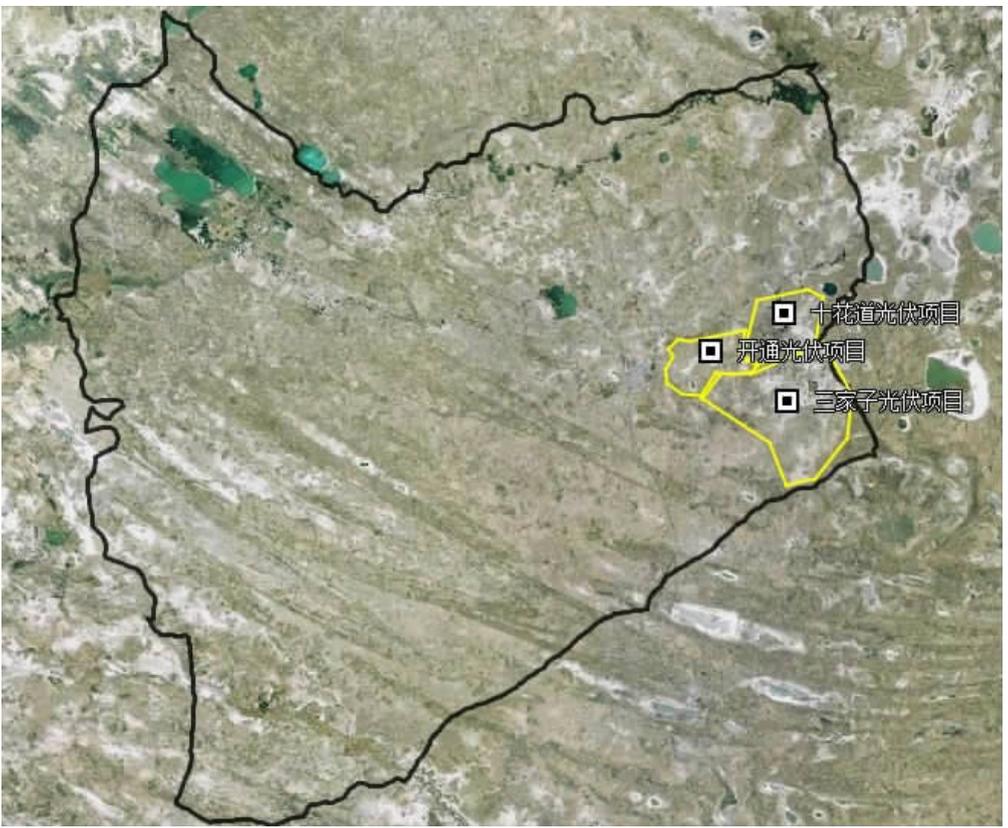


图 22 通榆县光伏项目规划图

利用太阳能资源数据库模拟资料对通榆县规划光伏项目区域进行光资源分析，光伏项目均按照固定倾角安装方式考虑，通榆县代表点多年平均水平总辐射强度为 5452 兆焦/平方米，光伏板采用朝南，与地面倾角为 44° 安装，光伏电站系统效率按照 81% 考虑，项目首年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603 小时，运营期 25 年内按照光伏组件首年衰减 2%，其后每年衰减 0.45% 考虑，光伏电站 25 年平均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498 小时。

洮南市光伏规划。洮南市已建成光伏容量约 53 万千瓦，核准在建光伏项目容量 15 万千瓦，规划光伏开发总容量为 560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18 洮南市规划光伏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涉及乡镇	占地面积 (km ²)	规划容量 (万千瓦)
1	已建光伏项目			53
2	在建光伏项目			15
3	永茂光伏	永茂乡	27	100
4	安定光伏	安定乡	82.4	150
5	黑水光伏	黑水镇	51.9	132
6	大通光伏	大通乡	9.2	60
7	福顺光伏	福顺镇	6.9	50
小计				5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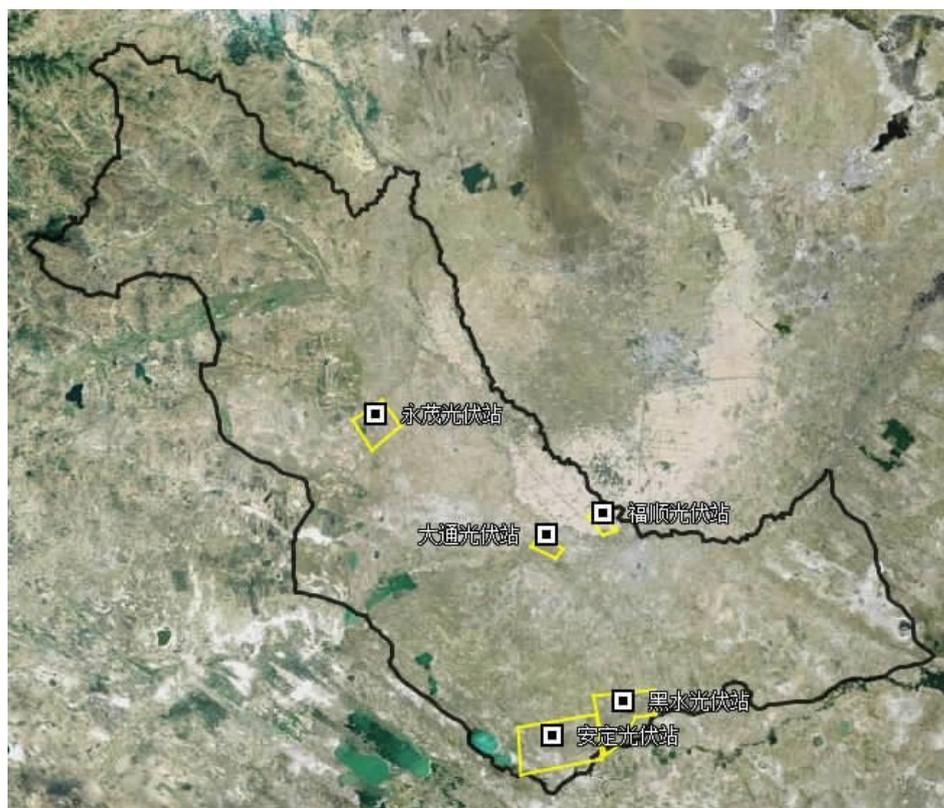


图 23 洮南市光伏项目规划图

利用太阳能资源数据库模拟资料对洮南市规划光伏项目区域进行光资源分析，光伏项目均按照固定倾角安装方式考虑，洮南市代表点多年平均水平总辐射强度为 5436 兆焦/平方米，光伏板采用朝南，与地面倾角为 45°安装，光伏电站系统效率按照 81%考虑，项目首年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602 小时，运营期 25 年内按照光伏组件首年衰减 2%，其后每年衰减 0.45%考虑，光伏电站 25 年平均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497 小时。

大安市光伏规划。大安市已建成光伏容量约 38 万千瓦，核准在建光伏项目容量 4.5 万千瓦，规划光伏开发总容量为 485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19 大安市规划光伏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涉及乡镇	占地面积 (km ²)	规划容量 (万千瓦)
1	已建光伏项目			38
2	在建光伏项目			4.5
3	于家洼子光伏项目	两家子镇、新平安镇、海坨乡	1463	62.5
4	长和光伏项目	新平安镇、海坨乡	975	70
5	巩固光伏项目	海坨乡	650	65
6	后榆树光伏项目	龙沼镇	455	40
7	太平光伏项目	龙沼镇	1625	80
8	龙沼光伏项目	龙沼镇	1530	75
9	五盛堂光伏项目	大岗子镇	510	30
10	袁家窝棚光伏项目	叉干镇	360	20
小计				4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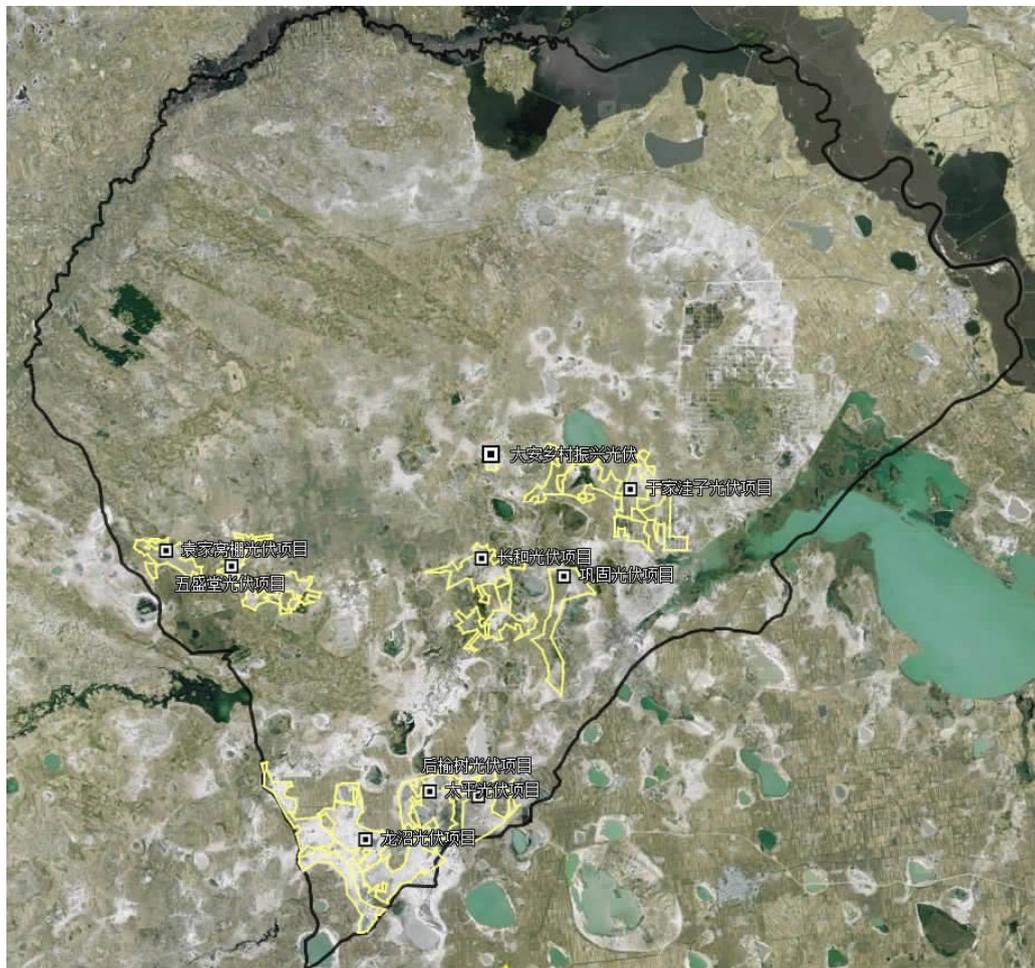


图 24 大安市光伏项目规划图

利用太阳能资源数据库模拟资料对大安市规划光伏项目区域进行光资源分析，光伏项目均按照固定倾角安装方式考虑，大安市代表点多年平均水平总辐射强度为 5319 兆焦/平方米，光伏板采用朝南，与地面倾角为 45° 安装，光伏电站系统效率按照 81% 考虑，项目首年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568 小时，运营期 25 年内按照光伏组件首年衰减 2%，其后每年衰减 0.45% 考虑，光伏电站 25 年平均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466 小时。

宁江区光伏规划。宁江区暂无已建成光伏电站，核准在建光

伏项目 1.6 万千瓦，规划光伏开发总容量为 60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20 宁江区规划光伏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涉及乡镇	可开发面积 (km ²)	规划容量 (万千瓦)
1	宁江乡村振兴光伏 (在建)	大洼镇	0.5	1.6
2	溪浪河光伏	伯读乡	1.4	7
3	双屯子光伏 (吉林油田)	工农街道	2.8	1
4	代家洼子光伏	工农街道	2.4	10
5	敖家伙洛光伏	善友镇	2.5	10
6	江边光伏	大洼镇	8.4	30.4
容量小计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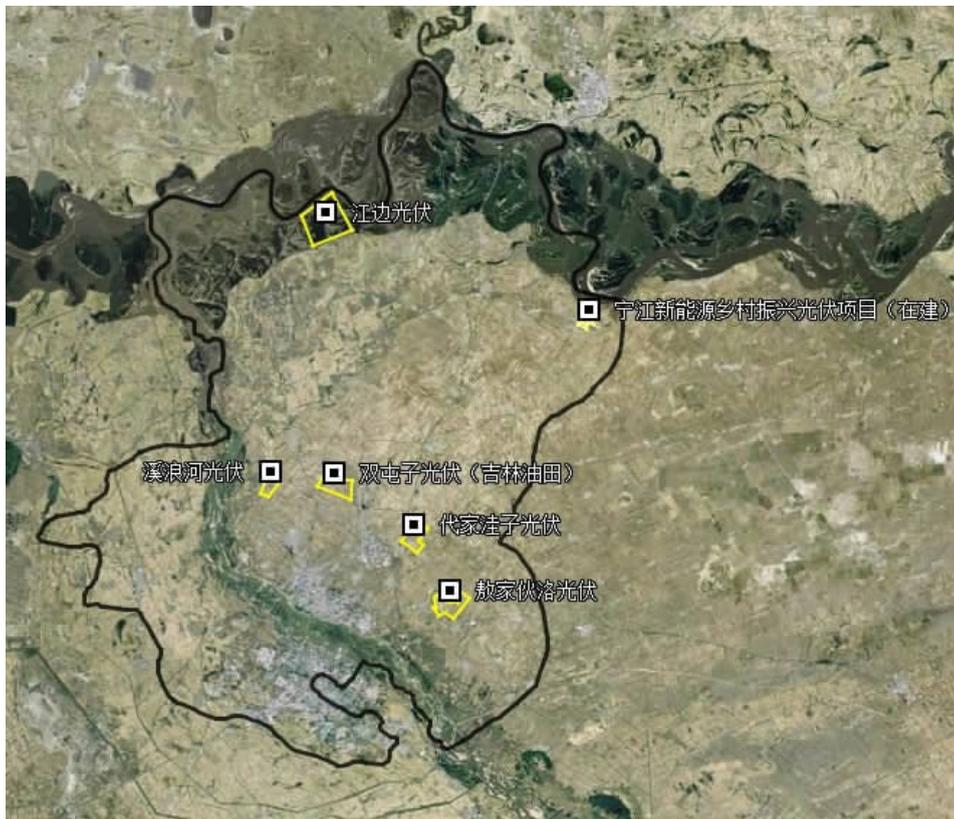


图 25 宁江区光伏项目规划图

利用太阳能资源数据库模拟资料对宁江区规划光伏项目区域进行光资源分析，光伏项目均按照固定倾角安装方式考虑，宁江区代表点多年平均水平总辐射强度为 5900 兆焦/平方米，光伏板采用朝南，与地面倾角为 44°安装，光伏电站系统效率按照 81% 考虑，项目首年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525 小时，运营期 25 年内按照光伏组件首年衰减 2%，其后每年衰减 0.45% 考虑，光伏电站 25 年平均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424 小时。

前郭县光伏规划。前郭县已建成光伏容量 12.5 万千瓦，暂无核准在建光伏项目，规划光伏开发总容量为 170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21 前郭县规划光伏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涉及乡镇	可开发面积 (km ²)	规划容量 (万千瓦)
1	已建光伏项目			12.5
2	杨家围子光伏	乌兰敖都乡	6	20
3	统领光伏	查干花镇	6	7.5
4	红卫光伏	乌兰敖都乡	5.7	20
5	乌兰花光伏 (吉林油田)	查干花镇	9	29
6	东瓦房光伏	东三家子乡	6.9	15
7	张家围子光伏	东三家子乡、 乌兰敖都乡	10	28
8	腰五井子光伏	查干花镇	2.8	9
9	新戎光伏	蒙古屯乡	3	15
10	米古光伏	蒙古屯乡	1.4	7
11	重心光伏	蒙古屯乡	1.6	7
容量小计				1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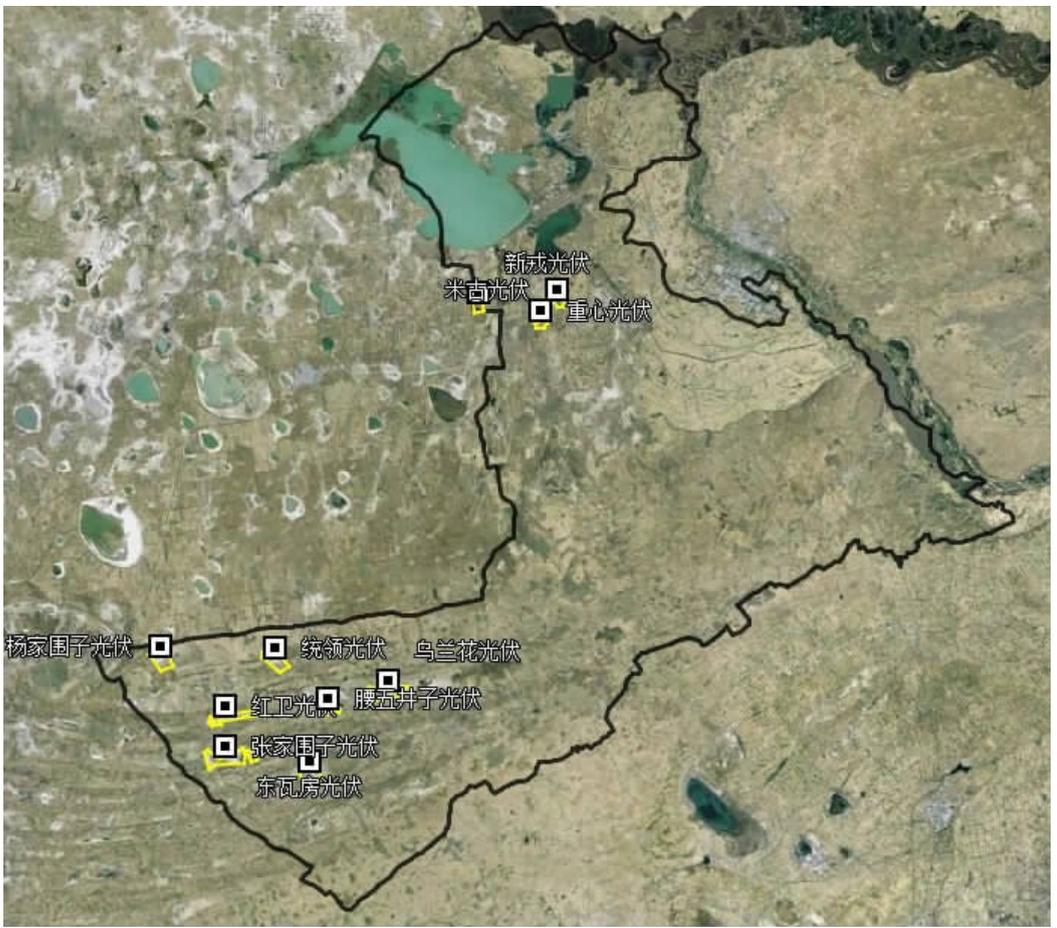


图 26 前郭县光伏项目规划图

利用太阳能资源数据库模拟资料对前郭县规划光伏项目区域进行光资源分析，光伏项目均按照固定倾角安装方式考虑，前郭县代表点多年平均水平总辐射强度为 5309 兆焦/平方米，光伏板采用朝南，与地面倾角为 44° 安装，光伏电站系统效率按照 81% 考虑，项目首年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530 小时，运营期 25 年内按照光伏组件首年衰减 2%，其后每年衰减 0.45% 考虑，光伏电站 25 年平均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429 小时。

长岭县光伏规划。长岭县已建成光伏容量 11 万千瓦，暂无核准在建光伏项目，规划光伏开发总容量为 156 万千瓦。详见如

下图表所示。

表 22 长岭县规划光伏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涉及乡镇	可开发面积 (km ²)	规划容量 (万千瓦)
1	已建光伏项目			11
2	腰坨子光伏	东岭乡、长岭镇	260	119
3	头段村光伏 (吉林油田)	腰坨子乡	14	10
4	六家子光伏	腰坨子乡	11	6
5	朝阳光伏 (吉林油田)	东岭乡	11	10
容量小计				1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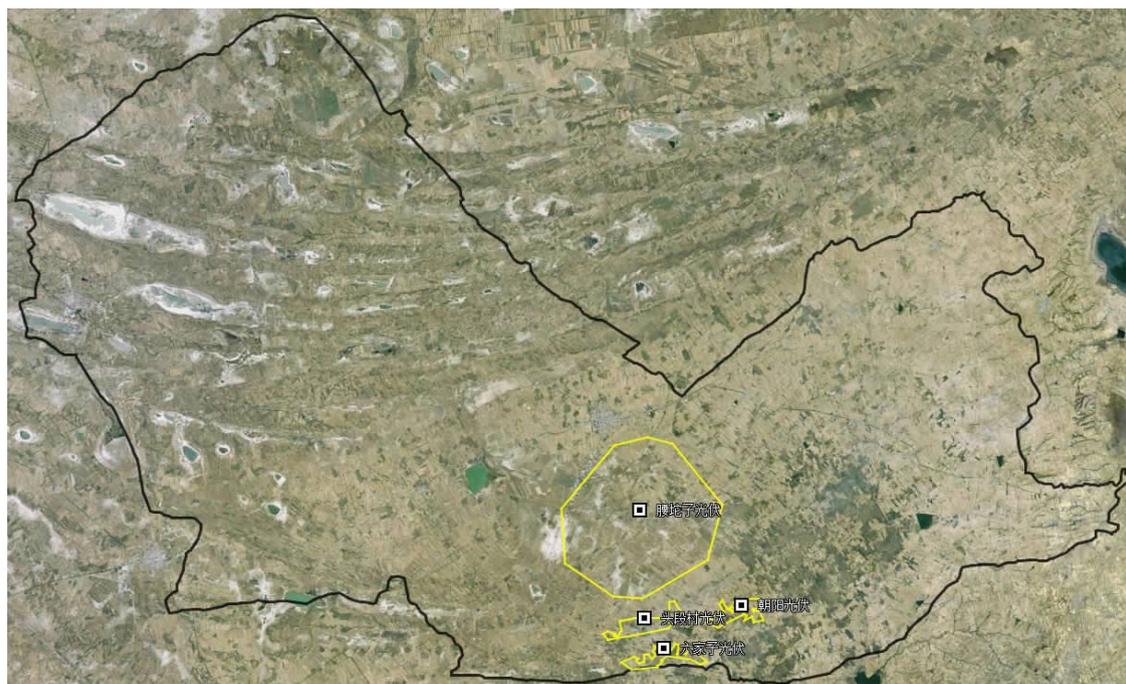


图 27 长岭县光伏项目规划图

利用太阳能资源数据库模拟资料对长岭县规划光伏项目区域进行光资源分析，光伏项目均按照固定倾角安装方式考虑，长岭县代表点多年平均水平总辐射强度为 6001 兆焦/平方米，光伏板采用朝南，与地面倾角为 43°安装，光伏电站系统效率按照 81%

考虑，项目首年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547 小时，运营期 25 年内按照光伏组件首年衰减 2%，其后每年衰减 0.45% 考虑，光伏电站 25 年平均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444 小时。

乾安县光伏规划。乾安县已建成光伏容量 6 万千瓦，核准在建光伏项目容量约 10 万千瓦，规划光伏开发总容量为 1004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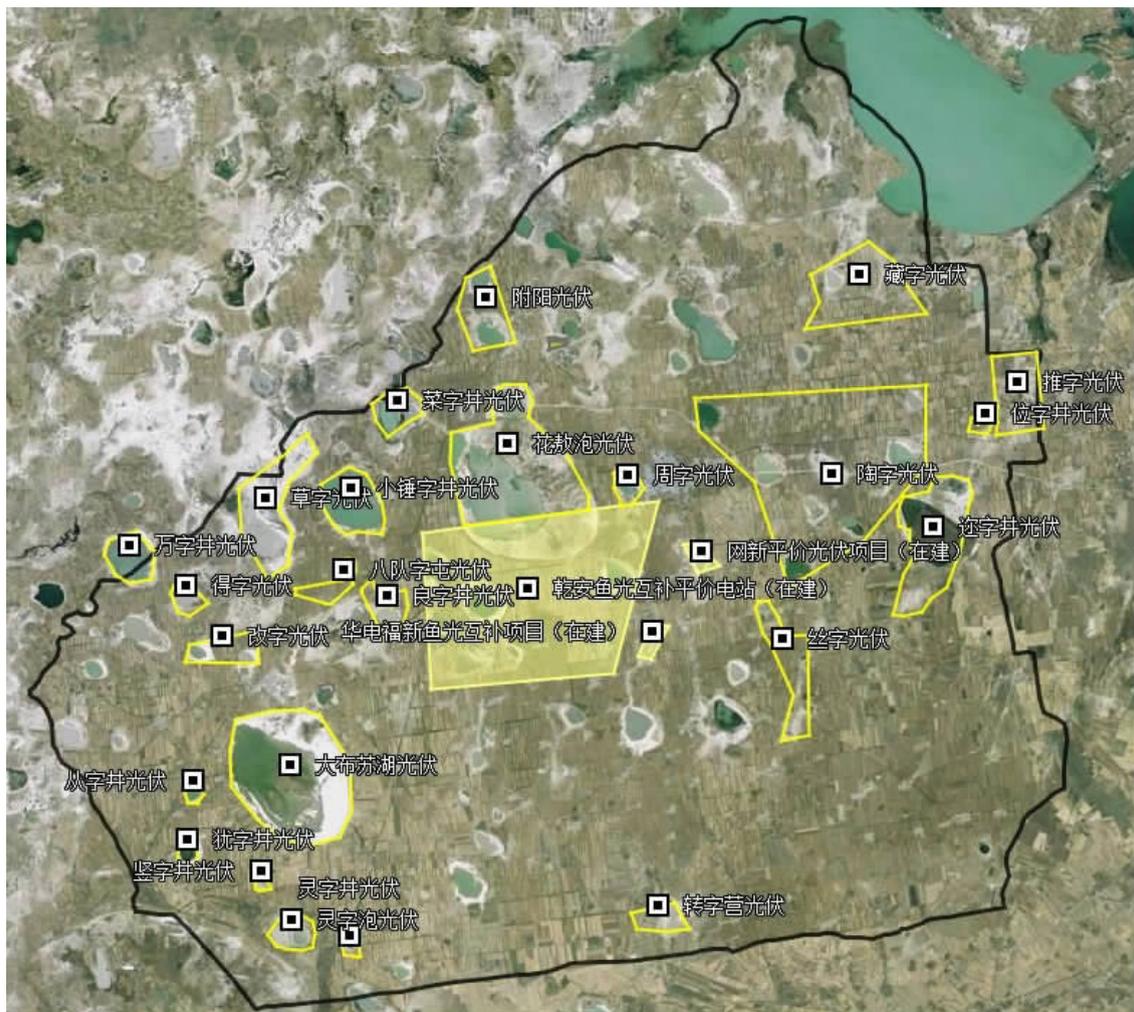


图 28 乾安县光伏项目规划图

表 23 乾安县规划光伏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涉及乡镇	可开发面积 (km ²)	规划容量 (万千瓦)
1	已建光伏项目			6
2	中电建光储氢鱼光互补项目（在建）	道字乡	2.0	5
3	恒阳平价鱼光互补项目（在建）	道字乡	2.0	5
4	网新平价光伏项目（在建）	安字镇	2.9	1
5	华电福新鱼光互补项目（在建）	安字镇	2.9	1
6	附阳光伏	水字镇	7.5	27
7	藏字光伏	让字镇	13.5	42
8	从字井光伏	大布苏镇	1.4	5
9	犹字井光伏	所字镇	4.3	11
10	改字光伏	大布苏镇	3.4	11
11	良字井光伏	道字乡	4.9	20
12	竖字井光伏	所字镇	0.9	4
13	八队字屯光伏	道字乡	3	11
14	灵字井光伏	所字镇	1.4	5
15	陶字光伏	乾安镇、让字镇、赞字乡	16.3	36
16	周字光伏	水字镇	3.2	12
17	得字光伏	大布苏镇	3.8	16
18	草字光伏	道字乡	27	75
19	推字光伏	让字镇	11	33
20	转字营光伏	严字乡	5.8	18
21	丝字光伏	安字镇	6	18
22	位字井光伏	让字镇	0.9	4
23	万字井光伏（远期）	大布苏镇	9	25
24	花敖泡光伏（远期）	道字乡、水字镇	63	195
25	菜字井光伏（远期）	道字乡	7	22
26	小锤字光伏（远期）	道字乡	15.5	50
27	大布苏光伏（远期）	大布苏镇、所字镇	68	217
28	迹字井光伏（远期）	让字镇	34	109
29	灵字泡光伏（远期）	所字镇	6.5	20
容量小计				1004

注：远期规划光伏区域涉及争议生态红线敏感区，暂按可开发建设光伏考虑，需结合后续生态红线实际调整情况合理调整规划。

利用太阳能资源数据库模拟资料对乾安县规划光伏项目区域进行光资源分析，光伏项目均按照固定倾角安装方式考虑，乾安县代表点多年平均水平总辐射强度为 5387 兆焦/平方米，光伏板采用朝南，与地面倾角为 45°安装，光伏电站系统效率按照 81% 考虑，项目首年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553 小时，运营期 25 年内按照光伏组件首年衰减 2%，其后每年衰减 0.45% 考虑，光伏电站 25 年平均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450 小时。

扶余市光伏规划。扶余市暂无已建成光伏电站，暂无核准在建光伏项目，规划光伏开发总容量为 110 万千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24 扶余市规划光伏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涉及乡镇	可开发面积 (km ²)	规划容量 (万千瓦)
1	三骏光伏	三骏乡	30	50
2	长春岭光伏	长春岭镇	9	20
3	万发光伏	新万发镇	8	10
4	苗盛光伏	三骏乡	5	10
5	新图光伏	大林子镇	3	10
6	七里光伏	三井子镇	5	10
容量小计				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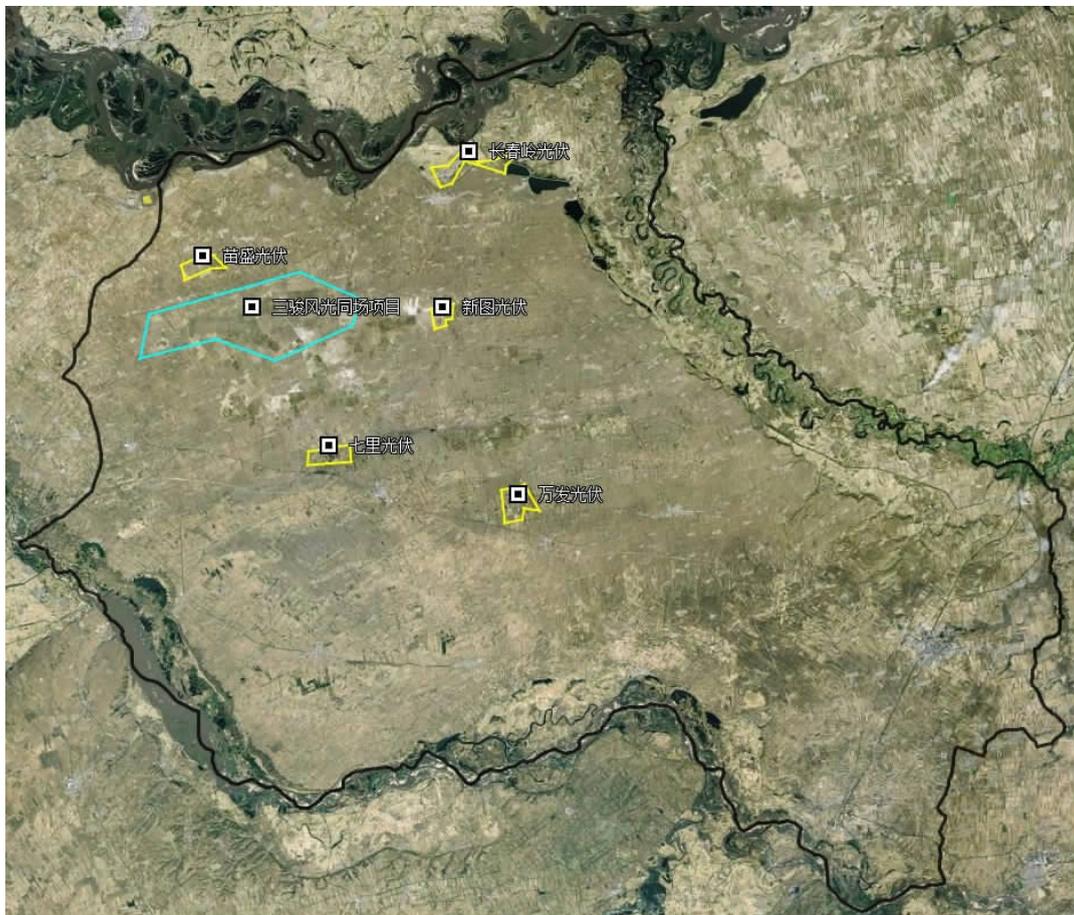


图 29 扶余市光伏项目规划图

利用太阳能资源数据库模拟资料对扶余市规划光伏项目区域进行光资源分析，光伏项目均按照固定倾角安装方式考虑，扶余市代表点多年平均水平总辐射强度为 5203 兆焦/平方米，光伏板采用朝南，与地面倾角为 44° 安装，光伏电站系统效率按照 81% 考虑，项目首年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507 小时，运营期 25 年内按照光伏组件首年衰减 2%，其后每年衰减 0.45% 考虑，光伏电站 25 年平均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421 小时。

双辽市光伏规划。双辽市已建成光伏容量 26.5 万千瓦，核准在建光伏容量 4.5 万千瓦，规划光伏开发总容量 113.5 万千

瓦。详见如下图表所示。

表 25 双辽市规划光伏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涉及乡镇	占地面积 (km ²)	规划容量 (万千瓦)
1	已建光伏项目			26.5
2	在建光伏项目			4.5
3	井岗子风电场扩建光伏	那木斯乡	3.9	30
4	那木乡光伏发电	那木乡	31	52.5
小计				1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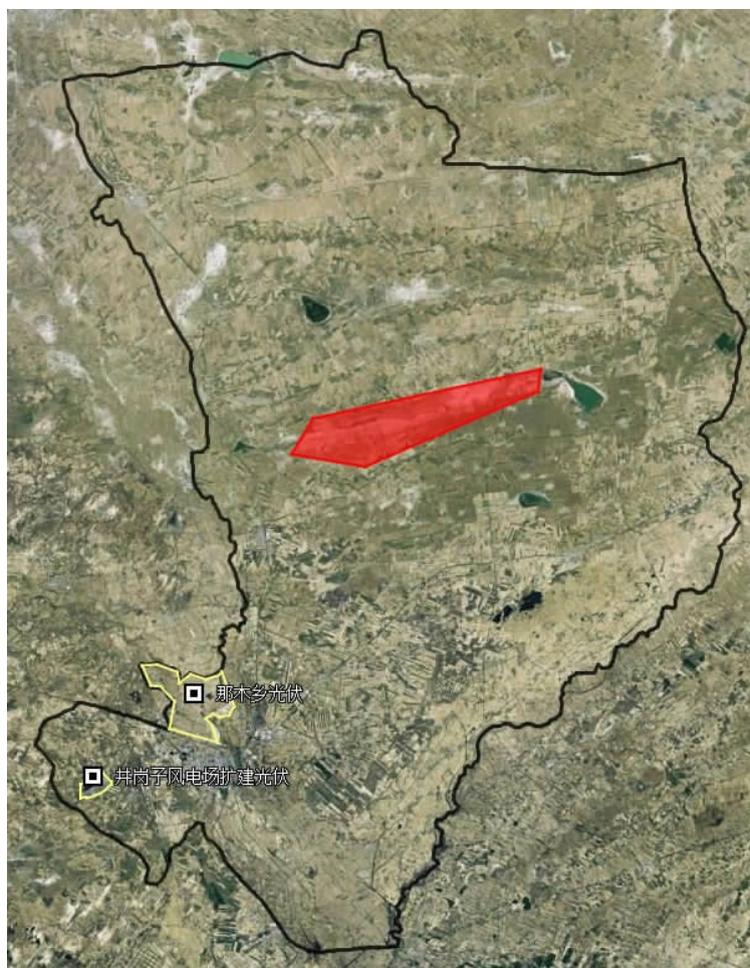


图 30 双辽市光伏规划项目分布图

利用太阳能资源数据库模拟资料对双辽市规划光伏项目区域

进行光资源分析，光伏项目均按照固定倾角安装方式考虑，双辽市代表点多年平均水平总辐射强度为 5215 兆焦/平方米，光伏板采用朝南，与地面倾角为 42° 安装，光伏电站系统效率按照 81% 考虑，项目首年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432 小时，运营期 25 年内按照光伏组件首年衰减 2%，其后每年衰减 0.45% 考虑，光伏电站 25 年平均等效满发电小时数为 1350 小时。

第三节 同步推进电网接纳配套

加强吉林西部能源基地规划、电力规划、电网规划的有效衔接。积极对接国家电网及其他有关部门，尽快推进并充分利用现有鲁固直流特高压输电通道。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国家重大战略、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进一步优化电网结构，探索网源协调的发展模式，构建各级电网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目标网架，初步建成坚强智能的一流现代电网，显著提升供电保障能力和信息化水平，高效服务能源互联网建设。通过完善 500 千伏电网主网架，优化 220 千伏电网结构，提高吉林西部地区风电、光伏电源汇集能力，满足电源送出需求，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吉电南送”配套新能源送出做好强有力支撑。结合吉林西部能源基地发展目标，在吉林西部地区同步推进 500 千伏变电站新增布点工作，同步开展 220 千伏变电站和电网的优化和扩建工程。

第四节 合理安排重点工作时序

结合各规划风电场及光伏电站资源情况、建设条件、接入条件等多项因素，本着“资源条件好”和“建设条件便利”的项目优先建设原则，对各规划风电场及光伏电站进行开发时序安排。如下表如示。

表 26 规划风电项目开发时序表

单位:万千瓦

所属县/市/区	规划风电场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风电总容量	风电装机容量 小计	风电装机 合计
洮北区	已建风电场(2020年末)	39											39	74	5485
	太平山风电场						10						10		
	岭下风电场										15	10	25		
镇赉县	已建风电场(2020年末)	40											40	390	
	吉电架其风电		10										10		
	洋沙风电									10	10	10	30		
	建平风电									20	20	15	55		
	龙岗风电			5	5	5	5						20		
	黑鱼泡风电			10		10							20		
	坦途风电										15	20	35		
	哈吐气风电				10	10	15						35		
	嘎什根风电								20	25			45		
	四方坨子风电			20	15								35		
	五棵树风电								15	10	10		35		
镇赉风电					10	10	10					30			

所属县/市/区	规划风电场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风电总容量	风电装机容量 小计	风电装机 合计
通榆县	已建风电场(2020年末)	146.5											146.5	858.5	
	水发风电 50 万		50										50		
	华能平价风电		30										30		
	开通风电项目		20		20	24							64		
	新华风电项目		5			15	20						40		
	兴隆山风电项目		15	25									40		
	双岗风电项目			20	20	20	40	40	30	25			195		
	八面风电项目		30	20	20	20	33						123		
	十花道风电项目		10	10	10	10	20						60		
	新兴风电项目		30			20							50		
	边昭风电项目						40	20					60		
洮南市	已建风电场(2020年末)	63.5											63.5	677.5	
	胡力吐风电项目					25							25		
	那金风电项目				20	15							35		
	万宝风电项目						30	23.5					53.5		
	野马风电项目								10	10	15	15	50		
	瓦房风电项目									10	15	20	45		
	聚宝风电项目										20	35	55		

所属县/市/区	规划风电场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风电总容量	风电装机容量 小计	风电装机 合计
	蛟流河风电项目									20	30		50		
	大通风电项目						20	20	20	10.5			70.5		
	福顺风电项目						10	10	15	15			50		
	呼和车力风电项目							20	25				45		
	二龙风电场		20	10	10	10							50		
	民治风电场		40										40		
	永茂风电场		5	10	10	10	10						45		
大安市	已建风电场(2020年末)	103											103	956	
	山东华能50万		50										50		
	华润风电		10										10		
	中电大岗子风电		10										10		
	两家子风电场		10										10		
	光锋风电项目				10	15							25		
	长源风电项目							15					15		
	庆学风电项目							10	10	20	20	30	90		
	民权风电项目		5	5	10	15	15						50		
	富新风电项目		5		45								50		
	富胜风电项目								20				20		

所属县/市/区	规划风电场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风电总容量	风电装机容量 小计	风电装机 合计
	万发风电项目			20	20	10	10						60		
	同兴风电项目							10	10	10	20	20	70		
	联合风电项目		1.2	10	10	10	10	20	20	18.8			100		
	姜家风电项目			30									30		
	马家窝堡风电项目				30								30		
	庆安风电项目					25							25		
	长胜风电项目			20	20	20							60		
	永建风电项目								10	20	20	24	74		
	新丰风电项目		4.95					20	20	19.05			64		
	苗泉高堡风电项目		5	5									10		
宁江区	已建风电场(2020年末)	0											0	50	
	土木风电场(吉林油田)			5	5	5							15		
	二道河子风电场						5	10	20				35		
前郭县	已建风电场(2020年末)	13											13	587	
	中能建查干湖一期		5										5		
	查干花风电场			10	10		20	20	15				75		
	乌兰风电场						25	25	25				75		
	昂格风电场(吉林油田)			25	30	10	10						75		

所属县/市/区	规划风电场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风电总容量	风电装机容量 小计	风电装机 合计
	东三家子风电场								25	25	30	34	114		
	日嘎斯风电场							20		20			40		
	大德风电场(吉林油田)					20	30						50		
	新庄风电场							20		25			45		
	七棵树风电场											15	15		
	三义风电场										15		15		
	新戎风电场			15	10			20		20			65		
长岭县	已建风电场(2020年末)	60											60	927	
	山东绿能50万风电场		50										50		
	长润长岭龙凤湖风电		20					30	30				80		
	北正风电场								50	50	50	50	200		
	太平川风电场(吉林油田)			50	50	50	50						200		
	大兴风电场(吉林油田)			55	30	40	40						165		
	新安风电场				10	40	24						74		
	三青山风电场								20	20	10		50		
	太平山风电场			10	10	10	8	10					48		

所属县/市/区	规划风电场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风电总容量	风电装机容量 小计	风电装机 合计
乾安县	已建风电场(2020年末)	30											30	270	
	山东发展投资 500MW 风电项目		50										50		
	吉林名门乾安县水字风电场		10										10		
	网新圣字风场风电场		10										10		
	国华能源腾字风电场		15										15		
	乾安融智风力发电扶贫示范项目		5		15								20		
	西字风电场							20					20		
	辞字井风电场(吉林油田)			15	10								25		
	转字营风电场							28					28		
	灵字风电场					5							5		
	草字风电场					10		10	10				30		
	小从字井风电场(吉林油田)						10						10		
	端字风电场						7						7		
	从字井风电场(吉林油田)											10	10		

所属县/市/区	规划风电场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风电总容量	风电装机容量 小计	风电装机 合计
扶余市	已建风电场(2020年末)	20											20	466	
	三骏风电场			5	10	10	10	10	10	15			70		
	五井子风电场										10	15	25		
	增盛风电场							20	20	27			67		
	新站风电场			10	10								20		
	弓棚子风电场										8	8	16		
	蔡家沟风电场							10	10	10			30		
	石人沟风电场								30	40			70		
	肖家风电场										15	20	35		
	南平风电场										10	13	23		
	七家子风电场										40		40		
	繁荣风电场										25	25	50		
双辽市	已建风电场(2020年末)	44											44	229	
	莲花山风电场		5									5	10		
	二龙山风电场		5										5		
	秀水风电场		10										10		
	百伦风电场		5	5									10		
	井岗子风电扩建			5	5	5							15		

所属县/市/区	规划风电场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风电总容量	风电装机容量 小计	风电装机 合计
	茂林风电场							10					10		
	桂花风电场								15				15		
	金山风电场									10	15		25		
	卧虎镇风电场				10	10							20		
	双山镇风电场						10	10					20		
	大富风电场									10	10		20		
	一马树风电场								10				10		
	西辽河风电场											15	15		
	白城市小计	392	366.15	220	285	299	298	218.5	225	243.35	210	199	2956		
	松原市小计	123	165	200	200	200	239	253	265	252	213	190	2300		
	双辽市小计	44	25	10	15	15	10	20	25	20	25	20	229		
	吉林西部能源基地汇总	559	556.15	430	500	514	547	491.5	515	515.35	448	409	5485		

表 27 规划光伏电站开发时序表

单位:万千瓦

所属县/市/区	规划光伏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光伏总容量	光伏装机 容量小计	光伏装 机合计
洮北区	已建光伏(2020年末)	10											10	175	3613.5
	镇南光伏1号场区			10	40	42.5							92.5		
	镇南光伏2号场区						40	32.5					72.5		
镇赉县	已建光伏(2020年末)	45											45	370	
	大龙光伏			10	10	10							30		
	前六家光伏								30	30			60		
	二龙涛光伏										25	25	50		
	建平光伏									40	40	25	105		
	乌拉草光伏							40	40				80		
通榆县	已建光伏(2020年末)	37.5											37.5	410	
	在建光伏(2021年)		5										5		
	开通光伏项目										40	45	85		
	三家子光伏项目					2.5	40	40	40	40			162.5		
	十花道光伏项目				40	40	40						120		

所属县/市/区	规划光伏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光伏总容量	光伏装机 容量小计	光伏装 机合计
洮南市	已建光伏(2020年末)	53											53	560	
	在建光伏(2021年)		15										15		
	永茂光伏			20	30	30	20						100		
	安定光伏									50	50	50	150		
	黑水光伏					12	30	30	30	30			132		
	大通光伏						20	20	20				60		
	福顺光伏									20	30		50		
大安市	已建光伏(2020年末)	38											38	485	
	大安乡村振兴光伏		4.5										4.5		
	于家洼子光伏项目			7.5	20	20	15						62.5		
	长和光伏项目					10	20	20	20				70		
	巩固光伏项目										30	35	65		
	后榆树光伏项目											40	40		
	太平光伏项目							20	30	30			80		
	龙沼光伏项目			20	30	25							75		
	五盛堂光伏项目						30						30		
	袁家窝棚光伏项目										20		20		

所属县/市/区	规划光伏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光伏总容量	光伏装机 容量小计	光伏装机 合计
宁江区	已建光伏(2020年末)	0											0	60	
	宁江新能源乡村振兴光伏项目(在建)		1.6										1.6		
	溪浪河光伏					2	2	3					7		
	双屯子光伏(吉林油田)			1									1		
	代家洼子光伏							10					10		
	敖家伙洛光伏								10				10		
	江边光伏									10	10	10.4	30.4		
前郭县	已建光伏(2020年末)	12.5											12.5	170	
	杨家围子光伏				10	10							20		
	统领光伏							7.5					7.5		
	红卫光伏						20						20		
	乌兰花光伏(吉林油田)			29									29		
	东瓦房光伏								15				15		
	张家围子光伏				13	15							28		
	腰五井子光伏						5	4					9		
	新戎光伏				5					10			15		
	米古光伏										7		7		
重心光伏											7	7			

所属县/市/区	规划光伏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光伏总容量	光伏装机 容量小计	光伏装 机合计
长岭县	已建光伏(2020年末)	11											11	156	
	腰坨子光伏				30	30	30	29					119		
	头段村光伏(吉林油田)			10									10		
	六家子光伏								6				6		
	朝阳光伏(吉林油田)			10									10		
乾安县	已建光伏(2020年末)	6											6	1004	
	中电建光储氢鱼光互补项目(在建)		5										5		
	恒阳平价鱼光互补项目(在建)		5										5		
	网新平价光伏项目(在建)		1										1		
	华电福新鱼光互补项目(在建)		1										1		
	附阳光伏				20	7							27		
	藏字光伏					25	17						42		
	从字井光伏							5					5		
	犹字井光伏				11								11		
	改字光伏				11								11		
	良字井光伏					10	10						20		

所属县/市/区	规划光伏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光伏总容量	光伏装机 容量小计	光伏装 机合计
	竖字井光伏					4							4		
	八队字屯光伏				11								11		
	灵字井光伏								5				5		
	陶字光伏				10	10	16						36		
	周字光伏				4	8							12		
	得字光伏					16							16		
	草字光伏						5	20	25	25			75		
	推字光伏							33					33		
	转字营光伏										8	10	18		
	丝字光伏											18	18		
	位字井光伏						4						4		
	万字井光伏(远期)											25	25		
	花敖泡光伏(远期)								50	50	50	45	195		
	菜字井光伏(远期)							10	12				22		
	小锤字光伏(远期)							25	25				50		
	大布苏光伏(远期)								27	40	50	100	217		
	迳字井光伏(远期)								9	50	50		109		
	灵字泡光伏(远期)									20			20		

所属县/市/区	规划光伏	2020年 已建	2021年 新增	2022年 新增	2023年 新增	2024年 新增	2025年 新增	2026年 新增	2027年 新增	2028年 新增	2029年 新增	2030年 新增	2030年末 光伏总容量	光伏装机 容量小计	光伏装 机合计
扶余市	三骏光伏							20	30				50	110	
	长春岭光伏									20			20		
	万发光伏				5	5							10		
	苗盛光伏										10		10		
	新图光伏											10	10		
	七里光伏										10		10		
双辽市	已建光伏(2020年末)	26.5											26.5	113.5	
	在建项目		4.5										4.5		
	井岗子风电场扩建光伏				15	15							30		
	那木乡光伏发电						10	10	10	10	12.5		52.5		
白城市小计		183.5	24.5	67.5	170	192	255	202.5	210	240	235	220	2000		
松原市小计		29.5	13.6	50	130	142	142	133.5	214	225	195	225.4	1500		
双辽市小计		26.5	4.5	0	15	15	10	10	10	10	12.5	0	113.5		
吉林西部能源基地汇总		239.5	42.6	117.5	315	349	407	346	434	475	442.5	445.4	3613.5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能源局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明确职责分工，细化工作责任，强化督导落实，加强工作统筹，深化部门间协同联动，及时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完善权责对等、监督评估的能源规划实施机制。建立工作总台账，制定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措施清单和完成时限清单；将重点工作绘制成图表，挂图作战，督导工作；建立责任机制、会商机制、对接机制、调度机制等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细、落实、落到位。

第二节 强化规划引导

突出规划的引领性、指导性作用，加强能源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和环境保护、交通运输等规划的衔接，各类项目落地实施应当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充分发挥能源规划对能源发展的引导作用，完善相应约束机制，重大能源项目前期工作、项目核准工作应以能源规划为重要依据。建立能源规划动态评估机制，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和中期评估。加强能源项目库建设，实现重大项目滚动实施、有效接续。

第三节 鼓励多元发展

加强电网建设，配套建设电源侧储能系统、利用火电调峰，

对风电、光伏项目在保障利用小时数范围内能并尽并，保障小时数外的实行交易电价。实施“风光火储一体化”，优先依托存量煤电项目推动风光火储一体化发展，扩大新能源打捆规模。重点开发“源网荷储”项目，在松原、白城两市建设2个绿电园区，吸引用电大户入驻，通过新能源配套电源、增量配电网，依靠大电网调峰，以新能源直供和电力交易中心双边交易模式向园区供电，形成用能政策洼地。对规划区域内的既有园区，鼓励使用新能源电量，对使用新能源电量的企业，给予优惠政策。

第四节 完善政策机制

鼓励和引导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进入能源领域，推进能源投资主体多元化，创造良好的能源产业发展环境。积极引导创业资本进入能源领域，作为能源企业融资的有效途径。落实国家相关财政、税收等政策。加强相关政策的统筹协调，形成推动能源规划实施的合力。

第五节 推动技术进步

以“能源”“智慧”为主线，以吉林西部产业项目为载体，以综合利用为导向，通过产业互融、建管联动、创新协同等方式，打造“智慧能源示范基地”，形成从顶层设计到具体项目的“规划+技术+平台+场景+产业+进入”六位一体的发展模式，发挥吉林西部新能源产业优势，进行能源技术与产业创新集中应用。加强监管平台建设，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

现代技术手段，实现横向互联、纵向互通的全过程协同监管，提高能源效率；建立信息技术网络平台，为新能源项目提供技术支持，为企业及时提供技术信息查询、数据存储和分析、网上办公和技术交流；建立新能源项目废弃物再利用和回收信息平台，满足循环经济产业发展。

第五章 环境影响评价

第一节 环境影响要素

规划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植被以盐碱地、荒草地、自然保留地为主，部分区域有零星较矮的灌木。规划场址区域内有少量村庄，错落分布，规划中已经考虑避让。主要环境影响是机组运行产生的噪声、电磁辐射及光影闪烁对环境产生的影响。项目建设及运行影响的环境要素包括大气、水、声、固体废物、人群健康、生态环境、声环境，人群健康为主要环境要素。

第二节 环境影响分析

噪声影响。风力发电机组在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来自于叶片扫风产生的噪声和机组内部机械运转产生的噪声。在进行风电机组布置时，机组与附近声环境敏感点应有适当的防护距离，或采取降噪等保护措施，确保项目满足声环境功能区划，使附近居民点声环境敏感点的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应标准要求。

光污染影响。运行期光伏方阵会有一些的光反射，光伏方阵与居民区保持一定距离，不会对附近居民生活产生较大影响。

生态影响。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开挖、回填、道路修建等施工活动，使得施工占地范围内大部分原生地貌发生改变、地表植被受到破坏，不可避免地会产生新增水土流失问题。由于工程施工规模较小，工期较短，通过采取适当的水土保持措施后，可减少新增水土流失量。总体来说，新能源工程建设对水土流失的影响较小。

动植物影响。除永久占地外，施工临时占地在施工结束后将采取植被恢复措施，因此，工程施工对当地植物的多样性影响不大。

人体健康影响。人群健康产生的影响主要来源于运行期的电磁辐射。运行期场内机组会产生一定能量的电磁辐射。通过国内已建风电场 500m 左右的居民调查结果显示，目前已运行的风电场对居民区的无线电、电视等电器设备没有影响。因此，为避免电磁辐射对环境的影响，应将风机布置在离居民点 500m 以外的位置。

第三节 环境保护措施

噪声环境影响。风电机组在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源于叶片扫风产生的噪声和机组内部的机械运转噪声。风电机组运行噪声的源强约在 93dB (A) ~102dB (A) 之间，由于每个风电机组相

距较远，可视为一个点声源，因此根据点声源距离衰减公式和多声源叠加公式对营运期噪声影响估算，距风机 300m 外可低于 45dB，与环境的背景噪声值叠加（按昼间 50dB、夜间 40dB 计），风电场项目距离风机 300m 外，昼、夜间噪声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

废水治理环境影响。新能源项目升压站污水量一般较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民清掏作为肥料施入农田或用于周边绿化，不外排。

工频电磁场环境影响。新能源项目运营期的工频电磁场主要产生于高压变电设备中的主变压器和配电装置。规划项目建设场址地处人烟稀少的乡村地带，场区附近没有居民居住区。规划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工频电磁场对当地居民、无线电和电视等电器设备不会产生影响。

危废环境影响。新能源项目变压器绝缘和冷却需要采用油浸式，变压器外壳内装有大量变压器油。一般来说只有当发生事故时才会造成油污染，针对于此站内设事故油池，变压器四周设排油槽，排油槽与事故油池相连，以防止事故漏油时对周边环境带来影响。废变压器油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及处置。

固废治理及环境影响。规划项目运营期风电场工作人员的生活垃圾设垃圾箱收集，由专人定期清运。

自然景观环境影响。规划的新能源项目在建筑、支架及设备等色调上，与周围环境色调保持协调自然，建筑造型上尽量做到

美观好看，风机的排列尽量做到整齐。大范围的风机机群矗立在地上，形成一道靓丽的风景线。硅板映射的清洁能源风光景象与周围环境完美融合。新能源项目建成后不会给景观带来不良影响。

第四节 环境保护效益

规划地区风能、太阳能具有良好的利用价值，同时利用不易于农作物及植被生长的盐碱地，在建设风电、光伏电站的同时，兼顾采取易于改善生态环境植物措施。风能、太阳能是可再生资源，大量利用可极大减少一次能源（如煤、石油、天然气）的利用，从而减少了因开发一次能源而造成的污染物排放、毁坏植被、影响海洋生态等环境问题。在全球环境保护问题越来越突出的情况下，充分利用可再生能源，在提供新的电源的同时，不产生烟尘、二氧化硫、温室气体、废水等污染物，不会因开采造成自然界不可恢复的破坏，具有非常突出的环境效益。风电、光伏电站建成后，同燃煤电站采取相应环保治理措施后相比，每年可为国家节约可观的煤源，每年可减少多种有害气体和废渣排放。风电、光伏发电是清洁能源，对缓解当前的能源危机和环境压力具有重要意义。

第六章 规划依据

编制本次《吉林省西部国家级清洁能源基地发展规划》的基本依据包括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程规范、技术标准及《吉林省

松原市风电、光伏开发规划报告》、《白城市风电发展规划》、《双辽市能源利用规划》，以及其他相关技术资料等。

第一节 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7.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
10. 《风景名胜区条例》
11.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风电前期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发改办能源〔2004〕29号）
12.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风电场工程前期工作有关规定的通知》（发改办能源〔2005〕899号）

第二节 规程规范

1. 《风电场工程规划报告编制办法》
2. 《风电场场址选择技术规定》
3. 《风电场风能资源评估方法》

4. 《全国风能资源评价技术规定》

第三节 技术标准

1. 《风电场工程风能资源测量与评估技术规范》（NB / T31147—2018）

2. 《太阳能资源评估方法》（GB / T37526—2019）

第四节 相关资料

本次吉林西部能源基地发展规划的编制过程中，收集并参考了如下相关资料：

1. 各市、县（市、区）内已建、在建、已核准（备案）待建的风电、光伏项目信息；

2. 各市、县（市、区）内土地利用现状图、基本农田范围图、生态红线范围图等资料；

3. 各市、县（市、区）内国家级公益林、省级公益林、年降雨量 400 毫米以下区域的有林地、天然乔木林（竹林）以及其他经与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人员沟通禁止建设风电、光伏项目的林地资料等。

4. 各市、县（市、区）基本草原资料；

5. 各市、县（市、区）内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森林公园资料；

6. 各市、县（市、区）内湿地资料；

7. 各市、县（市、区）内航空限制开发区域资料。

第五节 要点说明

1. 根据各市、县（市、区）自然资源及林草等相关部门提供的土地利用现状图、生态保护红线图、基本农田保护图、国家公益林保护图、林地管理相关数据、湿地保护图、自然保护区图，结合各市、县（市、区）发展改革部门提供的已建、在建项目范围等资料和数据进行本次规划。

2. 本规划初步按照单机容量 5MW 进行风电场规划，参考《风电场工程规划报告编制规程》（NB/T31098—2016），针对吉林省西部地势平坦、地势简单的场址建设条件，规划过程中暂按照 5MW/km² 的参考指标估算风电场装机容量。

3. 为了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在考虑基本农田、生态红线、禁用林地等限制因素后，剩余的大块连片（大于 1 平方公里）土地优先规划光伏项目，按照每 1.2 平方公里可建设 50MW_p 光伏容量进行规划。

4. 本次规划过程中，除了个别场地有特殊说明外，其他项目暂不考虑风光同场建设。待后续风电建设完成后再进一步调研，结合风电建设实际情况，动态调整光伏建设规划。

5. 基本草原作为县级保护地范围，暂按县域范围内调规处理，暂不避让。对于在规划场址范围内项目实施时无法避让且必须占用的基本草原和天然牧草地，应按国家林草局印发的《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管理规范》（林草规〔2020〕2号）要求，上报省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后使用，并主动保持基本草原

的占补平衡。

6. 本规划中暂不考虑盐碱地土地治理对新能源项目建设的影响。

7. 风资源、光资源条件情况明确，且资源条件相对优越，工程建设条件简单，环境影响程度小，无其他制约因素的项目优先开发。

8. 地方建设积极性高，有利于推动风电、光伏项目建设良性运行机制的县（市、区）优先开发。

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规划 (2021—2030 年)

前 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加快培育发展现代化都市圈，深化重点区域和重点领域合作。2018年，省委、省政府提出构建“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把推动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作为我省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推动长吉图规划实施、加快实现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重要举措，并由省政府印发了《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规划（2019—2025年）》及其配套支持政策。为进一步推进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进程，优化全省生产力布局，2021年7月，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将“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调整提升为“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对推动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提出了新要求，明确了新任务。

为推进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促进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提升中部城市群整体实力，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加快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特调整提升一体化规划，作为指导和推进今后一个时期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的行动纲领和重要依据。

本规划范围包括长春、吉林两市全域，规划期为2021—2030年。

第一章 规划背景

2018年以来，省委、省政府全力实施“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加快推进区域协调发展，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取得积极成效，交通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产业融合进一步深化，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协同发展领域不断拓展，两市人民对一体化发展的获得感不断增强。为进一步推动长春吉林一体化向纵深发展，构建长吉“新双极”格局，打造长吉大都市区，加快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积极培育东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新动能，根据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策部署，对原《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规划（2019—2025年）》进行调整提升。

第一节 重要意义

有利于构建吉林省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推动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把城镇群建设作为推进全省城镇化、促进区域经济协同发展的主要形态和重要抓手，能够进一步优化长吉两市生产力布局，加快提升我省中部城市群整体实力；能够进一步增强优势区域经济增长核心能力，推动全省实现高质量快速发展；能够更好地发挥长吉两市在全省区域格局中的纽带作用和辐射带动功能，提升全省协调发展水平和经济综合实力。

有利于培育东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新动能。推动长春吉林

一体化协同发展，全力打造东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重要增长极，能够加快破除制约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推动形成振兴发展的体制机制构架；能够更好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营造公平竞争、优胜劣汰的市场环境；能够为东北地区一体化发展提供新模式，促进东北老工业基地实现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

有利于打造东北亚区域开放合作新引擎。推动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全力建设东北亚区域的资源要素集聚高地、产业和科技创新高地、国际物流枢纽中心、国际商务服务基地，能够巩固提升长春、吉林两市作为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哈长城市群的腹地支撑作用，强化承东启西、联接南北的枢纽功能，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推动开放合作在更高层次上向纵深发展。

第二节 发展基础

经济综合实力突出。长春、吉林两市是吉林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引擎，汽车、石化、农产品加工全省三大支柱产业主要分布在区域内，新能源汽车、轨道客车、生物医药、卫星及通用航空、数据信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不断发展壮大，具有加快形成万亿级中部城市群的基础优势。

城镇体系日趋完善。长春、吉林两市是我国东北地区重要的城镇化区域，县城（区）和建制镇分布密集，初步形成了主城区主导、特色城镇支撑的新型城镇体系。区域内交通、水利、能

源、信息等基础设施网络布局合理，建设水平较高，承接能力较强，人民生活联系密切，具备一体化协同发展的社会人文基础。

开放区位优势明显。长春、吉林两市是我国图们江地区合作开发的直接腹地，是我国图们江大通道和哈沈通道的交汇区域，北连哈大齐工业走廊，南通辽宁沿海经济带和京津冀协同发展区，向东可利用俄罗斯等港口构建联结日本、韩国乃至北美的海上大通道，向西可与西伯利亚铁路连接形成直接通往欧洲的陆路国际运输大通道，具有承东启西、连接南北、辐射东北、面向东北亚的区位优势。

创新资源要素丰富。长春、吉林两市科技创新资源和人力资源集聚优势明显，区域每年有近 15 万大学毕业生，拥有高等院校 40 家，独立科研机构超过 100 家，开放平台载体众多，创新创业环境持续改善，科技创新和信息化建设水平加快提升，高端创新资源要素加速集聚。

生态宜居环境优良。长春、吉林两市位于长白山地向松嫩平原过渡地带，属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的半湿润区，四季分明，水系发达，森林繁茂，生物多样性丰富，具有适宜人居的气候特征和优良的自然生态环境。

第三节 机遇挑战

发展机遇。从国际环境看，世界经济发展格局进入重塑时期。东北亚地区加快发展的有利条件不断成熟，城市间合作与交

流更为广泛。图们江区域国际合作将迎来新机遇。这些将为长春、吉林两市集聚全球高端要素、增强区域综合实力、提升国际化水平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从国内环境看，《东北全面振兴“十四五”实施方案》获批，推进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被纳入打造引领经济发展区域动力源的重要举措。地区间对口合作和新型城镇化建设向纵深推进，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进一步激发了市场主体活力，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优化。从省内环境看，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规划持续深入实施，哈长城市群建设进程加快，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策部署，将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调整提升为我省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重点事项。

面临挑战。从外部环境看，国内外发展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亟需打造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从我省内部看，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进程有待加快，新兴产业发展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待增强，对外开放层次和水平有待提高。从区域内部看，长春、吉林两市集聚效应较弱，辐射带动能力不强，区域间中小城镇发展较慢；基础设施布局需加紧完善；产业分工与创新协作需进一步衔接；生态系统建设、区域水环境污染治理等问题亟需解决；社会民生领域合作、优质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综合判断，长春、吉林两市具备了在更高起点上推动一体化协同发展的基础条件和发展优势，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历史发展机

遇，一体化协同发展的空间巨大。

第二章 总体思路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和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策部署，加快建设生态强省，构建碳达峰、碳中和的高质量发展新格局，着力推动长春、吉林两市在产业体系、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等领域一体化协同发展，全面落实规划统筹、交通同网、信息同享、市场同体、功能同步、科教同兴、旅游同线、环境同治，坚持共建、共促、共享，不断提升城市核心竞争力，将长吉大都市区打造成为重要增长极、我国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我国面向东北亚开放合作核心区域。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充分发挥市场在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在一体化协同发展工作中的引导作用。积极推进政府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加强规划引导，完善配套政策，加快平台建设，营造一体化协同发展的良好

环境。

优势互补，协同发展。坚持协同联动、融合发展的理念，充分挖掘两市比较优势，科学规划两市互补领域，大胆创新协同发展模式，全面推进协同发展，快速壮大经济体量，提升区域整体竞争力。

突出特色，重点突破。加强统筹规划，系统布局，突出两市在产业体系、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等领域重点环节，加快整合资源，推动率先突破，形成以点带面的一体化协同发展局面。

以人为本，共享发展。以提升人民获得感和幸福感为根本出发点，围绕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础设施通达程度比较均衡、人民生活水平大体相当的区域协调发展三大目标，让长春、吉林两市广大群众在一体化协同发展过程中享有更多的红利和实惠。

第三节 战略定位

东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重要增长极。充分依托老工业基地产业基础优势，着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加快打造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级产业集群、世界级企业和知名品牌，建设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现代产业基地，成为引领东北地区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引擎。

我国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充分发挥产业集聚、商贸发达、

文化繁荣、宜居宜业的有利优势，建立完善一体化协同发展体制机制，推动两市在产业体系、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等领域实现一体化协同发展，形成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新格局。

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充分发挥区域天然的生态环境优势，着力推进绿色发展、低碳发展、循环发展，协同打造生态修复和环境改善的先行区，率先建立系统完善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新型城市群。

我国面向东北亚开放合作核心区域。充分发挥东北亚地理中心区位优势，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强化承东启西、联接南北的枢纽功能，全面夯实开发开放基础，打造国际知名的优质生活圈、东北亚区域商贸物流中心和重要的旅游目的地城市。

第四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取得阶段性成效，区域综合经济实力稳步增强，基础设施网络基本建成，创新能力有所提高，产业分工协作取得新突破，经济融合发展程度不断深入，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基本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水平稳步提升，一体化协同发展的市场体系初步形成。

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产业间布局不断完善，产业层次不断提升，产业结构明显优化，创新能力有所提高，初步形成以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协同环境不断改善。基础设施布局不断完善，交通、能源、水利、信息等基础设施网络基本实现互联互通。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水环境和空气污染治理成效明显，联防联控新格局基本形成，绿色优质生活圈初步建成。

公共服务全面提升。文化、教育、医疗卫生和体育等领域资源共建共享水平稳步提升，社会保障、就业、人才等领域服务基本实现一体化。市场同体、治安联动、食品药品安全管理、防灾减灾和应急管理一体化协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协同发展软环境保障能力显著提升。

到 2030 年，长春吉林一体化区域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迈上新台阶，经济社会全面融合发展；形成布局合理、结构科学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科技创新引领程度大幅提高；交通、能源、水利、信息等基础设施网络全面升级改造；生态环境实现根本性好转，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取得实质性成效；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水平大幅提升，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体制机制健全的一体化社会管理体系基本形成。

第三章 打造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的核心板块

统筹谋划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空间布局，明确都市区承载功能、城镇节点定位和发展方向，统筹推进生态、农业、城镇空间协调发展，推动长春、吉林两市建设成为层次分明、分工合理、文明和谐的现代化都市圈核心板块。

第一节 优化区域发展空间布局

按照“功能互补、区域联动、节点支撑、网络发展”的思路，着力打造“一区、双极、三带、四节点、若干功能区”的空间发展布局。

一区。发挥长春、吉林城市化水平高、经济体量大、产业体系互补等优势，加快长吉大都市区建设，全面提升区域内资源环境、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的承载功能，打造一体化协同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双极。加强资源整合，强化融合发展和错位发展，在产业发展协同、基础设施协同、公共服务协同、生态治理协同和社会管理协同方面，唱好“双城记”，打造一体化协同发展“新双极”格局。

三带。依托长春、吉林两市间的交通通道，突出优势，发展特色，加快长吉北部现代经济产业带、长吉中部绿色休闲与现代农业产业带和长吉南部生态旅游产业带建设，打造一体化协同发展的创新经济走廊。

专栏 1 三带

长吉北部现代经济产业带。依托长吉北线公路、铁路，重点推动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吉林高新北区、吉林化学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园区以及重点城镇区域壮大产业规模，促进先进装备制造、医药健康、新材料、精细化工、现代农业、临空产业、温泉经济、中医药产业和现代农业快速发展，打造长吉之间现代化经济产业带。

长吉中部绿色休闲与现代农业产业带。依托长吉南线，重点发展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吉林（中新）食品区和长吉接合片区乡村旅游温泉小镇、搜登站温泉和太平湿地等区域，打造以绿色休闲和现代农业为主的产业发展带。

长吉南部生态旅游产业带。依托长吉南部交通轴线，重点发展净月潭风景名胜区、双阳神鹿峰风景旅游区、松花湖风景名胜区、北大湖冰雪旅游区、星星哨风景区、吊水壶风景旅游区，打造以生态、冰雪旅游为主的休闲观光及商务服务发展带。

四节点。依托区位优势、产业基础和生态禀赋，突出九台、双阳、吉林（中新）食品区、永吉（口前）城镇节点功能定位，强化产业特色和人口集聚，打造一体化协同发展的重要支撑。

若干功能区。依托现有基础，通过资源整合，发挥区位及产业比较优势，沿长吉“北、中、南”产业带，以发展先进制造业、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为方向，建设分工明确、特色鲜明的若干功能区，打造一体化协同发展的重要载体。

专栏 2 若干功能区

长吉北部现代经济产业带

长春新区。重点发展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高技术服务业、现代物流、文化创意、旅游休闲、养老健康等现代服务业，建设科技创新中心、国际物流中心、国际交流与合作中心，打造高技术产业基地、先进制造产业基地、临空经济产业基地、健康养老产业基地，积极推动产城融合和新型城镇化建设，推进成为外向型、多功能、现代化的新城。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重点发展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和智能制造、医药医疗和健康服务业、农业和中药材产业、文化产业等领域，提升对外开放平台功能，加快陆海空立体开放通道建设，着力构建产业、科技、贸易、人文、环保等多领域开放合作格局。

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发展精细化工、生物、医药、新材料等四大主导产业，改造提升品牌食品、装备制造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依托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长吉松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示范园区）、吉林保税物流中心，借助中俄大通道长吉珲铁路关键节点、吉林市北部工业核心区等优势，建设全国重要的综合性化工产业基地、碳纤维产业基地，打造长吉一体化枢纽新城。

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重点发展国际中转、配送、采购、转口贸易和出口加工等业务，建成以跨境电子商务为特色，汇集商品进出口贸易、创新技术服务和高端加工制造业为一体的辐射东北亚地区的智慧物流枢纽节点，推动综保区向国际物流、国际贸易、保税加工、保税展销展示等多元化方向发展。

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加快打造东北地区高速、高铁、空港综合立体交通枢纽，构建以航空运输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为主导，以生命健康特色产业为引领的“3+X”开放型临空产业体系。

吉林航空产业园。重点发展航空器制造维修及配套、通航运营、航空物流为主的通航全产业链，建设国产飞机维修运营基地、新兴通用航空运营基地、吉林省重要的货运基地，逐步构建以航空经济为引领的现代产业体系。

长春国际物流经济开发区。以物流型、后台型、研发型、内脑型企业总部及旅游娱乐、健康休闲养老为重点，大力发展总部经济、主题性商圈、健康产业、娱乐产业，打造长春东部特色商务集聚区。

吉林高新北区。重点发展汽车（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电力电子、软件服务外包、医药健康、先进装备制造、综合物流等重点产业，积极培育大文化、大旅游、大健康产业，统筹规划商贸服务设施和生活服务设施，承接主城区产业转移，打造吉林市新的城市副中心、吉林科技创新城。

吉林化工循环区。重点发展石油化工、合成材料、精细化工等产业，打造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

长吉中部绿色休闲与现代农业产业带

长春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围绕冰雪和避暑两大资源，以旅游产业为先导，构建“大生态、大健康、大文化、大休闲”产业格局，重点打造大健康和智慧智能两大支柱产业，着力做好“绿色生态、文化创意、旅游度假、体育休闲、科技创新、健康养生、金融服务、都市农业”八大主导产业，实现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在全域旅游基础上，突出培育健康、休闲、智能智慧等特色支柱产业，将度假区打造成为东北亚区域性国际休闲旅游目的地。

吉林（中新）食品区。重点发展食品、食品机械等“食品+”产业和医药、康养等大健康产业，推进一二三产联动发展，大力发展高质量现代农业、高标准“食品+”工业产业集群、高水平的生产性服务业和优质的生活服务业，全方位推进三产融合、产城融合、城乡融合发展，以食品区为核心高质量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和产业协同发展先行区，加快创建吉林国家级农业特区和综合保税区，打造世界级的安全食品生产示范区，建成享誉国际的现代化田园城市。

长吉南部生态旅游产业带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发展商贸商务会展、科技研发孵化、旅游休闲、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打造成为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的先行区和示范区、区域总部经济基地和旅游休闲胜地，推进建设低碳生态、宜居宜游的城市特色功能组团。

双阳神鹿峰风景旅游区。重点发展自然生态旅游及配套服务业，打造集山水、溶洞、冰雪、乡村休闲等功能于一身的都市近郊旅游度假胜地。

北大湖滑雪度假区。以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避暑休闲旅游、体育运动拓展、基础设施改造、生态环境治理五项工程为载体，着力打造以冰雪旅游高质量发展为引领，以避暑休闲、体育运动为辅助的全域全时型产业体系，在创建吉林市国家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试验区上展现新作为，在探索冰雪经济促振兴的发展新路上实现新突破，打造亚洲第一、国际一流的滑雪旅游休闲度假区。

吉林松花湖风景旅游区。重点发展生态涵养、风景游览、文化游览、休闲度假、康体娱乐、科研科普等现代旅游服务业态，打造成为生态环境优良、四季景观独特、综合效益显著，节能环保、低碳发展，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休闲游憩基地和国内一流的旅游目的地。

第二节 提升重点城市联动功能

增强长春市引领能力。加快推进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推动都市圈从培育型向成熟型转变。构建以现代农业为基础、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现代服务业为主体、新兴产业为引领的功能完善、配置高效的现代产业体系；支持长春加快打造产业、创新、文化、生态“四个高地”，实现主导产业特色鲜明、集群集聚；打造农业农村现代化“两大基地”，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扛稳国家粮食安全重任，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为龙头，

加快建设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推进工业强市、农业强市、生态强市和区域创新中心、区域消费中心、文旅创意中心建设。

提升吉林市城市能级。大力实施吉林市“四六四五”发展战略，明确旅游文化名城、现代产业基地、创新创业高地、生态宜居城市“四个定位”；发展旅游文化、精细化工、先进材料、装备制造、农畜产品精深加工、生物“六大产业集群”；建设中心城市北部老工业基地转型发展样板区、西部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中部现代服务业发展集聚区、南部宜居宜游引领区“四大板块”；打造“五个县域经济增长极”。

第三节 强化节点城镇支撑功能

充分发挥九台区、双阳区、吉林（中新）食品区、永吉县多节点带动功能，提升多点发展、以城带乡、互动发展的纽带作用，把节点地区作为吸纳农村人口就近转移和产业集聚的重要载体，推动城乡公共资源均衡分配和生产要素自由流动。

九台节点。以九台工业集中区、卡伦湖街道等为重点，加快推动产业集聚、要素集聚。依托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等平台功能，提升国际化水平和经济外向度。推动交通先行和公共服务城乡一体化。

双阳节点。以奢岭为龙头，主动融入长春国际影都板块，推

动与长春净月高新区、长春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融合发展。以鹿乡镇、双营乡、云山街道等为重点，加快特色产业集聚。推动交通先行和公共服务城乡一体化。

吉林（中新）食品区节点。依托吉林（中新）食品区建设，把岔路河镇建设成国际一流的安全健康食品城，打造成为东西连接长吉、南北与九（台）双（阳）呼应的区域中心城市。重点发展食品加工、食品包装、农业科技研发、现代物流、观光休闲等产业。

永吉县节点。突出发展县城、经济开发区，打造口前—西阳—双河镇工业发展带、口前—北大湖服务业发展带、一拉溪—万昌现代农业发展带，重点发展汽车零部件、装备制造、新材料，协同推进农业、旅游业及物流业，全力打造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

第四节 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突出“一乡一业、一村一品”，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加快推进长吉接合片区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围绕国家赋予的五项试验任务，大力推进“十大工程”建设，探索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和体制机制改革举措。着力加强长吉城镇群之间的横向经济联系，促进产业在区域内集聚、链接与融合，以产业集聚推动城镇发展，以产业链条促进城市关联，以产业合理分布促进城镇空间优化布局，构建以城

镇为依托、产业为支撑、重要功能区为节点的多极化、网络状、开放型的城镇空间发展格局。

专栏 3 重点乡镇（街道）主要职能

新立城镇：以研发、教育和旅游配套为主的综合型城镇。

奢岭街道：以发展温泉度假、旅游购物、生态居住、文体休闲等为主的现代服务业综合型城镇。

鹿乡镇：以发展梅花鹿全产业链为主的特色小镇。

山河街道：以发展自然生态旅游、乡村休闲游为主的生态旅游型城镇。

西新镇：以汽车零部件加工、汽车贸易及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工业型城镇。

合心镇：以轨道客车、汽车零部件加工和先进机械制造业为主的工业型城镇。

兰家镇：以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和现代物流业为主的综合型城镇。

英俊镇：以商务办公、商业服务、高新技术、休闲度假、现代物流、文化交流为主的综合型城镇。

其塔木镇：以农副产品加工、商贸物流、文化旅游为主的综合型城镇。

劝农山镇：以生态居住、文化休闲为主的旅游型城镇。

合隆镇：以农副产品加工、生物医药、机械加工为主的工业型城镇。

米沙子镇：以机械加工、冶金建材和生物医药为主的工业型城镇。

东湖街道：以临空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为主的工业型城镇。

龙嘉街道：以农副产品加工和商贸服务业为主的工业型城镇。

土们岭街道：以能源电力、健康产业和生态旅游为主的工业型城镇。

桦皮厂镇：以地热温泉资源开发利用为主的旅游康养型城镇。

左家镇：以北药研发、种植、加工及生物科技产业为主的生态科技型城镇。

搜登站镇：以旅游、种植、养殖、林、牧、渔为主的旅游型城镇。

乌拉街镇：以历史文化、民俗风情、农特种植为主的旅游型城镇。

一拉溪镇：以特色农业、温泉养生度假为主的休闲农业城镇。

西阳镇：以农产品加工和新型建材等为主的工业型城镇。

万昌镇：以绿色稻米加工、温泉旅游为主的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型城镇。

大绥河镇：以发展冰雪产业、休闲农业和主题民宿为主的康养旅游型城镇。

岔路河镇：以优质水稻、鲜食玉米产业为基础，以“棚膜经济带”和“紫苏产业带”为特色，以温泉康养度假为配套的城乡融合发展型示范城镇。

孤店子镇：以温泉养生度假、乡村休闲旅游、智慧生态农业为主的综合型城镇。

小白山乡：以特色农业、医疗康养、生态旅游、商贸物流和文化休闲等为主的现代服务业综合型城镇。

前二道乡：以特色农业、生态休闲娱乐为主的休闲农业城镇

第五节 打造东北内陆开放高地

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以重点开放平台为载体，强化国际产能合作和国内产业对接，共同打造东北内陆开放高地，推动形成陆海联动、全方位开放新格局。

共同建设开放平台。支持长春新区、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吉林保税物流中心等开放平台，进一步完善健全服务功能，构建平台间错位、融合、协同发展格局。以长春空港经济开发区、吉林航空产业园等为核心，打造系列具有高端要素资源集聚、辐射带动能力强的对外开放合作新平台。建设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吉林（中新）食品区等国际合作产业园区，积极复制推广自由贸易试验区成熟经验，探索建立适合我省开放发展的经济新体制。

共拓对外开放通道。加快中欧国际货运班列发展，做大做强“长满欧”“长春—汉堡”等中欧班列，推动“长珲欧”中欧班列常态化运营。改善长春、吉林经珲春至俄罗斯的铁路及口岸基础设施建设。畅通由长吉始发，经珲春、俄扎鲁比诺港至日韩等国的陆海联运通道；开通由长春始发，经通化、丹东港至国内外的陆海联运新通道；巩固长春至大连港、营口港陆海联运航线能力。加强航空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国际化交通枢纽和换乘中心，继续开拓国际航线，延伸空港功能，建设进出口空地联运中转点、配送中心和东北亚航空物流中心。推动二台子机场复航，大力推动货运航线，丰富联通东北、辐射东北亚区域主要城市的航线。

协同加强区域合作。充分发挥长春、吉林两市的辐射带动作用，引领提升中部城市群整体实力，推动形成与延龙图前沿、珲春窗口的联动发展格局。依托国内对口合作机制，加强与浙江省

杭州市、温州市以及天津市国内对口省市合作。强化哈长城市群核心支撑功能，全面加强与辽中南城市群合作，主动融入京津冀、环渤海经济圈。加强面向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东南部沿海区域的招商引资和市场开拓，引导资金、技术转移，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打造面向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和面向东北亚开放的大都市区，积极承接韩国、日本先进技术和产业转移，加强与俄罗斯、蒙古、朝鲜开展经贸及能源资源合作。

第四章 推动产业发展一体化

依托区域产业基础，选择有合作发展和融合发展潜力的产业领域率先突破，推动区域间同类产业分工协作，强化区域间上下游产业紧密衔接，促进形成布局合理、分工有序、错位发展、互动融合的产业格局。

第一节 协同发展先进制造业

合力壮大优势产业。进一步增强汽车产业、轨道交通产业对区域协同发展的拉动作用，充分发挥一汽集团、中车长客等企业核心带动能力，科学规划生产布局，强化行业内外协同创新，引领产业体系转型升级，加快形成具有国内外竞争优势的汽车零部件配套产业。共同打造世界级汽车产业基地、轨道客车研发制造基地。重点推进长春新区、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等重点开发区，强化产业集聚和协同创新发展。搭建汽车、轨道客车产业联合研发平台，增强汽车产业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统筹优化汽车

零部件发展布局，依托长春、吉林汽车整车生产，推动资源能力整合，两市共同谋划建设检测检验、工业大数据、信息服务、公共技术等公共服务平台，提升技术服务支撑能力。

专栏 4 优势产业重点项目

汽车产业。长春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吉林新能源汽车产业园、长春中德产业园、德国大陆电子长春研发生产基地、长春“红旗绿色智能小镇”、吉林万丰工业园等项目建设。一汽大众 Q 工厂、长春丰越 RAV4 全新换型及工厂改造项目、迈腾 B8L 车型技术改造、一汽丰田 6ZR 发动机、吉林富奥紧固件整体搬迁等重点项目。

轨道客车。长春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园、长春高速动车车身综合检修基地、长客 350 公里动车组制造平台、长客搬迁改造、上海坦达高铁座椅、长春路通轨道车辆配套、长客轨道客车内饰件、长春先进装备制造园、长客 CRH380 型动车组制造平台、高速动车组检修基地、国家轨道客车系统集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项目。

推动供应链协同发展。以化工、新材料、生物化工为重点，充分发挥区域产业优势、市场优势和开放优势，高效整合各类资源和要素，推动区域供应链服务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合力争创供应链示范城市。以吉化公司为核心，重点推进化工原料向下游终端精细化工产品转变。加大汽车化工专用料、车用化学品等产业融合重点产品的研发、产业化及下游应用推广力度，推进两市汽车、化工产业协作对接。以企业集团和科研院所为重点，大力发展金属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高分子材料及复合材料等产品，打造国内一流的新材料产业基地。积极推进农产品加工与化学工业的对接与协作，发挥吉林大学、中科院长春应化所研发力量，推动玉米和玉米秸秆等生物质为原料生产的淀粉树脂、化工醇、生物基材料等生化产品进入长吉两市的精细化工和消费化工领域，实现生物化工与化学工业的联动发展。

专栏 5 供应链协同重点项目

化工产业。吉化炼油化工转型升级项目、吉神化工重组项目、瀚禹化工 3.6 万吨/年二萘酚、艾仕得年产 1.58 万吨高性能涂料项目。

新材料产业。吉林化纤 20 万吨碳纤维全产业链项目、中国吉林碳纤维应用研发中心、博大东方可降解塑料及新材料产业园、新城碳纤维标准化厂房项目、中泽钼深加工特种合金制品项目、吉恩镍业公司年产 6 万吨硫酸镍项目、聚醚醚酮产业链项目。

生物化工。杜邦生物酶制剂及纤维素乙醇加工等项目。

推动差异化分工协作。积极推进长春、吉林两市在医药产业的差异化分工和协同化发展。以长春市生物医药为发展重点，依托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亚泰生物医药产业园等重点企业和平台载体，大力发展基因工程类药物、生物中药、生化类药物、血液制品、医疗诊断试剂。吉林市以化学药产业为重点，着力强化化学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基地的战略地位，加快发展化学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化学药品制剂，建设国内有竞争力的化学药产业基地。

专栏 6 差异化分工重点项目

生物药。长春百克疫苗生产基地、血液筛查试剂等项目。

重点园区。修正医药科技产业园、亚泰医药产业园、康乃尔生物医药产业园。

共同培育新兴产业发展。依托长春、吉林两市强大的研发优势和良好的政策环境，协同培育和打造一批新兴产业发展策源地、技术创新中心和特色产业集群。数字产业以建设东北亚区域性数字经济高地为目标，以数字化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为核心，推动长春、吉林两市联合创建数字经济发展示范区，打造东北亚区域性云计算服务中心、大数据资源中心、数据应用示范中心、

数字经济集聚中心、大数据交易中心。依托骨干企业，开发一批国内领先产品，重点推动与汽车、装备制造、化工等优势产业融合发展，催生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光电信息产业重点发展激光制造和加工产业、光显示及照明等产业，推进光刻机、CMOS等产业化发展。卫星遥感产业重点依托长春航天信息产业园、地理信息科技产业园两大产业园区，打造卫星遥感和航天信息集成应用两大产业链。航空产业重点依托长春市通用航空产业发展基础和吉林市国家级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试点，有效利用中航工业、中航发工业驻地企业优势资源，推动建设通用航空维修基地、发动机维修基地；推进通用飞机、无人机、机场专用设备通用航空装备产业化。

专栏 7 新兴产业重点项目

数字产业。吉林省云数据中心、软通动力空天地一体化大数据实验区、吉林创新科技城、全国矿山产业协同创新生态体系项目。
光电信息产业。吉林华微股份有限公司新型电力电子器件基地、长春光电和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先进功率器件封装基地项目，汽车电子、显示电子、新一代信息技术装备项目。
卫星遥感产业。长春航天信息产业园、吉林省星载一体化商业卫星、推扫成像遥感卫星、视频成像遥感卫星、卫星遥感图像服务云平台项目。
航空产业。吉航民机维修基地。

第二节 协同提升现代服务业

协同打造现代物流体系。围绕构建“大市场、大流通、大物流”整体发展格局，加快完善区域物流基础设施和重要物流节点建设，构建以大型物流集散中心为统领，专业物流园区、区域分拨中心和城乡配送网络为支撑的物流网络体系，将区域打造成为

辐射东北亚区域的物流枢纽中心。加强长春、吉林两地间物流节点建设，依托空港、陆港等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大型物流园区及仓储配送中心。加快物流信息化建设，创新完善区域集疏运体系、多式联运模式，积极发展第四方物流、冷链物流等物流业态。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完善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吉林保税物流中心等载体功能，强化与物流重点企业合作，共同打造好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和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试点城市。

专栏 8 物流产业重点项目

长东北国际现代物流园、一汽大众汽车物流园、长春亚奇物流园、长春快递产业园、长春海吉星农产品物流中心、长春传化智能公路港、吉林长吉图综合物流园区、大众经济型轿车物流园区、多式联运供应链项目、吉林市龙潭区工业物流基地、吉林（中新）食品区冷链仓储孵化基地、吉林市万能仓储物流基地项目。

合力提升区域金融服务支撑水平。发挥金融服务在协同发展中的重要支撑作用，着力服务区域实体经济发展，提升金融供给能力和重大项目融资满足率，持续创新金融服务产品和方式，切实维护区域金融稳定，为一体化发展提供良好的生态环境。全力扩大信贷投放规模，争取银行业金融机构总部支持，扩大区域授信额度，支持长春新区、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吉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吉林（中新）食品区等功能园区建设。协调国家开发银行等政策性银行加大对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投放力度，降低信贷融资成本。加强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引入新兴金融机构支持区域已上市企业再融资和重组并购，引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多种融资

模式，加快发展债券融资，积极推动资产证券化。丰富证券、期货、资信评级、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体系。积极推动各保险机构在区域设立分支机构，鼓励保险资金以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等方式支持区域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和民生工程建设。争取国家在区域开展绿色债券、基础设施证券化等创新试点，重点为交通运输、能源、水利、农业、旅游等建设提供资金支持。

共创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充分发掘长春市文化底蕴基础和吉林市生态风光特色，以生态旅游、冰雪旅游、避暑休闲、乡村旅游、民俗旅游、工业旅游、红色旅游、研学旅游、温泉康养等旅游精品项目为重点，整合区域旅游资源，共同精心设计打造区域精品旅游线路。积极发展商务会展旅游，依托东博会、农博会、汽博会、雕塑展、冰雪节、消夏节、电影节等品牌展会，共同搭建域内外企业交流合作高端平台，积极承办大型国际会议，着力塑造特色鲜明的旅游目的地形象。依托重要节点城镇，大力发展观光农业、休闲农业，推动旅游与农业、林业、水利融合发展，打造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美丽休闲乡村。加快完善基础配套服务设施建设，不断提升区域旅游集散功能和旅游服务保障能力。联合实施旅游服务质量标杆引领计划和服务承诺制度，建立优质旅游服务商名录，推出优质旅游服务品牌。积极推动长吉区域与省内外城市旅游市场加强合作，大力提升长吉旅游品牌的国际知名度和美誉度，合力建设国际重要旅游目的地城市。

长春万达影视文化街区、净月潭旅游景区综合服务体、国信奢岭乡村都市项目、莲花山度假区环区轨道交通项目、天定山冰雪度假小镇项目、长春庙香山旅游综合服务体、红星美凯龙“梦吉林”、双阳神鹿峰旅游开发、双阳湖旅游开发、长春北湖湿地旅游综合服务体和吉林万科松花湖度假区、北大湖中瑞冰雪小镇、北大湖地中海度假村（二期）、御壶温泉国际度假村、吉林北大湖青少年雪上运动训练基地、俄罗斯风情园、辽金非物质文化遗产、吉林昌邑区桦皮厂温泉经济带综合开发、乌拉街—雾凇岛旅游区综合开发等项目。

第三节 协同发展现代农业

优化区域农业生产布局。推动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提质增效，巩固区域粮食生产基地，优化粮食生产布局。在长吉北部现代经济产业带，着力发展以吉林市昌邑区孤店子镇、永吉县万昌镇、吉林（中新）食品区和长春九台经济开发区为重点的农产品加工产业；在长吉南部绿色休闲与现代农业产业带，着力发展以吉林（中新）食品区、长春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庙香山休闲农业旅游度假区、桦皮厂温泉健康产业带和搜登站温泉观光农业为重点的现代农业；在长吉南部生态旅游产业带，着力发展以双阳都市农业、丰满区果蔬农业产业园为重点的特色农业。

联合发展高水平现代农业。加强一体化区域农业布局的规划协调、农业科技的交流合作，建立一批高科技农业基地、绿色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和特色农业基地，共同打造绿色农产品品牌，培育地理标志区域公用品牌，统筹推进实施“菜篮子工程”，加强区域蔬菜基地和物业小区建设，进一步提高完善动物疫病防治体系，强化无疫区运行管理；加强观光农业的合作，统一规划观光农业产品，共同打造跨长春、吉林两市的温泉休闲—农业观光

带。

共同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鼓励大型农产品开发公司、农业龙头企业通过增资扩股、首发上市、收购兼并、品牌联盟等多种形式做大做强，打造一批自主创新能力强、加工水平高、处于国内行业领先地位的大型龙头企业，形成一批相互配套、功能互补、联系紧密、带动力强的龙头企业集群，培育一批主导产业突出、集聚效益明显、产业链条完整、辐射带动能力强的示范区。积极扶持农业合作组织，培育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专业大户、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各类专业协会和农业经纪人等中介组织，完善“龙头企业+合作组织+农户”的产业化经营模式。

第四节 协同完善创新网络

协力提升创新能力。两市联合组织实施高企认定、投融资、知识产权、科技政策等方面培训活动，大力提升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素质。支持区域内高校协同推进“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发挥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等“双一流”学科作用，带动全域各类高校和科研机构学科建设水平、科研水平的提升。支持区域内高校和科研机构共享科研仪器设备、科技数据资源，共建重点科研平台。鼓励吉林大学、中科院属研究所等重点科研机构牵头，带领省内其他高校、科研机构，联合争取国家重大科学工程布局，共同建设大型科研基地和高技术园区。推

动长春、吉林两市各级高新区、开发区与两市高校、科研机构加强合作，探索建设新型研发机构。探索组建大学科技园联盟，加强域内吉林大学、长春理工大学、东北电力大学等 3 个国家级大学科技园和长春工业大学、吉林化工学院、北华大学等省级大学科技园合作。

共建科技服务体系。突出以吉林省科技大市场、长春科技大市场和其他国家级、省级科技服务机构为重点的中介服务体系建设，建设好一批国家级、省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以共建长吉图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为突破口，大力发挥长春新区的核心区作用，引导区域内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机构跨区域开展多类型科技服务。发挥省发明协会、省创新创业协会等组织作用，促进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与新型研发机构、骨干龙头企业之间形成多方参与、跨地域运行的高效协同机制。

强化创新政策协同。建立跨区域的科技管理协调机制，强化科技金融在创新支持政策体系的作用，支持长春科技金融服务中心等吉林省科技金融示范基地跨市域布局服务网点，支持地方科技金融机构在两市科技资源集聚区互设分支机构。加强两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作，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向种子期、初创期和成长期的科技企业。加快建立区域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探索知识产权案件异地审理。

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及创新型企业发展。推动省级以上创新型企业科技创新，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企业、通过认定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吉林省企业 R&D 投入引导计划等开展研发及科技服务活动。

科技平台体系。省光电子、省化工新材料等重大科技创新基地，重点建设精细化学品、玉米秸秆糖、蛋白质生物药等省级科技成果转化中试中心；重点建设汽车电子、碳纤维、光电子等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推动若干省级产业基地升级为国家级产业基地；加强国家级、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建设；重点建设中俄科技园等国家级国际科技合作基地，推动若干省级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建设。

科技成果转化及技术转移服务体系。吉林省科技大市场、长春科技大市场、吉林大学科研院科技开发办公室、中科院长春技术转移中心等省级及以上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建立科技成果转化及技术转移服务体系。

知识产权服务体系。依托吉林专利技术展示交易中心、吉林省发明协会、中外专利数据库服务平台、长春技术产权交易中心、专利转化基地，以及若干家吉林省专利代理机构等建立知识产权服务体系。

科技政策咨询体系。依托吉林省科技信息研究所、吉林省知识产权研究会以及区域内软科学研究机构等建立政策咨询体系。

第五节 推动平台联动发展

推进功能平台互动发展。利用市场机制和政策引导，加大统筹力度，形成资源、政策的优势互补，更好地发挥平台优势，提升平台整体功能和水平。依托长吉产业创新发展示范区，支持推动长春新区与北部老工业基地转型发展样板区协同“对进式”发展，共同打造长吉北部工业走廊核心区。推动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与吉林市保税物流中心进一步完善健全服务功能，构建平台间错位、融合、协同发展格局，提升区域开放能力和水平；推动长春空港经济区与吉林航空产业园联动发展，共同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临空经济区。探索建立长吉区域开发区协同发展联盟，以合作带动区域联动发展。

强化平台城镇联动发展。鼓励和支持具备条件的国家级开发

区或省级开发区充分发挥辐射带动功能，积极与区域内重要节点城镇开展对接合作，在产业统筹布局、区域创新协同、资源精准配置、政策协同配合等方面深化联动发展模式，增强节点城镇集聚功能。

第五章 推动基础设施一体化

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适度超前、保障安全、协同发展、设施先行的原则，加快推进交通、能源、水利和信息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形成互通互联、高效便捷、安全环保、保障充分的一体化基础设施布局。

第一节 优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完善优化区域公路网络。以提升区域公路服务能力和水平，推动形成布局合理、干支相连、衔接有效、覆盖广泛的公路网络，强化长吉一体化协同发展的引领保障能力。加快建设九台至双阳、农安至九台和双阳至伊通，以及敦化大浦柴河至磐石烟筒山、烟筒山至长春项目，到 2025 年，长春经济圈环线高速公路全线开工建设，长吉图先导区第二条高速公路全线贯通，积极推进伊通至公主岭至农安、长春（龙嘉机场）至北大湖高速公路前期工作，构建区域发展高速公路骨架网；加快推进国道珲阿线（G302，长吉南线）石头口门绕越线、吉林至饮马河等项目建设，实现长吉南线一级公路全线贯通，尽早实施国道饶盖线（G229）白旗松花江大桥、九台（西营城）至长春等项目建设，

打通舒兰与九台间“断头路”，强化长、吉两市联系，增强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及临空经济区的辐射集聚能力；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支持长吉城乡融合发展结合片区交通运输发展，推进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及较大自然村通硬化路建设。

提升铁路和航空设施支撑能力。加快建设吉林铁路枢纽西环线项目、谋划吉林市至松花湖至北大湖铁路项目。启动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建设第二跑道、T3航站楼和疏港交通系统，同时，结合长琿城际铁路龙嘉站改造、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等工程，统筹推进长春龙嘉国际机场综合交通换乘中心二期工程建设，推动将长春龙嘉国际机场打造成为东北亚国际航空港和国际航空货运枢纽。加快推进吉林二台子机场改扩建工程，以及长春长德新区、蛟河、北大湖等通用机场项目前期工作。推动建立对俄航空邮路，增加至欧洲货运航线航班。

提升城市交通设施水平。建立以快速轨道交通和城市快速路系统为骨架的城市立体交通体系，加强中心城市与外围主要发展节点的衔接，推动长春市与吉林市交通设施互联互通。长春市在“一环两横三纵”现状基础上，按照规划逐步推进快速路体系和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建设，推动城市交通设施向龙嘉机场、九台、双阳等节点区域和重点城镇（街道）延伸。吉林市打造“一横一环一联”城市快速路网结构，谋划推进市域轨道交通项目，推动城市交通设施向永吉（口前）、岔路河镇、左家镇等方向延伸。增加郊线公共汽车线路和车次，推动区域有关公交线路向节点城

市和重点镇延伸，逐步推动两市公交网络对接。

专栏 11 实施交通运输一体化工程

完善高速网络。推进长春都市圈环线九台至双阳、农安至九台和双阳至伊通，延长高速大浦柴河至烟筒山、烟筒山至长春等高速公路项目和国道挥阿线石头口门绕越线、吉林至饮马河，谋划长春（龙嘉机场）至北大湖高速公路，推进国道饶盖线（G229）白旗松花江大桥等普通国省干线项目建设。

提升铁路设施支撑能力。加快建设吉林铁路枢纽西环线项目、谋划吉林市至松花湖至北大湖铁路项目。

航空（机场）设施建设。启动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建设第二跑道、T3航站楼和疏港交通系统，推进打造现代化、国际化交通枢纽。加快推进吉林二台子机场改扩建工程，以及长春长德新区、蛟河、北大湖、桦甸、舒兰、磐石等通用机场项目前期工作。

提升城市交通设施水平。建设长春市城市轨道交通5号线、6号线、7号线、9号线等三期工程项目。谋划推进吉林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提升长春市郊线公交对吉林市岔路河、万昌、官厅等乡镇的辐射带动作用；推动吉林市有关公交线路向永吉、岔路河、孤店子、桦皮厂、左家等方向延伸，逐步推动两市公交网络实现对接。

第二节 强化能源基础设施保障

完善一体化油气网络。加快推进油气输油管线建设，重点完成吉化—龙嘉机场航油管线建设。以大幅度提高天然气管网覆盖率、天然气气化率和工业用气量为目标，率先实现区域县级及以上城市天然气管网与天然气主干网贯通、县城区域内管网贯通。建设中俄远东天然气管道、梅河口—桦甸、吉林—延吉等天然气管线及相关门站、分输站，启动长春双阳气顶天然气储气库前期研究工作。建设和整合与城市燃气规模相应的LNG合建站，为管道敷设不到的城镇和车辆提供燃气和燃料。

加强电源建设。按照适度超前的原则，统筹电源布局，稳定发展水电，合理开发生物质发电、太阳能光伏发电等新能源，提高电力保障能力。大力发展抽水蓄能电站建设，重点推进吉林蛟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结合国家政策，统筹考虑风能资源、

接入条件、用电负荷等情况，合理开发风光发电。以长春为重点推进垃圾发电。在长春、吉林重点推动光伏建筑一体化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推动长春、吉林等空气质量优良城市建设北方清洁供暖城市。

构建一体化智能电网。以提高供电可靠性为目标，加快完善区域 500 千伏内外环网，构建坚强、稳固、完善的骨干网架结构，增强承接各类型电源分区分层接入能力。强化省域骨干网架工程，加快推进吉林双阳（庆德）项目建设。完善市域骨干网架工程，新建、扩建一批 220 千伏变电站。加快配电网改造工程，重点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依托信息、控制和储能等先进技术，加快电网智能化建设和运营管理，提升区域电网输、变、配、用电侧智能化水平，构建具备良好适应性、自愈性、安全性、稳定性、灵活性，适应大规模新能源和分布式电源接入的一体化智能电网。加大农村电网和配电网投资力度，提升并统一城乡电网建设技术标准。积极推进各电压等级电网协调发展，完善地区电网和重点城市电网。推广应用环保节能材料、节能减排技术和设备，全力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绿色电网。积极推进电动汽车充电站、充电桩等基础设施建设。

石油天然气管网建设。吉化—龙嘉机场航油管线建设、中俄远东天然气管道、梅河口—桦甸、吉林—延吉天然气管线及相关门站、分输站，启动长春双阳气顶天然气储气库前期研究工作。

电源建设。推进吉林蛟河抽水蓄能电站、吉林舒兰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以长春为重点建设垃圾发电项目。在长春、吉林重点推动光伏建筑一体化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结合国家政策，统筹考虑风能资源、接入条件、用电负荷等情况，合理开发风光发电。

电网建设。推进吉林双阳（庆德）项目建设。完善市域骨干网架工程，新建、扩建一批 220 千伏变电站。加快配电网改造工程，重点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加快电网智能化建设和运营管理，积极推进各电压等级电网协调发展。实施电动汽车充换电接入设施工程。

第三节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水资源开发利用一体化。提高水资源保障能力。整合现有供水格局，合理配置松花江、饮马河、伊通河、雾开河等水资源，统筹建立地域水资源开发利用一体化格局，形成区域江库联通、相互补给、灵活调度的多层次供水网络。积极推进长吉区域重点地区和重要城市水源工程、水资源调配工程建设，续建中部城市引松供水二期工程，因地制宜启动实施县级以上城市备用水源工程建设。提高城镇和农村供水能力和供水保证率，解决城镇和农村饮水安全问题。推进供水管网一体化建设。

完善水利防灾减灾体系。进一步完善长春、吉林的城市防洪体系，重点加强长春、吉林、九台、双阳、永吉（口前）、岔路河等节点城镇防洪工程建设，加快伊通河、饮马河、雾开河等江河堤防工程建设。全面完成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加强乌拉街镇、其塔木镇、齐家镇、万昌镇等沿江、沿河、沿湖乡镇（街道）水利防灾减灾建设。加强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开展双阳河、

鳌龙河、雾开河、团山河等中小河流堤防及护岸工程建设。

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突出以灌区配套和更新改建为重点的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建立高效利用的蓄、引、提、调相结合的供水系统，洪、涝、碱、淤兼治的排水系统，实行渠、沟、田、林、路综合治理，协同推进永舒榆和饮马河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进一步改善有效灌溉面积。结合农田水利设施布局共建区域应急抗旱工程系统，积极推动旱田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建设，推广渠道防渗、管道输水、喷灌、微灌等节水灌溉技术，积极推行农艺节水保墒技术。

专栏 13 水利基础设施重点工程

防洪工程。加强饮马河、伊通河等重要支流、温德河等中小河流治理。完成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农业水利工程。重点建设永舒榆和饮马河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及现代化改造工程。

水源及供水工程。续建中部城市引松供水二期工程，新开工建设永吉四间水库，加快推进舒兰干棒河水库前期工作。

第四节 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构建时空大数据云平台，提升数字信息基础设施支撑能力。加快城市地下管网、道路、水系、重要建筑等数字化重构，建设实时汇集城市信息的时空大数据平台。加快互联网与交通运输领域的深度融合，通过基础设施、运输工具、运行信息等互联网化，推进基于互联网平台的便捷化交通运输服务发展。加强智能化分布式能源网络建设。加快发电设施、用电设施和电网智能化改造，提高电力系统的安全

性、稳定性和可靠性。建立城建数据采集和决策平台。加快以数字化技术改造或搭建高性能的信息网络基础传输平台、区域性电子政务与公共信息网络平台、开放式多媒体综合服务平台、企业信息管理平台和电子商务平台。加快吉林一号星座组网，融合北斗位置服务、重载荷智能物探技术、水声通信系统等大数据传感及遥感数据采集体系，建设空天地海大数据共享平台，通过融合发展改造提升现有地理空间信息平台。

建设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统筹数据归集、传输、存储、处理、应用等数据链各环节，加强关键技术攻关和核心产品研发，形成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数字技术创新体系，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积极推进 5G、千兆光纤网络建设，统筹部署智能算力设施，加快建设工业互联网和车联网，积极探索新技术设施建设。推动云计算数据中心建设，提升数据存储与处理、大数据挖掘分析等能力。

加强数据资源安全保护。建立防泄漏防窃取的检测、控制、预警与应急处置等安全保障机制，提高对网络窃密泄密行为的及时发现和有效处置能力。加强各类公共数据资源在公开共享等环节的安全评估与保护，建立互联网企业数据资源资产化和利用授信机制。加强个人隐私保护，健全互联网、电子商务、手机终端等用户数据资源去隐私化保护利用机制，严厉打击非法泄露和出卖个人数据的行为。科学实施网络空间治理，防范和打击各类涉网违法犯罪活动及网上暴力恐怖活动，清理违法和不良信息，健

全网络安全检测预警和信息通报制度及网络和信息突出安全事件应急机制。全面保障重要信息系统安全，严格执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建立重点行业、重点地区、重要信息系统条块融合的联动安全保障机制。

专栏 14 信息基础设施重点工程

智慧城市工程。构建基于 5G 的智慧交通通信网络试验平台。建设公共通车联网系统平台、地铁交通控制系统、地铁轻轨信息交换系统。构建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现代农业示范区，基于无线网络的农产品生产、物流、销售全产业链信息平台。

大数据平台。重点打造金融服务大数据平台、汽车智能制造大数据平台、卫星遥感图像服务云平台、空天地海大数据共享平台等。

“互联网+”行动计划。打造网络智能制造服务平台、基于互联网的装备制造模拟仿真平台、政府信息公开共享平台。

宽带网络强化工程。信息通信网络提速工程。实施城区重点区域千兆光纤接入建设工程，农村重点区域百兆光纤接入建设工程、4G 网络城乡覆盖工程、有线电视网络覆盖工程等项目。争取在长春等地率先布局建设 5G 等新一代互联网基础设施。利用 IPV6、SDN 等技术对现有宽带网络升级改造。

第六章 推动生态环保一体化

深入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理念，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统筹优化区域生态安全格局，努力提升区域生态承载能力，保护好区域生态环境，加强生态共建共保、环境共治共管。

第一节 合力提升生态承载能力

建设大都市区生态林系和绿地系统。加快生态环保一体化。统筹优化长吉区域生态安全格局，加强生态共建共保、环境共治共管，提升区域生态承载能力。依托大黑山生态屏障带和双阳—松花湖低山丘陵生态屏障带，构筑一体化区域森林绿肺。继续实

施“三北防护林”等重点造林工程以及天然林保护建设，共同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协同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深入实施“清水绿带”工程，建设多层次立体绿地系统，实现山地丘陵区与水域平原区生态系统空间交错分布与功能融合，发挥生态景观系统空间与功能多样性，提高区域整体生态安全水平，合力共建文明和谐宜居的大都市区。

共同打造大都市区河湖生态系统。围绕松花江、伊通河、饮马河三条主要水系，统一规划、综合治理、合理开发区域内河流、水库和湖泊，建设集亲水景观、水岸生态、水质保护、防洪排涝于一体的生态水系。加强水生态系统保护工程建设，提高水资源、水生态保护能力，建设水资源保护和河湖健康保障体系。开展重要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强化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及污染综合防治，全面消除国控断面劣Ⅴ类水体，严格保护好松花湖、卡伦湖、大绥河水库、石头口门水库、星星哨水库、新立城水库等各类湖泊水库和水源地。推动建立松花湖流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探索开展地区间、流域间生态保护补偿收费。

联合保护大都市区湿地系统。采取退耕还湿、植被恢复、栖息地恢复等措施，强化对自然湿地和重要人工湿地资源的保护。推进松花江城区段生态缓冲带建设与修复、石头口门和新立城饮用水水源地湿地等湿地恢复保护工程，健全湿地功能，打造湿地产业，统筹建设城市周边生态湿地保护屏障。

第二节 共同加强环境污染治理

深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联合制定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计划，开展大气环境质量联合检测和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强化重污染天气协同应对。推动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加强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煤炭消费总量削减、散煤治理行动计划，协同推进“煤改气”、“煤改电”行动，加快推进燃煤发电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和燃煤锅炉淘汰整治。协同控制工业烟尘、粉尘、城市扬尘和挥发性有机物等空气污染物排放，加强扬尘管控、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等工作。严格新车和二手车的环保达标准入机制，加强机动车尾气污染治理，加速淘汰高排放车辆。推动清洁能源替代，淘汰高污染、高排放燃料，发展太阳能、风能、生物质、地热能等清洁能源，建设光伏发电、秸秆资源化利用、温泉开发等新能源项目。

携手加强流域水污染防治。充分发挥长春、吉林两市主体责任，加强两市沟通协调，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实现两市河流湖泊无缝对接，持续改善水环境。重点完成新立城、石头口门等重点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作，对松花湖等重要河湖的源头和周边区域实施严格保护，坚决取缔非法排污口和近岸污染源，在实行零排放的基础上，实施整体生态移民，有效保障水环境安全。加强重点建制镇污水处理、市区污水排水区域规划建设、地下水污染治理。强化工业企业和工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全收集、全处理和达标排放。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力度，实施化肥农药零增长行动。

联合开展区域环境监管。共同建立与完善水环境和空气质量监测网络，统一监测方法和标准，推进区域环境质量监测网络一体化和监测质量管理一体化。加密区域环境监测站点，建设水质自动监测站和环境空气区域影响自动监测站。建立环境监测监控系统信息平台，实现水、气、土壤等环境监测监控数据信息对接、资源共享。搭建环境信息统一对外发布网络平台，定期发布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建立健全环境风险应急联动机制和突发环境事件快速通报机制，共同应对和处理跨界突发性环境事件及污染纠纷。联合开展重污染应急响应演练、季节性环保执法专项行动。

第三节 协同强化资源综合利用

协同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共同倡导推行节约资源的生产生活方式，形成全社会节约资源、高效利用资源的生产生活观念，实现可持续发展。共同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协同加强重点行业节水技术改造，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技术，控制开采地下水资源。协同集约利用土地资源，通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有效解决建设用地不足问题。开展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工作，提高土地要素保障能力，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完善农村用地管理，因地制宜盘活农村建设用地。

共同践行绿色低碳发展。共同加强对工业、建筑、交通、农业、商业流通、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节能减排的监管，统一开展

能耗限额和产品能效标识工作，加快推进节能型交通运输的使用，健全节能减排评估、审查、监管体系，强化节能减排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共同推动主城区电动、混合动力等新能源汽车推广使用，推广城市自行车和公共交通等绿色交通出行方式。

构建一体化循环经济体系。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总体要求，着力构建区域城市、开发区、企业之间的循环经济体系。开展生态农业建设工程和生态农业示范园区建设。支持生产企业开展循环生产和低碳园区建设，构建循环型工业体系。大力推进钢铁、有色、化工等重污染行业企业清洁生产，提高全社会资源产出效率，大幅减少和避免污染物产生和排放。建立健全用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初始分配制度。加强大宗工业固体废物、共伴生矿及尾矿、农作物秸秆、废弃农膜等综合利用，完善循环经济统计评价体系。

专栏 15 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重大项目

生态林系建设工程。强化天然林资源保护、重点公益林管护、植树造林、森林经营、严控危险性有害生物入侵等工作，严格保护长春净月潭、吉林松花江等国家森林公园和国家级生态功能保护区。

河湖生态系统保护治理工程。加强松花江、饮马河、双阳河、雾开河、伊通河、岔路河等各类河流及流域的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严格保护好松花湖、卡伦湖、大绥河水库、石头口门水库、星星哨水库、新立城水库、沙河水库、响水水库、亮甲山水库等各类湖泊水库和水源地，加快实施伊通河、永春河、富裕河、东新开河、新凯河、挡石河、卡岔河等河流综合治理工程。

大气污染防治。加快推进城市扬尘综合整治、电厂超低排放改造、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等项目，推动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实施燃煤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整治工程，有序推动中钢吉铁、中钢吉炭等重点企业搬迁改造。启动秸秆禁烧和资源化利用建设工程，启动机动车尾气排放治理工程。

水污染防治。大力实施水源地环境整治、重点流域和区域水污染防治、城市污水管网新建和改造、城市污水截流及泵站、地下水污染防治等项目。实施东新开河截污干管工程等重点工程，建设乐山镇等污水处理厂，开展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第七章 推动公共服务一体化

以建设和谐城市、幸福城市、文明城市为契机，积极推进医疗、养老、教育、文化等重要民生领域的公共服务一体化，促进社会建设和公共服务领域协同发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协同发展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第一节 协同发展教育事业

基础教育合作。支持长春、吉林中小学校建立教育协作联盟，定期开展交流研讨，促进优质资源开放共享、优势互补、整体提升。支持两地建立校长、教师互派挂职培训机制。

高等教育合作。强化长吉一体化区域作为东北地区重要的高等教育中心地位，突出办学特色，优化教育资源和人文环境，支持区域内高校共建共用院校科研实验室和实训基地。支持区域内普通本科院校向应用技术类型高校转型发展。鼓励区域内部属高校、省属高校间建立科研合作、教学合作等机制，支持各高校间互聘客座教授、建设联合实验室、联合组织学术活动、联合推进大学生创业就业工作。

职业教育合作。加强两地教育行政部门间的协作，推动两地职业院校围绕提质培优和高质量发展开展合作交流。支持具备条件的高等职业院校和中职学校加快“双特色”建设，共同扶持两地新建高等职业院校加快发展。支持两地高等职业院校和中职学

校联合开展技术技能人才中高职贯通培养。深化产教融合，支持两地职业院校和职教集团跨区域开展校企合作，建设一批对接两地重点产业的特色专业；建设一批兼具教学、生产、研发、培训功能于一体的实习实训基地。

第二节 共享医疗卫生资源

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统筹配置长吉两市医疗卫生资源，以长吉一体化协同发展为导向，满足长吉两市群众多元化就医需求，科学合理布局，优化调整结构，实现两市医疗资源的适度有序及均衡发展，打造 15 分钟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圈。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有效增加基层医疗卫生资源供给，全面提高节点城市、重点镇医疗机构综合能力。在两市协同发展框架下，加强社会办医疗机构与公立医疗机构的协调发展，形成区域内三级综合医院牵头，社会办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主动参与的办医格局，加快推进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诊、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

协同推进公共卫生服务网络建设。建立健全城乡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处理、采供血、卫生监督 and 计划生育等专业公共卫生服务网络，推动两市各级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等机构之间建立合作机制，联合加强重大传染病、职业病和出生缺陷的防控工作。

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加快推进长吉两市医疗卫生机构全民健康信息共享互通，推动重大医疗设备共用、重大流行性疾病共防建设。加快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全面推进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全员人口数据库等健康医疗大数据的资源共享，实现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综合管理等业务应用的互联互通及业务协同。

第三节 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健全公共文化设施体系。统筹规划布局，在长吉两市及重要节点城市建设一批功能实用、标准较高、覆盖面广的文化基础设施。坚持城、镇、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均衡发展，面向基层增加公共文化投入，联合推动送戏下乡、广播电视村村通、农村电影放映等重点文化惠民项目落地。建立公共文化服务城乡联动机制和跨市域联动机制。加快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向社会开放步伐。

共同打造文化品牌。加强对城市文化遗产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围绕汽车文化、电影文化、雕塑文化、冰雪文化、警示文化等特色文化资源，打造特色文化品牌。协同推进博物馆、艺术馆、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档案馆等标志性艺术场馆设施建设并向社会免费开放，探索建立艺术场馆服务联盟，逐步形成两市艺术场馆展品流动展出机制。携手文化旅游，推动“吉林歌舞”、“二人转”、吉林影视、吉林期刊、吉版图书等成长为

吉林文化品牌，增强长吉一体化协同发展区域的文化影响力。

联合推动体育事业发展。促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和体育设施建设均衡协调发展。加强两市各级社会体育组织、体育俱乐部之间的交流合作，联合组织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全民健身活动。支持有实力的体育企业、健身企业跨市布局体育场馆、健身场馆。支持两市联合举办长吉运动会、农民运动会等相关综合性赛事。支持两市各级各类体育运动学校的青少年开展冰雪、足球、篮球等重点领域的体育竞赛交流。

第四节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联合加强公共就业服务。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开展“一公里基层就业综合服务圈”创建工作。建立统一规范灵活的就业和人力资源市场，联合推进集政策咨询、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创业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就业服务平台建设。联合发布人才招聘信息，吸引创新型复合型人才和管理人才就业创业。两市联合开展劳动保障监察、调解仲裁等工作，依法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加强两市人才制度衔接，健全人才柔性流动机制，推进信息互通、资质互认，联合共建人力资源开发基地。建立统一的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库，推进高层次人才共享，支持围绕区域重点产业合力开展人才引进工作。

协同完善社会保障制度。扩大城市（镇）职工养老、失业、

医疗、工伤、生育保险覆盖面。制定统一的社会化管理服务办法，加快推进养老、医保、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保政策一体化。统一养老保险费率和退休人员的社会保险待遇领取核查办法。建立区域社会保障、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等参保信息共享机制。鼓励联建或跨市共建养老服务设施，将省养老服务示范中心打造成为长吉一体化协同发展示范养老机构。探索推进长吉两地养老机构同享省直及长吉两地长期护理保险、医疗保险等支持政策。率先推动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加强养老、医疗、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服务管理。

共建救助体系和福利体系。加强区域内社会救助机构、社会福利机构之间的交流合作。统一区域建设规划，统筹布局救助管理站（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等社会救助服务机构和儿童福利院、农村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残疾人康复中心等社会福利机构。逐步整合区域内社会救助资源，提高医疗救助、就业救助、住房救助和教育救助水平，形成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受灾人员救助、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住房救助、就业救助、临时救助和社会力量参与的救助体系。共同推进居家社区机构和互助养老相协调、医养康养文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支持民营或公益的社会救助组织、民营社会福利机构加快发展和跨区域布局。

第八章 推进社会管理一体化

加快推进长春、吉林两市社会管理一体化协作，打破行政区划壁垒，共同探索创新社会管理体制机制和社会管理现代化手段，合理有效配置社会管理资源，提升社会管理效率，有效化解社会矛盾风险，推进社会文明和谐、协调发展。

第一节 共建市场管理体系

统一市场监管执法。加快清理有关市场管理的政策法规，打破行政区划带来的阻碍，加快破除地区性行政性市场壁垒，统一制定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加强产品质量标准化建设和标准统一化管理，推动区域内产品、技术、服务标准统一互认。联合建立市场监管信息共享共认平台，加强市场监管、安监、公安等执法协作，联手打击扰乱市场经济秩序的违法犯罪活动，共同维护市场秩序。

共建信用信息体系。建设“信用长吉”，以健全信用记录、实现基础信用信息共享为重点，探索建立信用信息采集、信用平台建设、信息共享使用、惩戒联动一体化推进机制，推进政务、商务、社会、司法等四大重点领域信用建设。

第二节 共建安全管理体系

强化应急管理协作。加强重大自然灾害、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疫情、重大社会事件等方面联防联控，推动长春、吉林两市应急平台互联、应急资源共享、应急物资装备储备互补、应急队伍互助，建立一体化应急管理协作机制，制定应急行动的协调、指挥和联合行动预案，组织并加强两市部门间配合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和应急管理水平。

共同维护食药安全。按照国家统一的食物质量安全标准体系，统一实施食物质量安全市场准入制度。共同建立食物药品电子追溯系统、信息化平台，加强安全检测协作，联合打击制假售假和危害人民身心健康的违法犯罪行为，营造让人民群众放心的食物药品消费环境。

加强社会治安联动。围绕打造“平安长吉”，建立治安协作长效机制，实施110报警服务系统联网联动，加强异地调查、取证、追逃协作，相互提供技术和警力支援，积极开展警务交流、重要活动互邀观摩及专项联合模拟演练。积极构建打防管控一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协同开展区域联动，重点打击跨区域、流动性、系列性、团伙性犯罪，切实维护区域安全。

开展道路交通联管联查。加强车辆查缉布控、道路交通疏导、事故肇事逃逸、车辆违法信息调取等合作及衔接，建立高速公路突发事件和重特大交通事故信息通报机制。推进交通运输安全应急保障信息化建设，扩大安全应急视频监控覆盖范围。

第三节 共建城市管理体系

推进政府政务互通协作。依托“吉林祥云”大数据平台，运用数字化、信息化、网络化技术手段，推进政务信息共享，统一事项编码和身份认证、电子印章、电子证照标准规范，推动长吉两市跨区域、跨部门、跨层级政务服务网上协同办理，逐步实现网上政务服务在两市的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全覆盖。

加强社会组织建设合作。鼓励发展各种非政府的横向协调机构，鼓励两地原有社会组织加强合作，积极引入各社会主体参与社会治理，参与政府购买社会服务，作为两地政府间社会管理合作的有益补充。

加强流动人口管理与服务协作。加强两地政府间协同治理，在流动人口管理上互通有无，联合开展流动人口普查，推行流动人口居住证“一证通”，共建共享流动人口信息资源。依托社区开展针对流动人口的卫生、健康、就业服务活动，促进流动人口融入当地社会。加强交界区域重点范围、重点路段和重点区域城市管理综合整治和监管，联合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社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加强在排查化解跨区域矛盾纠纷等方面的合作。

构建同城交通服务体系。整合公共客运资源，建设交通信息

服务系统，为居民提供快速化、低成本的同城交通服务。完善以长吉城际快巴和城市公交为主的公交体系，提供点点直达、站站停靠等多样化运输服务。依托长吉城际铁路，探索在长春—九台—永吉—吉林间开行小编组、高密度、通勤化的城际列车。支持长春、吉林两市在龙嘉机场等综合客运枢纽互设出租车回程载客点，允许两地出租车返程载客。

第九章 强化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按照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定，适时调整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和完善推动一体化发展的领导机制，研究谋划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点任务，协调推动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发展重大事项。长春、吉林两市要积极发挥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工作推进组职能，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围绕“五个一体化”工程，完善产业、交通、信息、水利、能源、生态、科技、教育、金融、城乡建设和社会保障等各领域的推进工作制度，明确各项工作的序时进度和成果形式，落实相关部门的推进工作责任，务实推进长吉一体化工作。

第二节 推动规划落实

长春、吉林两市要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制定实施方案，逐年提出年度重点任务，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地实施。在推进规划落实过程中，要强化项目支撑，立足一体化规划，聚焦“十个围绕”和新基建“761”工程，建立完善一体化协同发展项目库，实行常态化管理。省直有关部门要围绕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公共服务、社会管理“五个一体化”建设，进一步研究制定支持两市一体化协同发展政策举措，推动体制机制创新，支持两市更多资源向一体化协同发展上倾斜。省发展改革委要根据省委、省政府每年工作部署和规划任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制定年度工作要点，定期调度重点任务进展情况，重大事项及时上报省委、省政府，确保各项任务目标如期实现。

第三节 加大政策支持

聚焦产业融合、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保、公共服务、社会管理“五个一体化”建设，围绕协同创新、财税金融、用地保障、组织保障等方面，调整完善配套政策，为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第四节 开展督查评估

建立规划实施监督评估制度，将规划实施情况和一体化协同发展成效纳入两市对所辖相关县（市、区）、部门绩效考评。由省直有关部门负责本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综合协调和监督

检查，组织长春、吉林两市定期开展规划实施的评估，全面掌握规划纲要实施情况和效果。注意加强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引导全社会关注、监督规划的实施进展和实施成效。

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规划 (2021—2030 年)

前 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2018年，省委、省政府提出构建“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积极推进长春吉林一体化和长春公主岭同城化“双协同”发展，打造长春现代化都市圈。2020年6月，国务院批复同意公主岭市由长春市代管，实现了长春公主岭同城化，助力了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为进一步加快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省委、省政府提出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与长春吉林一体化协同发展，形成新的“双协同”发展格局。2021年7月，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提出将“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调整提升为“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赋予了长平一体化新的发展内涵。

为充分发挥长春、四平两市区位优势，推动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布局，打造我省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范围包括长春、四平两市全域，规划期为2021—2030年。

第一章 发展背景

长春、四平两市地理空间毗邻，开发条件优越，发展要素集中，经济社会联系紧密，产业分工互补，是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的重要区域。哈长城市群发展规划、东北振兴“十四五”实施方案、吉林省“十四五”规划等文件都提出了加快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特别是公主岭市划归长春市代管后，极大地拉近了长春、四平两市空间距离，为推动两市一体化发展创造了条件。2021年，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定，将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提升到更加重要的位置，提出了新要求、赋予了新使命、注入了新动力。

第一节 重要意义

有利于打造东北亚区域合作新窗口。紧紧抓住国家积极推进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发展机遇，借助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的珲春口岸与周边国家港口的合作，参与“滨海2号”国际交通走廊联动发展，共同谋划开辟冰上丝绸之路，推动东北亚区域陆海联运合作。依托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以双边促多边，推进与日韩国际产能合作，吸引产业、资金与人才集聚形成经济增长极。提升区域综合枢纽地位，在国家“一带一路”建设中发挥联通日韩蒙俄乃至欧美国家的重要节点与门户作用。

有利于维护国家粮食安全。紧紧抓住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

的重大机遇，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夯实农业基础地位，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等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推进适度规模经营，加快发展绿色农业，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主动承担起维护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的重任。

有利于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紧紧抓住国家支持东北全面振兴的新机遇，推进长春与四平共同开展与浙江省的对口合作，共同招商引资，加快产业集群和人口集聚发展，打造区域发展的重要增长极。积极探索内生发展动力，推动经济提质增效，促进国土空间均衡开发，加快实现东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

有利于打造吉林省南部资源要素集聚高地。紧紧抓住吉林省加快实施向南开放的战略机遇，构建长通丹和长平营“两翼齐飞”向南开放格局，参与区域分工与合作，壮大哈大发展轴，实现人口、产业、资本等要素资源在省内集聚。

有利于提升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的能级和水平。紧紧抓住国家加快推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支持现代化都市圈建设的重要机遇，统筹完善长春、四平两市基础设施布局、加快产业协作发展、完善健全协同发展机制，提升经济发展综合实力。通过共同谋划产业合作示范区，拓展新空间、增创新优势，成为引领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发展的重要抓手。

第二节 发展基础

发展区位优势明显。长春、四平两市均位于哈大发展主轴线上，地处东北松辽平原腹地，东接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南依辽中南城市群，西接内蒙古东部地区，北临哈大齐经济走廊，为在全省率先实现一体化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是吉林省长吉图开发开放与向南开放双翼并进的战略支撑区。

社会经济联系紧密。长春、四平两市地理邻近，交通便利，人文相近、经济相通，城市间文化渊源深厚。特别是近年来，随着高速、高铁等交通网络逐渐形成，就业、商务、旅游等人口往来密切，资源、技术、资本等要素流动频繁，社会经济联系基础扎实。

产业协作格局初现。长春、四平两市产业关联度较高，在汽车产业、装备制造、化工产业、农畜产品加工等产业领域联系密切，产业合作互补性强、空间广、潜力大，一定程度上形成了资源共享与优化配置、区域性产业分工与协作格局初现。

科技创新要素集聚。长春、四平两市高等院校数量近 50 所，国家、省级科研院所和研发机构 500 余个，拥有长春新区、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四平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吉林四平经济开发区等众多国家和省级开发开放平台，科技创新发展基础良好，新经济产业要素密集，发展基础坚实。

城镇化发展空间广阔。长春、四平两市在全省经济发展和城镇化建设中占有重要地位。两市的新型城镇化进程不断加快，乡村振兴工程稳步推进，城乡基础设施更加健全，城乡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综合承载能力较强，城市协同发展空间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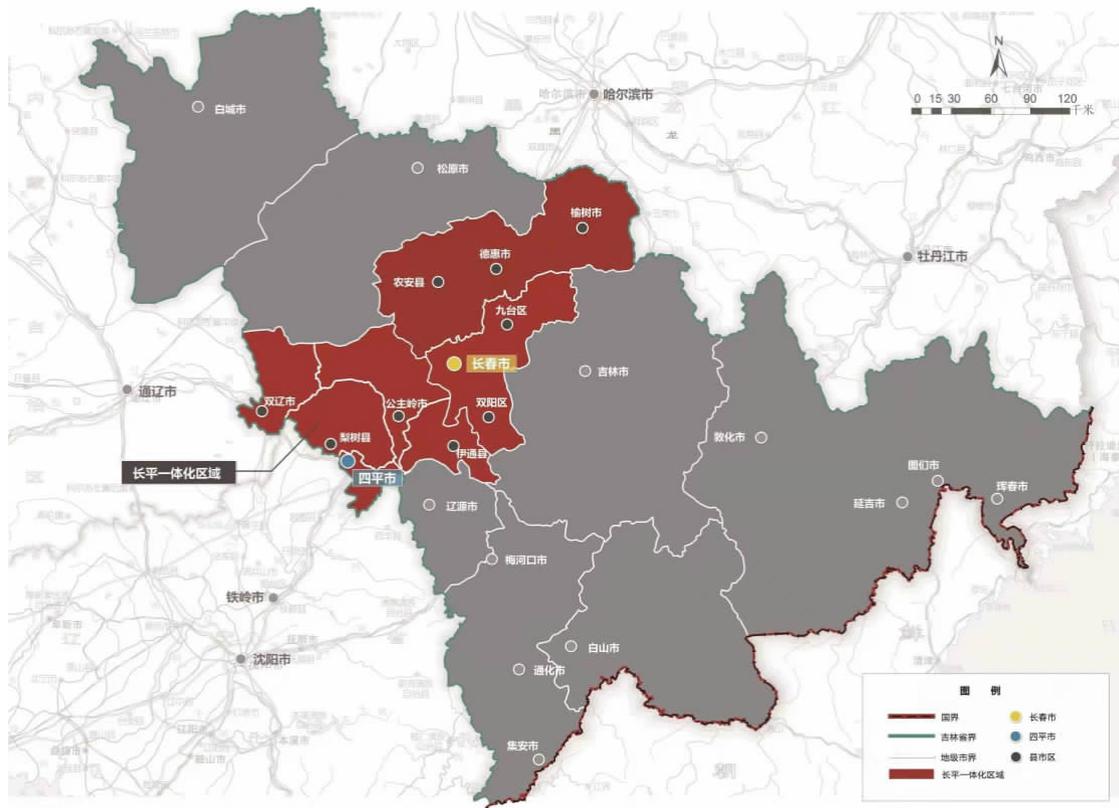


图 1 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区位

第三节 存在问题

长春、四平两市已初步形成了一体化协同发展基础，面临着重要的发展机遇，具备了在新的发展阶段加快推动一体化进程的条件，但仍有问题存在。在经济协同发展上，两市经济协同发展动力不足，经济规模较小，中心城市综合实力和辐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在产业分工协作上，两市相关产业布局存在分散化、同质化的问题，产业集群发展比较滞后。在对外开放联动上，两市经济发展外向度不高，内陆港、保税区等对外开放合作平台仍

处于发展阶段，与沈阳经济区、环渤海以及京津冀地区对接联系不强。在共建协同发展机制上，两市受行政壁垒等因素的限制，在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基础设施与生态环境建设等方面尚未形成完整性、系统性的利益协调机制。

尽管在长春、四平两市间存在着亟需优化、提升、完善的制约因素，但两市必须紧紧抓住东北全面振兴发展的有利契机，应时而为，顺势而上，探索出符合两市发展实际的一体化协同发展新机制、新模式、新路径，把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目标落地生根，形成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扣“新担当、新突破、新作为”重大职责使命，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按照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定，加快建设生态强省，构建碳达峰、碳中和的高质量发展新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安全与发展，围绕“一体六同”，着力提升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共建长平现代农业示范区，培育协作互补的主导产业集群，推进更高水平协同开放，加快公共服

务便利共享，生态环境共保联治，创新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将长平区域打造成为国家农业现代化建设先导区、吉林省融入国内大循环的核心区、三次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吉林省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市场主导，政府推动。推进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强化企业的市场主体地位，促进资源要素充分流动和高效配置，有效加快协同进程。转变政府职能，加强规划引导，完善配套政策，加快平台建设，营造良好环境。

权责一致，共同发力。强化一体化发展理念，打破行政区划界限，从一体化发展大局和长远发展出发，共同协商运营管理、成本分担、利益分配等事项，实现权力和责任对等，共促发展。

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充分发挥长春、四平两市的比较优势，在产业发展、市场建设、人才培养交流等方面不断深化务实合作，拓宽合作领域，落实合作项目，提高合作水平，实现共赢。

循序渐进，重点突破。在园区共建、交通路网建设、重点项目建设、公共服务合作等重点合作领域率先突破，在重大政策制定、重大产业布局、重大规划调整等方面，逐步优化，以点带面，循序建立机制，有条不紊推进落实。

第三节 发展定位

打造“三区一引擎”，推动长春、四平区域率先实现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

国家农业现代化建设先导区。建设国家级黑土地保护利用综合示范区，以黑土地保护利用为基础，大力推广梨树模式，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巩固和提高粮食生产能力，保障粮食安全，推动农业数字化、规模化、优质化发展，建设全国粮肉蛋奶菜等高质量农产品综合供应基地。共建长平现代农业示范区，创建长春国家农业高新区，聚集中国农业大学、吉林农业大学、省农科院等一批高校和科研院所，深入开展农业科技创新合作，突出发展绿色循环农业，成为国内领先的绿色化、特色化、品牌化的现代农业科技创新示范高地。

东北地区区域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打造绿色发展样板区，以伊通河、东辽河流域共治共保为切入点，强化生态节点及生态廊道建设，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保护格局。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促进公共服务融合发展，共建城乡产业要素共生平台，促进乡村产业振兴，探索以聚点式开发为主的城乡融合发展模式。打造政策协同示范区，深化体制机制改革，聚焦规划统筹、生态保护、土地管理、要素流动、财税分享、公共服务共享等方面，探索行之有效的一体化制度安排，为东北地区区域一体化发展提供示范。

吉林省融入国内大循环的核心区。构建东北亚陆海联运大通

道，常态化运营长满欧、长珲欧国际铁路班列，开辟冰上丝绸之路。畅通长平营、长通赤南下融入国内大循环的战略通道，主动对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重点战略区域。合力打造“一带一路”向北开放的重要窗口，加快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四平陆港、保税物流中心等重要对外开放平台建设，推进东北农产品交易集散中心、汽车及零部件物流中心、农机物流中心等重要物流平台建设。

吉林省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打造三次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加快长春、四平区域间优势产业融合，结合吉林省新基建“761”工程，推动现代农业、制造业、服务业相互促进，构建开放融合的现代产业体系。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经济体，围绕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区域经济体发展目标，延伸产业链，打造汽车、食品、农机、数字经济、医药健康等主导产业集群，向价值链中高端跃升。打造科技创新策源地，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构建竞争力强的创新生态系统，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整合优势科创资源，成立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第四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取得阶段性进展。构建科学合理空间布局，初步建成长平现代农业示范区；提升区域功能联通水平，夯实一体化重大基础设施；推进三产融合发展，培育壮大优势产业集群；实施城市更新和乡村建设行动，城乡一

体振兴取得积极进展；共同谋划实施生态修复工程，达到生态环境自然优美；公共服务一体化取得重大突破，人均收入水平显著提升，人民生活更加幸福。谋划推进合作项目 100 个以上，总投资达到 500 亿元以上，人口经济集聚度进一步提升，区域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形成东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坚实支撑。

到 2030 年，长春四平一体化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更加合理，基础设施建设更加完善，互联互通水平更加提升，开放合作发展优势更加彰显，区域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大幅跃升，区域经济总量占全省比重明显提升。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普遍形成，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推进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长春四平一体化区域在全省发展大局中的重要战略地位更加巩固，成为哈长城市群高质量发展的隆起带。

优势互补的区域经济布局初步形成。经济总量稳步增加，围绕汽车、农产品加工、基础化工等主导产业，初步建立起融合型的产业体系，形成两市共建的汽车供应链体系，实现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价值链迈向中高端。

现代高效的物流枢纽体系初步建立。重大交通枢纽的辐射带动能力显著增强，各类开放平台基本形成，港口群联动协作成效显著。长春、四平两市与合作城市在口岸通关、运营管理、航线开发、信息共享等方面的协作更加紧密。

规模集约的现代农业体系更加完善。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有

序开展，农田生态安全得到保障，建成一批优质高效的粮食生产基地，进一步提升国家商品粮生产核心区地位。持续推进长平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走出一条集约、高效、安全、可持续的规模效益型和生态友好型现代化大农业发展道路。

区域一体化示范效应显著增强。绿色健康的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跨地区跨流域生态安全网络基本形成，跨地区跨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更加完善，生态环境协同监管体系基本建立。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城乡融合、乡村振兴取得显著成效，率先实现社会保障、就业、医疗、教育等领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长春、四平两市形成重大战略和规划联合制定机制，重要产业政策和物流政策基本覆盖全域，成为东北地区区域一体化协同发展的典范。

第三章 推动形成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打造“双核一区、三轴一带”空间发展格局

围绕“三区一引擎”的发展定位，统筹全域要素资源，打造“双核一区、三轴一带”的空间发展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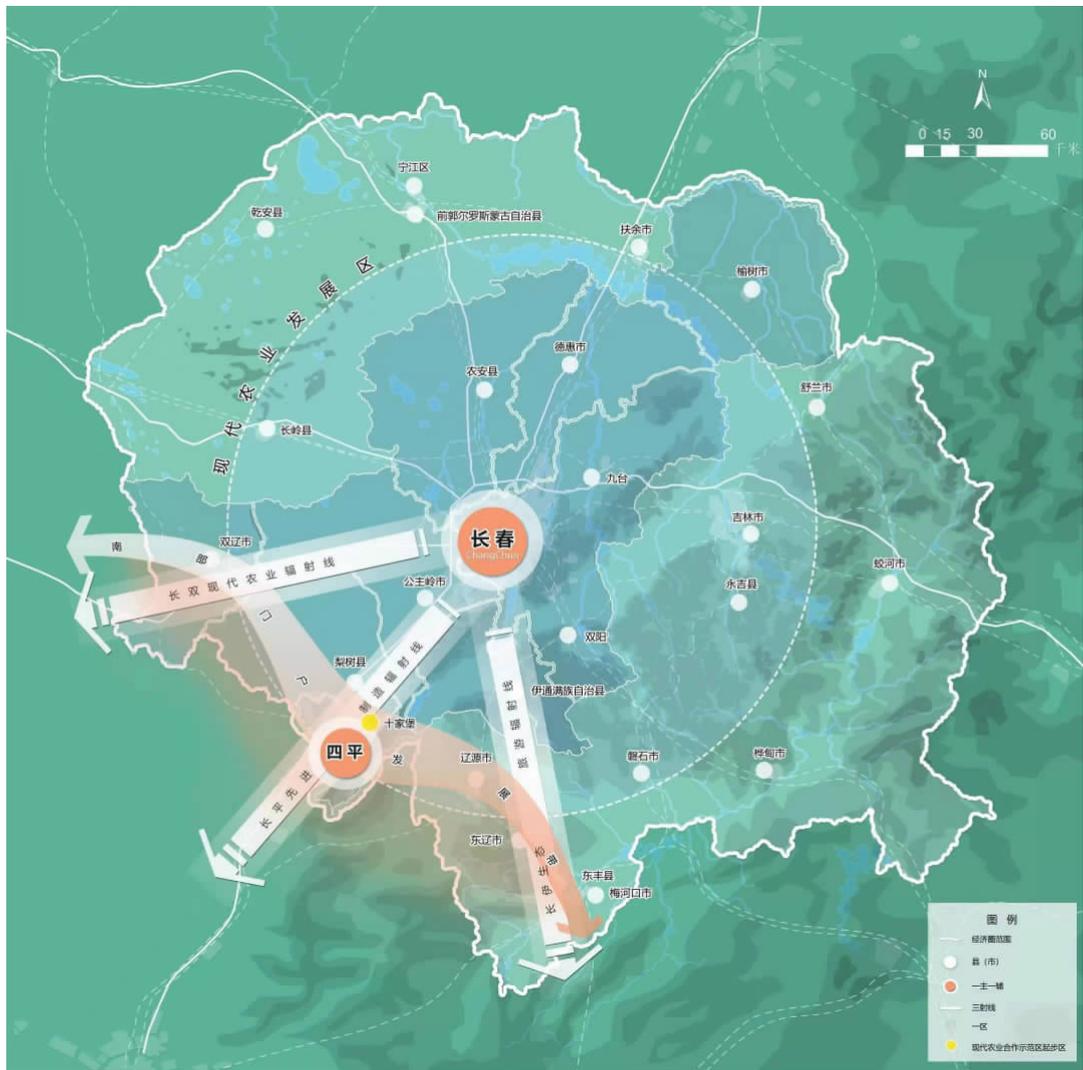


图 2 长春四平一体化空间发展格局

长春中心城区。增强长春核心竞争力，强化创新引领、产业支撑和要素集散等综合功能，提升中心城区建设水平，围绕科研文教、中央商务等高端服务功能建设，增强城市综合服务能力和城市总体品质，促进金融、科技、会展、文创等服务功能的区域共享，带动周边地区产业合作和要素流动，不断提升长春辐射、带动、集聚能力，建设东北亚区域性中心城市。

四平中心城区。拉开四平城区发展框架，加快推进四平梨树

同城化发展，谋划建设丛泉新区，打造百万人口大城市。整合四平市资源要素，积极完善产业要素承接和综合服务功能，全面融入长春市现代产业体系。按照“研发+产业化”等合作模式，加快打造农产品加工、汽车零部件、装备制造和化工等优势产业集群。推动四平市重点开发区对接长春“四个高地”，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把四平市建设成为吉林省三次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向南开放的重要门户和中部创新转型核心区新的增长极。

现代农业协同发展区。以长春国家农业高新区为引领，以黑土地保护利用为抓手，以长平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为重点，聚焦高新技术和特色优势农业，开辟长平区域农业高质量发展新路径，辐射带动公主岭、农安、德惠、榆树、九台、双阳、伊通、梨树、双辽等区域，成为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

长平先进制造发展主轴。依托长春国际汽车城、国家区域创新中心、吉林四平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吉林四平经济开发区、四平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等重点产业空间载体，沿京哈交通线串联陶家屯镇、刘房子街道、蔡家镇、郭家店镇、十家堡镇、孟家岭镇，促进汽车零部件制造、农产品和食品加工、专用汽车、农机装备、医药健康、精细化工、现代物流等领域合作，推动长平工业走廊创新转型。向北融合，着力提升哈长城市群核心区重要节点城市功能，形成转型带动、区域互动、城乡联动的融合发展格局。向南开放，以四平为支点，经沈阳、营口南下入

海，联通环渤海经济区，打造长平营南下开放陆海联运主通道。

长双现代农业发展次轴。依托公主岭怀德工业集中区、辽河农垦管理区、吉林双辽经济开发区建设，长春市、四平市、通辽市合力共建国家级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片区。依托中部长春、吉林、四平黑土地优势和西部松原、白城粮食生产条件，打造中西部粮食安全产业带。改变农业发展模式，推进农业机械化和信息化，培育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促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打造绿色农产品供应基地，实现现代农业快速发展。

长伊生态旅游发展次轴。依托长春国际影都板块、长春市双阳区、伊通县，充分利用大黑山脉生态本地资源、神鹿峰、伊通满族民俗文化、七星山及温泉地热资源、叶赫古城、二龙湖，重点发展影视文旅、休闲观光、满族风情文旅、温泉度假、养生养老等都市休闲产业，积极融入吉林省长通白延吉长避暑休闲冰雪旅游大环线。

东西方向南部开放发展带。依托四辽铁通经济区，结合四梅铁路和吉双高速等吉林南部重要交通线，充分挖掘四平风能、太阳能等绿色能源优势，培育新能源产业和循环经济，承接沈阳经济区产业转移，发展生态农业和绿色工业，向西延伸与内蒙通辽对接，向东延伸与辽宁丹东对接，建设通辽—双辽—四平—通化—丹东绿色产业走廊。

第二节 推动开发区对接合作

围绕产业链推进园区共建，围绕供应链引导企业合作，推动四平开发区发展与长春打造产业、创新、文化、生态“四个高地”建设相结合，着力补链、强链，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

推动吉林四平经济开发区与长春国际汽车城合作。依托四平专用车基础承接长春汽车产业相关产能转移发展，大力推进吉林省专用车集团、汽车零部件配套、锂电池电解液等项目建设，为长春汽车产业接续发展丰富产品门类，拓展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等零部件配套，联合打造汽车零部件研发生产基地。

推动吉林四平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与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合作。依托四平基础化工优势，承接长春化学药、中成药、医药耗材及试剂等优势领域，合力发展医药健康产业。长春与四平合力发展精细化工、生物化工产业，推动形成“研发+产业化”的合作模式。

推动吉林伊通经济开发区与长春国际影都合作。依托伊通生态旅游资源，串联长春国际文旅创意城旅游路线，合作发展影视文创、健康养老、休闲观光等都市休闲产业，积极创建国家和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推动四平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与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合作。统筹四平优势要素资源，依托四平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申报设立保税区，复制和推广自贸区政策，加强与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联动，重点发展食品和农机装备，共同推进对外开放发展。

第四章 提升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

按照设施先行的原则，推进两市交通、水利、能源、信息等基础设施对接成网。优先形成以城际轨道交通为核心的区域综合交通网络，积极谋划新型基础设施项目，预留区域水利、能源重大基础设施廊道，形成互联互通、高效便捷、安全环保、保障充分的现代基础设施一体化体系。

第一节 共建区域综合交通网络

着眼加强中心城市集聚扩散能力，加强铁路、公路、航空等各种交通运输方式衔接，打造立体化、网络化的交通格局，提高综合运输能力。

完善铁路建设。优化区域快速铁路网络，规划建设长春至辽源至通化铁路。谋划推进长春至双辽至通辽铁路，为长春、四平区域打通向西长满欧、长琿欧国际战略通道提供有力支撑。

提升公路网络功能。加快织密长春、四平区域公路网络，突出区域间、经济轴线间的连接线建设，形成干支衔接、畅通快捷的公路运输网路。尽早建成国道牙四线（G232）四平至桑树台、饶盖线（G229）长春至依家屯项目，推动国道牙四线（G232）朱家屯至桑树台、省道秦八线（S512）秦家屯至东辽河项目建设；推动区域公路提质升级，优化路网结构，提升路网保障能力和水平。

共同推进航空发展。启动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推进新建四平机场项目，拓展国内航线和支线航线，共同推进航空发展。以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四平机场为依托，丰富面向俄罗斯、欧洲的跨境贸易电子商务为主的航空航线。

专栏 1 交通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铁路：长春至辽源至通化铁路项目。

公路：国道牙四线（G232）四平至桑树台、国道饶盖线（G229）长春至依家屯、国道牙四线（G232）朱家屯至桑树台、省道秦八线（S512）秦家屯至东辽河项目。

机场：新建四平机场项目、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第二节 促进信息基础设施共享

共建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按照联合规划、合作建设、资源共享、规范管理的原则，长春、四平两市共建“城市智能体”等一体化信息基础设施，推动长春、四平两市建设现代化智慧城市。做好区域内新基建“761”项目谋划和实施，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助力经济转型升级。加快推进5G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深度融合，共同推进空间信息分发与交换网络建设，提高地理空间信息的共享和社会化应用程度。深入推进IPv6规模部署，加快网络和应用升级改造，打造下一代互联网产业生态。

合力推进工业互联网建设。积极推进以“互联网+先进制造业”为特色的工业互联网发展，重点促进汽车零部件、专用车、生物制药等制造业资源与互联网平台深度对接，打造国际领先、

国内一流的跨行业跨领域跨区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统筹推进城市之间工业互联网建设，加快建设以跨行业跨领域跨区域平台为主体、企业级平台为支撑的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推动重点工业企业上云。

共筑信息网络安全保障体系。以“数字长春”建设为引领，推进各城市的信息网络安全体系建设，加强长春、四平区域一体化网络安全设施建设和网络安全管理，实施区域无线电协同监管，实现城市内部、公路铁路沿线、机场及旅游景区基础信息网络整体覆盖。

专栏 2 信息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数据平台设施：四平城市超脑建设项目、净月数字影视基地、智慧梨树数字化建设项目。
工业互联网设施：四平装备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项目、四平换热器互联网平台项目。

第三节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统筹建设水资源保障体系。继续实施中部城市引松供水二期工程，加快推进长春、四平等城市引松供水配套工程建设，缓解各主要城市生活和工业用水压力。因地制宜开展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保障城镇饮用水安全。持续推进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共同完善防洪减灾体系。加强重点河流治理，共同推进伊通河、东辽河等主要河流治理以及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推进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推进长春、四平两市防洪工程及城市内河改

造工程。加快城市及产业集中区排涝泵站等设施建设。

专栏3 水利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防洪减灾：建设长春市区、四平市区、伊通县县城防洪工程，伊通河、东辽河等江河支流防洪工程。

引水供水：中部城市引松供水二期工程。

第四节 提高能源基础设施保障

统筹电力能源设施布局。统筹规划布局电力能源基础设施，加强统一规划，推进一体化电网建设，优化能源结构布局，加大电站（网）建设和改造力度，扩充电网输电、变电、配电能力，构建安全、清洁、经济、高效的电力保障体系。稳定发展水电，合理开发生物质发电、太阳能光伏发电等新能源，提高电力保障能力。以长春为重点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以四平为重点推进农林生物质发电。在长春、四平两市重点推广光伏建筑一体化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为一体化协同发展提供电力支撑。

推进供气设施建设。推动长春与四平两市燃气建设改造，多渠道拓展天然气气源，协力加强天然气储气调峰设施建设，调整气源结构，形成区域内多气源的协同供应体系和储气应急调峰体系，增强天然气供应和应急保障能力。

调整优化能源利用结构。推进煤炭高效清洁利用，淘汰分散式落后燃煤锅炉和落后机组，推动工业园区和产业集聚区实施集中供热，巩固提升燃煤电厂“超低排放”改造成果，以“超低排放”标准推进区域内骨干支撑电源建设。建设一批冷热电三联供

的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鼓励和支持光伏太阳能项目建设，提高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比例。

第五章 共建长平现代农业示范区

依托长春国家农业高新区，探索一区多园发展模式，在梨树县蔡家镇、吉林梨树经济开发区、吉林四平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吉林四平经济开发区、丛泉新区等重点区域，共建长平现代农业示范区，重点打造三次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

第一节 坚持绿色循环发展

以创新驱动、绿色融合、智慧精准、高质高效、规模经营为导向，以绿色食品、数字农业、现代农机装备制造、现代物流为主导产业，率先走出一条黑土地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高质高效发展之路，打造国内领先的数字化、绿色化、特色化、品牌化的国家级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片区，为国家提供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示范模式。

培育吉林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样板，引领吉林省大农业示范区创新发展、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为国家粮食主产区现代农业发展树立典范和标杆。整合长春、四平区域内黑土地保护、畜禽粪肥沃土工程、高标准农田建设等农业现代化项目，探索发行政府债券支持农业现代化建设。

第二节 构建“一核、四区”发展格局

“一核”：依托长春国家农业高新区，以梨树县蔡家镇作为长平现代农业示范区的核心区，按照全域化布局、集群化推进、全产业链开发、全价值链提升核心区建设思路，规划布局综合服务中心、农产品及食品加工示范基地，加快建设完善基础设施网络，将核心区打造成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引领区。

“四区”：依托四平域内各类开发区，重点打造农产品及食品加工产业园区、现代农机装备产业园区、数字农业示范区、农产品综合物流园区，推动农业高新技术成果落地、承接产业合作、延伸产业链条、拓展农业生态文旅产业，辐射带动农民增收致富。

——**农产品及食品加工产业园区**。依托吉林四平经济开发区、吉林四平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吉林梨树经济开发区，围绕玉米、大豆、水稻、畜牧产品、食用油、绿色有机农产品、梅花鹿等优质农产品资源，延伸产业链条，加快健康食品、畜牧产品和粮食深加工产业协同发展，推动向集约化和高附加值方向发展，两市共同招商域外食品加工企业和投资商入驻园区，打造成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绿色食品供应基地和农产品精深加工示范基地。

——**现代农机装备产业园区**。依托四平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以农机产品创新为突破口，盘活东风等大型农机企业，发挥艾斯克等行业领军企业优势，提高免耕精播机械、秸秆打捆机械、农业收获机械和畜禽智能屠宰加工机械等四类农机装备生产

能力，逐步引进农业动力机械、农田建设机械、农畜产品加工机械和农业运输及农机配件等企业入驻园区，补齐农机产品结构短板，形成集大基地、大机械、大平台、大农业、大服务于一体的智能化现代化农机装备产业集群，建设中国黑土地保护农机产业创新示范基地。

——**数字农业示范区**。依托长春国家农业高新区，发挥伊通数字农业试点县项目、梨树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建设带动作用，大力发展数字农业，强化农业生产决策的管控和精准实施，统筹四平市智慧农业中心、行政监管平台、数据决策平台、综合服务平台等“一中心三平台”建设，加快发展智慧农业、智慧水利、智慧物流，实现数据共享，逐步引导数字农业企业入驻园区，实现农产品生产标准化、质量可追溯、管理数字化，助推农业高质量发展。

——**农产品综合物流园区**。依托丛泉新区和四平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协同打造高端果蔬配送、农产品冷链物流、电商物流等物流体系，合力推进重要物流通道、物流园区、储运设施和信息化平台建设，共建区域性农产品专业市场集群和商品集散地。

第三节 建立园区合作共享机制

探索采取“政府共建+独立运营”发展模式，着力打破行政区划壁垒，积极引入专业园区运营机构，整合长春、四平两市优质资源，打造产业高地和开放平台，形成竞争新优势。示范区承

接产业合作项目的收益、合作共建期间引进项目的收益、项目投产后产生的税收和其他地方财政收入等，长春、四平两市政府在协商一致基础上按比例分成。

第六章 加强产业协同发展

坚持“产业一体同构，城市功能互补”，以产业链条整合、集群培育为抓手，合力发展现代农业，合力推动农产品加工、汽车零部件、装备制造等传统主导产业改造升级，共同促进生物医药产业、数字产业、航空航天等新兴产业扩容倍增，加快三次产业融合发展，形成布局合理、分工有序、错位发展、互动融合的产业一体化格局，为长春、四平区域高质量协同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第一节 合力发展现代农业

加强农业科技研发创新力度，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实现农业三产融合，形成结构优化、产城互动、功能互促的现代农业发展新格局。

构建现代农业体系。加速推动长春、四平两市农业提质转型，打造东北地区粮食生产安全带。合力发展品牌农业、绿色农业、观光体验农业、订单农业等产业。发挥“中国优质玉米之都”品牌优势，推动梨树黑土地论坛与长春农博会等展会平台合作，加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登记）和管理，培育“平地生香”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依托蔬菜、瓜

果等优势产业，加快发展设施园艺产业经济，构建规模化、标准化、绿色化产业发展格局，打造成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的“菜园子”。打造以肉牛、奶牛、肉鹅、肉鸡、生猪、鹿业等牧业体系为主的现代畜牧业格局，支持标准化健康畜禽养殖场（小区）建设，加快推进畜产品规模养殖企业扩规模、提档次。依托一体化区域自然生态、田园景观、民俗文化和特色农业，培育一批农业博览园、农业观光园、农家乐、采摘园等新型农业园区，共建休闲农业观光带。持续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创建、家庭农场示范创建行动，通过订单农业、入股分红、托管服务等方式，将小农户融入现代农业产业链。

共同打造高质量农产品生产基地。发挥区域资源和科研技术优势，鼓励校企合作，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通过现代生物育种技术深度挖掘优异种质资源，选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突破性农作物新品种。围绕公主岭现代农业（种业）产业园创建项目，扶持优势种业企业做大做强，打造玉米等主要农作物种子科研创新高地。完善农业标准体系，推进绿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创建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积极推行种养结合等节肥节药生态农业模式。建立健全长春与四平农业信息互通机制、农业病虫害联防联控机制、农业防灾减灾互助机制和农产品标准、认证、检测、检疫结果互信、互认等机制，开辟鲜活农产品“绿色通道”。推进“粮食银行”建设，采取“规模经营、合作代投、集约管理、风险保障”契约型发展模式，引导农业专业

合作社与粮食收储、加工企业横向联合及纵向合作。积极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着力提升绿色食品权威性和公信力。

专栏 4 现代绿色农业重点项目

观光休闲农业：九台区土们岭街道马鞍山田园综合体项目、满乡风情·七彩伊通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伊通休闲农业观光旅游项目。

特色农业：榆树市秀水镇榆树模式智慧型田园综合体项目、四平京东智慧农场项目、梨树县棚膜经济产业园建设项目。

市场建设：四平东北农产品集散交易市场建设项目。

第二节 促进主导产业高效融合

依托区域产业基础，以产业链延伸为主线，加强长春、四平两市产业协作配套发展，合力发展农产品加工、汽车及零部件、装备制造、化工等主导产业，支持长春农产品加工产业向四平转移，汽车产业向四平延伸。

合力建设农产品加工基地。聚焦长春、四平两市玉米精深加工、肉禽深加工等重点领域，延伸农产品加工产业链。依托梨树县百万亩全国绿色食品原料（玉米）标准化生产基地，推动长春、四平两市共同发展玉米深加工产业，开发创制食用型玉米精深加工产品。鼓励长春、四平两市共同发展变性淀粉、赖氨酸等淀粉深加工产品，进一步生产糖、酸、醇、酯、酶以及其他功能性制品，鼓励开发以秸秆为原料生产醇类产品。鼓励长春、四平两市发展特级食用酒精、高端定制酒精，逐步打造高度酒基地。推动长春、四平两市积极发挥鹿产品研发资源优势，促进长春市

双阳区、伊通县、四平市铁东区鹿产品合作研发以及规模化产品开发的原料链供需协作，打造长平鹿产业发展带，重点推动鹿产业特色产业园区项目建设，合力打造“吉林梅花鹿”区域公共品牌。积极发展长春、四平两市冷鲜肉、西式肉制品和调理肉制品，不断拓展畜禽深加工产业链条。依托国家级食品类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着力发展主食加工、休闲食品、植物蛋白食品等系列产品，培育吉林省综合性食品加工区。加快长春、四平两市低糖饮品、益生菌饮品、精制啤酒等高端产品研发和生产，重点推进 80 万吨高端啤酒、果蔬汁智能化工厂等项目，引导液态饮品行业向高端化、精品化、功能化方向发展。

联合打造汽车及零部件产业集群。围绕长春国际汽车城建设，依托一汽集团等龙头企业，推动产品创新和技术升级，积极对接一汽实施智能网联汽车“旗僮计划”，加快引进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企业和智能网联产品配套。优化产业布局，发挥四平、伊通、公主岭零部件制造基础，紧抓一汽“六个回归”发展契机，主攻二、三级汽车零部件，提升本地零部件配套能力，着力突破电池、底盘、车身、电控系统等零部件核心技术，延伸产业链条，为长春市汽车产业接续发展丰富产品门类，联合打造汽车零部件研发生产基地。专用车产业坚持以运输类为基础，以作业类为重点，成立吉林省专用车集团，推进共建汽车产业园项目，加快建设一汽解放四平专用车委托改装合作基地，打造具有影响力的吉林省专用车基地。

推进装备制造产业合作。提升开发区、特色工业园区承载集聚能力，支持骨干企业应用新材料、产品技术更新换代和拓宽高端细分市场，联合打造国家装备制造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重点建立以专用车、现代农机、换热设备、特种装备制造为主的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体系。现代农机产业以规划建设北方农机产业创新示范基地为重点，建设农机产业创新中心，通过抓“产业对”的手段，促进跨界融合、联合创新，积极拓展农机产业板块，发展大马力拖拉机，建设四平农机自贸区，逐步形成以产业发展模式创新为引领的北方农机产业集聚区。换热器产业加快创建国家换热器公共技术研发中心，整合散布于长春、四平两市产业园区的换热器企业，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推动产业向节能环保系统集成方向发展，逐步形成门类齐全、规模相当的换热设备制造业体系，建成国内技术水平高、集群效应明显的换热器高端装备产业基地。特种装备制造产业大力支持长春、四平两市围绕智能化家禽屠宰及深加工装备开发远程服务系统，合力开展应用实践，扩大自主研发产品推广应用范围。推动长春、四平两市共同打造专精特新产业链条，推进特种装备制造产业集聚发展。

推进化工产业精细化。完善吉林四平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双辽化工园区功能，形成完整氯产业链，打造全省最大的基础化工原料生产基地。推进长春、四平两市化工产业合作，加快推动以头孢呋辛酸为主的精细化学品实现高端化提升，以燃料、纤维素乙醇为主的生物化工形成规模效应，以催化剂为主的化工

新材料实现规模生产，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和主要废弃物资源转化率，实现化工产业链现代化。

专栏 5 主导产业重点项目

汽车及零部件：奥迪一汽新能源汽车项目、一汽红旗新能源汽车工厂项目、富赛汽车电子科技园项目、旭阳中法智能产业园项目、长春玲珑轮胎项目、四平专用车生产基地项目、四平—长春共建汽车产业园项目。

农产品加工：长春国家农业高新区建设项目、梨树华统农业产业链建设项目、梨树县绿色稻米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绿色食品加工孵化园项目。

高端装备制造：长客数字化准时柔性生产建设项目、四平北方农机产业创新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四平大马力拖拉机项目、四平换热设备产业园项目。

化工产业：吉林双辽经济开发区氯氟化工产业园项目、四平精细化学品产业园区项目、四平生态化工产业园项目。

第三节 共同培育新兴产业

依托长春、四平两市优势研发基础和政策环境，协同培育一批特色产业发展策源地，重点发展生物医药产业、数字产业、航空航天等新兴产业。

生物医药产业。四平市积极承接长春生物医药产业项目，推动形成“研发+产业化”的合作模式，发展医药中间体和化妆品。推进四平市加快建设省级医药健康产业园区，开展中药大品种技术升级和二次开发，提高中成药生产规模。

数字产业。以建设东北亚区域性数字经济高地为目标，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兴技术与光电信息产业融合发展，以车用电子、光电信息、5G+4K超高清、人工智能、智能网络、智慧城市等为重点，打造“屏、端、网、云、智”产业链。推动长春、四平两市联合创建数字经济发展示范区，打造东北亚

区域性云计算服务中心、大数据资源中心、数据应用示范中心、数字经济集聚中心、大数据交易中心。催生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打造长春经开光电信息产业园，加快四平城市超脑建设，拓展雪亮工程和数字城管功能，运用数字化技术提升四平智慧城市建设水平。

航空航天。重点依托长春市通用航空产业园，推动建设通用航空维修基地、发动机维修基地，推进通用飞机、无人机、机场专用设备通用航空装备产业化。依托长春航天信息产业园、地理信息科技产业园两大产业园区，打造卫星遥感和航天信息集成应用两大产业链。

专栏 6 新兴产业重点项目

生物医药产业：鹿产业特色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医药健康绿色食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数字产业集群：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浪潮大数据产业园区、四平市 5G 建设工程、四平雪亮工程和数字城管建设项目。
航空航天产业：长春航天信息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翼启飞应用航空器制造项目。

第四节 推动现代服务业集聚发展

积极整合现代物流、金融商贸、文化旅游和健康养老等服务业要素资源，拓展服务业发展新领域、培育新热点、推广新业态，实现两市服务业品质化、专业化、集聚化发展。

联合推进现代物流业发展。发挥长春核心城市带动作用，以长春国际空港、国际陆港、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丛泉新区、四平红嘴经

济技术开发区、吉林四平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吉林四平经济开发区等平台载体为依托，合力推进重要物流通道、物流园区、储运设施和信息化平台建设，支持物流企业探索创新合作模式，优化区域物流网络，合作发展第三方物流、冷链物流、邮政快递等业态和新兴增长点。推动丛泉新区优先发展农产品物流，为长春四平一体化区域提供物流配套服务，逐步构建辐射东北的物流体系。推动四平万邦项目建设，在四平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发展生鲜物流、农机物流。加快梨树县十家堡镇发展，在吉林四平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重点发展农副产品和大宗商品物流。

合力推进金融业发展。以长春东北亚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建设为目标，强化长春、四平两市金融合作，支持四平依托长春金融服务中心加快建设现代金融产业后援服务基地，共同搭建金融服务平台。

共同推进商贸业发展。促进商贸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积极培育新消费新供给，大力发展“首店经济”“夜经济”“地摊经济”等新兴业态。积极优化两市商业空间布局，形成“市级核心商圈、区县核心商圈、社区商业中心、特色商业街区”为主体的实体商业中心。重点改造升级长春桂林路、重庆路、红旗街、四平仁兴步行街等特色商街，加快推动四平大型城市综合体项目建设，构建差异化、特色化、便利化的现代商贸服务体系。

共建健康养老产业。依托长春净月区、双阳区、莲花山、四平北方巴厘岛等医疗养老服务资源及载体，合作发展“候鸟式养

老”“生态养生”“休闲度假”等新业态，大力推动中医康复疗养、温泉康体疗养、食疗药膳等康体服务，合力打造健康养老产业园区，形成健康养老服务产业集群，推进养老服务与餐饮、服装、营养保健、体育等相关产业互动发展，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着力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联合打造全国健康养老服务示范区。

统筹发展文旅产业。整合两市旅游资源，共同设计精品旅游线路，大力发展生态旅游、冰雪旅游、乡村旅游、红色旅游、民俗旅游、历史文化旅游等特色旅游，着力开发康养旅游、研学旅游等新业态旅游产品，积极创建国家和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深度挖掘提升红色文化教育资源，将长春东北沦陷史陈列馆、长春革命烈士陵园、长春解放纪念碑，四平战役纪念馆、烈士纪念馆、梨树东北民主联军四平保卫战指挥部旧址等红色旅游系列景区串联成线，强化线路包装和对外推广，联合打造全国知名红色旅游目的地。延续长春东部绿脉，推进大黑山脉森林旅游康养“大环线”、叶赫部城址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二龙湖古城遗址、丛泉湖生态公园、偏脸城考古遗址公园、伊通火山温泉国际旅游度假区、七彩伊通田园综合体等重点旅游项目建设，打造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后花园。加快发展会展经济，以东博会、汽博会、农博会、雪博会等品牌展会为依托，积极承办国际和国家会议、展览、论坛等。大力开发旅游产品，依托温泉、火山、满族文化、特色美食等独特资源优势，包装推介特色品牌，打造叶赫满族民

俗旅游产品品牌，创建长春市双阳区神鹿峰生态旅游小镇、伊通县樱桃小镇等特色产业小镇。

差异化打造优势互补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以长春东北亚文化创意科技园、启明软件园，四平万达广场、颐高电子商务产业园等一批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为依托，强化资源优化配置、协调集聚发展，加快建设一批各具特色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完善现代服务业空间布局。长春以中心城区为核心，强化引领带动，扩大辐射范围，重点发展研发服务、商务服务、健康服务、教育培训、商贸服务等高端综合服务。四平以铁东区、铁西区为核心，推进传统服务业转型升级，打造区域性现代服务业中心，重点发展现代物流、服务外包、中试等生产性服务业，文旅休闲、娱乐康体、电子商务等生活性服务业。合作建设一批专业物流园、休闲旅游度假区、中试孵化产业园等服务业集聚区，带动服务业向集聚化、高端化方向发展。

专栏 7 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

现代物流：长春东北亚国际物流集散中心项目、四平市内陆港（保税物流中心）项目、四平市东北农产品集散交易市场项目、四平北方万邦·东北农产品物流园项目、万通建材物流产业园项目、汽车零部件物流园项目、汽车及专用车整车物流项目。

金融商贸：长春南部新城“四塔”项目、仁兴商业步行街改造项目。

健康养老：四平市综合养老服务示范中心建设项目、梨树县养老院建设项目。

红色旅游：四平塔子山综合发展区建设项目、四平战役纪念馆改扩建工程项目。

文化旅游：冰雪新天地项目、四平市森林旅游大环线建设项目。

第五节 提升科技协同创新能力

围绕产业链配置创新链，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依托长春科技

资源和人才优势，加强两市科技合作，共建创新研发平台，完善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引导创新要素对接流动，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实现科技资源互补、共享。

加强科技创新联合攻关。围绕构建现代融合型产业体系，共同推进汽车、农产品加工、化工等行业重大通用技术、应用技术和创新服务体系建设。大力支持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轨道客车、专用车、黑土地保护利用、绿色农产品加工等国家级或省级技术研发中心、设备研发中心、检测中心、中试中心建设，提高产品研发、设计、测试能力。强化以企业为主体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支持一汽集团、中车长客、长光卫星等企业建设一批技术研发中心平台，依托科技创新平台，培育打造一批核心竞争力强的创新型科技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

强化科技成果推广转化。促进科技同市场融合、创新同产业对接、科技成果向生产力转化，加快产业关键技术协作攻关，加强长春科技大市场 and 四平科技大市场横向联动，引导外部创新资源在长平现代农业示范区汇合转化。推动两市产学研合作，支持企业跨地域与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共建高水平研发机构。围绕长春市各类产业科研成果，将研发成果转化为产品和产业，形成“研发+产业化”的产业集群，重点加快两市在汽车、装备制造、现代农业、化工等领域科研成果产业化进程。积极建设信息交换和共享平台，推进电子信息网络、电子社区信息交换标准和规范的统一，完善两市技术市场网络。

加快建设科技创新共享平台。共同谋划建设科学家小镇，加强两市科技和人才交流合作，共建科技创新研发平台，支持企业承担省重大科技专项。依托伊通、双阳地理优势，争取设立国家级实验室和研发中心，共建科技城。围绕玉米深加工、专用车、基础化工、换热器、汽车零部件、医药健康等领域，共建国家级黑土地保护耕作技术研发和推广中心、国家级专用车及农机装备等产业公共技术检测中心、实体型中国北方农机研究院（四平中心）、吉林省智能化家禽屠宰及深加工成套装备中试中心、中科院长春应化所科技创新中心、中国北方光电生产研发检测基地、中国满药科创中心。支持建设一批企业技术中心，梨树建立省级农业科技园、双辽建立玻璃工程技术研发中心，主动承接国家重大创新工程和创新项目，力争在农机、专用车、黑土地保护利用、医药中间体、新材料等领域取得重大突破。

共建双创基地和产业孵化器。推动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与四平各类科技园区联动发展。依托津长双创基地、吉浙产业园等园区，支持建立孵化园、双创园，鼓励发展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新支撑平台，共建多层次产业创新大平台。推进长春科技大市场、四平红嘴大学科技园等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建设，合作打造成为集科技孵化、双创基地、技术交易、展示于一体的综合平台。加强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开展深层次的产学研合作，吸引高校、科研院所到长平现代农业示范区内设立研发基地，支持建设梨树中国农业大学科技孵化园、铁东区专用汽车产业孵化园、

黑土地保护利用技术研发中心。实施企业技改和产品创新滚动计划，培育一批创新型科技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

共促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发挥长平现代农业示范区的先行先试作用，实施企业科技创新战略，合力引导企业增加科技创新投入，实施传统产业改造和产品升级计划，推动传统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精细化转型升级。农业领域围绕黑土地保护技术创新，加快物联网、大数据、智能装备等现代信息技术和装备在农业生产全过程的广泛应用，推动京东智慧农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益农信息社规范化建设，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探索信息化技术应用模式及推进路径，助推农业产业转型升级。传统汽车产业重点依托长春一汽解放、红旗、奔腾等自主品牌车升级换代工程，优化产业组织结构，培养一批核心竞争力强的企业集团和专业化中小企业。传统装备制造产业加大政策引导力度，统筹技术改造、淘汰落后、兼并重组，完善企业退出机制，引导长春、四平两市装备制造重点企业延伸服务链条、增加服务环节，从主要提供产品向提供产品和服务转变。基础化工产业着力延伸氯碱化工、秸秆综合利用、二氧化碳综合利用等产业链，重点发展高端精细化学品、生物化工、化工新材料及新型建材等产业，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和主要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

技术创新平台：国家半导体激光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双创”和产业孵化：长春“互联网+”新经济京东电子商务产业园、四平实习实训与创新创业中心、淘宝大学四平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第七章 共创开放合作新格局

围绕吉林自贸试验区建设，推动长春、四平两市开放资源优势互补，以四平市交通区位优势对接长春市丰富的各类开放合作平台，畅通吉林省向南对外开放通道，打造我省对外开放合作的重要增长极和枢纽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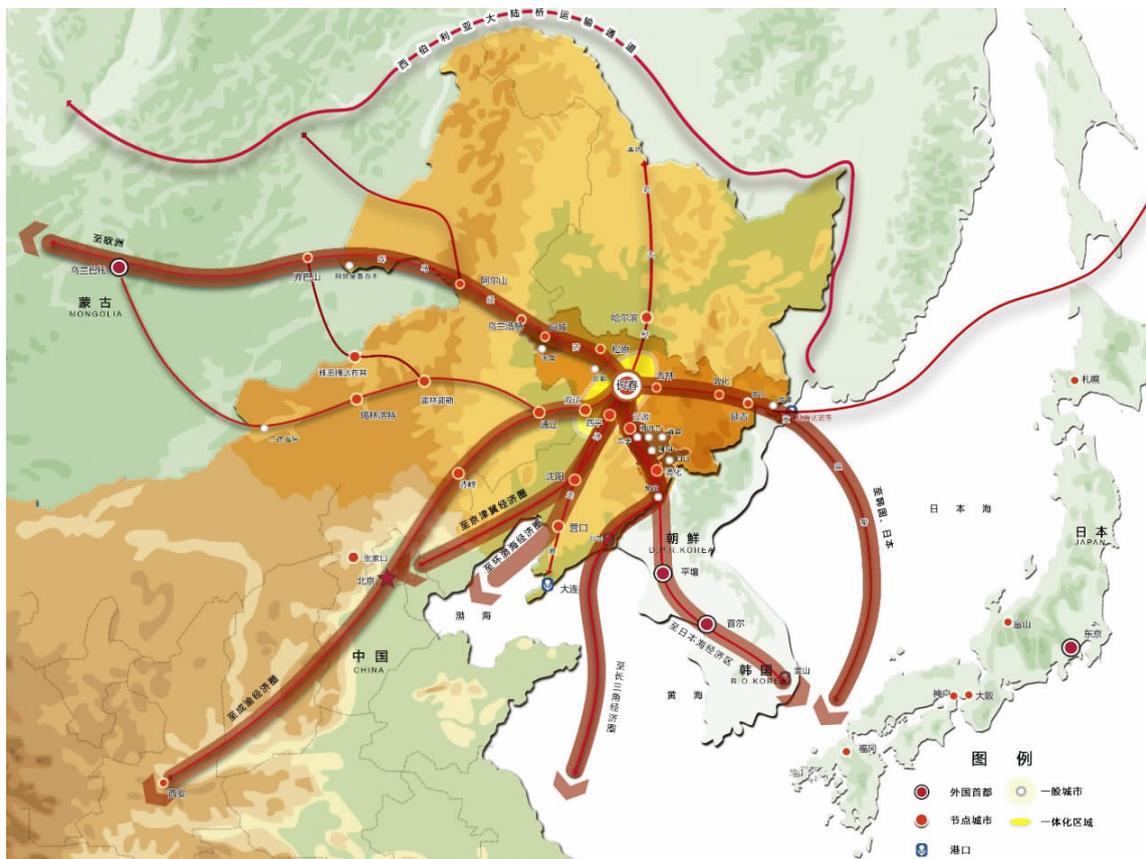


图 3 长春四平一体化开放格局

第一节 打造吉林省向南开放高地

加强口岸设施建设。加快产城港融合发展，建设向南开放窗口。积极申请设立多式联运海关监管中心，加强综合揽货点及铁路口岸等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口岸合作区，推动与满洲里、绥芬河、琿春等边境开放口岸合作区建设，实现航空港、公路、铁路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共享。

畅通对外开放战略通道。优化开放通道布局，以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为依托，在“一带一路”建设中，发展面向国内外的五条开放战略通道。面向国外，向东开放对接东北亚各国，优化长吉琿战略通道；向西联通中蒙俄德，稳定运营向西长满欧、长琿欧国际战略通道。面向国内，推进三条南下开放通道建设。以长春为中心、四平为支点，经沈阳联通京津冀地区，打造长平沈京南下开放陆路主通道；经沈阳、营口，南下入海联通环渤海地区，打造长平营陆海联运主通道。经通辽和赤峰联通京津冀地区，衔接内蒙古，打造长平通赤辐射线。经通化、丹东对接长三角经济圈，打造长平通丹东南次通道。

打造向南开放支撑载体。进一步扩大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长春空港货运航线、长春—大连和四平—营口陆港运营规模，建设中德产业园、中韩软件园、中泰产业园、四平市内陆港（保税区）物流中心等开发开放载体。推动四平陆港建设，加快长春国

际陆港、国际空港建设，提高门户功能、过货能力。

第二节 强化对内对外开放合作

推动东北区域经济联动。引导长春、四平两市等核心城市围绕汽车研发与制造、机械装备制造、现代农业、物流商贸、新能源、新材料、化工、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等产业积极开展产业对接活动。强化东北区域经济合作，依托哈大轴线和琿乌轴线，发挥四平物流区位优势，打造东北地区农产品分拨和仓储中心，向南以沈阳经济圈为中心发展港口经济，向北以哈尔滨经济圈为中心发展装备制造业，向西以蒙东地区为中心提供原材料供给，向东以丹东延吉地区为中心发展药材加工和绿色经济。

加强对口合作与联系。发挥长春、四平两市等核心城市带动作用，深化吉林—浙江、长春—杭州、四平—金华对口合作，加强各层次沟通磋商，共建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依托长吉图国家战略，以推进四辽铁通经济协作区建设为抓手，强化与京津冀、环渤海地区的产业联系与合作，积极拓展合作领域和空间，开展面向对口合作地区的招商工作，吸引产业、资金、技术、人才向长春、四平两市转移，提升产业层次，促进区域产业结构升级。积极推动全球吉商大会、四平发展大会等平台建设，吸引一批吉商到长春、四平两市进行投资，助力吉林新一轮振兴发展。

深化对外开放交流。加强中日韩东北亚近域合作，重点开辟长春至四平至营口至韩国仁川国际贸易航线，加强与日本、韩

国、俄罗斯等周边国家特别是东北亚国家的产业合作，探索建设中日韩自由贸易区，提升对外开放水平。以长春、四平两市的汽车、装备制造、农产品加工产业为基础，以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等一批对外经贸服务平台为支撑，借力陆港建设，构建长平经济带对外开放新体系，积极开展国际对口招商，引进国外资金、技术、人才，打造高端产业集聚区。建设四平国家级产业合作发展与转型升级示范区，加强域外产业合作，支持和规范企业“走出去”，提高跨国经营管理水平，开展国际劳务合作，鼓励有实力的企业积极开展制造业、经贸流通等领域的投资合作。

专栏 9 一体化开放合作重点工程

强化四平与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合作；四平市复制和推广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政策，共享“放管服”改革的各项创新举措及审批服务政策措施，支持长春、四平两市优质农产品参与中韩示范区贸易，围绕两市杂粮杂豆、优质粮食（大米除外）等优质农产品资源优势，打通韩国市场。

推动四平陆港的建设：联手营口鲅鱼圈国家综合性主枢纽港，在四平建设营口港的无水港，依托四平区域性铁路编组站和物流产业发展基础，申建海关特殊监管区。在四平域内建设区域物流枢纽，加快产城港融合发展，建设向南开放窗口。在内陆港内申报设立保税区，积极推动进出口贸易，重点发展农副产品、专用汽车及零部件、农机、冶金建材等大宗商品物流和成品油交易物流，把四平打造成农机出口基地，面向印度的医药中间体出口基地，面向美洲的手工艺品出口基地，粮食进口基地等。

打通长平营南下入海的战略通道：把沿海城市的港口功能向全省腹地延伸，积极开辟向南入海的绿色新通道。积极开通长春至营口的保税货运班列，进一步加强长春、四平两市等内陆港与大连、营口、锦州等港口城市在口岸通关、运营管理、航线开发、信息共享等方面紧密协作，探索跨区域多式联运口岸监管无缝衔接和无障碍流转，实现通关一体化。

加快完善口岸服务平台：加快完善口岸服务平台，做大做强长春航空口岸，充分发挥口岸签证作用，为从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口岸入境的外国人提供口岸签证便利，吸引更多外国人来我省从事旅游、贸易等活动。

第八章 加快公共服务便利共享

推进基本医疗、养老、教育、文化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加

强优质教育和医疗卫生资源供给共享，推动文化、体育活动交流，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构建适应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需求的公共服务共享机制，不断增强长春、四平两市人民群众对一体化协同发展的归属感、获得感、幸福感。

第一节 促进教育资源合作共享

推进教育资源共享。探索建立教育资源共享联通机制，加强两市间基础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等合作，支持发展合作办学模式。推动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吉林师范大学等高等院校在师资培训、课程改革、学科共建、实训基地建设等方面的交流合作。开通“就业服务直通车”，依托长春职业技术学院、四平职业大学等，发展特色高等职业教育，建设四平职业教育园区，鼓励区域内职业院校面向两市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培养高质量的产业技术工人和服务行业从业人员，联合推动教育教学改革与产业转型升级衔接配套。

加强教研合作交流。联合举办学术研讨会和教育高峰论坛，开展课题合作和跨区域教研协作，支持两地教育人才交流互动。探索成立学校教育联盟，建立中小学教师教研培训合作机制，推进两地学校联合举办教育发展改革研讨会和校长论坛，开展跨区域教研协作，实施教研培训合作计划，重点在教学改革建设、教师专业发展、师资培训、实训基地建设、教育信息共享等方面开展合作，并推动两地教师继续教育与培训的互认衔接。

第二节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加强公共卫生合作。完善重大疫情联防联控及监测预警机制，提高区域内发生重大传染病、不明原因群体性疾病，重大职业中毒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协同处置能力。推进医疗服务、预防保健、卫生监督、医疗救助机制和医疗保险区域一体化，完善老年医疗护理服务体系。推进两市医院建立专科联盟和远程医疗协作网。深化两市在疾病预防控制，精神卫生、健康管理等方面合作。

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统筹配置长春、四平两市医疗卫生资源，打造 15 分钟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圈，满足群众多元化就医需求，实现两市医疗资源的适度有序及均衡发展。对符合条件的定点医疗机构，开通省内异地即时结算功能，逐步实现异地就医一体化。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有效增加基层医疗卫生资源供给，全面提高节点城市、重点镇医疗机构综合能力。在政府主导下，两地医疗机构通过医联体和专科联盟等形式开展合作，进一步推进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诊、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工作。

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加快推进长春、四平两市医疗卫生机构全民健康信息共享互通，推动重大医疗设备共用、重大流行性疾病共防建设。加快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全面推进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全员人口数据库等健康医疗大数据的资源共享，全面实现公共卫生、人口监测、医疗服务、药品

供应、综合管理等业务应用的互联互通及业务协同。

第三节 共同发展文化体育事业

加快文体设施建设。整合两市图书馆、博物馆、文化艺术馆、民俗馆、规划展览馆等资源，开展参观交流、互展展品、展示培训等活动，实现文化资源共享。完善提升城市博物馆、图书馆、群众艺术馆、公共体育场馆、社区公园等大型文体设施功能，推进公共文体设施面向居民免费开放。统筹规划两地文化设施布局，加快推进重点文化惠民建设项目落地，提升公共文体服务水平。

共同打造文化品牌。加强对城市文化遗产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围绕红色文化、农耕文化等特色文化资源，打造特色文化品牌。支持长春、四平两市建设红色旅游基地，依托四平战役纪念馆、长春革命烈士陵园、吉林省革命博物馆、塔子山战斗遗址、四平驻军基地等红色资源优势，共同开展研学实践教育活动，打造党性教育培训基地和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探索建立农业博览联盟，依托长春农博园、四平关东农耕博物馆，联合举办农民丰收节等农业节庆活动，增强区域文化影响力。

推动体育事业发展。发展群众体育，加强健身活动中心、多功能运动场、室内体育场（馆）、健身步道等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推进体育与文化、旅游、健康产业融合，培育多元体育产业主体，发展冰雪运动、山地运动、健身娱乐、汽车赛事和竞赛表

演。发展竞技体育，合理布局竞技体育项目，培育多层次的竞技赛事，健全竞技体育人力资源培养体系。

第四节 统筹就业服务与社会保障

深化就业服务合作交流。深入推进两市就业服务信息平台 and 职业技能培训资源共享，实现就业失业登记、就业指导、职位发布、岗位推荐、就业政策咨询等服务一体化对接，继续实施就业困难群体就业合作，举办长春、四平大学生一体化专场招聘会等活动。合力搭建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打造一批大学生创业园、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园等孵化基地和创业平台。成立跨区域新型人才联盟，积极组织高层次人才开展交流会、论坛会、主题沙龙等联谊活动。通过“双聘”、项目合作、技术攻关等方式促进专业技术、高技能人才流动，鼓励长春专家学者加入四平智库。建立跨市劳动人事争议信息共享和协同处理机制及仲裁机构联席会议制度，开展劳动保障监察联动执法和跨地区案件协查，共同协助办理跨市欠薪案件和职业中介违法违规行。

协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扩大城市（镇）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覆盖面。制定统一的社会化管理服务办法，加快推进养老、医疗、工伤等社保政策一体化。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制度，加快完善医疗保险异地就医实时结算平台建设。建立区域社会保障、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等参保信息共享机制，鼓励联建或跨市共建养老服务设施，率先推动社会保障

卡“一卡通”，加强养老、医疗、失业等保险关系转移服务管理。

专栏 10 公共服务资源重点项目

教育设施：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国际文教科产业园建设项目、四平市现代职业教育园区暨新职业大学项目。

医疗设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中心医院项目、四平市疫情防控救治基地扩建项目。

文化设施：四平市烈士陵园纪念设施及基础设施改造工程项目、四平解放烈士纪念馆修缮保护项目。

体育设施：四平市体育场项目、梨树县体育公园项目。

第五节 构建区域应急管理协同机制

加强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危化品监管、行政执法等各类突发事件的信息共享，建立应急管理日常工作信息交流机制与平台，畅通突发事件联络渠道，推进联防联控。在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等领域，协同发展应急救援力量，通过政府引导，加大两地社会应急力量的交流合作。建立两地范围内应急装备、应急物资协同储备及灾时快速调动机制，推进应急指挥体系建设协同联动。开展突发事件联合应对、应急力量联训联演等方面的协作，加强跨区域跨部门应急联合演练，磨合联动机制。

第九章 合力推进生态环境共治

围绕“点线面联动”立体化生态保护思路，加强净月潭国家森林公园自然公园、双辽白鹤省级自然保护区、新立城引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重要生态源地共筑，东辽河、伊通河等流域共治，长平黑土带共保，形成区域生态安全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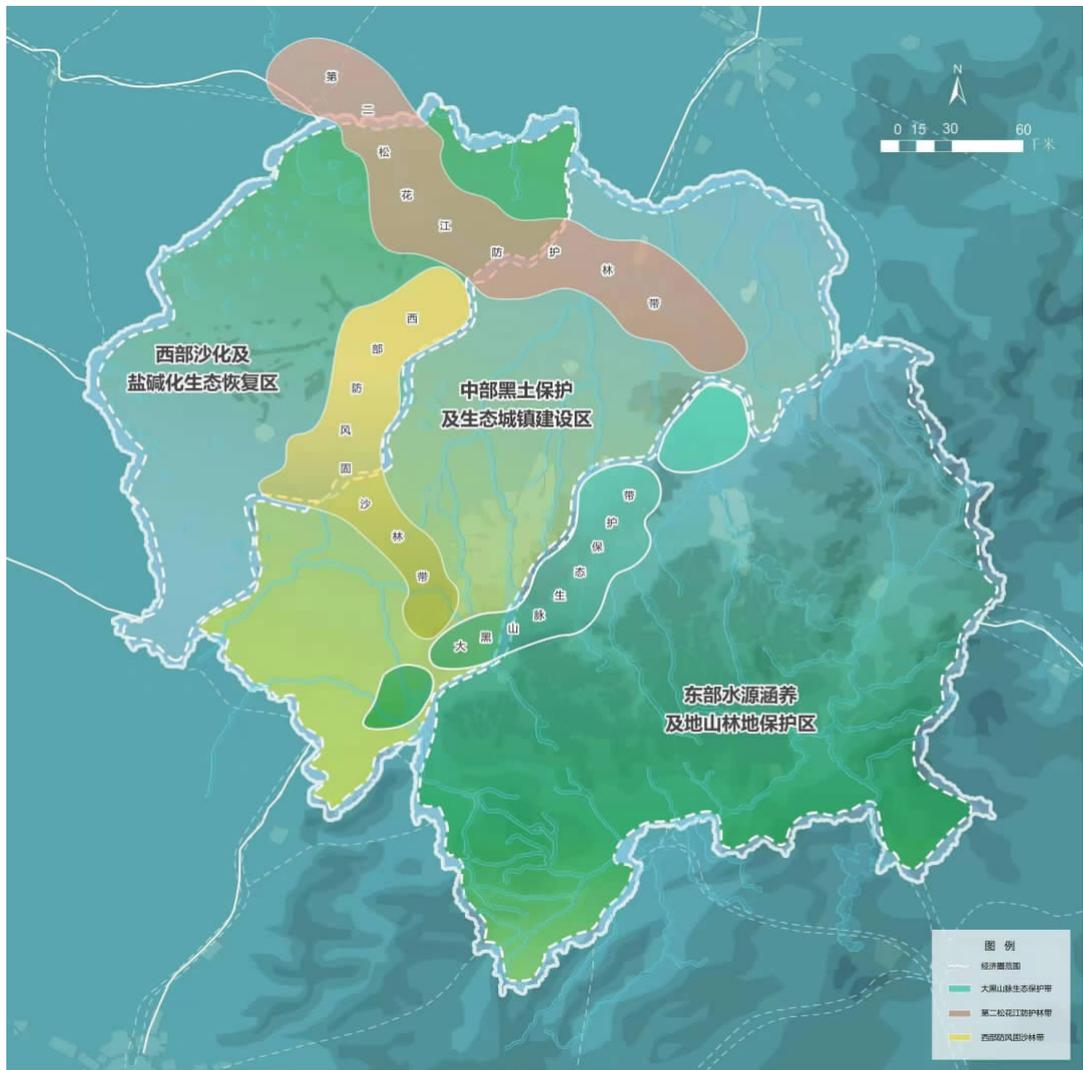


图 4 长春四平一体化生态格局

第一节 共筑区域生态安全格局

实施黑土地保护工程。围绕争创国家级黑土地保护综合开发示范区，总结推广“梨树模式”，依托现代农业研究院等平台，探索适用于不同条件、不同地区的黑土地保护技术，研发配套保护性耕作技术新机具，将长春、四平两市打造成高标准保护性耕作长期应用样板和新装备新技术集成优化展示基地。加强土壤环

境保护和污染治理与修复，发展高效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设施农业、休闲农业，开展低毒、低残留农药试点，推进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构建低毒低残留农药推广应用的长效机制，防治畜禽养殖污染，全面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因地制宜扩大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面积，保护好、利用好黑土地这个“耕地中的大熊猫”。

加快生态建设和治理。加快制定生态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开展河道和水土流失整治及生态修复，加强水源地保护，提高流域洪涝灾害防治能力，重点做好东辽河、伊通河等流域生态修复工程。实施长春新立城等重要生态源地的退耕还林工程，提升森林覆盖率和城市绿肺功能。实施新立城饮用水水源地等湿地恢复保护工程，加强滨河（湖）带生态建设，加大人工湿地建设力度。加快农田林网建设，为高标准农田提供生态屏障，实现山区森林化、平原林网化、乡村林果化。

优化生态景观格局。保护大黑山脉和双阳低山丘陵区林地空间，修复双辽和农安草地沙化区，强化水源地和湿地等重要生态功能区保护，形成网络化的区域生态廊道，构建“三带三区、七脉连江、林田相间、城林镶嵌”的生态安全格局。“三带三区”即西部防风固沙林带、大黑山脉生态保护带、第二松花江防护林带、西部草原湿地保护区、中部黑土保护及生态城镇建设区、东部水源涵养及低山林地保护区。“七脉连江”即打造以沐石河、

雾开河、饮马河、伊通河、新凯河、东辽河、招苏台河为核心，两侧湿地和防护林带为基础的七大河廊保育带。

第二节 加强环境污染联防联控

深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逐步建立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机制，加大对秸秆、燃煤、扬尘和移动源的综合治理力度，强化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协同减排，推进 PM_{2.5} 和臭氧协同控制，促进空气质量巩固改善，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不断优化长春、四平两市产业结构、能源结构，推进清洁能源替代传统能源的进程，鼓励企业技术升级清洁生产，减少污染排放，支持重新调整吉林伊通经济开发区景台东区、新兴北区内大气环境重点管控区。实施燃煤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整治工程，建立健全多污染物控制和监管体系。实施清洁空气行动计划，探索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机制。启动机动车尾气排放治理工程，开展机动车尾气和燃油品质治理，逐步淘汰黄标车和老旧机动车。开展秸秆禁烧和资源化利用建设工程，禁烧区全面禁止秸秆露天焚烧，推进秸秆综合利用。

共同治理水环境污染。系统推进河湖连通、流域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探索建立长春四平跨区域生态补偿费用机制，签订流域治理合作框架协议，实行上下游、左右岸协同治理，实现流域水生态环境全方位整体性改善。科学谋划东辽河、伊通河、二龙山水库治理工作，重点推动东辽河水污染防治项目，保障区

域水资源供水安全；推动伊通河流域上下游、左右岸治理项目，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实施三联水库、石门水库、新立城水库及寿山水库的生态保护及治理工程；围绕吉林省“大水网”建设任务，提高四平市、公主岭市及东辽河水源供给能力，为“两市一河”生产、生活及生态用水提供保障。

深化污染联防联控机制。协调建立共同的生态环境建设目标，积极构建协作区域生态环境防治联动机制。探索建立各地生态环境部门之间的联动机制，有效应对跨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逐步推进区域环境监测网络一体化建设，实现区域环境信息共享，系统提升区域环境监管水平。开展跨城市联合执法，强化执法监督和责任追究，加强环境治理跟踪机制、考核问责机制和区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协调处理机制。形成政府主导、企业为主体、全社会广泛参与、全方位立体推进的环境污染联防联控机制。

第三节 促进绿色低碳发展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开展生态农业建设工程和生态农业示范园区建设，注重农业生产过程生态化，建立农业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模式。推进加工制造业节能减排，资源、能源及废弃物综合循环利用和梯级利用，重点推进长春宽城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长春循环经济环保产业园、再生塑料制品产业园等园区建设，实施城市移动废旧物资回收网络、建筑垃圾回收加工等项目。开展秸秆资源化利用试点，打造吉林省秸秆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加快各

类园区循环化改造步伐，依托四平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实现资源高效、循环利用和废物“零排放”。实施垃圾分类，推进垃圾无害化处理。

节约集约利用资源。实行土地、能源、水资源消耗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强化约束性指标管理。统筹土地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保护，推动土地集约利用、规模经营，提高土地使用效率。加强重点领域能源管理，遏制高耗能产业发展。严格水资源红线管理，加强用水效率控制，强化工业、农业等领域节水改造和技术推广。

倡导低碳生活方式。强化节能理念，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和低碳、便捷的交通体系。严格执行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减少机动车大气污染物排放。加快推动长平区域内电动、混合动力等新能源汽车使用，推广城市自行车和公共交通等绿色交通出行方式。支持长春积极争取国家煤炭消费代替试点，积极开展长春、四平两市低碳工业园区、低碳社区试点争创工作，编制市级温室气体清单。

专栏 11 生态环境保护重点项目

- 黑土地保护：国家级黑土地保护综合示范区、长春黑土地保护行动项目。
- 流域治理：东辽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西辽河（双辽段）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伊通县伊通河流域治理工程项目。
- 环境污染防治：长春市第六净水厂工程、长春市新立城水库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梨树县招苏台河治理工程项目、四平市二龙山水库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梨树县矿山整治和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 循环经济：长春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项目。

第十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按照省委关于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决定，适时调整长平一体化协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一体化发展的重大问题、重大事项。省直有关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进一步深化改革推进举措，指导、推动、督促规划实施。长春、四平两市要强化规划实施主体责任，建立常态化、制度化、高效化的一体化协同发展工作推进机制，要强化项目支撑，聚焦“十个围绕”和新基建“761”工程，建立一体化协同发展项目库，实行常态化管理。

第二节 完善政策保障

省直有关部门要围绕一体化规划、交通同网、园区同建、产业同兴、开放同畅、服务同城、生态同治“一体六同”要求，合理确定政策取向，进一步研究制定推动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的配套落实政策，强化各项政策间的协调配合，构建规划与政策协调联动机制，在重大项目建设、产业发展、财税、金融、市场、人才等方面，推动长春、四平两市资源向一体化协同发展上倾斜。

第三节 强化监督保障

强化督查考核。完善规划实施督查考核制度，将规划落实及

发展效果纳入政府部门的考核指标体系。省直有关部门要做好本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和督查检查。长春、四平两市要定期开展规划实施的评估。

强化责任分工。长春、四平两市要强化对本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制定实施方案，逐年提出年度重点任务，并报长平一体化协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直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深化改革推进举措，推动体制机制创新，强化政策保障。

加强信息公开。发挥新闻媒体、社会群众的监督作用，提高规划实施的民主化和透明度，促进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规划有效实施。